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中国现代文学百家

茅盾(下)



茅盾小传

茅盾，中国现代文学的开拓者之一，著名小说家、散文家和文艺批评家。1896年7月4日生于浙江省桐乡县乌镇。原名沈德鸿，字雁冰，主要的笔名还有佩韦、玄珠、方璧、郎损、蒲牢、惕若、玄等。茅盾是他1927年发表小说《幻灭》时始用的笔名。

幼时在家乡读私塾及新式小学。后入湖州、嘉兴、杭州的中学读书，迎来了辛亥革命。1913年考入北京大学预科，三年毕业，因家庭经济窘困遂进入上海商务印书馆工作。1920年主持《小说月报》“小说新潮栏”，年末开始接编并革新《小说月报》，同时参与文学研究会的建立，倡导新文学，译介外国进步文学。此时，并参加了上海共产主义小组，积极投入中国共产党的筹建。1926年被选为左派国民党上海市党部的代表，赴广州出席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后留广州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秘书，协助毛泽东工作。1927年国共分裂，由武汉撤离回沪，受通缉转入地下，于隐居状态中写了《幻灭》、《动摇》、《追求》即《蚀》的三部曲，从此展开文学创作生涯。

1928年逃亡日本，客居期间写作《虹》。1930年4月返国，不久加入左翼作家联盟，与鲁迅等一起从事左翼文学领导工作。1933年出版《子夜》，大规模地表现三十年代中国社会和民族资产阶级的历史命运，被公认为是革命现实主义文学的代表性作品。同时期完成的短篇小说《林家铺子》、《春蚕》等，也以深刻表现市镇农村的时代变动，闻名于世。

抗战期间流亡内地，坚持文化救亡工作。1938年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成立，当选为理事。主编《文艺阵地》，为抗战文学主要阵地之一。1940年由新疆至延安，再到重庆，发表著名散文《白杨礼赞》等。皖南事变后撤离至香港，发表《腐蚀》。太平洋战争事发，辗转至桂林，写下《霜叶红似二月花》，成为长篇小说民族化的典范。1945年6月，重庆进步文艺界为其五十寿辰和创作二十五周年举行纪念活动，高度评价他的文学业绩。

1946年12月应苏联邀请赴苏访问，后著有《苏联见闻录》等。1948年创作《锻炼》。是年年末，由香港赴大连进入东北解放区，转至北平，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筹备工作，出席第一次全国文艺工作者代表大会，当选为全国文联副主席、中华全国文学工作者协会（后改名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建国后出任中央人民政府第一任文化部长，《人民文学》主编，从事文化、文学的领导组织工作，精力一部分转向“五四”时期即开始的文学批评，写了《夜读偶记》、《鼓吹集》等，热心扶持青年作家成长。晚年在遭受文化大革命痛苦之后，仍不懈续写《霜叶红似二月花》，撰回忆录《我走过的道路》等。

1981年3月27日因病逝世于北京。临终前要求恢复其中国共产党党籍，并留遗嘱将二十五万元稿费捐作奖励长篇小说创作之用。中共中央决定同意他的请求，其党龄自1921年算起。中国作家协会据此建立国家级的“茅盾文学奖”。

茅盾一生的文学成就集中在他的小说、散文和批评方面。他是现代长篇小说的奠基人，是令现实主义小说建立起社会剖析派风格和创作方法的代表性作家，是为革命文学提供重大实绩的巨匠。他的小说具有开阔的时代视野及政治视野，雄浑的气魄融入精雕细刻的笔致之中。他也是使中国传统文学

评点向现代的批评范式进展，最早的、同时是成绩最大的批评家之一。茅盾的影响是深远的。

中国现代文学家—茅盾（下）

短篇小说

创造

—

靠着南窗的小书桌，铺了墨绿色的桌布，两朵半开的红玫瑰从书桌右角的淡青色小瓷瓶口边探出来，宛然是淘气的女郎的笑脸，带了几分“你奈我何”的神气，冷笑着对角的一叠正襟危坐的洋装书，它们那种道学先生的态度，简直使你以为一定不是脱不掉男女关系的小说。赛银墨水盒横躺在桌子的中上部，和整洁的吸墨纸版倒成了很合式的一对。纸版的一只皮套角里含着一封旧信。那边西窗下也有个小书桌。几本卷皱了封面的什么杂志，乱丢在桌面，把一座茶绿色玻璃三棱形的小寒暑表也推倒了；金杆自来水笔的笔尖吻在一张美术明信片的女子的雪颊上。其处凝结了一大点墨水，像是它的黑泪，在悲伤它的笔帽的不知去向；一只刻镂得很精致的象牙的兔子，斜起了红眼睛，怨艾地瞅着旁边的展开一半的小纸扇，自然为的是纸扇太无礼，把它挤倒了，——现在它撒娇似的横躺着，露出白肚皮上的一行细绿字：“娴娴三八初度纪念。她的亲爱的丈夫君实赠”。然而“丈夫”二字像是用刀刮过的。

织金绸面的沙发榻蹲在东壁正中的一对窗下，左右各有同式的沙发椅做它的侍卫。更左，直挺挺贴着墙壁的，是一口两层的木橱，上半层较狭，有一对玻璃门，但仍旧在玻片后衬了紫色绸。和这木橱对立的，在右首的沙发椅之右，是一个衣架，擎着雨衣斗篷帽子之类。再过去，便是东壁的右窗；当窗的小方桌摆着茶壶茶杯香烟盒等什物。更过去，到了壁角，便是照例的梳妆台了。这里有一扇小门，似乎是通到浴室的。椭圆大镜门的衣橱，背倚北壁，映出西壁正中一对窗前的大柚木床，和那珠络纱帐子，和睡在床上的两个人。和衣橱成西斜角的，是房门，现在严密的关着。

沙发榻上乱堆着一些女衣。天蓝色沙丁绸的旗袍，玄色绸的旗马甲，白棉线织的胸襟，还有绯色的裤管口和裤腰都用宽紧带的短裤：都卷作一团，极像是洗衣作内正待落漂白缸，想见主人脱下时的如何匆忙了。榻下露出簇花灰色细羊女皮鞋的发光的尖头；可是它的同伴却远远地躲在梳妆台的矮脚边，须得主人耐烦的去找。床右，近门处，是一个停火几，琥珀色绸罩的台灯庄严地坐着，旁边有的是：角上绣花的小手帕，香水纸，粉纸，小镜子，用过的电车票，小银元，百货公司的发票，寸半大的皮面金头怀中记事册，宝石别针，小名片，——凡是少妇手袋里找得出来的小物件，都在这里了。一本展开的杂志，靠了台灯的支撑，又牺牲了灯罩的正确姿势，异样地直立着。台灯的青铜座上，有一对小小的展翅作势的鸽子，侧着头，似乎在猜详杂志封面的一行题字：《妇女与政治》。

太阳光透过了东窗上的薄纱，洒射到桌上椅上床上。这些木器，本来是漆的奶油色，现在都镀上了太阳的斑剥的黄金了。突然一辆急驰的汽车的啾啾的声音——响得作怪，似乎就在楼下，——惊醒了床上人中间的一个。他睁开倦眼，身体微微一动。浓郁的发香，冲入他的鼻孔；他本能的转过头去，看见夫人还没醒，两颊绯红，像要喷出血来。身上的夹被，早已撩在一边，这位少妇现在是侧着身子；只穿了一件羊毛织的长及膝弯的贴身背心（vest），所以臂和腿都裸浴在晨气中了，珠络纱筛碎了的太阳光落在她的

白腿上就像是些跳动的水珠。

——太阳光已经到了床里，大概是不早了呵。

君实想，又打了个呵欠。昨晚他睡得很早。夫人回来，他竟完全不知道；然而此时他还觉得很倦，无非因为今晨三点钟醒过来后，忽然不能再睡，直到看见窗上泛出鱼肚白色，才又蒙蒙的像是睡着了。而且就在这半睡状态中，他做了许多短短的不连续的梦；其中有一个，此时还记得个大概，似乎不是好兆。他重复闭了眼，回想那些梦，同时轻轻地握住了夫人的一只手。

梦，有人说是日间的焦虑的再现，又有人说是下意识的活动；但君实以为都不是。他自说，十五岁以后没有梦；他的夫人就不很相信这句话：

“梦是不会没有的，大概是醒后再睡时遗忘了。”她常常这样说。

“你是多梦的；不但睡时有梦，开了眼你还会做梦呵！”君实也常常这么反驳她。

现在君实居然有了梦，他自觉是意外；并且又证明了往常确是无梦，不是遗忘。所以他努力要回忆起那些梦来，以便对夫人讲。即使是这样的小事情，他也不肯轻轻放过；他不肯让夫人在心底里疑惑他的话是撒谎；他是要人时时刻刻信仰他看着他听着他，摊出全灵魂来受他的拥抱。

他轻快地吐了口气，再睁开眼来，凝视窗纱上跳舞的太阳光；然后，沙发榻上的那团衣服吸引了他的视线，然后，迅速的在满房间掠视一周，终于落在夫人的脸上。不知道为什么，这位熟睡的少妇，现在眉尖半蹙，小嘴唇也闭合得紧紧的，正是昨天和君实呕气时的那副面目了。近来他们俩常有意见上的不合；嫫嫫对于丈夫的议论常常提出反驳，而君实也更多的批评夫人的行动，有许多批评，在嫫嫫看来，简直是故意立异。嫫嫫的女友李小姐，以为这是嫫嫫近来思想进步，而君实反倒退步之故。这个论断，嫫嫫颇以为然；君实却绝对不承认，他心里暗恨李小姐，以为自己的一个好好的夫人完全被她教唆坏了，昨天便借端发泄，很犀利的把李小姐批评了一番，最使嫫嫫不快的，是这几句：

“……李小姐的行为，实在太像滑头的女政客了。她天天忙着所谓政治活动，究竟她明白什么是政治？嫫嫫，我并不反对女子留心政治，从前我是很热心劝诱你留心政治的，你现在总算是知道几分什么是政治了。但要做实际活动——嘿！主观上能力不够，客观上条件未备。况且李小姐还不是把政治活动当作电影跳舞一样，只是新式少奶奶的时髦玩意罢了。又说女子要独立，要社会地位，咳，少说些门面话罢！李小姐独立在什么地方？有什么社会地位？我知道她有的地位是在卡尔登，在月宫跳舞场！现在又说不满于现状，要革命；咳，革命，这一向看厌了革命，却不道还有翻新花样的在影戏院跳舞场里叫革命！……”

君实说话时的那种神气——看定了别人是永远没出息的神气，比他的保守思想和指桑骂槐，更使嫫嫫难受；她那时的确动了真气。虽然君实随后又温语抚慰，可是嫫嫫整整有半天纳闷。

现在君实看见夫人睡中犹作此态，昨日的事便兜上心头；他觉得夫人是精神上一天一天的离开他，觉得自己再不能独占了夫人的全灵魂。这位长久拥抱在他思想内精神内的少妇，现在已经跳了出去，有自己的思想，自己的见解了。这在自负很深的君实，是难受的。他爱他的夫人，现在也还是爱；然而他最爱的是以他的思想为思想以他的行动为行动的夫人。不幸这样的黄金时代已成过去，嫫嫫非复两年前的嫫嫫了。

想到这里，君实忍不住微微喘了口气。他又闭了眼，冥想夫人思想变迁的经过。他记得前年夏天在莫干山避暑的时候，娴娴曾就女子在社会中应尽的职务一点发表了独立的意见；难道这就是今日趋向各异的起点么？似乎不是的，那时娴娴还没认识李小姐；似乎又像是的，此后娴娴确是一天一天的不对了。最近的半年来，她不但思想变化，甚至举动也失去了优美细腻的正常，衣服什物都到处乱丢，居然是“成大事者不修边幅”的气派了。君实本能的开眼向房中一瞥，看见他自己的世界缩小到仅存南窗下的书桌；除了这一片“干净土”，全房到处是杂乱的痕迹，是娴娴的世界了。

在沉郁的心绪中，君实又回忆起娴娴和他的一切琐屑的齟齬来。莫干山避暑是两心最融洽的时代，是幸福的顶点，但命运的黑丝，似乎也便在那时走进了他们的生活；似乎娴娴的变态，最初是在趣味方面发动的，她渐渐的厌倦了静的优雅的，要求强烈的刺激，因此在起居服用上常常和君实意见相反了。买一件衣料，看一次影戏，上一回菜馆，都成为他们俩争执的题材；常常君实喜欢甲，娴娴偏喜欢乙，而又不肯各行其是，各人要求自己的主张完全胜利。结果总是牺牲了一方面。因为他们都觉得“各行其是”的办法徒然使两人都感不快，倒不如轮替着都有失败都有胜利，那时，胜利者固然很满意，失败者亦未始没有相当的报偿，事过后的求谅解的甜蜜的一吻便是失败者的愉快。这样的争执，当第一二次发生时，两人的确都曾认真的烦恼过，但后来发现了和解时的澈骨的美趣，他们又默认这也是爱的生活中不可少的波澜。所以在习惯了以后，君实常常对娴娴说：

“这回又是你得了胜利了。但是，漂亮的少奶奶，娇养的小姐，你不要以为你的胜利是合理的，是久长的。”

于是在软颤的笑声中，娴娴偎在君实的怀中，给他一个长时间的吻。这是她的胜利的代价，也是她对于丈夫为爱而让步的热忱的感谢。

但是不久这种爱的戏谑的神秘性也就磨钝了。当给与者方面成为机械的照例的动作时，受者方面便觉得嘴唇是冷的，笑是假的，而主张失败的隐痛却在心里跳动了，况且娴娴对于自己的主张渐渐更坚持，差不多每次非她胜利不可，于是本不愿意的“各行其是”也只好实行了。这便是现在君实在卧室中的势力范围只剩了一个书桌的原因之一。

思想上的不同，也慢慢的来了。这是个无声的痛苦的斗争。君实曾经用尽能力，企图恢复他在夫人心窝里的独占的优势，然而徒然。娴娴的心里已经有一道坚固的壁垒，顽抗他的攻击；并且娴娴心里的新势力又是一天一天扩张，驱逼旧有者出来。在最近一月中，君实几次感到了自己的失败。他承认自己在娴娴心中的统治快要推翻，可是他始终不很明白，为什么两年前他那样容易的取得了夫人的心，占有了她的全灵魂，而现在却失之于不知不觉，并且恢复又像是无望的。两年前夫人的心，好比是一块海绵，他的每一滴思想，碰上就被吸收了去，现在这同一的心，却不知怎的已经变成一块铁，虽然他用了热情的火来锻炼，也软化不了它。“神秘的女子的心呵！”君实纳闷时常这样想。他现在唯一的办法是讽刺；希望讽刺的酸味或者可以溶解了娴娴心里的铁。于是李小姐成了讽刺的目标。君实认定夫人的心质的变化，完全是李小姐从中作怪。有时他也觉得讽刺不是正法，许会使娴娴更离他远些。但是，除了这条路更没有别的方法了。“呵，神秘的女子的心！”他只能叹着气这么想。

君实陡然烦躁起来了。他抖开了身上的羊毛毯，向床沿翻过身去；他竟

忘记了自己的左手还握住了夫人的一只手。娴娴也惊醒了。她定了下神，把身子挪近丈夫身边，又轻轻的翘起头来，从丈夫的肩头瞧他的脸。

君实闭了眼不动。他觉得有一只柔软的臂膊放到胸口来了。他又觉得耳根边被毛茸茸的细发拂着作痒了。他还是闭着眼不动，却聚集了全身的注意力，在暗中伺察。俄而，竟有暖烘烘的一个身体压上来，另一个心的跳声也清晰地听得；君实再忍不住了，睁开眼来，看见娴娴用两臂支起了上半身，面对面的瞧着他的脸，像一匹猫侦伺一只诈死的老鼠。君实不禁笑了出来。

“我知道你是假睡咧。”

娴娴微笑地说，同时两臂一松，全身落在君实的怀中了。女性的肉的活力，从长背心后透出来，沦浹了君实的肌骨；他委实有些摇摇不能自持了。但随即一个作痛的思想抓住了他的心：这温软的胸脯，这可爱的面庞，这善蹙的长眉，这媚眼，这诱人的熟透樱桃似的嘴唇——一切，这迷人的一切，都是属于他的，确实确实属于他的，然而在这一切以内，隐藏得很深的，有一颗心，现在还感得它的跳动的心，却不能算是属于他的了！他能够接触这名为娴娴的美丽的形骸，但在这有形的娴娴之外，还有一个无形的娴娴——她的灵魂，已经不是他现在所能接触了！这便是所谓恋爱的悲剧么？在恋爱生活中，这也算是失恋么？

他无法排遣似的忍痛地想着，不理睬娴娴的疑问的注视。突然一只手掩在他的眼上；细而长的手指映着阳光，仿佛是几枝通明的珊瑚梗。而在那柔腴的手腕上，细珍珠穿成的手串很熨贴的围绕着，凡三匝。这是他们在莫干山消夏的纪念品，前几天断了线，新近才换好的。君实轻轻的拉下了娴娴的手。细珍珠给他的手指一种冷而滑的感觉。他的心灵突然一震。呵，可纪念的珠串！可纪念的已失的莫干山的快乐！祝福这再不能回来的快乐！

君实的眼光惘惘然在这些细珠上徘徊了半晌，然后，像接触了什么似的，倏地移到娴娴的脸上。这位少妇的微带惶恫的眼睛却也正在有所思的对她看。

“我们过去的的生活，哪些日子你觉得顶快活？”

君实慢慢的说，像是每个字都经过深长的咀嚼的。

“我觉得现在顶快活。”

娴娴笑着回答，把她的身体更贴紧些。

“你不要随口乱说哟。娴娴，想一想罢——仔细想一想。”

“那么，我们结婚的第一年——半年，正确的说，是第一个月，最快活。”

“为什么？”

娴娴又笑了。她觉得这样的考试太古怪。

“为什么？不为什么。只因为那时候我的经验全是新的。我以前的生活，好像是一页空白，到那时方才填上了色彩。以前的生活，现在回想起来，并不感到特别兴味，而且也很模糊了。只有结婚后的生活——唔，应该说是结婚后第一个月，即使是顶琐细的一衣一饭，我似乎都记得明明白白。”

君实微笑着点头，过去的事也再现在他眼前了。然而接踵来了感伤。难道过去的欢乐就这么永远过去，永远唤不回来么？

“那么，你呢？你觉得——哪些日子顶快活？”

娴娴反问了。她把左手抚摩君实前额的头发，让珍珠手串的短尾巴在君实眉间晃荡。

“我不反对你的话，但是也不能赞成。在我，新结婚的第一年——或照

你说，第一月，只是快乐的起点，不是顶点。我想把你造成为一个理想的女子，那时正是我实现我的理想的开端，有很大的希望鼓舞着，但并未达到真正的快乐。”

“我听你说过这些话好几次了。”

嫋嫋淡淡的插进来说。虽然从前听得了这些话，也是“有很大的希望鼓舞着”，但现在却不乐意听说自己被按照了理想而创造。

“可是你从来没问过我的理想究竟是成功呢抑是失败。嫋嫋，我的理想是成功的，但是也失败了。莫干山避暑的时候，你的创造刚好成功。嫋嫋，你记得我们在银铃山瀑布旁边大光石头上的事么？你本来是颇有些拘束的，但那时，我们坐在瀑布旁边，你只穿了件 vest，正和你现在一样。自然这是一件小事，但很可以证明你的创造是完成了，我的理想是实现了。”

君实突然停止，握住了嫋嫋的臂膊，定着眼睛对她瞧。这位少妇现在脸上热烘烘了；她想起了当时的情形，她转又自怪为什么那时对于此等新奇的刺激并不感得十分的需要。如果在现今呀……

但是君实早又继续说下去了：

“我的理想是实现了，但又立即破碎了！我已经引满了幸福之杯。以前，我们的生活路上，是一片光明，以后是光明和黑暗交织着了。莫干山成了我们生活上的分水岭。从山里回来，你就渐渐改变了。嫋嫋，你是从那时起，一点一点的改变了。你变成了你自己，不是我所按照理想创造成的你了。我引导你所读的书，在你心里形成了和我各别的见解；我真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我不相信书里的真理会有两个。嫋嫋，你是在书本子以外——在我所引导的思想以外，又受了别的影响，可是你破坏了你自己的！也把我的理想破坏了！”

君实的脸色变了，又闭了眼；理想的破灭使他十分痛苦，如梦的往事又加重了他的悒闷。

二

君实在二十岁时，满脑子装着未来生活的憧憬。他常常自说，二十岁是他的大纪念日；父亲死在这一年，遗给他一份不算小的财产，和全部的生活的自由。虽然只有二十岁，却没有半点浪漫的气味；父亲在日的谆谆不倦的“庭训”，早把他的青春情绪剥完，成为有计划的实事求是的人。在父亲的灵床边，他就计划如何安排未来的生活；他含了哭父的眼泪，凝视未来的梦。像旅行者计划明日的行程似的，他详详细细的算定了如何实现未来的梦；他要研究各种学问，他要找一个理想的女子做生活中的伴侣，他要游历国内外考察风土人情，他要锻炼遗大投艰的气魄，他要动心忍性，他要在三十五六年富力强意志坚定的时候生一子一女，然后，过了四十岁为祖国为社会为人类服务。

这些理想，虽说是君实自己的，但也不能不感谢他父亲的启示。自从戊戌政变那年落职后，老人家就无意仕进，做了“海上寓公”，专心整理产业，管教儿子。他把满肚子救国强种的经纶都传授了儿子，也把这大担子付托了儿子。他老了，少壮时奔走衣食，不曾定下安身立命的大方针，想起来是很后悔的，所以时常教儿子先须“立身”。他也计划好了儿子将来的路，他也要照自己的理想来创造他的儿子。他只创造了一半，就放手去了。

君实之禀有父亲的创造欲的遗传，也是显然的。当他选择终身的伴侣时，

很费了些时间和精力；他本有个“理想的夫人”的图案，他将这图案去校对所有碰在他生活路上的具有候补夫人资格的女子，不知怎的，他总觉得不对——社会还没替他准备好了“理想的夫人”。蹉跎了五六年工夫，亲戚们为他焦虑，朋友们为他搜寻，但是他总不肯决定。后来他的“苛择”成了朋友间的谭助，他们见了君实时，总问他有没有选定，但答案总是摇头。一天，他的一个旧同学又和他谈起了这件事：

“君实，你选择夫人，总也有这么六七年了罢；单就我介绍给你的女子，少说也有两打以上了，难道竟没有一个中意么？”

“中意的是尽有，但合于理想的却没有一个。”

“中意不就是合于理想么？有分别么？倒要听听你的界说了。”

“自然有分别的。”君实微笑的回答，“中意，不过是也还过得去而已，和理想的，差得很远哪！如果我仅求中意，何至七年而不成。”

“那么，你所谓理想的——不妨说出来给我听听罢？”

旧同学很有兴味的问；他燃着了一支烟卷，架起了腿，等待着君实的高论。

“我所谓理想的，是指她的性情见解在各方面都和我一样。”

君实还是微笑的说。

“没有别的条件——咳，别的说明了么？”

“没有。就是这简单的一句话。”

旧同学很失望似的看着君实，想不到君实所谓“理想的”，竟是如此简单而且很像不通的。但他转了话头又问：

“性情见解相同的，似乎也不至于竟没有罢；我看来，张女士就和你很配，王女士也不至于和你说不来。为什么你都拒绝了昵？”

“在学问方面讲，张女士很不错；在性情方面讲，王女士是好的。但即使她们俩合而为一，也还不是我的理想。她们都有若干的成见——是的，成见，在学问上在事物上都有的。”

旧同学不得要领似的睁大了惊异的眼。

“我所谓成见，是指她们的偏激的头脑。是的，新女子大都有这毛病。譬如说，行动解放些也是必要的，但她们就流于轻浮放浪了；心胸原要阔大些，但她们又成为专门鹜外，不屑注意家庭中为妻为母的责任；旧传统思想自然要不得的，不幸她们大都又新到不知所云。”

“哦——这就难了；但是，也不至于竟没有罢？”

旧同学沉吟地说；他心里却想道：原来理想的，只是这么一个半新不旧的女子！

“可是你不要误会我是宁愿半新不旧的女子。”君实再加以说明，似乎他看见了旧同学的思想。“不是的。我是要全新的，但是不偏不激，不带危险性。”

“那就难了。混乱矛盾的社会，决产生不出这样的女子。”

君实同意地点着头。

“你不如娶一个外国女子罢。”旧同学像发见了新理论似的高声说，“英国女子，大都是合于你的想像的。得了，君实，你可以留意英国女子。你不是想游历欧洲么，就先到伦敦去找去。”

“这原是一条路，然而也不行。没有中国民族性做背景，没有中国五千年文化做遗传的外国女子，也不是我的理想的夫人。”

“呵！君实！你大概只好终身不娶了！或者是等到十年二十年后，那时中国社会或者会清明些，能够产生你的理想的夫人。”

旧同学慨叹似的作结论，意要收束了本问题的讨论；但君实却还收不住，他竖起大拇指霍地在空中画了个半圆形，郑重的说：

“也不然。我现在有了新计划了。我打算找一块璞玉——是的，一块璞玉，由我亲手雕琢而成器。是的，社会既然不替我准备好了理想的夫人，我就来创造一个！”

君实眼中闪着踌躇满志的光，但旧同学却微笑了；创造一个夫人？未免近于笑话罢？然而君实确是这么下了决心了。他早已盘算过：只要一个混沌未凿的女子，只要是生长在不新不旧的家庭中，即使不曾读过书，但得天资聪明，总该可以造就的，即使有些传统的性习，也该容易转化的罢。

又过了一年多，君实居然找得了想像中的璞玉了，就是娴娴，原是他的姨表妹；他的理想的第一步果然实现了。

娴娴是聪明而豪爽，像她的父亲；温和而精细，像她的母亲。她从父亲学通了中文，从母亲学会了管理家务。她有很大的学习能力；无论什么事，一上了手，立刻就学会了。她很能感受环境的影响。她实在是君实所见的一块上好的“璞玉”。在短短的两年内，她就读完了君实所指定的书，对于自然科学，历史，文学，哲学，现代思潮，都有了常识以上的了解。当她和君实游莫干山的时候，在那些避暑的“高等华人”的太太小姐队中，她是个出色的人儿：她的优雅的举止，有教育的谈吐，广阔的知识，清晰的头脑，活泼的性情，都证明她是君实的卓绝的创造品。

虽则如此，在创造的过程中，君实也煞费了苦心。

娴娴最初不喜欢政治，连报纸也不愿意看；自然因为她父亲是风流名士，以政治为浊物，所以娴娴是没有政治头脑的遗传的。君实却素来留心政治，相信人是政治的动物，以为不懂政治的女子便不是理想的完全无缺的女子。他自己读过各家的政治理论，从柏拉图以至浩布士，罗素，甚至于克鲁泡特金，马克思，列宁；然而他的政治观念是中正健全的，合法的。他要在娴娴的头脑里也创造出这么一个政治观念。他对于女子的政治运动的见解，是美国总统罗斯福的：“如果大多数女子自己来要求参政权，我就给她们。”英国的已颇激烈的“蓝袜子”的参政权运动，在君实看来是不足取的。

他抱了严父望子成名那样的热心，诱导娴娴读各家的政治理论；他要娴娴留心国际大势，用苦心去记人名地名年月日；他要娴娴每天批评国内的时事，而他加以纠正。经过了三个月的奋斗，他果然把娴娴引上了政治的路。

第二件事使君实极感困难的，是娴娴的乐天达观的性格；不用说，这是名士的父亲的遗传了。并且也是君实所不及料的。娴娴这种性格，直到结婚半年后一个明媚的四月下午，第一次被君实发见。那一天，他们夫妇俩游龙华，坐在泥路旁的一簇桃树下歇息。娴娴仰起了面孔，接受那些悠悠然飘下来的桃花瓣。那浅红的小圆片落在她的眉间，她的嘴唇旁，她的颈际，一

浩布士：通译霍布斯（T.Hobbes，1588—1679），英国唯物主义哲学家。著有《论物体》、《论人》、《论社会》等。

蓝袜子：Bluestocking，1781年左右，英国有妇女若干人组织一会，以研究文学为目的，常请文坛名人到会讲演，到会时常穿蓝袜，为会众所欢迎；人称此会为“蓝袜会”，而称会中女会员为蓝袜子。其后用以称一切自炫博学之女子。

一又从衣领的微开处直滑下去，粘在她的乳峰的上端。嫋嫋觉得这些花瓣的每一个轻妙的接触都像初夜时君实的抚摸，使她心灵震撼，感着甜美的奇趣，似乎大自然的春气已经电化了她身上的每一个细胞，每一条神经纤维，每一枝极细极细的血管，以至于她能够感到最轻的拂触，最弱的声浪，使她记忆起尘封在脑角的每一件最琐屑的事。同时一种神秘的活力在她脑海里翻腾了；有无数的感想滔滔滚滚的涌上来，有一种似甜又似酸的味儿灌满了她的心；她觉得有无数的话要说，但一个字也没有。她只抓住了君实的手，紧紧地握着，似乎这便是她的无声的话语。

从路那边，来了个衣衫褴褛的醉汉，映着酡红的酒脸，耳槽里横捎着一小枝桃花，他踉跄地高歌而来，他楞起了血红的眼睛，对嫋嫋他们瞥了一眼，然后更提高了嗓子唱着，转向路的西头去了。

“哈，哈，哈哈！”

醉汉狂笑着睨视路角的木偶似的挺立着的哨兵。似乎他说了几句什么话。然后，他的簸荡的身形没入桃林里不见了。

“哈哈，哈，哈，哈……”

远远的还传来了渐曳渐细的笑声，像扯细了的糖丝，袅袅地在空中回旋。嫋嫋松了口气，把遥瞩的目光从泥路的转角收回来，注在君实的脸上。她的嘴角上浮出一个神秘的忘我的笑形。

“醉汉！神游乎六合之外的醉汉！”嫋嫋赞颂似的说，“这就是庄子所说的别足的王骀，没有脚指头的叔山无趾，生大瘤的瓮鸯大癩，那一类的人罢！……君实，你看见他的眼光么？他的对于一切都感得满足的眼光呀！在他眼前，一切我们所崇拜的，富贵，名誉，威权，美丽，都失了光彩呢。因为他是藐视这一切的，因为他是把贫富，贵贱，智愚，贤不肖，是非，大小，都一律等量齐观的，所以他对于一切都感得那样的满足罢！爸爸常说：醉中始有‘全人’，始有‘真人’，今天我才深切的体认出来了。我们，自以为聪明美丽，真是井蛙之见，我们的精神真是可笑的贫乏而且破碎呵！”

君实惊讶地看着他的夫人，没有回答。

“记得十八岁的时候，爸爸给我讲《庄子》，我听到‘藐姑射仙子’那一段，我神往了；我想起人家称赞我的美丽聪明那些话，我惭愧得什么似的；我是个不堪的浊物罢哩。后来爸爸说，藐姑射仙子不过是庄生的比喻，大概是指‘超乎物外’的元神；可是我仍旧觉得我自己是不堪的浊物。我常常设想，我们对于一切事物的看法，应该像是站在云端里俯瞰下面的景物，一切都是平的，分不出高下来。我曾经试着要持续这个心情，有时竟觉得我确已超出了人间世，夷然忘了我的存在，也忘了人的存在。”

嫋嫋凝眸望着天空，似乎她看见那象征的藐姑射仙子泠泠然御风而行就在天的那一头。

君实此时正也忙乱地思索着，他此时方才知嫋嫋的思想里竟隐伏着乐天达观出世主义的毒。他回想不久以前，嫋嫋看了西洋哲学上的一元二元的辩论，曾在书眉上写了这么几句：“自其异者视之，肝胆楚越也。自其同者视之，万物皆一也。万物毕同毕异。”这不是庄子的话么？他又记得嫋嫋

王骀及叔山无趾，瓮鸯大癩，三人都是春秋时代鲁国身有残疾而品德高尚的贤者。见《庄子·德充符》。

藐姑射：语出《庄子·逍遥游》：“藐姑射之山有神人居焉，肌肤若冰雪，绰约若处子。”

“自其异者视之，……万物皆一也。”《庄子·德充符》中引录孔子的话。

看了各派政论家对于“国家机能”的驳难时，曾经笑着对他说：“此一是非，彼亦一是非；都是的，也都不是的。”当时以为她是说笑，现在看来，她是有庄子思想作了底子的；她是以站在云端看“蛮触之争”的心情来看世界的哲学问题政治争论的。君实认定非先扫除嫫嫫的达观思想不可了。

从那一天起，君实就苦心的诱导嫫嫫看进化论，看尼采，看唯物派各大家的理论。他鉴于从前把两方面的学说给她看所得的不好的结果，所以只把一方面给她了。虽然唯物主义应用在社会学上是君实自己所反对的，可是为的要医治嫫嫫的唯心的虚无主义的病，他竟不顾一切的投了唯物论的猛剂了。

这一度改造，君实终于又奏了凯旋。

然而还有一点小节须得君实去完工。不知道为什么，嫫嫫虽则落落有名士气，然而羞于流露热情。当他们第一次在街上走，嫫嫫总在离开君实的身后有半尺光景。当在许多人前她的手被君实握着，她总是一阵面红，于是在几分钟之后便借故洒脱了君实的手。她这种旧式女子的娇羞的态度，常常为君实所笑。经过了多方的陶冶，后来嫫嫫胆大些了，然而君实总还嫌她的举动不甚活泼。并且在闺房之内，她常常是被动的，也使君实感到平淡无味。他是信仰遗传学的，他深恐嫫嫫的腼腆的性格将来会在子女身上种下了怯弱的根性，所以也用了十二分的热心在嫫嫫身上做功夫。自然也是有志者事竟成呵，当他们游莫干山时，嫫嫫已经出落得又活泼又大方，知道了如何在人前对丈夫表示细腻的呢爱了。

现在嫫嫫是“青出于蓝”。有时反使君实不好意思，以为未免太肉感些，以为她太需要强烈的刺激了。

三

这么着在刹那间追溯了两年来的往事，君实懒懒地倚在床栏上，闷闷的赶不去那两句可悲的话：“你破坏了你自已，也把我的理想破坏了！”二十岁时的美妙的憧憬，现在是隔了浓雾似的愈看愈模糊了。嫫嫫却先已起身，像小雀儿似的在满房间跳来跳去，嘴里哼着一些什么歌曲。

太阳光已经退到沙发榻的靠背上。和风送来了远远的市嚣声，说明此时至少有九点钟了。两杯牛奶静静的候在方桌上，幽幽然喷出微笑似的热气。衣橱门的大镜子，精神饱满地照出女主人的活泼的情影。梳妆台的三连镜却似乎有妒意，它以为照映女主人的雪肤应该是属于它的职权范围的。

房内的一切什物，浸浴在五月的晨气中，都是活力弥满的一排一排的肃静地站着，等候主人的命令。它们似乎也暗暗纳罕着今天男主人的例外的晏起。

床发出低低的叹声，抱怨它的服务时间已经太长久。

然而坠入了幻灭的君实却依旧惘惘地望着帐顶，毫无起身的表示。

“君实，你很倦罢？你想什么？”

嫫嫫很温柔的问；此时她已经坐在靠左的一只沙发椅里拉一只长统丝袜

“万物毕同毕异”语出《庄子·天下》：“万物毕同毕异，此之谓大同异。”

“蛮触之争”：《庄子·则阳》：“有国于蜗之左角者，曰触氏；有国于蜗之右角者，曰蛮氏。时相与争地而战，伏尸数万。”

到她腿上；羊毛的贴身长背心的下端微微张开，荡漾出肉的热香。

君实苦笑着摇头，没有回答。

“你还在咀嚼我刚才说的话么？是不是我的一句‘是你自己的手破坏了你的理想’使你不高兴么？是不是我的一句‘你召来了魔鬼，但是不能降服他’，使你伤心么？我只随便说了这两句话，想不到更使你烦闷了。喂，傻孩子，不用胡思乱想了！你原来是成功的。我并没走到你的反对方向。我现在走的方向，不就是你所引导的么？也许我确是比你走先了一步了，但我们还是同一方向。”

没有回答。

“我是驯顺的依着你的指示做的。我的思想行动，全受了你的影响。然而你说我又受了别的影响。我自然知道你是指着李小姐。但是，君实，你何必把一切成绩都推在别人身上；你应该骄傲你自己的引导是不错的呀！你剥夺了我的乐天达观思想，你引起了我的政治热，我成了现在的我了，但是你倒自己又看出不对来了。哈，君实，傻孩子，你真真的玩了黄道士召鬼的把戏了。黄道士烧符念咒的时候，惟恐鬼不来，等到鬼当真来了，他又怕得什么似的，心里抱怨那鬼太狞恶，不是他的理想的鬼了。”

嫫嫫噗嗤地笑了；虽然看见君实皱起了眉头，已经像是很生气，但她只顾格格地笑着。她把第二只丝袜的长统也拉上了大腿，随即走到床前，捧住了君实的面孔，很妩媚的说：

“那些话都不用再提了。谁知道明天又会变出什么来呀！君实，明天——不，我应该说下一点钟，下一分钟，下一刹那，也许你变了思想，也许我变了思想，也许你和我都变了，也许我们更离远些，但也许我们倒又接近了。谁知道呢！昨天是那么一会事，今天是另一会事，明天又是一会事，后天怎样？自己还不曾梦到；这就是现在光荣的流行病了。只有，君实，你，还抱住了二十岁时的理想，以为推之四海而皆准，俟之百世而不惑；君实，你简直的有些傻气了。好了，再不要呆头呆脑的痴想罢。过去的，让它过去，永远不要回顾；未来的，等来了时再说，不要空想；我们只抓住了现在，用我们现在的理解，做我们所应该做。君实，好孩子，嫫嫫和你亲热，和你玩玩罢！”

用了紧急处置的手腕，嫫嫫又压在君实的身上了。她的绵软而健壮的肉体在他身上揉研，笑声从她的喉间汨汨地泛出来，散在满房，似乎南窗前书桌角的那一叠正襟危坐的书籍也忍不住有些心跳了。

君实却觉得那笑声里含着勉强——含着隐痛，是嗥，是叹，是咒诅。可不是么？一对泪珠忽然从嫫嫫的美目里迸出来，落在君实的鼻侧边，又顺势淌下，钻进他的口吻。君实像触电似的全身一震，紧紧的抱住了嫫嫫的腰肢，把嘴巴埋在刚刚侧过去的嫫嫫的颈脖里了。他感得了又甜又酸又辣的奇味，又爱又恨又怜惜的混合的心情，那只有严父看见败子回头来投到他脚下时的心情，有些相像。

然而这个情绪只现了一刹那，随即另一感想抓住了君实的心：

——这便是女子的所以为神秘么？这便是女子的灵魂所以毕竟成其为脆弱的么？这便是女子之所以成其为 Sentimentalist 么？这便是女子的所以不能发展中正健全的思想而往往流于过或不及么？这便是近代思想给与的所

谓兴奋紧张和彷徨苦闷么？这便是现代人的迷乱和矛盾么？这便是动的热的刺激的现代人生下面所隐伏的疲倦，惊悸，和沉闷么？

于是君实更加确信自己的思想是健全正确，而嫫嫫毁坏了她自己了！为了爱护自己的理想，为了爱嫫嫫，他必须继续奋斗，在嫫嫫心灵中奋斗，和那些危险思想，那些徒然给社会以骚动给个人以苦闷的思想争最后之胜利。希望的火花，突又在幻灭的冷灰里爆出来。君实又觉得勇气百倍，如同十年前站在父亲灵床前的时候了。

他本能的斜过眼去看嫫嫫的脸，嫫嫫也正在偷偷的看他。

“嘻，嘻……嘻！”

嫫嫫又软声的笑起来了。她的颊上泛出淡淡的红晕，她的半闭的眼皮边的淡而细，媚而含嗔的笑纹，就如摄魂的符篆，她的肉感的热力简直要使君实软化。呵，迷人的怪东西！近代主义的象征！即使是君实，也不免摇摇的有些把握不定了。可是理性逼迫他离开这个娇冶的诱惑，经验又告诉他这是嫫嫫躲避他的唠叨的惯技。要这样容易的就蒙过了他是不可能的。他在那喷红的嫩颊上印了个吻，就镇定地说：

“嫫嫫，你的话，正像你的思想和行动：只知其一，未知其二。我们鼓励小孩子活泼，但并不希望他们爬到大人的头发梢。小孩子玩着一件事，非到哭散场不休；他们是没有寸量的，不知道什么叫做适可而止。嫫嫫，可是你的性格近来愈加小孩子化了。我导引你留心政治，但并不以为当即可以钻进实际政治——而况又是不健全不合法的政治运动。比如现在大家都说‘全民政治’，但何尝当真想把政治立即全民化呢，无非使大家先知道有这么一句话而已。听的人如果认真就要起来，那便是胡闹了。嫫嫫，可是你近来就有点近于那样的胡闹。你不知道你是多么的幼稚，你不知道你已经身临险地了。今天早上我就做了一个可怕的梦——关于你的梦……”

君实不得不停止了；嫫嫫的忍俊不住的连续的小声的笑，使他说不下去，他疑问地又有几分不快地，看着嫫嫫的眼睛。

“你讲下去哪。”

嫫嫫忍住了笑说；但从她的乳房的细微的颤动，可以知道她还在无声的笑着。

“我先要晓得你为什么笑？”

“没有什么哟！关于小孩子的——既然你认真要听，说说也不妨。我听了你的话，就连想到满足小孩子的欲望的方法了。对八岁大的孩子说‘好孩子，等你到了十岁，一定买那东西来给你。’可是对十岁大的孩子又说是须得到十一岁了。永久是预约，永久是明年，直到孩子大了，不再要了，也就没有事了。君实，——对不对？”

君实不很愿意似的点了点头。他仿佛觉得夫人的话里有刺。

“你的梦一定是很好听的，但一定也是很长的，和你的生活一般长。留着罢，今晚上细细讲罢。你看，钟上已经是九点二十分。我还没洗脸呢。十点钟又有事。”

不等君实开口，像一阵风似的，这位活泼的少妇从君实的拥抱中滑了出来；她的长背心也倒卷上去了，露出神秘的肉红色，恰和霍地坐起来的君实打了个照面。嫫嫫来不及扯平衣服，就同影子一般引了开去。君实看见她跑进了梳妆台侧的小门，砰的一声，将门碰上。

君实嗒然走到嫫嫫的书桌前坐下，随手翻弄那些纵横斜乱的杂志。嫫嫫

的兀突的举动，使他十分难受。他猜不透娴娴究竟存了什么心。说她是不顾一切的要实行她目前的主张罢，似乎不很像，她还不能摆脱旧习惯，她究竟还是奢侈娇贵的少奶奶；说她是心安理得的乐于她的所谓活动罢，也似乎不像，她在动定后的刹那间时常流露了中心的彷徨和焦灼，例如刚才她虽则很洒脱的说：“过去的，让它过去罢；未来的，不要空想；我们只抓住了现在，用我们现在的理解，做我们所应该做。”然而她狂笑时有隐痛，并且无端的滴了眼泪了。他更猜不透娴娴对于他的态度。说她是有些异样罢，她仍旧和他很亲热很温婉；说她是没有异样罢，她至少是已经不愿意君实去过问她的事，并且不耐烦听君实的批评了。甚至于刚才不愿意听君实讲关于她的梦。

——呵，神秘的女子的心！君实不自觉地又这么想。

神秘？他想来是不错的，女子是神秘的，而娴娴尤甚：她的构成，本来是复杂的。他于是细细分析现在的娴娴，再考察娴娴被创造的过程。

久被尘封的记忆，一件一件浮现出来；散乱的不连续的观念，一点一点凝结起来；他终于不得不承认，他的所谓创造，只是破坏。并且他所用以破坏的手段却就在娴娴的脑子里生了根。他破坏了娴娴的乐天达观思想，可是唯物主义代替着进去了；他破坏了娴娴的厌恶政治的名士气味，可是偏激的政治思想又立即盘踞着不肯出来；他破坏了娴娴的娇羞娴静的习惯，可是肉感的，要求强烈刺激的习惯又同时养成了。至于他自己的思想却似乎始终不曾和娴娴的脑筋发生过关系。娴娴的确善于感受外来的影响，但是他自己的思想对于娴娴却是一丝一毫的影响都没有。往常他自以为创造成功，原来只骗了自己！他自始就失败了，何曾有过成功的一瞬。他还以为莫干山避暑时代是创造娴娴的成功期，咳，简直是梦话而已！几年来他的劳力都是白费的！

他又想起刚才娴娴说的“你自己的手破坏了自己的理想”那句话来了。他不得不承认这句话是对的。他觉得实在错怪了李小姐。

他恨自己为什么那样糊涂！他，自以为有计划去实现他的憧憬的，而今却发现出来他实在是有计划去破坏自己的憧憬；他煞费苦心自以为按照了自己的理想而创造的，而今却发现出来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

——迷乱矛盾的社会，断乎产生不出那样的人。

旧同学的这句话闪上他的心头了。他恨这社会！就是这迷乱矛盾的社会破坏了他的理想的！可不是么？在迷乱矛盾的空气中，什么事都做不好的。他真真的绝望了！

霍浪霍浪的水声从梳妆台侧的小门后传出来，说明那漂亮聪明的少妇正在那里洗浴了。

君实下意识地转过脸去望着那个小门，水声暂时打断了他的思绪。忽然衣橱门的大镜子里探出一个人头来。君实急转眼看房门时，见那门推开了一条缝，王妈的头正退出一半；她看见房里只有君实不衫不履呆呆地坐着，心下明白现在还不是她进来的时候。

突然一个新理想撞上君实的心了。

为什么他要绝望呢？虽说是迷乱矛盾的社会产生不出中正健全思想的人，但是他自己，岂不是也住在这社会么？他为什么竟产生了呢？可知社会对于个人的势力，不是绝对的。

为什么他要丧失自信心呢！虽说是两年来他的苦心是白费，但反过来看，岂不是因为他一向只在娴娴身上做破坏工作，却忽略了把自己的思想灌输给她，所以娴娴成其为现在的娴娴么？只要他从此以后专力于介绍自己所认为

健全的思想，难道不能第二次改变嫫嫫，把她赢回来么？一定的！从前为要扫除嫫嫫的乐天达观名士气派的积滞，所以冒险用了破坏性极强的大黄巴豆，弄成了嫫嫫现在的昏瞽邪乱的神气，目下正好用温和健全的思想来扶养她的元气。希望呀！人生是到处充满着希望的哪！只要能够认明以往的过误，“希望”是不骗人的！

现在君实的乐观，是最近半个月来少有的了；而且这乐观的心绪，也使他能够平心静气地检查自己近来对于嫫嫫的态度，他觉得自己的冷讽办法很不对，徒然增加嫫嫫的反感；他又觉得自己近来似乎有激而然的过于保守的思想也不大好，徒然使嫫嫫认为丈夫是当真一天一天退步，他又觉得一向因为负气，故意拒绝参加嫫嫫所去的地方，也是错误的，他应该和她同去，然后冷静公正地下批评；促起嫫嫫的反省。

愈想愈觉得有把握似的，君实不时望着浴室的小门；新计划已经审慎周详，只待嫫嫫出来，立即可以开始实验了。他像考生等候题纸似的，很焦灼，但又很鼓舞。

房门又轻轻的被推开了。王妈慢慢的探进头来，乌溜溜的眼睛在房里打了个圈子。然后，她轻轻地走进来，抱了沙发榻上的一团女衣，又轻轻的去掉了。

君实还在继续他的有味的沉思。嫫嫫刚才说过的话，也被他唤起来从新估定价值了。当时被忽略的两句，现在跳出来要求注意：

——我现在走的方向，不就是你所引导的么？也许是我先走了一步，但我们还是同一方向。

君实推敲那句“走先了一步”。他以为从这一句看来，似乎嫫嫫自己倒承认确是受过他的影响，跟着他走，仅仅是现在轶出他的范围罢了。他猛然又记起谁——大概是李小姐罢——也说过同样意义的话，仿佛说他本是嫫嫫的引导，但现在他觉得乏了，在半路上停息下来，而被引导的嫫嫫便自己上前了。当真是这般的么？自信很深的君实不肯承认。他绝对自信他不是中道而废的软背脊的人儿。他想：如果自己的思想而确可以算作执中之道呢，那也无非因为他曾经到过道的极端，看着觉得有点不对，所以又回来了；然而无论如何，嫫嫫的受过他的影响，却又像是可信了，她自己和她的密友都承认了。可是他方才的推论，反倒以为全然没有呢，反倒以为从前是用了别人的虎狼之药来破坏了固有的嫫嫫，而现在须得他从头做起了。

他实实在在迷住了：他觉得自己的推论很对，但也没有理由推翻嫫嫫的自白。虽则刚才的乐观心绪尚在支撑他，但不免有点彷徨了。他自己策励自己说：“这个谜，总得先揭破；不然，以后的工作，无从下手。”然而他的苦思已久的发胀的头脑已不能给他一些新的烟土披里纯了。

房门又开了。王妈第二次进来，怪模怪样的在房里张望了一会；后来走到梳妆台边，抽开一个小抽屉。拿了嫫嫫的一双黄皮鞋出去了。

君实下意识的看着王妈进来，又看着她出去；他的眼光定定地落在房门上半晌，然后又收回来。在嫫嫫的书桌上徘徊。终于那象牙小兔子邀住了君实的眼光。他随手拿起那兔子来，发见了“丈夫”二字被刀刮过的秘密了。但是他倒也不以为奇。他记得嫫嫫发过议论，以为“丈夫”二字太富于传统思想的臭味，提到“丈夫”，总不免令人联想到“夫者天也”等等话头，所

以应该改称“爱人”——却不料这里的两个字也在避讳之列！他不禁微笑了，以为娴娴太稚气。于是他想起娴娴为什么还不出来。他觉得已经过了不少时候，并且似乎好久不听得霍浪霍浪的水声了。他注意听，果然没有；异常寂静。竟像是娴娴已经睡着在浴室里了。

君实走到梳妆台旁的时候，愈加确定娴娴准是睡着在浴盆里了。他刚要旋转那小门的瓷柄，门忽然自己开了。一个人捧了一大堆毛巾浴衣走出来。

不是娴娴，却是王妈！

“是你……呀！”

君实惊呼了出来。但他立即明白了：浴室通到外房的门也开得直荡荡，娴娴从这里下楼去了。她，夫人——就是爱人也罢，却像暴徒逃避了侦探的尾随一般，竟通过浴室躲开了！他这才明白王妈两次进来取娴娴的衣服和皮鞋的背景了。他觉得娴娴太会和他开玩笑！

“少奶奶早已洗好了。叫我收拾浴盆。”

王妈看着君实的不快意的面孔，加以说明。

君实只觉得耳朵里的血管轰轰地跳。王妈的话，他是听而不闻。他想起早晨不祥之梦里的情形。他嗅得了恶运的气味。他的泛泡沫的情热，突然冷了；他的尊严的自许，受伤了；而他的跳得更快的心，在敲着警钟。

“少奶奶在楼下么！”

便是王妈也听得出这问句的不自然的音调了。

“出去了。她叫我对少爷说：她先走了一步了，请少爷赶上去罢。——少奶奶还说，倘使少爷不赶上去，她也不等候了。”“哦——”

这是一分多钟后，君实喉间发出来的滞涩的声浪。小小的象牙兔子又闯入他的意识界，一点一点放大了，直到成为人形，傲慢地斜起了红眼睛对他瞧。他恍惚以为就是娴娴。终于连红眼睛也没有了，只有白肚皮上“丈夫”的刀刮痕更清晰地在他面前摇晃。

1928年2月23日

（原载1928年4月《东方杂志》25卷8号）

早已过去了一星期。张女士小病在家。

每天还是照常起来捧着一本什么书解闷，她有许多杂乱的感想。

坐在窗前的沙发上，书本子摊在膝头，温暖的南风轻轻地吹拂她的秀发，槐树密叶筛过的太阳光在她胸脯上闪烁不定地跳跃，她机械地翻过了一页又一页的书，她的心魂却远在梦幻的他方。恍惚间已在云山远隔的故乡，她还是垂着两枝大发辮的十三四的女郎，依在母亲的怀抱，看庭前的一棵红棉。母亲的慈和的音调在耳边响：“韵儿，生你的时候，这棵树只有小指头那么粗，现在已经是这样高了。你看旁边的树都比它矮。它是一定要争强出头的，所以叫做英雄树哪。韵儿，虽然你是女孩子，你莫要忘记，要拿这棵树来做榜样。”这个时候，大概是母亲最快乐的时代罢？以后只见她常常独坐在房里叹气垂泪。然而忧悒的母亲的脸，也已经有两年多不看见了。而且梦也是太少！

觉得鼻子里一阵酸辛，张女士忍不住掉下两滴眼泪来。但是一听得房门口有脚步声，她慌忙拿出手帕来擦干了眼泪，拿起书本子遮住了面孔。

“姨太太要问小姐，钱公馆的礼，该怎样回答。”

进来的一个俏眉眼的女仆轻声问。

张女士装作正在热心看书。半分钟后，她才懒洋洋地说：

“请姨太太斟酌就是了。何必又来问我。”

“为的是老爷不在家——”

“那么等老爷回来了再送！”

尖锐地截住了女仆的话，张小姐的眼光又落在书本子上，露出十分不耐烦的神气。对于姨太太的假意周旋，她早就不高兴，但如果她又看见了那女仆退出房外时的一幅不尴不尬的嘴脸，她一定还要大大地生气。她知道姨太太的战术是很巧妙的：借着尊重“大小姐”的名目，常常拿一些家庭间的琐细麻烦的问题请韵出主意，事后却在丈夫跟前冷冷地批评，挑拨是非。精明干练的韵女士虽然还没有吃过亏，但这样时时刻刻要提防暗算的战士样的生活，颇使她感得了痛苦。待要完全不理呢，那么，姨太太背后的讥笑便将是“无能”，这又不是好胜心强的张女士所能忍受的。所以她憎恨这个家庭，她时常想跑得远些，不愿长住在家中，然而父亲又不许。

每逢想到这一些，韵女士便坠入了烦闷的深坑。现在是病中多感，她更加忿忿了。她想起去年此时的热闹日子，一长串断断续续的印象就在她的迷惘的脑膜上移过：灰布制服的同学，悲壮的军笛，火刺刺的集会，革命的口号，大江的怒涛，这一切岂非就是生命火花的爆发？然而，过去了。在时代的逆流中又渐渐地活跃的她的父亲，已经说过不许她再去“胡闹”，她现在只能进一个少爷小姐的“文”的学校，奄奄忽忽地过了一天又一天。

张女士丢开了手里的书，叹了一口气，用力咬着自己的下唇，直到起了几点白色的齿痕。她陡然怨恨着父亲了。父亲不是不钟爱她，但父亲薄待她的母亲，而况又阻碍了她的光明热烈的前程。她却忘记自己去年秋季原也厌倦了那种兴奋紧张的日子，所以躲到上海这灰色的学校里，并不能专怪父亲的腐败顽固。

她走到书桌前，从一个抽屉里取一束旧信。这都是她到上海后收到的各方面朋友的信。大小不等的各式各样的信笺映在她面前，便宛然是一部缩短的现代青年的生活史；这里头，有忧悒的低叹，忿激的绝叫，得意的矜夸，伤春的哀音；每当烦闷的时候，张女士总要翻阅这些旧信，聊且吐一口闷气。现在她拿了这些几乎可以背诵的信札走去躺在床里，一封一封地看过去。她恍惚房内已经挤满了那些信的主人，用她们各人的方言抢着诉说身受的愉快或苦闷。

张女士有时微笑，有时则皱了眉头。她对信中人的哀乐寄以满腔的同情，她渐渐忘记了自己的烦闷。她一样弯曲了身体侧卧着，她的腰肢就像折断了似的瘦细，她的匀整地一起一伏的胸部显出高耸的乳峰；她的褪落到肩际的袖管露出洁白的上臂。这样的呈现色相地躺着，她渐渐起了蒙眬的睡意。

二

忽然阴云罩上了她的薄染春困的面孔，她的腰肢轻轻一震，一张信纸从她手指间掉下来，混进了堆在她胸前的一叠里。她霍地坐起来，捡起那张纸来，捏在手里，呆呆地出神。从房门口来了细碎的履声，她也没留意。直到一只白嫩的小手像飞鸟啄食似的掠过来在她手里抓去了那张信笺，她方才出惊地叫了一声。

“好呀，装着生病，却躲在房里看情书！”

这娇憨的笑声在满房内滚，同时一个血牙色衣服紧裹着的浑圆的人体出现在张女士床前了。浓眼毛下一对乌溜溜活泼的眼睛尽对着张女士瞧。

松过一口气来，张女士向床前这位淘气的客人瞪了一眼，慢慢地沉着地说：

“是你呀——兰，不要乱嚼舌头！”

“你应该说不要乱喷蛆；这才是顶时髦的格言成语。”

兰女士自解嘲地回敬了一句，便打算看抢来的那张纸；但又捺下了藏到身后去，吃吃地笑着说：

“我不要看，可不是，情书是不能随便公开的？但是，你先要允许我一件事，——给我一个kiss，我就还了你。”

张女士只是淡淡地一笑，没有回答。

“赶快接受了条件罢！给你三分钟的犹豫。”

“是情书的话，就依了你的要求。可惜不是。——你尽管看，细细的看；还不是你早已知道的那一回事。”

很镇静地答着。张女士扭着腰站起来，袅袅地走到窗前沙发上坐了，偶然看着墙上挂的画片。

兰女士觉得再开玩笑也没有意思，在略一迟疑以后，便拿起那张信笺来看了一眼。她的脸色渐转为严肃了，轻轻地点着头，便走到张女士跟前，还了信笺，也在沙发上坐了，紧挨着她的女友。

两个人互相看着，都没有话。

“你这问题还没解决么？”

终于是兰女士低声问。

“我也不知道算是已经解决了没有。你看那信尾的日期还是三月十五，那时我父亲差不多天天拿这件事来逼我。可是自从我接到密司陈这封信，知道那位军官已经有了老婆，并且还有几位临时太太，我就一古脑儿告诉了父亲；我老实对父亲说，老人家不忧穿吃，何忍卖女以图富贵！”说到这里，张女士一顿，眼眶里微微有些红了，但随即勉强一笑，结束着说，“从此以后，就没有听见再提起这件事。”

“你说这都是你们那位姨奶奶的阴谋么？”

张女士点头。一种说不出的嫌恶而又恐怖的情绪将她包围了，她觉得自己在这一方面的斗争，不免到底要失败的。父亲是早已想利用她来结交权贵，姨太太又乘机构煽；他们都顶着礼教的大帽子来坑害她，亲戚长辈的同情是在他们那边的。她孤立着，她的周围尽是敌人。

“刚才我来的时候，她盘住我说了许多话呢。我猜度她的用意是要打听你在学校里有没有男朋友。自然，在他们看来，男朋友就是恋人了。”

兰女士说的更低声。她的尖利的眼波在张女士脸上很快地一溜，那样子是很可以使人不安的，可是张女士并没注意到；她正在忿忿地说：

“理她呢！我的事，要她来管！上次何若华来——就是你初次看见他的那一次，她也兜圈子来盘问我，被我不客气给她一个大钉子。哼！”

一面说着，张女士走到床前，把那些信笺照旧叠好，放在抽屉内。然后，她背靠着书桌，很温柔地对兰女士看着，似乎有话要说，却又在踌躇。

“这一向，何若华来过么？”

还是兰女士先开始，附带一个浅笑，好像窥见了张女士的心事。

“没有。病了一星期，我简直不曾出过大门。”

“连信也不写么？”

兰女士意外地很尖锐地问。

这使得张女士感得了几分不自在。她自信对于何若华除友谊而外，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情感，因而觉得兰女士的咄咄逼人的言外之意是不能承受的。她把脸色略放沉些，慢慢地回答：

“我是素来懒得写信的。又没有一些儿事，写什么好呢？可是，这一星期中，你大概见过何若华罢？”

兰女士的头动了一下，那态度是模棱得很，表示不出“然”或“否”。这一次，张女士却是很留心的看到了。女性特有的敏感，使她直觉到兰女士和何若华中间似乎已经有一些事瞒着她在进行。她立刻感得自己是被欺骗了，至少也是被外视。这不是狷傲的她所能忍受的。一种异样的酸辣的滋味升腾到她鼻尖了，然而她还能克制自己。她有意无意地微微一笑，走到梳妆台的大镜子前整理她的头发。她这才看见自己的脸色已经有些异样。她忽然内愧起来，一个理性的反省跳到她意识上：为了不相干的事，不相干的人，却这样的动感情，算什么呢！

于是心头轻松了许多，张女士轻盈地回到沙发上，挨着兰身旁坐下。兰女士偻着身体正在扣好皮鞋上的钮子；她的跷高的小腿就像一根圆锥形的肉柱；而从她的洒开了的衣裙内又飘浮出一阵一阵的暖香。

张女士也觉得心里一动，初次体认了她的女友的肉感的力量。同时，何若华的形象忽又在她眼前一晃。但是她立即收摄了心神，找出几句话来：

“这几天真是闷得慌了。我想来原先的小病，该早已好全，现在的病大概就是闷出来的呢！今天幸而你来谈谈，学校里的功课不很忙罢？”

“不忙，”兰女士回答；挺直了身体，很舒服地把后颈靠在沙发背上。
“暑假也快到了。据说今年夏天一定很热，我真有点儿怕。”

“你是小胖子，所以怕热。仍旧要到普陀去避暑的罢？”

“今年很想换一个新地方了。听何若华说，牯岭或是青岛，都很好。”

兰女士竟又提起何若华了。然而她立刻觉得是失言，赶快加一句：

“不是那一天在你这里他说的很详细么？”

张女士诧异地睁大了眼，但随即微笑着回答：

“我记得没有听见何若华说过什么岛什么岭。恐怕是你做了一个梦。”

似乎被人发见了阴私，兰女士的脸色突然变了；但几秒钟后，她狂笑起来，用劲抱住了张女士的细腰。她的细长的眉毛尖微微有些锁皱，像是一些神秘的文字，说明这位少女的心里正有个小问题委决不下，她先想含糊地搁开了这个话头，她相信这是她个人的事，没有对人解释之必要；但是张女士的微笑颇带些讥刺的气分，又使她发生反感，觉得正该卖弄一下手段，看看这位多疑的张女士做些什么嘴脸。

终于她决定了执行第二个方案。

“确是一个梦，而且是很长很发笑的梦呢！梦就是这样：人家的信，一封一封接连着来，很忠实很恳切；人家又是三天两头的来拜访，又殷勤，又恭顺。那当然有许多话要谈论了。谈他自己的过去，现在，未来，谈他所认识的人，男朋友女朋友；附带谈到的，便是牯岭和青岛。”

说到最后的一句，兰女士坐正了身体，笑嘻嘻地看着张女士的面孔。

“那不是需要许多天么？难怪你们连生病的老朋友也忘记了。早知道你有这样可喜的梦，我一定要恭贺了！”

张女士干笑着说。忽然一阵焦躁爬遍了她全身，她站起来把关着的两扇玻璃窗都推开了。她对窗洞行了次深呼吸，然后转过身来，走到兰女士旁边，忍不住又干笑了一声。

“既然你说是可贺，就奉让给你罢？”

兰女士还是笑嘻嘻地说。张女士的不大介意的态度，略使她感到失望；她原来以为至少可以借此探得张女士和何若华关系之深浅，不料竟一无所得。

“这一件事是不好让人的，可不是么？”

张女士迷惘地回答；刚才的紧张的不安，焦躁，悒闷，已成过去；她现在好像用旧了的弹簧，懒懒地振作不起来，她觉得只有空虚和寂寞在她周围扩展着，包围了她，吞噬了她。

成片的暖风从窗外送来，树叶索索地作响。张女士猛然打了个寒噤。她将两臂交叉着抱在胸前，似乎很怕冷。

“我想来，这些梦应该落到你身上。人家和你是老相识呢！”

兰女士抿着嘴笑了一笑。夸炫的神气在她那最后一句的尾音中传出来，就像一支尖针，刺得张女士心痛。她霍地站起来，将自己的手放在兰女士的手里，挣扎着一字一顿地说：

“我又发冷了。你摸我的手呀。”

猛然一阵风吹来，砰的一声，玻璃窗自己碰上了。风灌进张女士的肥短的衣袖，直撞到她胸前，好像是有一只冷冰冰的手按在她心窝了。她全身一震，脸上失了血色。

“还是躺一下罢。说多了话，累得你很倦了。”

兰女士抱歉似的说。她拉了张女士的手，想扶她到床上去。但是张女士的腰肢一扭，又落在沙发里。她看定了兰女士的面孔，勉强笑着说：

“本来闷得慌，随便谈谈也是好的。”

兰女士点着头又坐了下去。然而谈话是不能再活泼起来了。两位女士都低着头，像是在那里回味刚才的对话。静默占有了这房间，渐渐地成为使人窒息的威胁。喜欢热闹的兰女士觉得很难堪，挨过了几分钟，便在“明后天再来看望你”的预诺中飘飘然走了。

三

剩下张女士独自深埋在愁思中。

像开了留声机似的，兰女士的话很分明的一句一句地还在张女士耳边响：信是一封一封接连着来，又是三天两头的来拜访；忠实，恳切，恭顺！张女士觉得这些字刺痛了她的耳朵。她不愿意再听，她祈望立刻忘记了这一切的对话。可是徒然。尖针样的语句还在她耳内钻，而且直抵脑部，使她的头亦涔涔然痛了。她把两手按在耳朵上用力地揪着，于是就有轰轰的闹响充满了耳管；然而那些可憎的断句却又像是被关在脑壳内了，很顽强地突突地冲打她的前额。

她抱着头，倒在沙发里，缩做了一堆；她又跳起来，在房内团团地走；觉得喉间被叉住了那样的胀闷，她就发怒地拉开了衣领；感得胸口像有重物压着，她又扯断了胸衣上收口的丝带；她暴躁地用手指乱抓自己的头发，她的眼睛发热而且枯涩了，她完全失却了温柔静默的常态。

像一只落在陷阱里的猛兽，她努力要摆脱心上的扰乱的铁环；但是，用尽了全身的力量后，她终于被那不可名状的扰乱所征服，她只能偃卧在床上，狼狈地喘着气了。两行清泪从她的暂时变为滞晦的美目里慢慢地淌下来。

她软瘫着，她忍受悲闷的啃啮；然而，她亦冷静些了，经过了片刻的麻木无思虑以后，反省的机能又在她脑中活动起来。她搜求这扰乱的原因了。是为的兰女士对她不公开么？她本来没有权利定要与闻别人的秘密，而且大可不必与闻别人的秘密。为了兰女士的行动是近乎欺骗她么？究竟她亦何尝因此有了一丝一毫的损失。为了何若华之显分亲疏厚薄么？她觉得自己本没有将朋友间的此疏彼密看成为了不得的荣辱。为了这一点而至于耿耿不宁，无乃亦太不值得！这不像是往常的她了。往常的她不是这样仄狭的！

于是她觉得刚才自己的狂乱实在太可笑了。“所以然的原因，大半还是因为病中多思善感，加以肝火太旺，容易生气，这才演了这一出独人的趣剧。”这样想着，张女士忍不住笑了。现在她觉得心里空洞洞地毫无牵累，她自信不久就可以忘记了兰女士和何若华的一切，她更决定从此便忘记了何若华，永远记得干干净净，就同世上本无此人一般。

在十分洒脱的心情中，张女士打算明天无论如何须到学校；“不找些事做，却闷坐在房里乱想，是最不好的。”她这样心里教训着自己。

但到了晚上临睡时，一种凄惶悒悒的滋味又在她心头起来了。像是受了委屈，又像是失落了什么东西的心情，搅扰她梦寐不安。这一夜，她得了许多杂碎不成片段的乱梦。她几次从梦中歔歔醒来，泪痕尚挂在眼角。第二天早上，她就觉得太阳穴发胀，全身异常重滞，懒得起来；夜来的梦是全部遗忘了，只留着晕眩昏迷的感觉，沉重地压在眉目间。

无论如何要到学校去的决定是搁置了。张女士奄奄忽忽地又过了半天。这是思想空白的半天，未始没有断片的杂感像泡沫似的时时浮上来，然而方生方灭，都不曾留下较深刻的印象。只有一个观念是粘着在张女士的意识上的：不争无谓的闲气。她把自己架空在云端，用不屑的眼光睨视一切，她确信自己既无求于人，亦不与人争什么；对于患得患失的妹妹自喜者，她只付之一笑。

四

然而像是期待着什么似的，张女士在消沉中又带着几分纳闷。她是异常的敏感，异常的易惊；每一个曳近她的房门脚步声，每一个从楼下来的人声，都使她瞿然一跳，睁大了眼睛，侧耳静听。而当那脚步声终于从她房外滑过，当楼下的人声倏又寂灭的时候，她不禁失望似的吁一口气，懒懒地向床上一横，或是踱了几步，或是手托着下巴，痴痴地瞅着楼板的木纹。

期待着什么呢？张女士自己不很了然。只是她的一颗心没有着落似的作怪。她盼望有什么事发生，替她解闷，帮她消磨了难堪的光阴。一场大雨也好，一阵狂风也好；什么都好。只不要冻凝的麻痹的寂静。

在这不耐的期待的心情中，兰女士与何若华的影子也时时从张女士的意识上浮出来，但都被张女士的狷傲的成见压了下去。即使是不可耐地无聊与寂寞，张女士也负气地不肯再让这两位闯进来伴她的孤独。

这样的挨过了一秒又一秒，一分又一分，终于苍黄的暝色侵入张女士的房里。她怕这将要到来的黄昏。她站在窗前呆呆地望了一会，忽然那蓄积了一个下午的怪样的悒闷一齐发作了。她不肯自闭在这只有昏暗和孤独作伴的小楼中。她匆忙地掠一下头发，便飘然出去。

因为是凉爽的初夏的薄暮，马路上有一对一对的徐步彳亍的人儿。在张女士面前的，是一个高大的女子和一个瘦小的男人；那男人的侧形映到张女士眼里，很像是个熟人。张女士下意识地快走了几步，赶到他们身后细看时，才知道原来是个不相识者。可是他们的似乎在争议着什么的谈话又引起了她的好奇心，她不知不觉跟在他们后面走了。

转了个弯，是法国公园的后门了。高女人和小男子中间发生了意见的不一致，但在交换了两三句话以后，到底一前一后的进去了。从女人嘴里流出一句比较响的含嗔的话是：

“是不是你恐怕在这里碰着她，以后不好撒谎？”

跟在后边的张女士蓦地心里一跳。她惘惘然推想这句话的背景，同时脚下更快些，和他们并排着走了；她的肩膀离开那瘦小男子的，只有两尺光景。女人这句话引起了更热闹的分辩和驳诘；虽然声音很小，不甚清楚，但在薄暗中，张女士瞧见这两位脸上的神气都是很难看的。几个游人从对面来，向他们三个挪过注意的瞪视，其中有一位还单独向张女士做了个鬼脸。张女士却没有觉到。

他们到了灯光明亮的木球场左近，女子的恨恨的声浪更高了。许多眼光转过来射住了他们三个，还夹着有嘘嘘的嘲笑声。争执的两位惊觉了。看见男子肩旁骤然多出一个苗条的女性，那高大的女人突然站住，一对怒目横掠到张女士脸上，颇厚的嘴唇也撅起来了。男子转过脸来，惊异地瞠着眼，但随即表示“不与他相干”似的微微一笑。女人嗔视着有两三秒钟之久，然后

粗暴地抓着男人的臂膊，走向树径中去了。

张女士这才觉到是被误会了，而且更厉害地被游客们误会。嘲讽的睨视和不堪入耳的半句的秽语，同时集注到她这边来。她涨红了脸，本能地拖着两条腿，逃进了一条僻静的小路。

这里两旁都是虬枝的老树和菁密的灌木，树间漏下的电灯光十分淡薄。张女士松一口气，落下两点刚才努力忍住的眼泪。她的满腔的怨怒，不知道向谁发泄方好。她恨那个高大的女子，恨那些轻薄的游客，她又恨那个脓包的瘦小男子，最后她恨自己的做梦似的闹出这场自取其咎的笑话。

“这两天来，我真是变了一个人了。我会发疯的罢？”

悲痛地问着自己，她倚了一棵树干休息着。然而这个问题的答案是难得的，并且她的杂乱的心情也不容许她冷静地追索；高矮悬殊的争执着的一对，高女人说出来的那句颇耐寻味的话，都强硬地在她心上分一席地。刹那间她起了许多的感想。她忽然同情于那个恶狠狠地瞪她一眼的高女人了。她暂时忘记了自己的可怜的孤独。

周围是昏黑而且静寂。只有黄绿色的灯光偶然照见树枝的一晃，便像是黑衣的大汉伸出捞捕人的臂膊，这黑影掠过张女士的面孔，吓了她一跳。她突然转过身来，就听得相距不过两三尺的一棵树后有悉索悉索的微响，接着又是半声假笑。有什么轻薄的恶少在那里钉她的梢啊！张女士惊惶回顾，一切杂念都已跳跑，只有恐惧压住了她。

一片轻快的欢笑，夹着说话的声音，从右方传来；张女士胆壮了一些。她立即穿过树木，急步向笑声来处走去。那边是一根铁柱托着两盏球形的电灯，明晃晃地照出园中的一条柏油路，张女士心头更加轻松了，脚步也自然放慢了些。忽然电灯柱后的一张长木椅里腾起了女子的被碰着什么似的冶笑声，张女士不自觉地站住了。好耳熟的笑声？极像是兰女士呢！她这样沉吟着，接着就有两个人形从长木椅的长靠背前透出来，在电灯下一闪蹀过了柏油路，走进对面的树区。现在张女士看得很明白，女的正是兰女士；男的呢，除了何若华也不会有第二人是这样风姿潇洒的。

张女士本能地又向前走了几步，挨到了电灯柱旁，便颓然落在那椅子上。她的眼前是一片昏黑，她的心突突地狂跳了几下便像是全然停止了。被人钉梢的恐怖，又已退隐，是另一种火样的酸味灌满了她的全身。

然后，乱糟糟地仿佛有无数的感念通过她的心，而实际上是什么感想都没有，只是兰女士和何若华两个名字，还有刚才醉人的冶笑，一往一来地在张女士心上滚动。她这样迷乱地软瘫在椅子上，直到椅子的彼端偷偷地加上一个人，直到往来经过的游客都对她诧异地注目，她这才惊觉着挣扎起来，失望地在这充满了欢乐人儿的园中乱闯。

张女士终于从另一个门走出了法国公园，再到马路上时，两旁的商铺都已耀着电灯。紧张的情绪已经过去一半，现在她抱了“禽兽不可与同群”的观念，只想立刻就到了家，躲在自己的房里。她抄近路走进一条冷巷。她的步武也安详了些。然而，兰女士的笑声，两个人并肩蹀过柏油路的侧影，依旧在张女士的幻觉中活动；而这又勾起了许多碎断的回忆。她想到自己这次小病以前何若华的亲密殷勤，她又想起了如何由自己的介绍，兰女士方始认识了何若华，她又想着前天兰女士所说的什么“梦”。突然兰女士的得意面孔像一个大电灯泡似的挂在她面前，使她眼晕。在旁边的是何若华的可爱的姿容。张女士觉得心里像被抓破了一样的痛。失败的感觉，被欺骗的感觉，

混合着报复的忿恨，突然膨胀起来，驱走了其他一切的思想。

“兰对待朋友就是这样的么？何若华也是岂有此理！一定要报复，报复！为什么我不用些手段赢他过来，使他匍伏在我脚边，然后再踢开他呢？”

刚想到“踢”开他，张女士心中却又一软了。她有点不忍，也有点不肯。她迷乱了。她的脸上升起红晕，她的心作怪地痒痒地跳。她的失了制裁的身体竟和一个人擦肩膀撞着。她猛然站住。一只强有力的手掌已经绕在她的小臂上。

张女士锐呼一声，下死劲挣脱了身子，飞跑出那条冷巷。从背后送来一个轻薄的冷冷的声音说：

“让人家跟了半天，现在倒像煞有介事起来了！”

张女士头也不回，只管跑；直到跨进了自家的大门。不知什么时候出来的冷汗，已经湿透了她的轻纱衣服，很狼狈地粘在胸前，衬托出两个颤动的乳峰。

五

换下了汗湿的衣服，张女士闷闷地躺在自己房里的沙发上，想着刚才半小时内的恶梦似的经过，又是伤心，又是忿恨。然而她亦十分倦了。

俏眉眼的女仆在房门口探进头来，很怪样地看了一眼，又缩回头去。

张女士霍然坐起来。

“老爷回家了，请大小姐下去。”

女仆低声说；转过一个侧形来，用半个脸笑着。

张女士略一颌首，懒懒地又躺下了。父亲近来的行动在她这面没有好的印象，而且父亲近来又常常查问她的踪迹；她实在不愿意见他。尤其在此时她心里是那样的扰乱，当然更不愿静听父亲的絮聒。她踌躇着；她惘然想这想那，躺着不动。

但是父亲已经进来了。

在照例的家常的问答中，父亲的一双三角眼钉住着瞧他的女儿。他忽然郑重地问：

“什么时候放暑假？”

“大约是两星期以后罢。”

“那么下星期我到南京去的当儿，你就跟我一同去。”

张女士疑问地向父亲瞥了一眼，没有回答。

“那边的公馆少人照料。况且，王司令屡次说起你，很是——”

张女士突然变了脸色，把头转向窗外。这个倔强的表示，稍稍引起了父亲的不快。他暂时停顿一下，然后严重地接着说：

“你的心事我也知道，婚姻要自主。你看见社会上许许多多的自由恋爱，有好结果么？王司令，少年腾达，人又漂亮，我的眼光断不会错的！我也不是老朽昏庸的顽固派，只听了媒人的话就说行；我让你自己也去看看人品，还不好么？”

“我并没说过要自由恋爱，我只要求婚姻须得我自己同意。”

张女士软软地企图反抗。

“不和你咬文嚼字！不得我的同意，你，什么都不成！况且，我让你先去认识认识，还不是就等于尊重你的意见么？”

父亲的口吻开始严厉了，虽然最后一句的调子又转为柔和。

“不用再去认识！王某的为人，上次我已经详详细细告诉了爸爸了。我早已明白他是这样的人品。”

张女士坚决地回答。她不耐烦地站了起来，却又慢慢地走到梳妆台前，扭着腰肢，整理头发，在镜子里，她看见父亲的三角眼闪闪发光，不瞬地瞧着她。忽而父亲的嘴角浮出一个狡猾的冷笑。张女士不禁心里抖了。

“废话少说。总而言之，跟我到南京去！那时，包你称心满意。”

“一定不去！”

张女士疾转过身来强硬地反抗。她猜到父亲的冷笑里有阴谋。

“不去？哼！单是你想不去，就成么？”

父亲很生气地说。他霍然站起来，向女儿走进了一步，似乎想用更高压的手段，但是，毕竟只威严地瞪了一眼，便大踏步走了。

张女士倒在床里掉眼泪。她觉得自己是完了。

父亲方面的压迫，早在她的意料中，所以从这方面来的悲哀并不十分剧烈。意外地使她感到不可耐的苦痛的，是刚才在法国公园的发觉。对于何若华原也说不到什么特殊的关系，但因为要防止父亲的将她嫁给军官，张女士常常想早些自决，因而何若华在她眼中未始不是一位候选者。但现在是什么都完了。候选者为人所夺，而父亲方面的压迫却又是不可终日！

她好像一个溺水的人，连碰在手头的仅有的的一块木板也滑失了！并且波浪是那样险恶，更没有时间容许她再找第二块木板。

她忽然十分怨恨着兰女士了。她觉得兰女士这样随便和人恋爱，很不应该。她又认定兰女士只是一时的浪漫，未必是真心爱着姓何的。

“可是她不想她的浪漫行动会损害到别人身上哪！”

张女士猛然从床上跳起来，咬着嘴唇，狂怒地想。她看来世上的人都是她的仇敌，都是陷害她或是阻碍她的；她是被逼着一定得牺牲，一定得演悲剧。为什么让她来受牺牲，演悲剧？为什么她该承受那牺牲和悲剧！她天性中的骄傲自尊的性格便立刻抬头了。她要报复：她兴奋地在房里绕圈子走，继续着策励自己：

“报复！从兰的手里夺过何若华来——”

她的思想一顿。木板已不圣洁的观念稍稍使她心里作恶，但正当白热化的报仇的情感不容她反顾，却推动她更进一步：

“报复！不可靠的木板也是要报复的！”

以后怎样呢？张女士的幻觉的眼前是一片黑暗，是长江的滚滚的浊浪。她刚想起一年前有人在黄鹤楼头投江的故事来，接着便是母亲的忧悒的面容在她眼前一闪。她颓然落在沙发里，两手捧住了头。

一些碎断的问句纷乱地而又匆忙地在她意识上通过：脱离家庭？怎样生活呢？我恋爱？向兰报复？何若华？木板？公园里长椅上的活剧？高大的女人和矮小的男子？钉梢的恶少？堕落？自由恋爱？悲剧？自立谋生？女职员？教员，女作家，女革命党？她抬起头来凝眸望着空间。大多的问题，她无从决断。并且也觉得自己能力不足。渐渐她的思想转了方向，她迷惘地看见了故乡的景物，看见了母亲，看见了儿时看惯的红棉，一个新主意撞上了她的心了。她跳起来跑到书桌边找出当天的新闻纸来查看各轮船公司的“广州”班，同时轻轻地从齿缝中间自言自语的说：“还有地方逃避的时候，姑且先逃避一下罢。”

1929年3月9日作毕
(原载1929年4月《新女性》4卷4号)

豹子头林冲

这一夜，豹子头林冲在床上翻来覆去，直过了三更，兀自一点儿睡意都没有。

日间那个杨志——那个因为失陷了花石纲丢官，现在却又打点些钱财想去钻门路再图个“出身”的青面兽杨志的一番话，不知怎地只在林冲心窝里打滚。

他林冲，一年多前何尝不曾安着现在杨志那样的心思；便是日间听着杨志那样气概昂藏的表白时，他林冲也曾心里一动，猛可地自觉得脸颊上有些热烘烘。但是在这月白霜浓的夜半，那青面兽的几句话便只能像油煎冷粽子似的格在林冲胸口，咽又咽不下去，呕又呕不出来，真比前番第一次听说自己的老婆被高衙内拦在岳神庙楼上调戏还难受。

虽说是会带了宝刀莽莽撞撞地闯进白虎节堂——是那樣的粗拙的林冲，有时候却也粗中有细；当他把一桩事情放在心上颠来倒去估量着的时候，他也会想到远远的过去，也会想到茫茫的将来，那时，他的朴野粗直的心，便好像被朴刀尖撩了一下，虽然有些疼，可是反倒松朗些，似乎从那伤处漏出了一些些的光亮，使他对于人，我，此世界，此人生，都仿佛更加懂得明白。

现在是月光冷冷地落在床前，林冲睁圆了大眼睛看着发愣。

自家幼年时代的生活朦朦胧胧地被唤回来了。本是农家子的他，什么野心是素来没有的；像老牛一般辛苦了一世的父亲把浑身血汗都浇在几亩稻田里，还不够供应官家的征发；道君皇帝建造什么万寿山的那一年，父亲是连一副老骨头都赔上；这样的庄稼人的生活林冲是受得够了，这他才投拜了张教头学习武艺，“想在边庭上一刀一枪，也不枉父母生他一场。”

林冲，他从没到过所谓“边庭”。据他从乡村父老那里听来的传说，那就是一片无边无垠的水草肥沃的地方，夕阳下时，成群的牛羊缓缓攒集到炊烟四起的茅屋的村落，然而远远地胡茄声动了，骑着悍马的毡笠子的怪样的“胡儿”会像旋风似的扫过这些村落，于是牛羊没有了，只剩下呼爷觅儿的汉人和烧残的茅屋：每逢这样的“边庭”的图画，在林冲想像中展开来的时候，他林冲的朴忠的农民意识便朦胧地觉到自己的学习武艺就不但是仅仅养活自己一张嘴，却有更加了不起的意义了。

“边庭”哪！这不熟识的“边庭”曾使豹子头林冲怎样地激昂呵！

但是在“八十万禁军教头”任上的第二年，他林冲看见了许多新的把戏；他毫无疑问地断定那些口口声声说是要雪国耻要赶走胡儿的当朝的权贵暗底里却是怎样地献媚胡儿怎样地干那卖国的勾当！

林冲拿起拳头来在床沿猛捶一下，两只眼睛更睁得大了：“咄！边庭上一刀一枪！——哈！”

眼前那个青面兽杨志不是还在做这样的梦么？他，这个“三代将门之后，五侯杨令公之孙”，应过武举，做过“殿司制使”的青面兽杨志，从前是不明不白落掉了官职，现在却又在那里想到高俅那厮手里不明不白地弄回个官儿来；他，这青面兽，一身好武艺，清白姓字，三代受了朝廷的厚恩，贵族的后裔的杨志，就会还有这样的幻想，可是他，豹子头林冲，自来不曾受过“赵官儿”半点好处的农家子的林冲，现在是再也不信那些鸟话了！

这样想着，林冲倒觉得杨志有点可怜。这位“三代将门之后”清白姓字的青面汉子，虽然还是竭力不让身体点污，还是想到边庭上一刀一枪替朝廷

出力，虽然他的小小的欲望只不过封妻荫子，但是他这一片耿耿的孤忠大概终于要被他的主子们所辜负的罢。什么朝廷，还不是一伙比豺狼还凶的混帐东西！还不是一伙吮啞老百姓血液的魔鬼！

对于杨志的还打算向当道豺狼献媚妥协的那种行径，林冲只觉得太卑劣。自己是个农家子，具有农民的忍耐安分的性格，然而也有农民所有的原始的反抗性。他从没得罪过什么人，从来不想占便宜；可是他亦不肯忍受别人的欺侮。那时候，他要报复；要用仇人的血来洗涤他的耻辱！那时，他不管是高太尉呢，或是高衙内，或是什么陆虞侯，他简截地要他们的命！对于仇恨，他有好记性。自从那天冤屈地被做成了发配沧州道的罪案以后，他是除了报仇便什么幻想都没有。尽管他的丈人张教头怎样宽慰他，怎样说是“年灾月晦”，他到底要立下一纸“休书”给老婆，“放下一条心，免得两相耽误”。他已是下了决心，无论怎样将来只要报仇！再忍着气儿，守着老婆，过太平日子那样的想头，他早已绝对没有了！

流血，他不怕。但无缘无故杀人他亦不肯。因此前天那个什么白衣秀才王伦不肯收留他入伙，要他交纳什么“投名状”的时候，他从心底里直感得这个泼皮的秀才原也是高俅一类，不过居住在水泊罢了。完全为了自己个人的利害去杀一个平素无仇无怨的什么人，那不是豹子头林冲的性情！可是吃逼住了，他只好应承。他打算杀一个看来不是善良之辈的过路人。也是为此他守了三天还是交纳不出“投名状”。

不料最后却又碰到了这倒霉的青面兽杨志！

暴躁突在林冲胸头爆炸开来，他皱着眉毛向墙上的朴刀望了一眼，翻身离床，拿了那朴刀，便开了房门出来。

前几天的宿雪还没消融，映着月光，白皑皑的照得聚义厅前那片广场如同白昼一般；夜来的朔风又把这满地的残雪吹冻了，踏上去只是簌簌地作响。林冲低着头，倒提了朴刀，只顾往前走。左边大柏树上一群睡鸟忽然扑扑地惊飞起来，绕着树顶飞了一个圈子，便又一个一个落进巢里去了。林冲猛地曳住了脚步，抬头看天。半轮冷月在几片稀松的冻云中间浮动，像是大相国寺的鲁智深手下的破落户泼皮涎着半边脸笑人。几点疏星远远地躲在天角，也在对林冲眨眼睛。

站着看过一会儿，林冲剔起眉毛，再往前走。然而一个“转念”——那是像他那样粗中有细的人儿常常会发生的“转念”，清清楚楚地落到他意识上来了。

“到底要结果哪一个？”

经这么自己一问，林冲倒弄糊涂了。昨天在山坡下和青面兽厮杀的时候，他是一刀紧一刀地向敌人的要害处砍去的。虽然和这位“面皮上老大一搭青记，腮边微露些少赤须”的汉子，原来亦是无仇亦无怨，但作为一个不是无抵抗的善良安分的老百姓而言，林冲那时候却觉得在“刀枪无情”的理由下伤害了那汉子的生命，原是冠冕堂皇，问心无愧的。可是现在？现在呢！尽管这青面汉子在他豹子头林冲眼前已经剥露出更卑污的本相，然而好像是将从卧房中赶出来，乘他睡眼蒙眬就一刀砍了那样的事，也不是豹子头林冲做的。这须吃江湖上好汉们耻笑哪！

愣着眼睛遥望那聚义厅前的两排戈矛剑戟，林冲的杀心便移到了下意识中的第二个对象。是那王伦！那白衣秀才王伦！顶了江湖上好汉的招牌却在这里把持地盘，妒贤嫉能，卑污懦怯的王伦！在豹子头林冲的记忆中，“秀

才”这一类人始终是农民的对头，他姓林的一家门从“秀才”身上不知吃过多少亏。他豹子头自己却又落到这个做了强盗的秀才的手里！做了强盗的秀才也还是要不得的狗贼！

林冲睁圆了怒目向四下里眺望。好一个雄伟的去处呀！方圆八百余里，港汊环抱，四面高山，中间里镜面也似一片三五百丈见方的平地，是一个好去处，进可以攻，退可以守的根据地！争不成便给王伦那厮把持了一世，却叫普天下落魄的好汉，被压迫的老百姓，受尽了腌臢气！

像从新下了决心似的，林冲挺起朴刀，托开左手，飞步抢过聚义厅前，便转向右首耳房奔去。

“嘿，那厮来者是谁？”

望见前面十多步处有两个黑影，又听到了这一声吆喝，林冲便摆开步武，将朴刀抱在怀里，定睛朝前面瞅。

“呀，林教头，是你！”

“呀，林头领！”

走近了时这么招呼着的两个巡夜的小喽罗都做出一副吃惊的脸相来。林冲把眼瞅着这两个不说话。不是没了主意，却是在踌躇；他的不忍多杀不相干人的本性又兜头扑回来了。

“林教头，半夜三更，到这里，要什么？”

虽是这么一句平常的询问，在林冲心上却蓦地勾起前番误入“白虎节堂”那回事情，忍不住抬头望了一眼。明明白白是“聚义厅”，不是“白虎堂”！

“林头领好武艺，这早晚也还在打熬力气！”

这话是提醒了林冲了，下意识地竟然点头；但是随即耳根上发热，心里惭愧这有生以来第一次的撒谎。

他，一身好武艺的豹子头林冲却没有一颗相称的头脑呢！这周围八百里的梁山泊，这被压迫者的“圣地”的梁山泊，固然需要一双铁臂膊，却更需要一颗伟大的头脑。

看着他们两个巡夜小喽罗的走远了背影，林冲倒提着朴刀，头微微下垂，踏着冻雪，又走向自己的卧房去。一种新的形势在他心里要求估量价值。腌臢畜生的王伦自然不配作山寨之主，但是谁配呢？要一位有胆略，有见识，江湖上众豪杰闻风拜服的人儿，才配哪！不乏自知之明的林冲本来是什么个人野心都没有的，而且也正惟其如此，现在他的想法是和先前提刀出房时颇不相同了。

“梁山泊又不是他的！我林冲在此又不是替他卖力！泼贼秀才算得什么？只是这地方可惜！”

他的农民根性的忍耐和期待，渐渐地又发生作用，使他平静起来。忍耐着一时罢，期待着，期待着什么大智大勇的豪杰罢，这像“真命天子”一样，终于有一天会要出现的罢！

这时清脆的画角声已经在寒冽的晨气中呜咽发响。

1930年8月10日写毕

(原载1930年8月《小说月报》21卷8号)

小巫

—

姨太太是姓凌。但也许是姓林。谁知道呢，这种人的姓儿原就没有一定，爱姓什么就是什么。

进门来那一天，老太太正在吃孙女婿送来的南湖菱，姨太太悄悄地走进房来，又悄悄地磕下头去，把老太太吓了一跳。这是不吉利的兆头。老太太心里很不舒服。姨太太那一头乱蓬蓬的时髦头发，也叫老太太眼里难受。所以虽然没有正主儿的媳妇，老太太一边吃着菱，一边随口就叫这新来的女人一声“菱姐！”

是“菱姐！”老太太亲口这么叫，按照乡风，这年纪不过十来岁姓凌或是姓林的女人就确定了是姨太太的身份了。

菱姐还有一个娘。当老爷到上海去办货，在某某百货公司里认识了菱姐而且有过交情以后，老爷曾经允许菱姐的娘：“日后做亲戚来往。”菱姐又没有半个儿弟弟哥哥，娘的后半世靠着她。这也是菱姐跟老爷离开上海的时候说好了的。但现在一切都变了。老太太自然不认这门“亲”，老爷也压根儿忘了自己说过的话。菱姐几次三番乘机会说起娘在上海不知道是怎样过日子，老爷只是装聋装哑，有时不耐烦了，他就瞪出眼睛说道：

“啧啧！她一个老太婆有什么开销！难道几个月工夫，她那三百块钱就用完了么？”

老爷带走菱姐时，给过她娘三百块大洋。老太太曾经因为这件事和老爷闹架。她当着十年老做的何妈面前，骂老爷道：

“到上海马路上拾了这么一个不清不白的臭货来，你也花三百块钱么？你拿洋钱当水泼！四囡出嫁的时候，你总共还花不到三百块；衣箱是假牛皮的，当天就脱了盖子，四囡夫家到现在还当做话柄讲。到底也是不吉利。四囡养了三胎，都是百日里就死掉了！你，你，现在贩黑货，总共积得这么几个钱，就大把大把的乱花！阿弥陀佛，天——雷打！”

老太太从前也是著名的“女星宿”。老爷有几分怕她。况且，想想花了三百大洋弄来的这个“菱姐”，好像也不过如此，并没比镇上半开门的李二姐好多少，这钱真花得有点冤枉。老爷又疼钱又挨骂的那一股子气，就出在菱姐身上。那一回，菱姐第一次领教了老爷的拳脚。扣日子算，她被称为“菱姐”刚满两个月。

菱姐确也不是初来时那个模样儿了。镇上没有像样的理发店。更其不会烫头发。菱姐那一头烫得蓬松松的时髦头发早就困直了，一把儿扎成个鸭屁股，和镇上的女人没有什么两样。口红用完了，修眉毛的镊子弄坏了，镇上买不出，老爷几次到上海又不肯买，菱姐就一天一天难看，至少是没有什么比众不同的迷人力量。

老爷又有特别不满意菱姐的地方。那是第一次打了菱姐后两天，他喝醉了酒，白天里太阳耀光光的，他拉住了菱姐厮缠，忽然看见菱姐肚皮上有几条花纹。老爷是酒后，这来，他的酒醒了一半，问菱姐为什么肚皮上有花纹。菱姐闭着眼睛不回答。老爷看看她的奶，又看看她的眉毛，愈看愈生疑心，猛然跳起来，就那么着把菱姐拖翻在楼板上，重重的打了一顿，咬着牙根骂道：

“臭婊子！还当你是原封货呢！上海开旅馆那一夜亏你装得那么像！”

菱姐哪里敢回答半个字，只是闷住了声音哭。

这回事落进了老太太的耳朵，菱姐的日子就更加难过。明骂暗骂是老太太每天的功课。有时骂上了风，竟忘记当天须得吃素，老太太就越发拍桌子捶条凳，骂的菱姐简直不敢透气儿。黄鼠狼拖走了家里的老母鸡，老太太那口怨气也往菱姐身上呵。她的手指尖直戳到菱姐脸上，厉声骂道：

“臭货！狐狸精！白天干那种事，不怕罪过！怪道黄鼠狼要拖鸡！触犯了太阳菩萨，看你不得好死！不要脸的骚货！”

老爷却不怕太阳菩萨。虽然他的疑心不能断根，他又偏偏常要看那叫他起疑的古怪花纹。不让他看时一定得挨打，让他看了，他喘过气后也要拧几把。这还算是他并没起恶心。碰到他不高兴时，老大的耳括子刷几下，咕噜咕噜一顿骂。一个月的那几天里，他也不放菱姐安静。哀求他：“等过一两天罢！”没有一次不是白说的。

菱姐渐渐得了一种病。眼睛前时常一阵一阵发黑，小肚子隐隐地痛。告诉了老爷。老爷冷笑，说这不算病。老太太知道了，又是逢到人便三句两头发作：

“骚货自己弄出来的病！天老爷有眼睛！三百块钱丢在水里也还响一声！”

二

老爷为的贩“货”，上海这条路每月总得去一次，三天五天，或是一星期回来，都没准。那时候，菱姐直乐得好比刀下逃命的犯人。虽然老太太的早骂夜骂是比老爷在家时还要凶，可是菱姐近来一天怕似一天的那桩事，总算没有人强逼她了。和她年纪仿佛的少爷也是个馋嘴。小丫头杏儿见少爷是老鼠见了猫儿似的会浑身发抖。觑着没有旁人，少爷也要偷偷地搔菱姐的手掌心，或是摸下巴。菱姐不敢声张，只是涨红了脸逃走。少爷望着她逃走了，却也不追。

比少爷更难对付的，是那位姑爷——老太太常说的那个四囤的丈夫。看样子，就知道他的牛劲儿也和老爷差不多。他也叫她“菱姐”。即使是在那样厉害的老太太跟前，他也敢在桌子底下拧菱姐的腿儿。菱姐躲这位姑爷，就和小杏儿躲少爷差不多。

姑爷在镇上的公安局里有点差使。老爷不在家的时候，姑爷来的更勤，有时腰间挂一个小皮袋，菱姐认得那里面装的是手枪。那时候，菱姐的心就卜卜乱跳，又觉得还是老爷在家好了，她盼望老爷立刻就回家。

镇上有保卫团，老爷又是这里面的什么“董”。每逢老爷从上海办“货”回来，那保卫团里的什么“队长”就来见老爷。队长是两个，贼忒忒的两对眼睛也是一有机会就往菱姐身上溜。屋子里放着两个大蒲包，就是老爷从上海带来的“货”。有一次，老爷听两个队长说了半天话，忽然生气喊道：

“什么！他坐吃二成，还嫌少，还想来生事么？他手下的几个痨病鬼，中什么用！要是他硬来，我们就硬对付！明天轮船上有一百斤带来，你们先去守口子，打一场也不算什么，是他们先不讲交情！——明天早晨五点钟！你们起一个早。是大家的公事，不要怕辛苦！”

“弟兄们——”

“打胜了，弟兄们每人赏一两土！”

老爷不等那队长说完，就接口说，还是很生气的样子。

菱姐站在门后听得出神，不防有人在她肩头拧了一把。“啊哟——”菱姐刚喊出半声来，立刻缩住了。拧她的不是别人，是姑爷！淫邪的眼光钉住在菱姐脸上，好像要一口吞下她。可是那门外又有老爷！菱姐的心跳得忒忒地响。

姑爷勉强捺住一团火，吐一口唾沫，也就走了。他到前面和老爷叽叽咕咕说了半天话。后来听得老爷粗声大气说：

“混账东西！那就干了他！明天早上，我自己去走一趟。”

于是姑爷怪声笑。菱姐听去那笑声就像猫头鹰叫。

这天直到上灯时光，老爷的脸色铁青，不多说话。他拿出一支手枪来，拆卸机件，看了半天，又装好，又上足了子弹，几次拿在手里，瞄准了，像要放。菱姐走过他身边时，把不住腿发抖。没等到吃晚饭，老爷就带着枪出去了。菱姐心口好像压了一块石头，想来想去只是害怕。

老太太坐在一个小小的佛龕前，不出声的念佛，手指尖掐着那一串念佛珠，掐得非常快。佛龕前燃旺了一炉檀香。

捱到二更过，老爷回来了，脸色是青里带紫，两只眼睛通红，似乎比平常小了一些，头上是热腾腾的汗气。离开他三尺就嗅到酒味。他从腰里掏出那支手枪来，拍的一声掼在桌子上。菱姐抖着手替他脱衣服。老爷忽然摆开一只臂膊，卷住了菱姐的腰，提空了往床上擢去，哈哈地笑起来了。这是常有的事，然而此刻却意外。菱姐不知道是吉是凶，躺在床上不敢动。老爷走近来了，发怒似的扯开了菱姐的衣服，右手捏定那支乌油油的手枪。菱姐吓得手脚都软了，眼睛却睁得挺大。衣服都剥光，那冰冷的枪口就按在菱姐胸脯上。菱姐浑身直抖，听得老爷说：

“先拿你来试一下。看老子的枪好不好。”

菱姐耳朵里嗡一声响，两行眼泪淌下她的面颊。

“没用的骚货，怕死么？嘿——老子还要留着玩几天呢！”

老爷怪声笑着说，随手把枪移下去，在菱姐的下部戳了一下，菱姐痛叫一声，自以为已经死了。老爷一边狞笑，一边把口一张，就吐了菱姐一身和一床。老爷身体一歪，就横在床里呼呼地睡着

菱姐把床铺收拾干净，缩在床角里不敢睡，也不能睡。她此时方才觉得刚才要是砰的一枪，对穿了胸脯，倒也干净。她偷偷地拿起那支手枪来，看了一会儿，闭了眼睛，心跳了一会儿，到底又放开了。

四更过后，大门上有人打得蓬蓬响。老爷醒了，瞪直眼睛听了一会儿，捞起手枪来跑到窗口，开了窗喝道：

“你妈的！不要吵吵闹闹！”

“人都齐了！”

隔着一个天井的大门外有人回答。老爷披上皮袍，不扣钮子，拦腰束上一条绉纱大带子，收紧了，插上手枪，就匆匆地下去。菱姐听得老爷在门外和许多人问答了几句。又听得老爷骂“混蛋”，全伙儿都走了。

菱姐看天上。疏落落几点星，一两朵冻住了的灰白云块。她打了一个寒噤，迷迷糊糊回到床上，拉被窝来盖了下身，心里想还是不要睡着好，可是不多时就蒙眬起来，靠在床栏上的头，歪搁在肩膀上了。她立刻就做梦：老爷又开枪打她，又看见娘，娘抱住了她哭，娘发狂似的抱她……菱姐一跳惊

醒来，没有了娘，却确是有人压在她身上，煤油灯光下她瞥眼看见了那人的面孔，她吓得脸都黄了。

“少爷！你——”

她避过那拱上她面孔来的嘴巴，她发急地叫。

少爷不作声，两手扭过菱姐的面孔来，眼看着菱姐的眼睛，又把嘴唇拱上去。菱姐的心乱跳，喘着气说：

“你不走，我就要叫人了！”

“看你叫！老头子和警察抢土，打架去了；老奶奶不来管这闲事！”

少爷贼忒忒地说，也有点气喘。他虽然也不过十六七岁，力气却比菱姐大。

“你——这是害我——”

菱姐含着眼泪轻声说，任凭他摆布。

忽然街上有乱哄哄的人声，从远而近；接着就听得大门上蓬蓬地打得震天响。菱姐心里那一急，什么都不顾了。她猛一个翻身，推落了少爷，就跑去关房门。没等她关上，少爷也已经跑到房门边，只说一句“你弄昏了么？”就溜出去了。

菱姐胡乱套上一件衣，就把被窝蒙住了头，蜷曲在床里发抖。听楼底下是嚷得热闹。一会儿，就嚷到她房门外。菱姐猛跳起来，横了心，开房门一看，五六个人，内中有老爷和姑爷。

老爷是两个人抬着。老爷的皮袍前襟朝外翻转，那雪白的滩皮长毛上有一堆血冻结了。把老爷放在床上后，那几个都走了，只留着姑爷和另一个，那是队长。老爷在床上像牛叫似的唤痛。队长过去张一眼，说道：

“这伤，镇上恐怕医不好。可是那一枪真怪；他们人都在前面，这旁边打来的一枪真怪！这不是流弹。开枪的人一定是瞄准了老头子放。可是那狗局长也被我们干得痛快！”

菱姐蹲在床角里却看见队长背后的姑爷扁着嘴巴暗笑。

老太太在楼底下摔家具嚷骂：

“报应得好！触犯太阳菩萨！都是那臭货！进门来那一天，我就知道不吉利！请什么郎中，打死那臭货就好了！打死她！”

三

日高三丈，镇上人乱哄哄地都说强盗厉害。商会打长途电话给县里，说是公安局长“捕盗”阵亡，保卫团董“协捕”也受重伤。县里转报到省，强盗就变成了土匪，“聚众二三百，出没无常，枪械犀利。”省里据报，调一连保安队来“痛剿”。

保安队到镇那一天，在街上走过，菱姐也看见。她不大明白这些兵是来帮老爷的呢，还是来帮姑爷。不知道凭什么，她认定老爷是被姑爷偷偷地打了一枪。可是她只放在肚子里想，便是少爷面前她也不曾说过。

老爷的伤居然一天一天好起来了。小小一颗手枪子弹还留在肉里，伤口却已经合缝。菱姐惟恐老爷好全了，又要强逼她。

背着人，她要少爷想个法子救她。少爷也没有法子，反倒笑她。

又过了几天，老爷能够走动了。菱姐心慌得饭都吃不下。

老爷却也好像有心事，不和菱姐过分厮缠。队长中间的一个，常来和老

爷谈话。声音很低。老爷时常皱眉头。有一次，菱姐在旁边给老爷弄燕窝，听得那队长说：

“商会里每天要供应他们三十桌酒饭，到现在半个多月，商会里也花上两千多块钱了。商会里的会长老李也是巴不得他们马上就开拔，可是那保安队的连长说：上峰是派他来剿匪的，不和土匪见一仗，他们不便回去销差。——”

“哼！他妈的销差！”

老爷咬紧了牙根说，可是眉头更皱得紧了。队长顿一下，挨到老爷耳朵边又说了几句，老爷立刻跳起来喊道：

“什么！昨天他们白要了三十两川土去，今天他们得步进步了么？混蛋！”

“还有一层顶可恶。他们还在半路里抢！我们兄弟派土到几家大户头老主顾那里去，都被他们半路里强抢去了。他们在这里住了半个月，门路都熟了！”

“咄！那不是反了！”

老爷重拍一下桌子，气冲冲说，脸上的红筋爆起，有小指头那么粗。菱姐看着心里发慌，好像老爷又要拿枪打她。

“再让他们住上半个月，我们的生意全都完了！总得赶快想法子！”

队长叹一口气说。老爷跟着也叹一口气。后来两个人又唧唧啾啾地说了半天，菱姐看见老爷脸上有点喜色，不住的点头。临走的时候，那队长忽然叫着老爷的译名说道：

“太岁爷，你放心！我们悄悄地装扮好了去，决不会露马脚！还是到西北乡去的好，那里的乡下老还有点油水，多少我们也补贴补贴。”

“那么，我们巡风的人要格外小心。打听他们拔队出镇，我们的人就得赶快退；不要当真和他们交上一手，闹出笑话来！”

老爷再三叮嘱过后，队长就走了。老爷板起脸孔坐在那里想了半晌，就派老妈子去找姑爷来。菱姐听说到“姑爷”，浑身就不自在。她很想把自己心里疑惑的事对老爷说，但是她到底没有说什么，只自管避开了。

姑爷和老爷谈了一会儿，匆匆忙忙就去。在房门边碰到菱姐时，姑爷做一个鬼脸，露出一口大牙齿望着菱姐笑。菱姐浑身汗毛直竖，就像看见一条吐舌头的毒蛇。

晚饭时，老爷忽然又喝酒。菱姐给老爷斟一杯，心里就添一分忧愁。她觉得今晚上又是难星到了。却是作怪，老爷除了喝酒以外，并没别的举动。老爷这次用小杯，喝的很慢很文雅，时时放下杯子，侧着耳朵听。到初更时分，忽然街上来了蒲达蒲达的脚步声，中间夹着有人喊口令。老爷酒也不喝了，心事很重的样子歪在床上叫菱姐给他捶腿。又过了许多时候，远远地传来劈拍劈拍的枪声。老爷蓦地跳起来，跑到窗前看。西北角上隐隐有一片火光。老爷看过一会儿，就自己拿大碗倒酒喝了一碗，摇摇头，伸开两只臂膊。菱姐知道这是老爷要脱衣服了，心里不由的就发抖。但又是作怪，老爷躺在床上让菱姐捶了一会腿，竟自睡着了。

第二天，菱姐在厨房里听得挑水的癞头阿大说，昨夜西北乡到了土匪，保安队出去打了半夜，捉了许多通土匪的乡下人来，还有一个受伤的土匪，都押在公安局里。

老太太又在前面屋子里拍桌子大骂：

“宠了个妖精，就和嫡亲女婿生事了！触犯太阳菩萨——”

菱姐把桂圆莲子汤端上楼去，刚到房门外，就听得老爷厉声说道：

“你昏了！对我说这种话！”

“可是上回那一枪你还嫌不够？”

是姑爷的咬紧了牙齿的声音；接连着几声叫人发抖的冷笑，也是姑爷的声音。菱姐心乱跳，腿却还在走，可是，看见姑爷一扬手就是乌油油的一支手枪对准了老爷，菱姐腿一软，浑身的血就都好像冻住。只听得老爷喝一声：

“杀胚！你敢——”

砰！

菱姐在这一声里就跌在房门边，她还看见姑爷狞起脸孔，大踏步从她身边走过，以后她就人事不知。

四

枪杀的是老爷，不是菱姐；但菱姐却病了，神智不清。她有两天工夫，热度非常高；脸像喝酒一般通红，眼睛水汪汪地直瞪。她简直没有吃东西。胡言乱语，人家听不懂。第三天好些了，人是很乏力似的，昏昏地睡觉。快天黑的时候，她忽然醒来觉得很口渴，她看见小杏儿爬在窗前看望。她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躺在床上；过去的事，她完全忘了。她想爬起来，可是身体软得很。

“杏儿！爬在那里看什么？留心老爷瞧见了打你呢！”

菱姐轻声说，又觉得肚子饿。小杏儿回头来看着她笑。过了一会儿，小杏儿贼忒嘻嘻地说道：

“老爷死了！喏——就横在这里的，血，一大滩！”

菱姐打一个寒噤，她的记忆回复过来了。她的心又卜卜跳，她又不大认得清人，她又迷迷糊糊像是在做梦了。她看见老爷用枪口戳在她胸脯上，她又看见姑爷满面杀气举起枪对准了老爷，末后，她看见一个面孔——狞起了眉毛的一个面孔，对准她瞧。是姑爷！菱姐觉得自己是喊了，但自己听得那喊声就像是隔着几重墙。这姑爷的两只手也来了。揭去被窝，就剥她的衣服。她觉得手和腿都不是她的了。后来，她又昏迷过去了。

这回再清醒过来时，菱姐自以为已经死了。房里已经点了灯。有一个人影横在床上。菱姐看明白那人是少爷，背着灯站在床前，离她很近。菱姐呻吟着说：

“我不是死了么？”

“哪里就会死呢！”

菱姐身体动一下，更轻声的说：

“我——记得——姑爷——”

“他刚刚出去。我用一点小法儿骗他走。”

“你这——小鬼！”

菱姐让少爷嗅她的面孔，轻声说，她又觉得肚子饿了。

听少爷说，菱姐方才才知道老爷的“团董”位子已经由姑爷接手。而且在家里，姑爷也是什么事都管了去。菱姐怔了一会儿，忍不住问少爷道：

“你知道老爷是怎样死的？”

“老头子是自己不小心，手枪走火，打了自己。”

“谁说的？”

“姐夫说的。老奶奶也是这么说。她说老头子触犯了太阳菩萨，鬼使神差，开枪打了自己。还有，你也触犯太阳菩萨。老头子死了要你到阴间阎王前去做见证，你也死去了两三天，就为的这个。”

菱姐呆起脸想了半天，然后摇摇头，把嘴唇凑在少爷耳朵上说：

“不是的！老爷不是自己打的！你可不要说出去，——我明明白白看见，是姑爷开枪打死了老爷的！”

少爷似信不信的看着菱姐的面孔。过一会儿，他淡淡的说：

“管他是怎样死的。死了就算了！”

“噯，我知道姑爷总有一天还要打死你！也有一天要打死我。”

少爷不作声了，眯细了眼睛看菱姐的面孔。

“总有一天他要打的。要是他知道了我和你——有这件事！”

菱姐说着，就轻轻叹一口气。少爷低了头，没有主意。菱姐又推少爷道：

“看你还赖着不肯走！他要回来了！”

“嘻，你想他回来么？今天他上任，晚上他们请他在半开门李二姐那里喝酒，还回来么？嘿，你还想他回来呢！”

“嚼舌头——”

菱姐骂了一声，也就不再说什么。可是少爷到底有点胆怯，鬼混了一阵，也就走了。菱姐昏昏沉沉睡了不知多少时候，被一个人推醒来，就听得街上人声杂乱，劈拍劈拍的声音很近，就像大年夜放鞭炮似的。那人却是少爷，脸色慌张，拉起菱姐来，一面慌慌张张的说：

“当真是土匪来了！你听！枪声音！就在西栅口打呢！”

菱姐心慌，说不出话来，只瞪直了眼睛看窗外。一抹金黄色的斜阳正挂在窗外天井里的墙角。少爷催她穿衣服，一面又说下去：

“前次老头子派人到西北乡去抢了，又放火；保安队又去捉了几个乡下人来做土匪；这回真是土匪来了！土匪里头就有前次遭冤枉的老百姓，他们要杀到我们的家里来——”

一句话没完，猛听得街上发起喊来。夹着店铺子收市关店的木板碰撞的声音。少爷撇下了菱姐，就跑下楼去。菱姐抖着腿，挨到靠街的一个窗口去张望，只见满街都是保安队，慌慌张张乱跑，来不及“上板”关门的铺子里就有他们在那里抢东西。砰！砰！他们朝关紧的店门乱放枪。菱姐腿一软，就坐在楼板上。恰好这时候，少爷又跑进来了，一把拖住菱姐就走，气喘喘地喊道：

“土匪打进镇了！姐夫给乱枪打死！——噯，怎么的，你的两条腿！”

老太太还跪在那小小的佛龕跟前磕头。少爷不管，死拖住了菱姐从后门走了。菱姐心里不住的自己问自己：“到哪里去？到哪里去？”可是她并没问出口，她又想着住在上海的娘，两行眼泪淌过她的灰白的面颊。

突然，空中响着嗤，嗤，嗤的声音。一颗流弹打中了少爷。像一块木头似的，少爷跌倒了，把菱姐也拖翻在地。菱姐爬一步，朝少爷看时，又一颗流弹来了，穿进她的胸脯。菱姐脸上的肉一歪，不曾喊出一声，就仰躺在地上不动了，她的嘴角边闪过了似恨又似笑的些微皱纹。

这时候，他们原来的家里冲上一道黑烟，随后就是一亮，火星乱飞。

1932年2月29日

（原载1932年6月《读书杂志》2卷6期）

林家铺子

—

林小姐这天从学校回来就撅起着小嘴唇。她攒下了书包，并不照例到镜台前梳头发搽粉，却倒在床上看着帐顶出神。小花噗的也跳上床来，挨着林小姐的腰部摩擦，咪呜咪呜地叫了两声。林小姐本能地伸手到小花头上摸了一下，随即翻一个身，把脸埋在枕头里，就叫道：

“妈呀！”

没有回答。妈的房就在间壁，妈素常疼爱这唯一的女儿，听得女儿回来就要摇摇摆摆走过来问她肚子饿不饿，妈留着好东西呢，——再不然，就差吴妈赶快去买一碗馄饨。但今天却作怪，妈的房里明明有说话的声音，并且还听得妈在打呃，却是妈连回答也没有一声。

林小姐在床上又翻一个身，翘起了头，打算偷听妈和谁谈话，是那样悄悄地放低了声音。

然而听不清，只有妈的连声打呃，间歇地飘到林小姐的耳朵。忽然妈的嗓音高了一些，似乎很生气，就有几个字听得很分明：

——这也是东洋货，那也是东洋货，呃！……

林小姐猛一跳，就好像理发时候颈脖子上粘了许多短头发似的浑身都烦躁起来了。正也是为了这东洋货问题，她在学校里给人家笑骂，她回家来没好气。她一手推开了又挨到她身边来的小花，跳起来就剥下那件新制的翠绿色假毛葛驼绒旗袍来，拎在手里抖了几下，叹了一口气。据说这怪好看的假毛葛和驼绒都是东洋来的。她撩开这件驼绒旗袍，从床下拖出那口小巧的牛皮箱来，赌气似的扭开了箱子盖，把箱子底朝天向床上一撒，花花绿绿的衣服和杂用品就滚满了一床。小花吃了一惊，噗的跳下床去，转一个身，却又跳在一张椅子上蹲着望住它的女主人。

林小姐的一双手在那堆衣服里抓捞了一会儿，就呆呆地站在床前出神。这许多衣服和杂用品越看越可爱，却又越看越像是东洋货呢！全都不能穿了么？可是她——舍不得，而且她的父亲也未必肯另外再制新的！林小姐忍不住眼圈儿红了。她爱这些东洋货，她又恨那些东洋人；好好儿的发兵打东三省干么呢？不然，穿了东洋货有谁来笑骂。

“呃——”

忽然房门边来了这一声。接着就是林大娘的摇摇摆摆的瘦身形。看见那乱丢了一床的衣服，又看见女儿只穿着一件绒线短衣站在床前出神，林大娘这一惊非同小可。心里愈是着急，她那个“呃”却愈是打得更多，暂时竟说不出半句话。

林小姐飞跑到母亲身边，哭丧着脸说：

“妈呀！全是东洋货，明儿叫我穿什么衣服？”

林大娘摇着头只是打呃，一手扶住了女儿的肩膀，一手揉磨自己的胸脯，过了一会儿，她方才挣扎出几句话来：

“阿囡，呃，你干么脱得——呃，光落落？留心冻——呃——我这毛病，呃，生你那年起了这个病痛，呃，近来越发凶了！呃——”

“妈呀！你说明儿我穿什么衣服？我只好躲在家里不出去了，他们要笑我，骂我！”

但是林大娘不回答。她一路打呃，走到床前拣出那件驼绒旗袍来，就替女儿披在身上，又拍拍床，要她坐下。小花又挨到林小姐脚边，昂起了头，眯细着眼睛看看林大娘，又看看林小姐；然后它懒懒地靠到林小姐的脚背上，就林小姐的鞋底来磨擦它的肚皮。林小姐一脚踢开了小花，就势身子一歪，躺在床上，把脸藏在她母亲的身后。

暂时两个都没有话。母亲忙着打呃，女儿忙着盘算“明天怎样出去”；这东洋货问题不但影响到林小姐的所穿，还影响到她的所用；据说她那只常为同学们艳羡的化妆皮夹以及自动铅笔之类，也都是东洋货，而她却又爱这些小玩意儿的！

“阿囡，呃——肚子饿不饿？”

林大娘坐定了半晌以后，渐渐少打几个呃了，就又开始她日常的疼爱女儿的老功课。

“不饿。嗳，妈呀，怎么老是问我饿不饿呢，顶要紧是没有了衣服明天怎样去上学！”

林小姐撒娇说，依然那样拳曲着身体躺着，依然把脸藏在母亲背后。

自始就没弄明白为什么女儿尽嚷着没有衣服穿的林大娘现在第三次听得了这话儿，不能不再注意了，可是她那该死的打呃很不作美地又连连来了。恰在此时林先生走了进来，手里拿着一张字条儿，脸上乌霉霉地像是涂着一层灰。他看见林大娘不住地打呃，女儿躺在满床乱丢的衣服堆里，他就料到了几分，一双眉头就紧紧地皱起。他唤着女儿的名字说道：

“明秀，你的学校里有什么抗日会么？刚送来了这封信。说是明天你再穿东洋货的衣服去，他们就要烧呢——无法无天的话语，咳……”

“呃——呃！”

“真是岂有此理，哪一个人身上没有东洋货，却偏偏找定了我们家来生事！哪一家洋广货铺子里不是堆足了东洋货，偏是我的铺子犯法，一定要封存！咄！”

林先生气愤愤地又加了这几句，就颓然坐在床边的一张椅子上。

“呃，呃，救苦救难观世音，呃——”

“爸爸，我还有一件老式的棉袄，光景不是东洋货，可是穿出去人家又要笑我。”

过了一会，林小姐从床上坐起来说，她本来打算进一步要求父亲制一件不是东洋货的新衣，但瞧着父亲的脸色不对，便又不敢冒昧。同时，她的想像中就展开了那件旧棉袄惹人讪笑的情形，她忍不住哭起来了。

“呃，呃——啊哟！——呃，莫哭，——没有人笑你——呃，阿囡……”

“阿秀，明天不用去读书了！饭快要没得吃了，还读什么书！”

林先生懊恼地说，把手里那张字条儿扯得粉碎，一边走出房去，一边叹气跺脚。然而没多几时，林先生又匆匆地跑了回来，看着林大娘的面孔说道：

“橱门上的钥匙呢？给我！”

林大娘的脸色立刻变成灰白，瞪出了眼睛望着她的丈夫，永远不放松她的打呃忽然静定了半晌。

“没有办法，只好去斋斋那些闲神野鬼了——”

林先生顿住了，叹了一口气，然后又接下去说：

“至多我花四百块。要是党部里还嫌少，我拚着不做生意，等他们来封！——我们对过的裕昌祥，进的东洋货比我多，足足有一万多块钱的码子呢，

也只花了五百块，就太平无事了。——五百块！算是吃了几笔倒账罢！——钥匙！咳！那一个金项圈，总可以兑成三百块……”

“呃，呃，真——好比强盗！”

林大娘摸出那钥匙来，手也颤抖了，眼泪扑簌簌地往下掉。林小姐却反不哭了，瞪着一对泪眼，呆呆地出神，她恍惚看见那个曾经到她学校里来演说而且饿狗似的盯住看她的什么委员，一个怪叫人讨厌的黑麻子，捧住了她家的金项圈在半空里跳，张开了大嘴巴笑。随后，她又恍惚看见这强盗似的黑麻子和她的父亲吵嘴，父亲被他打了，……

“啊哟！”

林小姐猛然一声惊叫，就扑在她妈的身上。林大娘慌得没有工夫尽打呃，挣扎着说：

“阿囡，呃，不要哭，——过了年，你爸爸有钱，就给你制新衣服，——呃，那些狠心的强盗！都咬定我们有钱，呃，一年一年亏空，你爸爸做做肥田粉生意又上当，呃——店里全是别人的钱了。阿囡，呃，呃，我这病，活着也受罪，——呃，再过两年，你十九岁，招得个好女婿。呃，我死也放心了！——救苦救难观世音菩萨！呃——”

二

第二天，林先生的铺子里新换过一番布置。将近一星期不曾露脸的东洋货又都摆在最惹眼的地位了。林先生又摹仿上海大商店的办法，写了许多“大廉价照码九折”的红绿纸条，贴在玻璃窗上。这天是阴历腊月二十三，正是乡镇上洋广货店的“旺月”。不但林先生的额外支出“四百元”指望在这时候捞回来，就是林小姐的新衣服也靠托在这几天的生意好。

十点多钟，赶市的乡下人一群一群的在街上走过了，他们臂上挽着篮，或是牵着小孩子，粗声大气地一边在走，一边在谈话。他们望到了林先生的花花绿绿的铺面，都站住了，仰起脸，老婆唤丈夫，孩子叫爹娘，啧啧地夸奖那些货物。新年快到了，孩子们希望穿一双新袜子，女人们想到家里的面盆早就用破，全家合用的一条面巾还是半年前的老家伙，肥皂又断绝了一个多月，趁这里“卖贱货”，正该买一点。林先生坐在账台上，抖擞着精神，堆起满脸的笑容，眼睛望着那些乡下人，又带眊着自己铺子里的两个伙计，两个学徒，满心希望货物出去，洋钱进来。但是这些乡下人看了一会，指指点点夸奖了一会，竟自懒洋洋地走到斜对门的裕昌祥铺面前站住了再看。林先生伸长了脖子，望到那班乡下人的背影，眼睛里冒出火来。他恨不得拉他们回来！

“呃——呃——”

坐在账台后面那道分隔铺面与“内宅”的蝴蝶门旁边的林大娘把勉强忍住了半晌的“呃”放出来。林小姐倚在她妈的身边，呆呆地望着街上不作声，心头却是卜卜地跳；她的新衣服至少已经走脱了半件。

林先生赶到柜台前睁大了妒忌的眼睛看着斜对门的同业裕昌祥。那边的四五个店员一字儿摆在柜台前，等候做买卖。但是那班乡下人没有一个走近到柜台边，他们看了一会儿，又照样的走过去了。林先生觉得心头一松，忍不住望着裕昌祥的伙计笑了一笑。这时又有七八人一队的乡下人走到林先生的铺面前，其中有一位年青的居然上前一步，歪着头看那些挂着的洋伞。林

先生猛转过脸来，一对嘴唇皮立刻嘻开了；他亲自兜揽这位意想中的顾客了：

“喂，阿弟，买洋伞么？便宜货，一只洋卖九角！看看货色去。”

一个伙计已经取下了两三把洋伞，立刻撑开了一把，热刺刺地塞到那年青乡下人的手里，振起精神，使出夸卖的本领来：

“小当家，你看！洋缎面子，实心骨子，晴天，落雨，耐用好看！九角洋钱一顶，再便宜没有了！……那边是一只洋一顶，货色还没有这等好呢，你比一比就明白。”

那年青的乡下人拿着伞，没有主意似的张大了嘴巴。他回过头去望着一位五十多岁的老头子，又把手里的伞攥了一攥，似乎说：“买一把罢？”老头子却老大着急地吆喝道：

“阿大！你昏了，想买伞！一船硬柴，一古脑儿只卖了三块多钱，你娘等着量米回去吃，哪有钱来买伞！”

“货色是便宜，没有钱买！”

站在那里观望的乡下人都叹着气说，懒洋洋地都走了。那年青的乡下人满脸涨红，摇一下头，放下伞也就要想走，这可把林先生急坏了，赶快让步问道：

“喂，喂，阿弟，你说多少钱呢？——再看看去，货色是靠得住的！”

“货色是便宜，钱不够。”

老头子一面回答，一面拉住了他的儿子，逃也似的走了。林先生苦着脸，踱回到账台里，浑身不得劲儿。他知道不是自己不会做生意，委实是乡下人太穷了，买不起九毛钱的一顶伞。他偷眼再望斜对门的裕昌祥，也还是只有人站在那里看，没有人上柜台买。裕昌祥左右邻的生泰杂货店万牲糕饼店那就简直连看的人都没有半个。一群一群走过的乡下人都挽着篮子，但篮子里空无一物；间或有花蓝布的一包儿，看样子就知道是米：甚至一个多月前乡下人收获的晚稻也早已被地主们和高利贷的债主们如数逼光，现在乡下人不得不一升两升的量着贵米吃。这一切，林先生都明白，他就觉得自己的一份生意至少是间接的被地主和高利贷者剥夺去了。

时间渐渐移近正午，街上走的乡下人已经很少了，林先生的铺子就只做成了一块多钱的生意，仅仅足够开销了“大廉价照码九折”的红绿纸条的广告费。林先生垂头丧气走进“内宅”去，几乎没有勇气和女儿老婆相见。林小姐含着一泡眼泪，低着头坐在屋角；林大娘在一连串的打呃中，挣扎着对丈夫说：

“花了四百块钱，——又忙了一个晚上摆设起来，呃，东洋货是准卖了，却又生意清淡，呃——阿囡的爷呀！……吴妈又要拿工钱——”

“还只半天呢！不要着急。”

林先生勉强安慰着，心里的难受，比刀割还厉害。他闷闷地踱了几步。所有推广营业的方法都想遍了，觉得都不是路。生意清淡，早已各业如此，并不是他一家呀；人们都穷了，可没有法子。但是他总还希望下午的营业能够比较好些。本镇的人家买东西大概在下午。难道他们过新年不买些东西？只要他们存心买，林先生的营业是有把握的。毕竟他的货物比别家便宜。

是这盼望使得林先生依然能够抖擞着精神坐在账台上守候他意想中的下午的顾客。

这下午照例和上午显然不同：街上并没很多的人，但几乎每个人都相识，都能够叫出他们的姓名，或是他们的父亲和祖父的姓名。林先生靠在柜台上，

用了异常温和的眼光迎送这些慢慢地走着谈着经过他那铺面的本镇人。他时常笑嘻嘻地迎着常有交易的人喊道：

“呵，××哥，到清风阁去吃茶么？小店大放盘，交易点儿去！”

有时被唤着的那位居然站住了，走上柜台来，于是林先生和他的店员就要大忙而特忙，异常敏感地伺察着这位未可知的顾客的眼光，瞧见他的眼光瞥到什么货物上，就赶快拿出那种货物请他考较。林小姐站在那对蝴蝶门边看望，也常常被林先生唤出来对那位未可知的顾客叫一声“伯伯”。小学徒送上一杯便茶来，外加一枝小联珠。

在价目上，林先生也格外让步；遇到那位顾客一定要除去一毛钱左右尾数的时候，他就从店员手里拿过那算盘来算了一会儿，然后不得已似的把那尾数从算盘上拨去，一面笑嘻嘻地说：

“真不够本呢！可是老主顾，只好遵命了。请你多作成几笔生意罢！”

整个下午就是这么张罗着过去了。连现带赊，大大小小，居然也有十来注交易。林先生早已汗透棉袍。虽然是累得那么着，林先生心里却很愉快。他冷眼偷看斜对门的裕昌祥，似乎赶不上自己铺子的“热闹”。常在那对蝴蝶门旁边看望的林小姐脸上也有些笑意，林大娘也少打几个呃了。

快到上灯时候，林先生核算这一天的“流水账”；上午等于零，下午卖了十六元八角五分，八块钱是赊账。林先生微微一笑，但立即皱紧了眉头了；他今天的“大放盘”确是照本出卖，开销都没着落，官利更说不上。他呆了一会儿，又开了账箱，取出几本账簿来翻着打了半天算盘；账上“人欠”的数目共有一千三百余元，本镇六百多，四乡七百多；可是“欠人”的客账，单是上海的东升字号就有八百，合计不下二千哪！林先生低声叹一口气，觉得明天以后如果生意依然没见好，那他这年关就有点难过了。他望着玻璃窗上“大放盘照码九折”的红绿纸条，心里这么想：“照今天那样当真放盘，生意总该会见好；亏本么？没有生意也是照样的要开销。只好先拉些主顾来再慢慢儿想法提高货码……要是四乡还有批发生意来，那就更好！——”

突然有一个人来打断林先生的甜蜜梦想了。这是五十多岁的一位老婆子，巍巍地走进店来，手里拿着一个小小的蓝布包。林先生猛抬起头来，正和那老婆子打一个照面，想躲避也躲避不及，只好走上前去招呼她道：

“朱三太，出来买过年东西么？请到里面去坐坐。——阿秀，来扶朱三太。”

林小姐早已不在那对蝴蝶门边了，没有听到。那朱三太连连摇手，就在铺面里的一张椅子上坐下了，郑重地打开她的蓝布手巾包，——包里仅有一扣折子，她抖抖簌簌地双手捧了，直送到林先生的鼻子前，她的瘪嘴唇扭了几扭，正想说话，林先生早已一手接过那折子，同时抢先说道：

“我晓得了。明天送到你府上罢。”

“哦，哦；十月，十一月，十二月，一总是三个月，三三得九，是九块罢？——明天你送来？哦，哦，不要送，让我带了去。嗯！”

朱三太扭着她的瘪嘴唇，很艰难似的说。她有三百元的“老本”存在林先生的铺里，按月来取三块钱的利息，可是最近林先生却拖欠了三个月，原说是到了年底总付，明天是送灶日，老婆子要买送灶的东西，所以亲自上林先生的铺子来了。看她那股扭起了一对瘪嘴唇的劲儿，光景是钱不到手就一定不肯走。

林先生抓着头皮不作声。这九块钱的利息，他何尝存心白赖，只是三个

月来生意清淡，每天卖得的钱仅够开伙食，付捐税，不知不觉就拖欠下来了。然而今天要是不付，这老婆子也许会就在铺面上嚷闹，那就太丢脸，对于营业的前途很有影响。

“好，好，带了去罢，带了去罢！”

林先生终于斗气似的说，声音有点儿哽咽。他跑到账台里，把上下午卖得的现钱归并起来，又从腰包里掏出一个双毫，这才凑成了八块大洋，十角小洋，四十个铜子，交付了朱三太。当他看见那老婆子把这些银洋铜子郑重地数了又数，而且抖抖簌簌地放在那蓝布手巾上包了起来的时候，他忍不住叹了一口气，异想天开地打算拉回几文来；他勉强笑着说：

“三阿太，你这蓝布手巾太旧了，买一块老牌麻纱白手帕去罢？我们有上好的洗脸手巾，肥皂，买一点儿去新年里用罢。价钱公道！”

“不要，不要；老太婆了，用不到。”

朱三太连连摇手说，把折子藏在衣袋里，捧着她的蓝布手巾包竟自去了。

林先生哭丧着脸，走向“内宅”去。因这朱三太的上门讨利息，他记起还有两注存款，桥头陈老七的二百元和张寡妇的一百五十元，总共十来块钱的利息，都是“不便”拖欠的，总得先期送去。他抡着指头算日子：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到二十六，放在四乡的账头该可以收齐了，店里的寿生是前天出去收账的，极迟是二十六应该回来了；本镇的账头总得到二十八九方才有个数目。然而上海号家的收账客人说不定明后天就会到，只有再向恒源钱庄去借了。但是明天的门市怎样？……

他这么低着头一边走，一边想，猛听得女儿的声音在他耳边说：

“爸爸，你看这块大绸好么？七尺，四块二角，不贵罢？”

林先生心里蓦地一跳，站住了睁大眼睛，说不出话。林小姐手里托着那块绸，却在那里憨笑。四块二角！数目可真不算大，然而今天店里总共只卖得十六块多，并且是老实照本贱卖的呀！林先生怔了一会儿，这才没精打采地问道：

“你哪来的钱呢？”

“挂在账上。”

林先生听得又是欠账，忍不住皱一下眉头。但女儿是自己宠惯了的，林大娘又抵死偏护着，林先生没奈何只有苦笑。过一会儿，他叹了一口气，轻轻埋怨道：

“那么性急！过了年再买岂不是好！”

三

又过了两天，“大放盘”的林先生的铺子，生意果然很好，每天可以做三十多元的生意了。林大娘的打呢，大大减少，平均是五分钟来一次；林小姐在铺面和“内宅”之间跳进跳出，脸上红喷喷地时常在笑，有时竟在铺面帮忙招呼生意，直到林大娘再三唤她，方才跑进去，一边擦着额上的汗珠，一边兴冲冲地急口说：

“妈呀，又叫我进来干么！我不觉得辛苦呀！妈！爸爸累得满身是汗，嗓子也喊哑了！——刚才一个客人买了五块钱东西呢！妈！不要怕我辛苦，不要怕！爸爸叫我歇一会儿就出去呢！”

林大娘只是点头，打一个呃，就念一声“大慈大悲菩萨”。客厅里本就

供奉着一尊瓷观音，点着一炷香，林大娘就摇摇摆摆走过去磕头，谢菩萨的保佑，还要祷告菩萨一发慈悲，保佑林先生的生意永远那么好，保佑林小姐易长易大，明年就得个好女婿。

但是在铺面张罗的林先生虽然打起精神做生意，脸上笑容不断，心里却像有几根线牵着。每逢卖得了一块钱，看见顾客欣然挟着纸包而去，林先生就忍不住心里一顿，在他心里的算盘上加添了五分洋钱的血本的亏折。他几次想把这个“大放盘”时每块钱的实足亏折算成三分，可是无论如何，算来算去总得五分。生意虽然好，他却越卖越心疼了。在柜台上招呼主顾的时候，他这种矛盾的心理有时竟至几乎使他发晕。偶尔他偷眼望望斜对门的裕昌祥，就觉得那边闲立在柜台边的店员和掌柜，嘴角上都带着讥讽的讪笑，似乎都在说：“看这姓林的傻子呀，当真亏本放盘哪！看着罢，他的生意越好，就越亏本，倒闭得越快！”那时候，林先生便咬一下嘴唇，决定明天无论如何要把货码提高，要把次等货标上头等货的价格。

给林先生斡旋那“封存东洋货”问题的商会长当走过林家铺子的时候，也微笑着，站住了对林先生贺喜，并且拍着林先生的肩膀，轻声说：

“如何？四百块钱是花得不冤枉罢！——可是，卜局长那边，你也得稍稍点缀，防他看得眼红，也要来敲诈。生意好，妒忌的人就多；就是卜局长不生心，他们也要去挑拨呀！”

林先生谢商会长的关切，心里老大吃惊，几乎连做生意都没有精神。

然而最使他心神不宁的，是店里的寿生出去收账到现在还没有回来，林先生是等着寿生收的钱来开销“客账”。上海东升字号的收账客人前天早已到镇，直催逼得林先生再没有话语支吾了。如果寿生再不来，林先生只有向恒源钱庄借款的一法，这一来，林先生又将多负担五六十元的利息，这在见天亏本的林先生委实比割肉还心疼。

到四点钟光景，林先生忽然听得街上走过的人们乱哄哄地在议论着什么，人们的脸色都很惶急，似乎发生了什么大事情了。一心惦念着出去收账的寿生是否平安的林先生就以为一定是快班船遭了强盗抢，他的心卜卜地乱跳。他唤住了一个路人焦急地问道：

“什么事？是不是栗市快班遭了强盗抢？”

“哦！又是强盗抢么？路上真不太平！抢，还是小事，还要绑人去哪！”

那人，有名的闲汉陆和尚，含糊地回答，同时眯着半只眼睛看林先生铺子里花花绿绿的货物。林先生不得要领，心里更急，丢开陆和尚，就去问第二个走近来的人，桥头的王三毛。

“听说栗市班遭抢，当真么？”

“那一定是太保阿书手下人干的，太保阿书是枪毙了，他的手下人多么厉害！”

王三毛一边回答，一边只顾走。可是林先生却急坏了，冷汗从额角上钻出来。他早就估量到寿生一定是今天回来，而且是从栗市——收账程序中预定的最后一处，坐快班船回来；此刻已是四点钟，不见他来，王三毛又是那样说，那还有什么疑义么？林先生竟忘记了这所谓“栗市班遭强盗抢”乃是自己的发明了！他满脸急汗，直往“内宅”跑；在那对蝴蝶门边忘记跨门槛，几乎绊了一交。

“爸爸！上海打仗了！东洋兵放炸弹烧闸北——”

林小姐大叫着跑到林先生跟前。

林先生怔了一下。什么上海打仗，原就和他不相干，但中间既然牵连着“东洋兵”，又好像不能不追问一声了。他看着女儿的很兴奋的脸孔问道：

“东洋兵放炸弹么？你从哪里听来的？”

“街上走过的人全是那么说。东洋兵放大炮，掷炸弹。闸北烧光了！”

“哦，那么，有人说栗市快班强盗抢么？”

林小姐摇头，就像扑火的灯蛾似的扑向外面去了。林先生迟疑了一会儿，站在那蝴蝶门边抓头皮。林大娘在里面打呃，又是喃喃地祷告：“菩萨保佑，炸弹不要落到我们头上来！”林先生转身再到铺子里，却见女儿和两个店员正在谈得很热闹。对门生泰杂货店里的老板金老虎也站在柜台外边指手划脚地讲谈。上海打仗，东洋飞机掷炸弹烧了闸北，上海已经罢市，全都证实了。强盗抢快班船么？没有听人说起过呀！栗市快班么？早已到了，一路平安。金老虎看见那快班船上的伙计刚刚背着两个蒲包走过的。林先生心里松了一口气，知道寿生今天又没回来，但也知道好好儿的没有逢到强盗抢。

现在是满街都在议论上海的战事了。小伙计们夹在闹里骂“东洋乌龟！”竟也有人当街大呼：“再买东洋货就是忘八！”林小姐听着，脸上就飞红了一大片。林先生却还不动神色。大家都卖东洋货，并且大家花了几百块钱以后，都已经奉着特许：“只要把东洋商标撕去了就行。”他现在满店的货物都已经称为“国货”，买主们也都是“国货，国货”地说着，就拿走了。在此满街人人为了上海的战事而没有心思想到生意的时候，林先生始终在筹虑他的正事。他还是不肯花重利去借庄款，他去和上海号家的收账客人情商，请他再多等这么一天两天。他的寿生极迟明天傍晚总该会到。

“林老板，你也是明白人，怎么说出这种话来呀！现在上海开了火，说不定明后天火车就不通，我是巴不得今晚上就动身呢！怎么再等一两天？请你今天把账款缴清，明天一早我好走。我也是吃人家的饭，请你照顾照顾罢！”

上海客人毫无通融地拒绝了林先生的情商。林先生看来是无可商量了，只好忍痛去到恒源钱庄上商借。他还恐怕那“钱糊猕”知道他是急用，要趁火打劫，高抬利息。谁知钱庄经理的口气却完全不对了。那痨病鬼经理听完了林先生的申请，并没作答，只管捧着他那老古董的水烟筒卜落落卜落落的呼，直到烧完一根纸吹，这才慢吞吞地说：

“不行了！东洋兵开仗，上海罢市，银行钱庄都封关，知道他们几时弄得好！上海这路一断，敝庄就成了没脚蟹，汇划不通，比尊处再好的户头也只好不做了。对不起，实在爱莫能助！”

林先生呆了一呆，还总以为这痨病鬼经理故意刁难，无非是为提高利息作地步，正想结结实实说几句恳求的话，却不料那经理又逼进一步道：

“刚才敝东吩咐过，他得的信，这次的乱子恐怕要闹大，叫我们收紧盘子！尊处原欠五百，二十二那天，又是一百，总共是六百，年关前总得扫数归清；我们也算是老主顾，今天先透一个信，免得临时多费口舌，大家面子上难为情。”

“哦——可是小店里也实在为难。要看账头收得怎样。”

林先生呆了半晌，这才呐出这两句话。

“嘿！何必客气！宝号里这几天来的生意与众不同，区区六百块钱，还为难么？今天是同老兄说明白了，总望扫数归清，我在敝东跟前好交代。”

痨病鬼经理冷冷地说，站起来。林先生冷了半截身子，瞧情形是万难挽回，只好硬着头皮走出了那家钱庄。他此时这才明白原来远在上海的打仗

也要影响到他的小铺子了。今年的年关当真是难过：上海的收账客人立逼着要钱，恒源里不许宕过年，寿生还没回来，知道他怎样了，镇上的账头，去年只收起八成，今年瞧来连八成都捏不稳——横在他前面的路，只是一条：“暂停营业，清理账目”！而这条路也就等于破产，他这铺子里早已没有自己的资本，一旦清理，剩给他的，光景只有一家三口三个光身子！

林先生愈想愈仄，走过那座望仙桥时，他看着桥下的浑水，几乎想纵身一跳完事。可是有一个人在背后唤他道：

“林先生，上海打仗了，是真的罢？听说东栅外刚刚调来了一支兵，到商会里要借饷，开口就是二万，商会里正在开会呢！”

林先生急回过脸去看，原来正是那位存有二百块钱在他铺子里的陈老七，也是林先生的一位债主。

“哦——”

林先生打一个冷噤，只回答了这一声，就赶快下桥，一口气跑回家去。

四

这晚上的夜饭，林大娘在家常的一荤二素以外，特又添了一个碟子，是到八仙楼买来的红焖肉，林先生心爱的东西。另外又有一斤黄酒。林小姐笑不离口，为的铺子里生意好，为的大绸新旗袍已经做成，也为的上海竟然开火，打东洋人。林大娘打呃的次数更加少了，差不多十分钟只来一回。

只有林先生心里发闷到要死。他喝着闷酒，看看女儿，又看看老婆，几次想把那炸弹似的恶消息宣布，然而终于没有那样的勇气。并且他还不曾绝望，还想挣扎，至少是还想掩饰他的两下里碰不到头。所以当商会里议决了答应借饷五千并且要林先生摊认二十元的时候，他毫不推托，就答应下来了。他决定非到最后五分钟不让老婆和女儿知道那家道困难的真实情形。他的划算是这样的：人家欠他的账收一个八成罢，他还人家的账也是个八成，——反正可以借口上海打仗，钱庄不通；为难的是人欠我欠之间尚差六百光景，那只有用剜肉补疮的方法拚命放盘卖贱货，且捞几个钱来渡过了眼前再说。这年头儿，谁能够顾到将来呢？眼前得过且过。

是这么想定了方法，又加上那一斤黄酒的力量，林先生倒酣睡了一夜，恶梦也没有半个。

第二天早上，林先生醒来时已经是六点半钟，天色很阴沉。林先生觉得有点头晕。他匆匆忙忙吞进两碗稀饭，就到铺子里，一眼就看见那位上海客人板起了脸孔在那里坐守“回话”。而尤其叫林先生猛吃一惊的，是斜对门的裕昌祥也贴起红红绿绿的纸条，也在那里“大放盘照码九折”了！林先生昨夜想好的“如意算盘”立刻被斜对门那些红绿纸条冲一个摇摇不定。

“林老板，你真是开玩笑！昨晚上不给我回音。轮船是八点钟开，我还得转乘火车，八点钟这班船我是非走不行！请你快点——”

上海客人不耐烦地说，把一个拳头在桌子上一放。林先生只有赔不是，请他原谅，实在是因为上海打仗钱庄不通，彼此是多年的老主顾，务请格外看承。

“那么叫我空手回去么？”

“这，这，断乎不会。我们的寿生一回来，有多少付多少，我要是藏落半个钱，不是人！”

林先生颤着声音说，努力忍住了滚到眼眶边的眼泪。

话是说到尽头了，上海客人只好不再噜苏，可是他坐在那里不肯走。林先生急得什么似的，心是卜卜地乱跳。近年他虽然万分拮据，面子上可还遮得过；现在摆一个人在铺子里坐守，这件事要是传扬开去，他的信用可就完了，他的债户还多着呢，万一群起效尤，他这铺子只好立刻关门。他在没有办法中想办法，几次请这位讨账客人到内宅去坐，然而讨账客人不肯。

天又索索地下起冻雨来了。一条街上冷清清地简直没有人行。自有这条街以来，从没见过这样萧索的腊尾岁尽。朔风吹着那些招牌，嚓嚓地响。渐渐地冻雨又有变成雪花的样子。沿街店铺里的伙计们靠在柜台上仰起了脸发怔。

林先生和那位收账客人有一句没一句的闲谈着。林小姐忽然走出蝴蝶门来站在街边看那索索的冻雨。从蝴蝶门后送来的林大娘的呢呢的声音又渐渐儿加勤。林先生嘴里应酬着，一边看看女儿，又听听老婆的打呃，心里一阵一阵酸上来，想起他的一生简直毫无幸福，然而又不知道坑害他到这地步的，究竟是谁。那位上海客人似乎气平了一些了，忽然很恳切地说：

“林老板，你是个好人。一点嗜好都没有，做生意很巴结认真。放在二十年前，你怕不发财么？可是现今时势不同，捐税重，开销大，生意又清，混得过也还是你的本事。”

林先生叹一口气苦笑着，算是谦逊。

上海客人顿了一顿，又接着说下去：

“贵镇上的市面今年又比上年差些，是不是？内地全靠乡庄生意，乡下人太穷，真是没有法子，——呀，九点钟了！怎么你们的收账伙计还没来呢？这个人靠得住么？”

林先生心里一跳，暂时回答不出来。虽然是七八年的老伙计，一向没有出过岔子，但谁能保到底呢！而况又是过期不见回来。上海客人看着林先生那迟疑的神气，就笑；那笑声有几分异样。忽然那边林小姐转脸对林先生急促地叫道：

“爸爸，寿生回来了！一身泥！”

显然林小姐的叫声也是异样的，林先生跳起来，又惊又喜，着急的想跑到柜台前去看，可是心慌了，两腿发软。这时寿生已经跑了进来，当真是一身泥，气喘喘地坐下了，说不出话来。林先生估量那情形不对，吓得没有主意，也不开口。上海客人在旁边皱眉头。过了一会儿，寿生方才喘着气说：

“好险呀！差一些儿被他们抓住了。”

“到底是强盗抢了快班船么？”

林先生惊极，心一横，倒逼出话来了。

“不是强盗。是兵队拉夫呀！昨天下午赶不上趁快班。今天一早趁航船，哪里知道航船听得这里要捉船，就停在东栅外了。我上岸走不到半里路，就碰到拉夫。西面宝祥农庄的阿毛被他们拉去了。我跑得快，抄小路逃了回来。他妈的，性命交关！”

寿生一面说，一面撩起衣服，从肚兜里掏出一个手巾包来递给了林先生，又说道：

“都在这里了。栗市的那家黄茂记很可恶，这种户头，我们明年要留心！——我去洗一个脸，换件衣服再来。”

林先生接了那手巾包，捏一把，脸上有些笑容了。他到账台里打开那手

巾包来。先看一看那张“清单”，打了一会儿算盘，然后点检银钱数目：是大洋十一元，小洋二百角，钞票四百二十元，外加即期庄票两张，一张是规元五十两，又一张是规元六十五两。这全部付给上海客人，照账算也还差一百多元。林先生凝神想了半晌，斜眼偷看了坐在那里吸烟的上海客人几次，方才叹一口气，割肉似的拿起那两张庄票和四百元钞票捧到上海客人跟前，又说了许多话，方才得到上海客人点一下头，说一声“对啦”。

但是上海客人把庄票看了两遍，忽又笑着说道：

“对不起，林老板，这庄票，费神兑了钞票给我罢！”

“可以，可以。”

林先生连忙回答，慌忙在庄票后面盖了本店的书柬图章，派一个伙计到恒源庄去取现，并且叮嘱了要钞票。又过了半晌，伙计却是空手回来。恒源庄把票子收了，但不肯付钱；据说是扣抵了林先生的欠款。天是在当真下雪了，林先生也没张伞，冒雪到恒源庄去亲自交涉，结果是徒然。

“林老板，怎样了呢？”

看见林先生苦着脸跑回来，那上海客人不耐烦地问了。

林先生几乎想哭出来，没有话回答，只是叹气。除了央求那上海客人再通融，还有什么别的办法？寿生也来了，帮着林先生说。他们赌咒：下欠的二百多元，赶明年初十边一定汇到上海。是老主顾了，向来三节清账，从没半句话，今儿实在是意外之变，大局如此，没有办法，非是他们刁赖。

然而不添一些，到底是不行的。林先生忍痛又把这几天内卖得的现款凑成了五十元，算是总共付了四百五十元，这才把那位叫人头痛的上海收账客人送走了。

此时已有十一点了，天还是飘飘扬扬落着雪。买客没有半个。林先生纳闷了一会儿，和寿生商量本街的账头怎样去收讨。两个人的眉头都皱紧了，都觉得本镇的六百多元账头收起来真没有把握。寿生挨着林先生的耳朵悄悄地说道：

“听说南栅的聚隆，西栅的和源，都不稳呢！这两处欠我们的，就有三百光景，这两笔倒账要预先防着，吃下了，可不是玩的！”

林先生脸色变了，嘴唇有点抖。不料寿生把声音再放低些，支支吾吾地说出了更骇人的消息来：

“还有，还有讨厌的谣言，是说我们这里了。恒源庄上一定听得了这些风声，这才对我们逼得那么急，说不定上海的收账客人也有点晓得——只是，谁和我们作对呢？难道就是斜对门么？”

寿生说着，就把嘴向裕昌祥那边呶了一呶。林先生的眼光跟着寿生的嘴也向那边瞥了一下，心里直是乱跳，哭丧着脸，好半天说不出话来。他的又麻又痛的心里感到这一次他准是毁了！——不毁才是作怪：党老爷敲诈他，钱庄压逼他，同业又中伤他，而又要吃倒账，凭谁也受不了这样重重的磨折罢？而究竟为了什么他应该活受罪呀！他，从父亲手里继承下这小小的铺子，从没敢浪费；他，做生意多么巴结；他，没有害过人，没有起过歹心；就是他的祖上，也没害过人，做过歹事呀！然而他直如此命苦！

“不过，师傅，随他们去造谣罢，你不要发急。荒年传乱话，听说是镇上的店铺十家有九家没法过年关。时势不好，市面清得不成话，素来硬朗的铺子今年都打饥荒，也不是我们一家困难！天塌压大家，商会里总得议个办法出来；总不能大家一齐拖倒，弄得市面更加不像市面。”

看见林先生急苦了，寿生姑且安慰着，忍不住也叹了一口气。

雪是愈下愈密了，街上已经见白。偶尔有一条狗垂着尾巴走过，抖一抖身体，摇落了厚积在毛上的那些雪，就又悄悄地夹着尾巴走了。自从有这条街以来，从没见过这样冷落凄凉的年关！而此时，远在上海，日本军的重炮正在发狂地轰毁那边繁盛的市廛。

五

凄凉的年关，终于也过去了。镇上的大小铺子倒闭了二十八家。内中有一家“信用素著”的绸庄。欠了林先生三百元货账的聚隆与和源也毕竟倒了。大年夜的白天，寿生到那两个铺子里磨了半天，也只拿了二十多块来；这以后，就听说没有一个收账员拿到半文钱，两家铺子的老板都躲得不见了。林先生自己呢，多亏商会长一力斡旋，还无须往乡下躲，然而欠下恒源钱庄的四百多元非要正月十五以前还清不可；并且又订了苛刻的条件：从正月初五开市那天起，恒源就要派人到林先生铺子里“守提”，卖得的钱，八成归恒源扣账。

新年那四天，林先生家里就像一个冰窖。林先生常常叹气，林大娘的打呃像连珠炮。林小姐虽然不打呃，也不叹气，但是呆呆地好像害了多年的黄病。她那件大绸新旗袍，为的要付吴妈的工钱，已经上了当铺；小学徒从清早七点钟就去那家唯一的当铺门前守候，直到九点钟方才从人堆里拿了两块钱挤出来。以后，当铺就止当了。两块钱！这已是最高价。随你值多少钱的贵重衣饰，也只能当得两块呢！叫做“两块钱封门”。乡下人忍着冷剥下身上的棉袄递上柜台去，那当铺里的伙计拿起来抖了一抖，就直丢出去，怒声喊道：“不当！”

元旦起，是大好的晴天。关帝庙前那空场上，照例来了跑江湖赶新年生意的摊贩和变把戏的杂耍。人们在那些摊子面前懒懒地拖着腿走，两手们着空的腰包，就又懒懒地走开了。孩子们拉住了娘的衣角，赖在花炮摊前不肯走，娘就给他一个老大的耳光。那些特来赶新年的摊贩们连伙食都开销不了，白赖在“安商客寓”里，天天和客寓主人吵闹。

只有那班变把戏的出了八块钱的大生意，党老爷们唤他们去点缀了一番“升平气象”。

初四那天晚上，林先生勉强筹措了三块钱，办一席酒请铺子里的“相好”吃照例的“五路酒”，商量明天开市的办法。林先生早就筹思过熟透：这铺子开下去呢，眼见得是亏本的生意，不开呢，他一家三口儿简直没有生计，而且到底人家欠他的货账还有四五百，他一关门更难讨取；惟一的办法是减省开支，但捐税派饷是逃不了的，“敲诈”尤其无法躲避，裁去一两个店员罢，本来他只有三个伙计，寿生是左右手，其余的两位也是怪可怜见的，况且辞歇了到底也不够招呼生意；家里呢，也无可再省，吴妈早已辞歇。他觉得只有硬着头皮做下去，或者靠菩萨的保佑，乡下人春蚕熟，他的亏空还可以补救。

但要开市，最大的困难是缺乏货品。没有现钱寄到上海去，就拿不到货。上海打得更厉害了，赊账是休转这念头。卖底货罢，他店里早已淘空，架子

“五路酒”：即财神酒。

上那些装卫生衣的纸盒就是空的，不过摆在那里装幌子。他铺子里就剩了些日用杂货，脸盆毛巾之类，存底还厚。

大家喝了一会闷酒，抓腮挖耳地想不出好主意。后来谈起闲天来，一个伙计忽然说：

“乱世年头，人比不上狗！听说上海闸北烧得精光，几十万人都只逃得一个光身子。虹口一带呢，烧是还没烧，人都逃光了，东洋人凶得很，不许搬东西。上海房钱涨起几倍。逃出来的人都到乡下来了，昨天镇上就到了一批，看样子都是好好的人家，现在却弄得无家可归！”

林先生摇头叹气。寿生听了这话，猛的想起了一个好办法；他放下了筷子，拿起酒杯来一口喝干了，笑嘻嘻对林先生说道：

“师傅，听得阿四的话么？我们那些脸盆，毛巾，肥皂，袜子，牙粉，牙刷，就可以如数销清了。”

林先生瞪出了眼睛，不懂得寿生的意思。

“师傅，这是天大的机会。上海逃来的人，总还有几个钱，他们总要买些日用的东西，是不是？这笔生意，我们赶快张罗。”

寿生接着又说。再筛出一杯酒来喝了，满脸是喜气。两个伙计也省悟过来了，哈哈大笑。只有林先生还不很了然。近来的逆境已经把他变成糊涂。他惘然问道：

“你拿得稳么？脸盆，毛巾，别家也有，——”

“师傅，你忘记了！脸盆毛巾一类的东西只有我们存底独多！裕昌祥里拿不出十只脸盆，而且都是拣剩货。这笔生意，逃不出我们的手掌心的了！我们赶快多写几张广告到四栅去分贴，逃难人住的地方——喂，阿四，他们住在什么地方？我们也要去贴广告。”

“他们有亲戚的住到亲戚家里去了，没有的，还借住在西栅外茧厂的空房子。”

叫做阿四的伙计回答，脸上发亮，很得意自己的无意中立了大功。林先生这时也完全明白了。心里一快乐，就又灵活起来，他马上拟好了广告的底稿，专拣店里有的日用品开列上去，约莫也有十几种。他又摹仿上海大商店卖“一元货”的方法，把脸盆，毛巾，牙刷，牙粉配成一套卖一块钱，广告上就大书“大廉价一元货”。店里本来还有余剩下的红绿纸，寿生大张的裁好了，拿笔就写。两个伙计和学徒就乱哄哄地拿过脸盆，毛巾，牙刷，牙粉来装配成一组。人手不够，林先生叫女儿出来帮着写，帮着扎配，另外又配出几种“一元货”，全是零星的日用必需品。

这一晚上，林家铺子里直忙到五更左右，方才大致就绪。第二天清早，开门鞭炮响过，排门开了，林家铺子布置得又是一新。漏夜赶起来的广告早已漏夜分头贴出去。西栅外茧厂一带是寿生亲自去布置，哄动那些借住在茧厂里的逃难人，都起来看，当做一件新闻。

“内宅”里，林大娘也起了个五更，瓷观音面前点了香，林大娘爬着磕了半天响头。她什么都祷告全了，就只差没有祷告菩萨要上海的战事再扩大再延长，好多来些逃难人。

一切都很顺利，一切都不出寿生的预料。新正开市第一天就只林家铺子生意很好，到下午四点多钟，居然卖了一百多元，是这镇上近十年来未有的新纪录。销售的大宗，果然是“一元货”，然而洋伞橡皮雨鞋之类却也带起了销路，并且那生意也做的干脆有味。虽然是“逃难人”，却毕竟住在上海，

见过大场面，他们不像乡下人或本镇人那么小格式，他们买东西很爽利，拿起货来看了一眼，现钱交易，从不拣来拣去，也不硬要除零头。

林大娘看见女儿兴冲冲地跑进来夸说一回，就爬到瓷观音面前磕了一回头。她心里还转了这样的念头：要不是岁数相差得多，把寿生招做女婿倒也是好的！说不定在寿生那边也时常用半只眼睛看望着这位厮熟的十七岁的“师妹”。

只有一点，使林先生扫兴；恒源庄毫不顾面子地派人来提取了当天营业总数的八成。并且存户朱三阿太，桥头陈老七，还有张寡妇，不知听了谁的怂恿，都借了“要量米吃”的借口，都来预支息金；不但支息金，还想拔提一点存款呢！但也有一个喜讯，听说又到了一批逃难人。

晚餐时，林先生添了两碟荤菜，酬劳他的店员。大家称赞寿生能干。林先生虽然高兴，却不能不惦念着朱三阿太等三位存户要提存款的事情。大新年碰到这种事，总是不吉利。寿生忿然说：

“那三个懂得什么呢！还不是有人从中挑拨！”

说着，寿生的嘴又向斜对门呶了一呶。林先生点头。可是这三位不懂什么的，倒也难以对付；一个是老头子，两个是孤苦的女人，软说不肯，硬来又不成。林先生想了半天觉得只有去找商会长，请他去和那三位宝贝讲开。他和寿生说了，寿生也竭力赞成。

于是晚饭后算过了当天的“流水账”，林先生就去拜访商会长。

林先生说明了来意后，那商会长一口就应承了，还夸奖林先生做生意的手段高明，他那铺子一定能够站住，而且上进。摸着自己的下巴，商会长又笑了一笑，伛过身体来说道：

“有一件事，早就想对你说，只是没有机会。镇上的卜局长不知在哪里见过令爱来，极为中意；卜局长年将四十，还没有儿子，屋子里虽则放着两个人，都没生育过；要是令爱过去，生下一男半女，就是现成的局长太太。呵，那时，就连我也沾点儿光呢！”

林先生做梦也想不到会有这样的难题，当下怔住了做不得声。商会长却又郑重地接着说：

“我们是老朋友，什么话都可以讲个明白。论到这种事呢，照老派说，好像面子上不好听；然而也不尽然。现在通行这一套，令爱过去也算是正的。——况且，卜局长既然有了这个心，不答应他有许多不便之处；答应了，将来倒有巴望。我是替你打算，才说这个话。”

“咳，你怕不是好意劝我仔细！可是，我是小户人家，小女又不懂规矩，高攀卜局长，实在不敢！”

林先生硬着头皮说，心里卜卜乱跳。

“哈，哈，不是你高攀，是他中意。——就这么罢，你回去和尊夫人商量商量，我这里且搁着，看见卜局长时，就说还没机会提过，行不行呢？可是你得早点给我回音！”

“嗯——”

筹思了半晌，林先生勉强应着，脸色像是死人。

回到家里，林先生支开了女儿，就一五一十对林大娘说了。他还没说完，林大娘的呃就大发作，光景邻居都听得清。她勉强抑住了那些涌上来的呃，喘着气说道：

“怎么能够答应，呃，就不是小老婆，呃，呃——我也舍不得阿秀到人

家去做媳妇。”

“我也是这个意思，不过——”

“呃，我们规规矩矩做生意，呃，难道我们不肯，他好抢了去不成？呃——”

“不过他一定要来找讹头生事！这种人比强盗还狠心！”

林先生低声说，几乎落下眼泪来。

“我拚了这条老命。呃！救苦救难观世音呀！”

林大娘颤着声音站了起来，摇摇摆摆想走。林先生赶快拦住，没口地叫道：

“往哪里去？往哪里去？”

同时林小姐也从房外来了，显然已经听见了一些，脸色灰白，眼睛死瞪瞪地。林大娘看见女儿，就一把抱住了，一边哭，一边打呃，一边喃喃地挣扎着喘着气说：

“呃，阿囡，呃，谁来抢你去，呃，我同他拚老命！呃，生你那年我得了这个——病，呃，好容易养到十七岁，呃，呃，死也死在一块儿！呃，早给了寿生多么好呢！呃！强盗！不怕天打的！”

林小姐也哭了，叫着“妈！”林先生搓着手叹气。看看哭得不像样，窄房浅屋的要惊动邻舍，大新年也不吉利，他只好忍着一肚子气来劝母女两个。

这一夜，林家三口儿都没有好生睡觉。明天一早林先生还得起来做生意，在一夜的转侧愁思中，他偶尔听得屋面上一声响，心就卜卜地跳，以为是卜局长寻他生事来了；然而定了神仔细想起来，自家是规规矩矩的生意人，又没犯法，只要生意好，不欠人家的钱，难道好无端生事，白诈他不成？而他的生意呢，眼前分明有一线生机。生了个女儿长的还端正，却又要招祸！早些定了亲，也许不会出这岔子？——商会长是不是肯真心帮忙呢，只有恳求他设法——可是林大娘又在打呃了，咳，她这病！

天刚发白，林先生就起身，眼圈儿有点红肿，头里发昏。可是他不能不打起精神招呼生意。铺面上靠寿生一个到底不行，这小伙子这几天来也就累得够了。

林先生坐在账台里，心总不定。生意虽然好，他却时时浑身的肉发抖。看见面生的大汉子上来买东西，他就疑惑是卜局长派来的人，来侦察他，来寻事；他的心直跳得发痛。

却也作怪，这天生意之好，出人意料。到正午，已经卖了五六十元，买客们中间也有本镇人。那简直不像买东西，简直像是抢东西，只有倒闭了铺子拍卖底货的时候才有这种光景。林先生一边有点高兴，一边却也看着心惊，他估量“这样的好生意气色不正”。果然在午饭的时候，寿生就悄悄告诉道：

“外边又有谣言，说是你拆烂污卖一批贱货，捞到几个钱，就打算逃走！”

林先生又气又怕，开不得口。突然来了两个穿制服的人，直闯进来问道：

“谁是林老板？”

林先生慌忙站了起来，还没回答，两个穿制服的拉住他就走。寿生追上去，想要拦阻，又想要探询，那两个人厉声吆喝道：

“你是谁？滚开！党部里要他问话！”

那天下午，林先生就没有回来。店里生意忙，寿生又不能抽空身子尽自去探听。里边林大娘本来还被瞒着，不防小学徒漏了嘴，林大娘那一急几乎一口气死去。她又死不放林小姐出那对蝴蝶门儿，说是：

“你的爸爸已经被他们捉去了，回头就要来抢你！呃——”

她只叫寿生进来问底细，寿生瞧着情形不便直说，只含糊安慰了几句道：

“师母，不要着急，没有事的！师傅到党部里去理直那些存款呢。我们的生意好，怕什么的！”

背转了林大娘的面，寿生悄悄告诉林小姐，“到底为什么，还没得个准信儿，”他叮嘱林小姐安心伴着“师母”，外边事有他呢。林小姐一点主意也没有，寿生说一句，她就点一下头。

这样又要照顾外面的生意，又要挖空心思找出话来对付林大娘不时的追询，寿生更没有工夫去探听林先生的下落。直到上灯时分，这才由商会长给他一个信：林先生是被党部扣住了，为的外边谣言林先生打算卷款逃走，然而林先生除有庄款和客账未清外，还有朱三阿太，桥头陈老七，张寡妇三位孤苦人儿的存款共计六百五十元没有保障，党部里是专替这些孤苦人儿谋利益的，所以把林先生扣起来，要他理直这些存款。

寿生吓得脸都黄了，呆了半晌，方才问道：

“先把人保出来，行么？人不出来，哪里去弄钱来呢？”

“嘿！保出人来！你空手去，让你保么？”

“会长先生，总求你想想法子，做好事。师傅和你老人家向来交情也不差，总求你做做好事！”

商会长皱着眉头沉吟了一会儿，又端相着寿生半晌，然后一把拉寿生到屋角里悄悄说道：

“你师傅的事，我岂有袖手旁观之理。只是这件事现在弄僵了！老实对你说，我求过卜局长出面讲情，卜局长只要你师傅答应一件事，他是肯帮忙的；我刚才到党部里会见你的师傅，劝他答应，他也答应了，那不是事情完了么？不料党部里那个黑麻子真可恶，他硬不肯——”

“难道他不给卜局长面子？”

“就是呀！黑麻子反而噜哩噜苏说了许多，卜局长几乎下不得台。两个人闹翻了！这不是这件事弄得僵透？”

寿生叹了口气，没有主意；停一会儿，他又叹一口气说：

“可是师傅并没犯什么罪。”

“他们不同你讲理！谁有势，谁就有理！你去对林大娘说，放心，还没吃苦，不过要想出来，总得花点儿钱！”

商会长说着，伸两个指头一扬，就匆匆地走了。

寿生沉吟着，没有主意；两个伙计攥住他探问，他也不回答。商会长这番话，可以告诉“师母”么？又得花钱！“师母”有没有私蓄，他不知道；至于店里，他很明白，两天来卖得的现钱，被恒源提了八成去，剩下只有五十多块，济得什么事！商会长示意总得两百。知道还够不够呀！照这样下去，生意再好些也不中用。他觉得有点灰心了。

里边又在叫他了！他只好进去瞧光景再定主意。

林大娘扶住了女儿的肩头，气喘喘地问道：

“呃，刚才，呃——商会长来了，呃，说什么？”

“没有来呀！”

寿生撒一个谎。

“你不用瞒我，呃——我，呃，全知道了；呃，你的脸色吓得焦黄！阿秀看见的，呃！”

“师母放心，商会长说过不要紧。——卜局长肯帮忙——”

“什么？呃，呃——什么？卜局长肯帮忙！——呃，呃，大慈大悲的菩萨，呃，不要他帮忙！呃，呃，我知道，你的师傅，呃呃，没有命了！呃，我也不要活了！呃，只是这阿秀，呃，我放心不下！呃，呃，你同了她去！呃，你们好好的做人家！呃，呃，寿生，呃，你待阿秀好，我就放心了！呃，去呀！他们要来抢！呃——狠心的强盗！观世音菩萨怎么不显灵呀！”

寿生睁大了眼睛，不知道怎样回话。他以为“师母”疯了，但可又一点不像疯。他偷眼看他的“师妹”，心里有点跳；林小姐满脸通红，低了头不作声。

“寿生哥，寿生哥，有人找你说话！”

小学徒一路跳着喊进来。寿生慌忙跑出去，总以为又是商会长什么的来了，哪里知道竟是斜对门裕昌祥的掌柜吴先生。“他来干什么？”寿生肚子里想，眼光盯住在吴先生的脸上。

吴先生问过了林先生的消息，就满脸笑容，连说“不要紧”。寿生觉得那笑脸有点异样。

“我是来找你划一点货——”

吴先生收了笑容，忽然转了口气，从袖子里摸出一张纸来。是一张横单，写着十几行，正是林先生所卖“一元货”的全部。寿生一眼瞧见就明白了，原来是这个把戏呀！他立刻说：

“师傅不在，我不能作主。”

“你和你师母说，还不是一样！”

寿生踌躇着不能回答。他现在有点懂得林先生之所以被捕了。先是谣言林先生要想逃，其次是林先生被扣住了，而现在却是裕昌祥来挖货，这一连串的线索都明白了。寿生想来有点气，又有点怕，他很知道，要是答应了吴先生的要求，那么，林先生的生意，自己的一番心血，都完了。可是不答应呢，还有什么把戏来，他简直不敢想下去了。最后他姑且试一试说：

“那么，我去和师母说，可是，师母女人家专要做现钱交易。”

“现钱么？哈，寿生，你是说笑话罢？”

“师母是这种脾气，我也是没法。最好等明天再谈罢。刚才商会长说，卜局长肯帮忙讲情，光景师傅今晚上就可以回来了。”

寿生故意冷冷的说，就把那张横单塞还吴先生的手里。吴先生脸上的肉一跳，慌忙把横单又推回到寿生手里，一面没口应承道：

“好，好，现账就是现账。今晚上交货，就是现账。”

寿生皱着眉头再到里边，把裕昌祥来挖货的事情对林大娘说了，并且劝她：

“师母，刚才商会长来，确实说师傅好好的在那里，并没吃苦；不过总得花几个钱，才能出来。店里只有五十块。现在裕昌祥来挖货，照这单子上看，总也有一百五十块光景，还是挖给他们罢，早点救师傅出来要紧！”

林大娘听说又要花钱，眼泪直淌，那一阵呃，当真打得震天响，她只是摇手，说不出话，头靠在桌子上，把桌子捶得怪响。寿生瞧来不是路，悄悄的退出去，但在蝴蝶门边，林小姐追上来了。她的脸色像死人一样白，她的

声音抖而且哑，她急口地说：

“妈是气糊涂了！总说爸爸已经被他们弄死了！你，你赶快答应裕昌祥，赶快救爸爸！寿生哥，你——”

林小姐说到这里，忽然脸一红，就飞快地跑进去了。寿生望着她的后影，呆立了半分钟光景，然后转身，下决心担负这挖货给裕昌祥的责任，至少“师妹”是和他一条心要这么办了。

夜饭已经摆在店铺里了，寿生也没有心思吃，立等着裕昌祥交过钱来，他拿一百在手里，另外身边藏了八十，就飞跑去找商会长。

半点钟后，寿生和林先生一同回来了。跑进“内宅”的时候，林大娘看见了倒吓一跳。认明是当真活的林先生时，林大娘急急爬在瓷观音前磕响头，比她打呃的声音还要响。林小姐光着眼睛站在旁边，像是要哭，又像是要笑。寿生从身旁掏出一个纸包来，放在桌子上说：

“这是多下来的八十块钱。”

林先生叹了一口气，过一会儿，方才有声没气地说道：

“让我死在那边就是了，又花钱弄出来！没有钱，大家还是死路一条！”

林大娘突然从地下跳起来，着急的想说话，可是一连串的呢把她的话塞住了。林小姐忍住了声音，抽抽咽咽地哭。林先生却还不哭，又叹了一口气，梗咽着说：

“货是挖空了！店开不成，债又逼的紧——”

“师傅！”

寿生叫了一声，用手指蘸着茶，在桌子上写了一个“走”字给林先生看。

林先生摇头，眼泪扑簌簌地直淌；他看看林大娘，又看看林小姐，又叹了一口气。

“师傅！只有这一条路了。店里拼凑起来，还有一百块，你带了去，过一两个月也就够了；这里的事，我和他们理直。”

寿生低声说。可是林大娘却偏偏听得了，她忽然抑住了呃，抢着叫道：

“你们也去！你，阿秀。放我一个人在这好了，我拚老命！呃！”

忽然异常少健起来，林大娘转身跑到楼上去了。林小姐叫着“妈”，随后也追了上去。林先生望着楼梯发怔，心里感到有什么要紧的事，却又乱麻麻地总是想不起。寿生又低声说：

“师傅，你和师妹一同走罢！师妹在这里，师母是不放心的！她总说她们要来抢——”

林先生淌着眼泪点头，可是打不起主意。

寿生忍不住眼圈儿也红了，叹了一口气，绕着桌子走。

忽然听得林小姐的哭声。林先生和寿生都一跳。他们赶到楼梯头时，林大娘却正从房里出来，手里捧一个皮纸包儿。看见林先生和寿生都已在楼梯头了，她就缩回房去，嘴里说“你们也来，听我的主意”。她当着林先生和寿生的跟前，指着那纸包说道：

“这是我的私房，呃，光景有两百多块。分一半你们拿去。呃！阿秀，我做主配给寿生！呃，明天阿秀和她爸爸同走。呃，我不走！寿生陪我几天再说。呃，知道我还有几天活，呃，你们就在我面前拜一拜，我也放心！呃——”

林大娘一手拉着林小姐，一手拉着寿生，就要他们“拜一拜”。

都拜了，两个人脸上飞红，都低着头。寿生偷眼看林小姐，看见她的泪

痕中含着一些笑意，寿生心头卜卜地跳了，反倒落下两滴眼泪。

林先生松一口气，说道：

“好罢，就是这样。可是寿生，你留在这里对付他们，万事要细心！”

七

林家铺子终于倒闭了。林老板逃走的新闻传遍了全镇。债权人中间的恒源庄首先派人到林家铺子里封存底货。他们又搜寻账簿。一本也没有了。问寿生。寿生躺在床上害病。又去逼问林大娘。林大娘的回答是连珠炮似的打呃和眼泪鼻涕。为的她到底是“林大娘”，人们也没有办法。

十一点钟光景，大群的债权人在林家铺子里吵闹得异常厉害。恒源庄和其他的债权人争执怎样分配底货。铺子里虽然淘空，但连“生财”合计，也足够偿还债权人七成，然而谁都只想给自己争得九成或竟至十成。商会长说得舌头都有点僵硬了，却没有结果。

来了两个警察，拿着木棍站在门口吆喝那些看热闹的闲人。

“怎么不让我进去？我有三百块钱的存款呀！我的老本！”

朱三阿太扭着瘪嘴唇和警察争论，巍颤颤地在人堆里挤。她额上的青筋就有小指头儿那么粗。她挤了一会儿，忽然看见张寡妇抱着五岁的孩子在那里哀求另一个警察放她进去。那警察斜着眼睛，假装是调弄那孩子，却偷偷地用手背在张寡妇的乳部揉摸。

“张家嫂呀——”

朱三阿太气喘喘地叫了一声，就坐在石阶沿上，用力地扭着她的瘪嘴唇。

张寡妇转过身来，找寻是谁唤她；那警察却用了褻昵的口吻叫道：

“不要性急！再过一会儿就进去！”

听得这句话的闲人都笑起来了。张寡妇装作不懂，含着一泡眼泪，无目的地又走了一步。恰好看见朱三阿太坐在石阶沿上喘气。张寡妇跌撞似的也到了朱三阿太的旁边，也坐在那石阶沿上，忽然就放声大哭。她一边哭，一边喃喃地诉说道：

“阿大的爷呀，你丢下我去了，你知道我是多么苦啊！强盗兵打杀了你，前天是三周年……绝子绝孙的林老板又倒了铺子，——我十个指头做出来的百几十块钱，丢在水里了，也没响一声！啊哟！穷人命苦，有钱人心狠——”

看见妈哭，孩子也哭了；张寡妇搂住了孩子，哭的更伤心。

朱三阿太却不哭，弩起了一对发红的已经凹陷的眼睛，发疯似的反复说着一句话：

“穷人是一条命，有钱人也是一条命；少了我的钱，我拚老命！”

此时有一个人从铺子里挤出来，正是桥头陈老七。他满脸紫青，一边挤，一边回过回头去嚷骂道：

“你们这伙强盗！看你们有好报！天火烧，地火爆，总有一天现在我陈老七眼睛里呀！要吃倒账，就大家吃，分摊到一个边皮儿，也是公平，——”

陈老七正骂得起劲，一眼看见了朱三阿太和张寡妇，就叫着她们的名字说：

“三阿太，张家嫂，你们怎么坐在这里哭！货色，他们分完了！我一张嘴吵不过他们十几张嘴，这班狗强盗不讲理，硬说我们的钱不算账，——”

张寡妇听说，哭得更加苦了。先前那个警察忽然又趑趄过来，用木棍子拨

着张寡妇的肩膀说：

“喂，哭什么？你的养家人早就死了。现在还哭哪一个！”

“狗屁！人家抢了我们的，你这东西也要来调戏女人么？”

陈老七怒冲冲地叫起来，用力将那警察推了一把。那警察睁圆了怪眼睛，扬起棍子就想要打。闲人们都大喊，骂那警察。另一个警察赶快跑来，拉开了陈老七说：

“你在这里吵，也是白吵。我们和你无怨无仇，商会里叫来守门，吃这碗饭，没办法。”

“陈老七，你到党部里去告状罢！”

人堆里有一个声音这么喊。听声音就知道是本街有名的闲汉陆和尚。

“去，去！看他们怎样说。”

许多声音乱叫了。但是那位作调人的警察却冷笑，扳着陈老七的肩膀道：

“我劝你少找点麻烦罢。到那边，中什么用！你还是等候林老板回来和他算账，他倒不好白赖。”

陈老七虎起了脸孔，弄得没有主意了。经不住那些闲人们都撺怂着“去”，他就看着朱三阿太和张寡妇说道：

“去去怎样？那边是天天大叫保护穷人的呀！”

“不错。昨天他们扣住了林老板，也是说防他逃走，穷人的钱没有着落！”

又一个主张去的拉长了声音叫。于是不由自主似的，陈老七他们三个和一群闲人都向党部所在那条路去了。张寡妇一路上还是啼哭，咒骂打杀了她丈夫的强盗兵，咒骂绝子绝孙的林老板，又咒骂那个恶狗似的警察。

快到了目的地时，望见那门前排立着四个警察，都拿着棍子，远远地就吆喝道：

“滚开！不准过来！”

“我们是来告状的，林家铺子倒了，我们存在那里的钱都拿不到——”

陈老七走在最前排，也高声的说。可是从警察背后突然跳出一个黑麻子来，怒声喝打。警察们却还站着，只用嘴威吓。陈老七背后的闲人们大噪起来。黑麻子怒叫道：

“不识好歹的贱狗！我们这里管你们那些事么？再不走，就开枪了！”

他跺着脚喝那四个警察动手打。陈老七是站在最前，已经挨了几棍子。闲人们大乱。朱三阿太老迈，跌倒了。张寡妇慌忙中落掉了鞋子，给人们一冲，也跌在地下，她连滚带爬躲过了许多跳过的和踏上来的脚，站起来跑了一段路，方才觉到她的孩子没有了。看衣襟上时，有几滴血。

“啊哟！我的宝贝！我的心肝！强盗杀人了，玉皇大帝救命呀！”

她带哭带嚷的快跑，头发纷散；待到她跑过那倒闭了的林家铺面时，她已经完全疯了！

1932年6月18日作完

（原载1932年7月《申报月刊》I卷1期）

春蚕

—

老通宝坐在“塘路”边的一块石头上，长旱烟管斜摆在他身边。“清明”节后的太阳已经很有力量，老通宝背脊上热烘烘地，像背着一盆火。“塘路”上拉纤的快班船上的绍兴人只穿了一件蓝布单衫，敞开了大襟，弯着身子拉，额角上黄豆大的汗粒落到地下。

看着人家那样辛苦的劳动，老通宝觉得身上更加热了；热的有点儿发痒。他还穿着那件过冬的破棉袄，他的夹袄还在当铺里，却不防才得“清明”边，天就那么热。

“真是天也变了！”

老通宝心里说，就吐一口浓厚的唾沫。在他面前那条“官河”内，水是绿油油的，来往的船也不多，镜子一样的水面这里那里起了几道皱纹或是小小的涡旋，那时候，倒影在水里的泥岸和岸边成排的桑树，都晃乱成灰暗的一片。可是不会很长久的。渐渐儿那些树影又在水面上显现，一弯一曲地蠕动，像是醉汉，再过一会儿，终于站定了，依然是很清晰的倒影。那拳头模样的桠枝顶都已经簇生着小手指儿那么大的嫩绿叶。这密密层层桑树，沿着那“官河”一直望去，好像没有尽头。田里现在还只有干裂的泥块，这一带，现在是桑树的势力！在老通宝背后，也是大片的桑林，矮矮的，静穆的，在热烘烘的太阳光下，似乎那“桑拳”上的嫩绿叶过一秒钟就会大一些。

离老通宝坐处不远，一所灰白色的楼房蹲在“塘路”边，那是茧厂。十多天前驻扎过军队，现在那边田里留着几条短短的战壕。那时都说东洋兵要打进来，镇上有钱人都逃光了；现在兵队又开走了，那座茧厂依旧空关在那里，等候春蚕上市的时候再热闹一番。老通宝也听得镇上小陈老爷的儿子——陈大少爷说过，今年上海不太平，丝厂都关门，恐怕这里的茧厂也不能开；但老通宝是不肯相信的。他活了六十岁，反乱年头也经过好几个，从没见过绿油油的桑叶白养在树上等到成了“枯叶”去喂羊吃；除非是“蚕花”不熟，但那是老天爷的“权柄”，谁又能够未卜先知？

“才得清明边，天就那么热！”

老通宝看着那些桑拳上怒茁的小绿叶儿，心里又这么想，同时有几分惊异，有几分快活。他记得自己还是二十多岁少壮的时候，有一年也是“清明”边就得穿夹，后来就是“蚕花二十四分”，自己也就在这一年成了家。那时，他家正在“发”；他的父亲像一头老牛似的，什么都懂得，什么都做得；便是他那创家立业的祖父，虽说在长毛窝里吃过苦头，却也愈老愈硬朗。那时候，老陈老爷去世不久，小陈老爷还没抽上鸦片烟，“陈老爷家”也不是现在那么不像样的。老通宝相信自己一家和“陈老爷家”虽则一边是高门大户，而一边不过是种田人，然而两家的命运好像是一条线儿牵着。不但“长毛造反”那时候，老通宝的祖父和陈老爷同被长毛掳去，同在长毛窝里混上了六七年，不但他们俩同时从长毛营盘里逃了出来，而且偷得了长毛的许多金元宝——人家到现在还是这么说；并且老陈老爷做丝生意“发”起来的时候，老通宝家养蚕也是年年都好，十年中间挣得了二十亩的稻田和十多亩的桑地，还有三开间两进的一座平屋。这时候，老通宝家在东村庄上被人人所妒羨，也正像“陈老爷家”在镇上是数一数二的大户人家。可是以后，两家都

不行了；老通宝现在已经没有自己的田地，反欠出三百多块钱的债，“陈老爷家”也早已完结。人家都说“长毛鬼”在阴间告了一状，阎罗王追还“陈老爷家”的金元宝横财，所以败的这么快。这个，老通宝也有几分相信：不是鬼使神差，好端端的小陈老爷怎么会抽上了鸦片烟？

可是老通宝死也想不明白为什么“陈老爷家”的“败”会牵动到他家。他确实知道自己家并没得过长毛的横财。虽则听死了的老头子说，好像那老祖父逃出长毛营盘的时候，不巧撞着了一个巡路的小长毛，当时没法，只好杀了他，——这是一个“结”！然而从老通宝懂事以来，他们家替这小长毛鬼拜忏念佛烧纸锭，记不清有多少次了。这个小冤魂，理应早投凡胎。老通宝虽然不很记得祖父是怎样“做人”，但父亲的勤俭忠厚，他是亲眼看见的；他自己也是规矩人，他的儿子阿四，儿媳四大娘，都是勤俭的。就是小儿子阿多年纪青，有几分“不知苦辣”，可是毛头小伙子，大都这么着，算不得“败家相”！

老通宝抬起他那焦黄的皱脸，苦恼地望着他面前的那条河，河里的船，以及两岸的桑地。一切都和他二十多岁时差不了多少，然而“世界”到底变了。他自己家也要常常把杂粮当饭吃一天，而且又欠出了三百多块钱的债。

呜！呜，呜，呜，——

笛笛叫声突然从那边远远的河身的弯曲地方传了来。就在那边，蹲着又一个茧厂，远望去隐约可见那整齐的石“帮岸”。一条柴油引擎的小轮船很威严地从那茧厂后驶出来，拖着三条大船，迎面向老通宝来了。满河平静的水立刻激起泼刺刺的波浪，一齐向两旁的泥岸卷过来。一条乡下“赤膊船”赶快拢岸，船上人揪住了泥岸上的树根，船和人都好像在那里打秋千。轧轧的轮机声和洋油臭，飞散在这和平的绿的田野。老通宝满脸恨意，看着这小轮船 103 来，看着它过去，直到又转一个弯，呜呜呜地又叫了几声，就看不见。老通宝向来仇恨小轮船这一类洋鬼子的东西！他从没见过洋鬼子，可是他从他的父亲嘴里知道老陈老爷见过洋鬼子：红眉毛，绿眼睛，走路时两条腿是直的。并且老陈老爷也是很恨洋鬼子，常常说“铜钿都被洋鬼子骗去了”。老通宝看见老陈老爷的时候，不过八九岁，——现在他所记得的关于老陈老爷的一切都是听来的，可是他想起了“铜钿都被洋鬼子骗去了”这句话，就仿佛看见了老陈老爷捋着胡子摇头的神气。

洋鬼子怎样就骗了钱去，老通宝不很明白。但他很相信老陈老爷的话一定不错。并且他自己也明明看到自从镇上有了洋纱，洋布、洋油，——这一类洋货，而且河里更有了小火轮船以后，他自己田里生出来的东西就一天一天不值钱，而镇上的东西却一天一天贵起来。他父亲留下来的一份家产就这么变小，变做没有，而且现在负了债。老通宝恨洋鬼子不是没有理由的！他这坚定的主张，在村坊上很有名。五年前，有人告诉他：朝代又改了，新朝代是要“打倒”洋鬼子的。老通宝不相信。为的他上镇去看见那新到的喊着“打倒洋鬼子”的年青人们都穿了洋鬼子衣服。他想来这伙年青人一定私通洋鬼子，却故意来骗乡下人。后来果然就不喊“打倒洋鬼子”了，而且镇上的东西更加一天一天贵起来，派到乡下人身上的捐税也更加多起来。老通宝深信这都是串通了洋鬼子干的。

然而更使老通宝去年几乎气成病的，是茧子也是洋种的卖得好价钱；洋种的茧子，一担要贵上十多块钱。素来和儿媳总还和睦的老通宝，在这件事上可就吵了架。儿媳四大娘去年就要养洋种的蚕。小儿子跟他嫂嫂是一路，

那阿四虽然嘴里不多说，心里也是要洋种的。老通宝拗不过他们，末了只好让步。现在他家里有的五张蚕种，就是土种四张，洋种一张。

“世界真是越变越坏！过几年他们连桑叶都要洋种了！我活得厌了！”

老通宝看着那些桑树，心里说，拿起身边的长旱烟管恨恨地敲着脚边的泥块。太阳现在正当他头顶，他的影子落在泥地上，短短地像一段乌焦木头，还穿着破棉袄的他，觉得浑身躁热起来了。他解开了大襟上的钮扣，又抓着衣角扇了几下，站起来回家去。

那一片桑树背后就是稻田。现在大部分是匀整的半翻着的燥裂的泥块。偶尔也有种了杂粮的，那黄金一般的菜花散出强烈的香味。那边远远地一簇房屋，就是老通宝他们住了三代的村坊，现在那些屋上都袅起了白的炊烟。

老通宝从桑林里走出来，到田埂上，转身又望那一片爆着嫩绿的桑树。忽然那边田里跳跃着来了一个十来岁的男孩子，远远地就喊道：

“阿爹！妈等你吃中饭呢！”

“哦——”

老通宝知道是孙子小宝，随口应着，还是望着那一片桑林。才只得“清明”边，桑叶尖儿就抽得那么小指头儿似的，他一生就只见过两次。今年的蚕花，光景是好年成。三张蚕种，该可以采多少茧子呢？只要不像去年，他家的债也许可以拔还一些罢。

小宝已经跑到他阿爹的身边了，也仰着脸看那绿绒似的桑拳头；忽然他跳起来拍着手唱道：

“清明削口，看蚕娘娘拍手！”

老通宝的皱脸上露出笑容来了。他觉得这是一个好兆头。他把手放在小宝的“和尚头”上摩着，他的被穷苦弄麻木了的老心里勃然又生出新的希望来了。

二

天气继续暖和，太阳光催开了那些桑拳头上的小手指儿模样的嫩叶，现在都有小小的手掌那么大了。老通宝他们那村庄四周围的桑林似乎发长得更好，远望去像一片绿锦平铺在密密层层灰白色矮矮的篱笆上。“希望”在老通宝和一般农民们的心里一点一点一天一天强大。蚕事的动员令也在各方面发动了。藏在柴房里一年之久的养蚕用具都拿出来洗刷修补。那条穿村而过的小溪旁边，蠕动着村里的女人和孩子，工作着，嚷着，笑着。

这些女人和孩子们都不是十分健康的脸色，——从今年开春起，他们都只吃个半饱；他们身上穿的，也只是些破旧的衣服。实在他们的情形比叫花子好不了多少。然而他们的精神都很不差。

他们有很大的忍耐力，又有很大的幻想。虽然他们都负了天天在增大的债，可是他们那简单的头脑老是这么想：只要蚕花熟，就好了！他们想像到一个月以后那些绿油油的桑叶就会变成雪白的茧子，于是又变成丁丁当当响的洋钱，他们虽然肚子里饿得咕咕地叫，却也忍不住要笑。

这是老通宝所在那一带乡村里关于“蚕事”的一种歌谣式的成语。所谓“削口”，指桑叶抽发如指；“清明削口”谓清明边桑叶已抽放如许大也。“看”是方言，意同“饲”或“育”。全句谓清明边桑叶开绽则熟年可卜，故蚕妇拍手而喜。——作者注

这些女人中间也就有老通宝的媳妇四大娘和那个十二岁的小宝。这娘儿两个已经洗好了那些“团匾”和“蚕箬”，坐在小溪边的石头上撩起布衫角揩脸上的汗水。

“四阿嫂！你们今年也看（养）洋种么？”

小溪对岸的一群女人中间有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姑娘隔溪喊过来了。四大娘认得是隔溪的对门邻舍陆福庆的妹子六宝。四大娘立刻把她的浓眉毛一挺，好像正想找人吵架似的嚷了起来：

“不要来问我！阿爹做主呢！——小宝的阿爹死不肯，只看了一张洋种！老糊涂的听得带一个洋字就好像见了七世冤家！洋钱，也是洋，他倒又要了！”

小溪旁那些女人们听得笑起来。这时候有一个壮健的小伙子正从对岸的陆家稻场上走过，跑到溪边，跨上了那横在溪面用四根木头并排做成的锥形的“桥”。四大娘一眼看见，就丢开了“洋种”问题，高声喊道：

“多多弟！来帮我搬东西罢！这些匾，浸湿了，就像死狗一样重！”

小伙子阿多也不开口，走过来拿起五六只“团匾”，湿漉漉地顶在头上，却空着一双手，划桨似的荡着，就走了。这个阿多高兴起来时，什么事都肯做，碰到同村的女人们叫他帮忙拿什么重家伙，或是下溪去捞什么，他都肯；可是今天他大概有点不高兴，所以只顶了五六只“团匾”去，却空着一双手。那些女人们看着他戴了那特别大箬帽似的一叠“匾”，袅着腰，学镇上女人的样子走着，又都笑起来，老通宝家紧邻的李根生的老婆荷花一边笑，一边叫道：

“喂，多多头！回来！也替我带一点儿去！”

“叫我一声好听的，我就给你拿。”

阿多也笑着回答，仍然走。转眼间就到了他家的廊下，就把头上的“团匾”放在廊檐口。

“那么，叫你一声干儿子！”

荷花说着就大声的笑起来，她那出众地白净然而扁得作怪的脸上看去就好像只有一张大嘴和眯紧了好像两条线一般的细眼睛。她原是镇上人家的婢女，嫁给那不声不响整天苦着脸的半老头子李根生还不满半年，可是她的爱和男子们胡调已经在村中很有名。

“不要脸的！”

忽然对岸那群女人中间有人轻声骂了一句。荷花的那对细眼睛立刻睁大了，怒声嚷道：

“骂哪一个？有本事，当面骂，不要躲！”

“你管得我？棺材横头踢一脚，死人肚里自得知：我就骂那不要脸的骚货！”

隔溪立刻回骂过来了，这就是那六宝，又一位村里有名淘气的大姑娘。

于是对骂之下，两边又泼水。爱闹的女人也夹在中间帮这边帮那边。小孩子们笑着狂呼。四大娘是老成的，提起她的“蚕箬”，喊着小宝，自回家去。阿多站在廊下看着笑。他知道为什么六宝要跟荷花吵架；他看着那“辣货”六宝挨骂，倒觉得很高兴。

老通宝乡里称那圆桌面那样大、极像一个盘的竹器为“团匾”；又一种略小而底部编成六角形网状的，称为“箬”，方言读如“踏”；蚕初收蚁时，在“箬”中养育，呼为“蚕箬”，那是糊了纸的；这种纸通称“糊箬纸”。——作者注

老通宝掬着一架“蚕台”从屋子里出来。这三棱形家伙的木梗子有几条给白蚂蚁蛀过了，怕的不牢，须得修补一下。看见阿多站在那里笑嘻嘻地望着外边的女人们吵架，老通宝的脸色就板起来了。他这“多多头”的小儿子不老成，他知道。尤其使他不高兴的，是多多也和紧邻的荷花说说笑笑。“那母狗是白虎星，惹上了她就得败家”，——老通宝时常这样警戒他的小儿子。

“阿多！空手看野景么？阿四在后边扎‘缀头’，你去帮他！”

老通宝像一匹疯狗似的咆哮着，火红的眼睛一直盯住了阿多的身体，直到阿多走进屋里去，看不见了，老通宝方才提过那“蚕台”来反复审察，慢慢地动手修补。木匠生活，老通宝早年是会的；但近来他老了，手指头没有劲，他修了一会儿，抬起头来喘气，又望望屋里挂在竹竿上的三张蚕种。

四大娘就在廊檐口糊“蚕箔”。去年他们为的想省几百文钱，是买了旧报纸来糊的。老通宝直到现在还说是因为用了报纸——不惜字纸，所以去年他们的蚕花不好。今年是特地全家少吃一餐饭，省下钱来买了“糊箔纸”来了。四大娘把那鹅黄色坚韧的纸儿糊得很平贴，然后又照品字式糊上三张小小的花纸——那是跟“糊箔纸”一块儿买来的，一张印的花色是“聚宝盆”，另两张都是手执尖角旗的人儿骑在马上，据说是“蚕花太子”。

“四大娘！你爸爸做中人借来三十块钱，就只买了二十担叶。后天米又吃完了，怎么办？”

老通宝气喘地从他的工作里抬起头来，望着四大娘。那三十块钱是二分半的月息。总算有四大娘的父亲张财发做中人，那债主也就是张财发的东家“做好事”，这才只要了二分半的月息。条件是蚕事后本利归清。

四大娘把糊好了的“蚕箔”放在太阳底下晒，好像生气似的说：

“都买了叶！又像去年那样多下来——”

“什么话！你倒先来发利市了！年年像去年么？自家只有十来担叶；五张布子（蚕种），十来担叶够么？”

“噢，噢；你总是不错的！我只晓得有米烧饭，没米饿肚子！”

四大娘气哄哄地回答；为了那“洋种”问题，她到现在常要和老通宝抬杠。

老通宝气得脸都紫了。两个人就此再没有一句话。

但是“收蚕”的时期一天一天逼进了。这二三十人家的小村落突然呈现了一种大紧张，大决心，大奋斗，同时又是大希望。人们似乎连肚子饿都忘记了。老通宝他们家东借一点，西赊一点，居然也一天一天过着来。也不仅老通宝他们，村里哪一家有两三斗米放在家里呀！去年秋收固然还好，可是地主，债主，正税，杂捐，一层一层地剥削来，早就完了。现在他们唯一的指望就是春蚕，一切临时借贷都是指明在这“春蚕收成”中偿还。

他们都怀着十分希望又十分恐惧的心情来准备这春蚕的大搏战！

“谷雨”节一天近一天了。村里二三十人家的“布子”都隐隐现出绿色来。女人们在稻场上碰见时，都匆忙地带着焦灼而快乐的口气互相告诉道：

“六宝家快要‘窝种’了呀！”

“蚕台”是三棱式可以折起来的木架子，像三张梯连在一处的家伙；中分七八格，每格可放一团匾。——作者注

“缀头”也是方言，是稻草扎的，蚕在上面做茧子。——作者注

“窝种”也是老通宝乡里的习惯；蚕种转成绿色后就得把来贴肉捂着，约三四天后，蚕蚁孵出，就可以“收

“荷花说她家明天就要‘窝’了。有这么快！”

“黄道士去测一字，今年的青叶要贵到四洋！”

四大娘看自家的五张“布子”。不对！那黑芝麻似的一片细点子还是黑沉沉，不见绿影。她的丈夫阿四拿到亮处去细看，也找不出几点“绿”来。四大娘很着急。

“你就先‘窝’起来罢！这余杭种，作兴是慢一点的。”

阿四看着他老婆，勉强自家宽慰。四大娘堵起了嘴巴不回答。

老通宝哭丧着干皱的老脸，没说什么，心里却觉得不妙。

幸而再过了一天，四大娘再细心看那“布子”时，哈，有几处转成绿色了！而且绿的很有光彩。四大娘立刻告诉了丈夫，告诉了老通宝，多多头，也告诉了她的儿子小宝。她就把那些布子贴肉搵在胸前，抱着吃奶的婴孩似的静静儿坐着，动也不敢多动了。夜间，她抱着那五张“布子”到被窝里，把阿四赶去和多多头做一床。

那“布子”上密密麻麻的蚕子儿贴着肉，怪痒痒的；四大娘很快活，又有点儿害怕，她第一次怀孕时胎儿在肚子里动，她也是那样半惊半喜的！

全家都是惴惴不安地又很兴奋地等候“收蚕”。只有多多头例外。他说：今年蚕花一定好，可是想发财却是命里不曾来。老通宝骂他多嘴，他还是要说。

蚕房早已收拾好了。“窝种”的第二天，老通宝拿一个大蒜头涂上一些泥，放在蚕房的墙脚边；这也是年年的惯例，但今番老通宝更加虔诚，手也抖了。去年他们“卜”的非常灵验。可是去年那“灵验”，现在老通宝想也不敢想。

现在这村里家家都在“窝种”了。稻场上和小溪边顿时少了那些女人们的踪迹。一个“戒严令”也在无形中颁布了：乡农们即使平日是最好的，也不往来；人客来冲了蚕神不是玩的！他们至多在稻场上低声交谈一二句就走开。这是个“神圣”的季节。

老通宝家的五张布子上也有些“乌娘”蠕蠕地动了。于是全家的空气，突然紧张。那正是“谷雨”前一日。四大娘料来可以挨过了“谷雨”节那一天。布子不须再“窝”了，很小心地放在“蚕房”里。老通宝偷眼看一下那个躺在墙脚边的大蒜头，他心里就一跳。那大蒜头上还只有一两茎绿芽！老通宝不敢再看，心里祷祝后天正午会有更多更多的绿芽。

终于“收蚕”的日子到了。四大娘心神不定地淘米烧饭，时时看饭锅上的热气有没有直冲上来。老通宝拿出预先买了来的香烛点起来，恭恭敬敬放在灶君神位前。阿四和阿多去到田里采野花。小小宝帮着把灯芯草剪成细末子，又把采来的野花揉碎。一切都准备齐全了时，太阳也近午刻了，饭锅上水蒸气嘟嘟地直冲，四大娘立刻跳了起来，把“蚕花”和一对鹅毛插在发髻

蚕”。这工作是女人做的。“窝”是方言，意即“搵”也。——作者注

用大蒜头来“卜”蚕花好否，是老通宝乡里的迷信。收蚕前两三天，以大蒜涂泥置蚕房中，至收蚕那天拿来看，蒜叶多主蚕熟，少则不熟。——作者注

老通宝乡间称初生的蚕蚁为“乌娘”；这也是方言。——作者注

老通宝乡里的习惯，“收蚕”——即收蚁，须得避开“谷雨”那一天，或上或下都可以，但不能正在“谷雨”那一天。什么理由，可不知道。——作者注

“蚕花”是一种纸花，预先买下来的。这些迷信的仪式，各处小有不同。——作者注

上，就到“蚕房”里。老通宝拿着秤杆，阿四拿了那揉碎的野花片儿和灯芯草碎末。四大娘揭开“布子”，就从阿四手里拿过那野花碎片和灯芯草末子撒在“布子”上，又接过老通宝手里的秤杆来，将“布子”挽在秤杆上，于是拔下发髻上的鹅毛在“布子”上轻轻儿拂；野花片，灯芯草末子，连同“乌娘”，都拂在那“蚕箎”里了。一张，两张，……都拂过了；最后一张是洋种，那就收在另一个“蚕箎”里。末了，四大娘又拔下发髻上那朵“蚕花”，跟鹅毛一块插在“蚕箎”的边儿上。

这是一个隆重的仪式！千百年相传的仪式！那好比是誓师典礼，以后就要开始了一个月光景的和恶劣的天气和恶运以及和不知什么的连日连夜无休息的大决战！

“乌娘”在“蚕箎”里蠕动，样子非常强健；那黑色也是很正路的。四大娘和老通宝他们都放心地松一口气了。但当老通宝悄悄地把那个“命运”的大蒜头拿起来看时，他的脸色立刻变了！大蒜头上还只得三四茎嫩芽！天哪！难道又同去年一样？

三

然而那“命运”的大蒜头这次竟不灵验。老通宝家的蚕非常好！虽然头眠二眠的时候连天阴雨，气候是比“清明”边似乎还要冷一点，可是那些“宝宝”都很强健。

村里别人家的“宝宝”也都不差。紧张的快乐弥漫了全村庄，似那小溪里琮琮的流水也像是朗朗的笑声了。只有荷花家是例外。她们家看了一张“布子”，可是“出火”只称得二十斤；“大眠”快边人们还看见那不声不响晦气色的丈夫根生倾弃了三“蚕箎”在那小溪里。

这一件事，使得全村的妇人对于荷花家特别“戒严”。她们特地避路，不从荷花的门前走，远远的看见了荷花或是她那不声不响丈夫的影儿就赶快躲开；这些幸运的人儿惟恐看了荷花他们一眼或是交谈半句话就传染了晦气来！

老通宝严禁他的小儿子多多头跟荷花说话。——“你再跟那东西多嘴，我就教你叛逆！”老通宝站在廊檐外高声大气喊，故意要叫荷花他们听得。

小小宝也受到严厉的嘱咐，不许跑到荷花家的门前，不许和他们说话。

阿多像一个聋子似的不理睬老头子那早早夜夜的唠叨，他心里却在暗笑。全家就只有他不大相信那些鬼禁忌。可是他也没有跟荷花说话，他忙都忙不过来。

“大眠”捉了毛三百斤，老通宝全家连十二岁的小宝也在内，都是两日两夜没有合眼。蚕是少见的好，活了六十岁的老通宝记得只有两次是同样的，一次就是他成家的那年，又一次是阿四出世那一年。“大眠”以后的“宝宝”第一天就吃了七担叶，个个是生青滚壮，然而老通宝全家都瘦了一圈，失眠的眼睛上布满了红丝。

谁也料得到这些“宝宝”上山前还得吃多少叶。老通宝和儿子阿四商量了：

“陈大少爷借不出，还是再求财发的东家罢？”

“出火”也是方言，是指“二眠”以后的“三眠”；因为“眠”时特别短，所以叫“出火”。——作者注

“地头上还有十担叶，够一天。”

阿四回答，他委实是支撑不住了，他的一双眼皮像有几百斤重，只想合下来。老通宝却不耐烦了，怒声喝道：

“说什么梦话！刚吃了两天老蚕呢。明天不算，还得吃三天，还要三十担叶，三十担！”

这时外边稻场上忽然人声喧闹，阿多押了新发来的五担叶来了。于是老通宝和阿四的谈话打断，都出去“捋叶”。四大娘也慌忙从蚕房里钻出来。隔溪陆家养的蚕不多，那大姑娘六宝抽得出工夫，也来帮忙了。那时星光满天，微微有点风，村前村后都断断续续传来了吆喝和欢笑，中间有一个粗暴的声音嚷道：

“叶行情飞涨了！今天下午镇上开到四洋一担！”

老通宝偏偏听得了，心里急得什么似的。四块钱一担，三十担可要一百二十块呢，他哪来这许多钱！但是想到茧子总可以采五百多斤，就算五十块钱一百斤，也有这么二百五，他又心里一宽。那边“捋叶”的人堆里忽然又有一个小小的声音说：

“听说东路不大好，看来叶价钱涨不到多少的！”

老通宝认得这声音是陆家的六宝。这使他心里又一宽。

那六宝是和阿多同站在一个筐子边“捋叶”。在半明半暗的星光下，她和阿多靠得很近。忽然她觉得在那“杠条”的隐蔽下，有一只手在她大腿上拧了一把。好像知道是谁拧的，她忍住了不笑，也不声张。蓦地那手又在她胸前摸了一把，六宝直跳起来，出惊地喊了一声：

“噯哟！”

“什么事？”

同在那筐子边捋叶的四大娘问了，抬起头来。六宝觉得自己脸上热烘烘了，她偷偷地瞪了阿多一眼，就赶快低下头，很快地捋叶，一面回答：

“没有什么。想来是毛毛虫刺了我一下。”

阿多咬住了嘴唇暗笑。虽然在这半个月来也是半饱而且少睡，也瘦了许多了，他的精神可还是很饱满。老通宝那种忧愁，他是永远没有的。他永不相信靠一次蚕花好或是田里熟，他们就可以还清了债再有自己的田；他知道单靠勤俭工作，即使做到背脊骨折断也是不能翻身的。但是他仍旧很高兴地工作着，他觉得这也是一种快活，正像和六宝调情一样。

第二天早上，老通宝就到镇里去想法借钱来买叶。临走前，他和四大娘商量好，决定把他家那块出产十五担叶的桑地去抵押。这是他家最后的产业。

叶又买来了三十担。第一批的十担发来时，那些壮健的“宝宝”已经饿了半点钟了。“宝宝”们尖出了小嘴巴，向左向右乱晃，四大娘看得心酸。叶铺了上去，立刻蚕房里充满着萨萨萨的响声，人们说话也不大听得清。不多一会儿，那些“团匾”里立刻又全见白了，于是又铺上厚厚的一层叶。人们单是“上叶”也就忙得透不过气来。但这是最后五分钟了。再得两天，“宝宝”可以上山。人们把剩余的精力榨出来拚死命干。

阿多虽然接连三日三夜没有睡，却还不见怎么倦。那一夜，就由他一个人在“蚕房”里守那上半夜，好让老通宝以及阿四夫妇都去歇一歇。那是个好月夜，稍稍有点冷。蚕房里熬了一个小小的火。阿多守到二更过，上了第

“杠条”也是方言，指那些带叶的桑树枝条。通常采叶是连枝条剪下来的。——作者注

二次的叶，就蹲在那个“火”旁边听那些“宝宝”萨萨萨地吃叶。渐渐儿他的眼皮合上了。恍惚听得有门响，阿多的眼皮一跳，睁开眼来看看，就又合上了。他耳朵里还听得萨萨萨的声音和屑索屑索的怪声。猛然一个踉跄，他的头在自己膝头上磕了一下，他惊醒过来，恰就听得蚕房的芦帘拍叉一声响，似乎还看见有人影一闪。阿多立刻跳起来，到外面一看，门是开着，月光下稻场上有一个人正走向溪边去。阿多飞也似跳出去，还没看清那人是谁，已经把那人抓过来摔在地下。他断定了这是一个贼。

“多多头！打死我也不怨你，只求你不要说出来！”

是荷花的声音，阿多听真了时不禁浑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月光下他又看见那扁得作怪的白脸儿上一对细圆的眼睛定定地看住了他。可是恐怖的意思那眼睛里也没有。阿多哼了一声，就问道：

“你偷什么？”

“我偷你们的宝宝！”

“放到哪里去了？”

“我扔到溪里去了！”

阿多现在也变了脸色。他这才知道这女人的恶意是要冲克他家的“宝宝”。

“你真心毒呀！我们家和你们可没有冤仇！”

“没有么？有的，有的！我家自管蚕花不好，可并没害了谁，你们都是好的！你们怎么把我当作白老虎，远远地望见我就别转了脸？你们不把我当人看待！”

那妇人说着就爬了起来，脸上的神气比什么都可怕。阿多瞅着那妇人好半晌，这才说道：

“我不打你，走你的罢！”

阿多头也不回的跑回家去，仍在“蚕房”里守着。他完全没有睡意了。他看那些“宝宝”，都是好好的。他并没想到荷花可恨或可怜，然而他不能忘记荷花那一番话；他觉到人和人中间有什么地方是永远弄不对的，可是他不能够明白想出来是什么地方，或是为什么。再过一会儿，他就什么都忘记了。“宝宝”是强健的，像有魔法似的吃了又吃，永远不会饱！

以后直到东方快打白了时，没有发生事故。老通宝和四大娘来替换阿多了，他们拿那些渐渐身体发白而变短了的“宝宝”在亮处照着，看是“有没有通”。他们的心被快活胀大了。但是太阳出山时四大娘到溪边汲水，却看见六宝满脸严重地跑过来悄悄地问道：

“昨夜二更过，三更不到，我远远地看见那骚货从你们家跑出来，阿多跟在后面，他们站在这里说了半天话呢！四阿嫂！你们怎么不管事呀？”

四大娘的脸色立刻变了，一句话也没说，提了水桶就回家去，先对丈夫说了，再对老通宝说。这东西竟偷进人家“蚕房”来了，那还了得！老通宝气得直跺脚，马上叫了阿多来查问。但是阿多不承认，说六宝是做梦见鬼。老通宝又去找六宝询问。六宝是一口咬定了看见的。老通宝没有主意，回家去看那“宝宝”，仍然是很健康，瞧不出一些败相来。

但是老通宝他们满心的欢喜却被这件事打消了。他们相信六宝的话不会毫无根据。他们唯一的希望是那骚货或者只在廊檐口和阿多鬼混了一阵。

“可是那大蒜头上的苗却当真只有三四茎呀！”

老通宝自心里这么想，觉得前途只是阴暗。可不是，吃了许多叶去，一

直落来都很好，然而上了山却干僵了的事，也是常有的。不过老通宝无论如何不敢想到这上头去；他以为即使是肚子里想，也是不吉利。

四

“宝宝”都上山了，老通宝他们还是捏着一把汗。他们钱都花光了，精力也绞尽了，可是有没有报酬呢，到此时还没有把握。虽则如此，他们还是硬着头皮去干。“山棚”下熬了火，老通宝和阿四他们佝着腰慢慢地从这边蹲到那边，又从那边蹲到这边。他们听得山棚上有些屑屑索索的细声音，他们就忍不住想笑，过一会儿又不听得了，他们的心就重甸甸地往下沉了。这样地，心是焦灼着，却不敢向山棚上望。偶或他们仰着的脸上淋到了一滴蚕尿了，虽然觉得有点难过，他们心里却快活；他们巴不得多淋一些。

阿多早已偷偷地挑开“山棚”外围着的芦帘望过几次了。小小宝看见，就扭住了阿多，问“宝宝”有没有做茧子。阿多伸出舌头做一个鬼脸，不回答。

“上山”后三天，息火了。四大娘再也忍不住，也偷偷地挑开芦帘角看了一眼，她的心立刻卜卜地跳了。那是一片雪白，几乎连“缀头”都瞧不见；那是四大娘有生以来从来没有见过的“好蚕花”呀！

老通宝全家立刻充满了欢笑。现在他们一颗心定下来了！“宝宝”们有良心，四洋一担的叶不是白吃的；他们全家一个月的忍饿失眠总算不冤枉，天老爷有眼睛！

同样的欢笑声在村里到处都起来了。今年蚕花娘娘保佑这小小的村子。二三十人家都可以采到七八分，老通宝家更是与众不同，估量来总可以采一个十二三分。

小溪边和稻场上现在又充满了女人和孩子们。这些人都比一个月前瘦了许多，眼眶陷进了，嗓子也发沙，然而都很快活兴奋。

她们嘈嘈地谈论那一个月内的“奋斗”时，她们的眼前便时时现出一堆堆雪白的洋钱，她们那快乐的心里便时时闪过了这样的盘算：夹衣和夏衣都在当铺里，这可先得赎出来；过端午节也许可以吃一条黄鱼。

那晚上荷花和阿多的把戏也是她们谈话的资料。六宝见了人就宣传荷花的“不要脸，送上门去！”男人们听了就粗暴地笑着，女人们念一声佛，骂一句，又说老通宝家总算幸气，没有犯克，那是菩萨保佑，祖宗有灵！

接着是家家都“浪山头”了，各家的至亲好友都来“望山头”。老通宝的亲家张财发带了小儿子阿九特地从镇上来到村里。他们带来的礼物，是软糕，线粉，梅子，枇杷，也有咸鱼。小小宝快活得好像雪天的小狗。

“通宝，你是卖茧子呢，还是自家做丝？”

张老头子拉老通宝到小溪边一棵杨柳树下坐了，这么悄悄地问。这张老头子张财发是出名“会寻快活”的人，他从镇上城隍庙前露天的“说书场”

蚕在山棚上受到热，就往“缀头”上爬，所以有屑屑索索的声音。这是蚕要做茧的第一步手续。爬不上去的，不是健康的蚕，多半不能作茧。——作者注

据说蚕在作茧以前必撒一泡尿，而这尿是黄色的。——作者注

“浪山头”在熄火后一日举行，那时蚕已成茧，山棚四周的芦帘撤去。“浪”是“亮出来”的意思。“望山头”是来探望“山头”，有慰问祝颂的意思。“望山头”的礼物也有定规。——作者注

听来了一肚子的疙瘩东西；尤其烂熟的，是“ 十八路反王，七十二处烟尘 ”，程咬金卖柴扒，贩私盐出身，瓦岗寨做反王的《隋唐演义》。他向来说话“ 没正经 ”，老通宝是知道的；所以现在听得问是卖茧子或者自家做丝，老通宝并没把这话看重，只随口回答道：

“ 自然卖茧子。 ”

张老头子却拍着大腿叹一口气。忽然他站了起来，用手指着村外那一片秃头桑林后面耸露出来的茧厂的风火墙说道：

“ 通宝！茧子是采了，那些茧厂的大门还关得紧洞洞呢！今年茧厂不开秤！——十八路反王早已下凡，李世民还没出世；世界不太平！今年茧厂关门，不做生意！ ”

老通宝忍不住笑了，他不肯相信。他怎么能够相信呢？难道那“ 五步一岗 ”似的比露天毛坑还要多的茧厂会一齐都关了门不做生意？况且听说和东洋人也已“ 讲拢 ”，不打仗了，茧厂里驻的兵早已开走。

张老头子也换了话，东拉西扯讲镇里的“ 新闻 ”，夹着许多“ 说书场 ”上听来的什么秦叔宝，程咬金。最后，他代他的东家催那三十块钱的债，为的他是“ 中人 ”。

然而老通宝到底有点不放心。他赶快跑出村去，看看“ 塘路 ”上最近的两个茧厂，果然大门紧闭，不见半个人；照往年说，此时应该早已摆开了柜台，挂起了一排乌亮亮的大秤。

老通宝心里也着慌了，但是回家去看见了那些雪白发光很厚实硬古古的茧子，他又忍不住嘻开了嘴。上好的茧子！会没有人要，他不相信。并且他还要忙着采茧，还要谢“ 蚕花利市 ”，他渐渐不把茧厂的事放在心上了。

可是村里的空气一天一天不同了。才得笑了几声的人们现在又都是满脸的愁云。各处茧厂都没开门的消息陆续从镇上传来，从“ 塘路 ”上传来。往年这时候，“ 收茧人 ”像走马灯似的在村里巡回，今年没见半个“ 收茧人 ”，却换替着来了债主和催粮的差役。请债主们就收了茧子罢，债主们板起面孔不理。

全村子都是嚷骂，诅咒，和失望的叹息！人们做梦也不会想到今年“ 蚕花 ”好了，他们的日子却比往年更加困难。这在他们是一个青天的霹雳！并且愈是像老通宝他们家似的，蚕愈养得多，愈好，就愈加困难，——“ 真正世界变了！ ”老通宝捶胸跺脚地没有办法。然而茧子是不能搁久了的，总得赶快想法：不是卖出去，就是自家做丝。村里有几家已经把多年不用的丝车拿出来修理，打算自家把茧做成了丝再说。六宝家也打算这么办。老通宝便也和儿子媳妇商量道：

“ 不卖茧子了，自家做丝！什么卖茧子，本来是洋鬼子行出来的！ ”

“ 我们有四百多斤茧子呢，你打算摆几部丝车呀！ ”

四大娘首先反对了。她这话是不错的。五百斤的茧子可不算少，自家做丝万万干不了。请帮手么？那又得花钱。阿四是和他老婆一条心。阿多抱怨老头子打错了主意，他说：

“ 早依了我的话，扣住自己的十五担叶，只看一张洋种，多么好！ ”

老通宝气得说不出话来。

老通宝乡里的风俗，“大眠”以后得拜一次“利市”，采茧以后，又是一次。经济窘的人家只举行“谢蚕花利市”，“拜利市”也是方言，意即“谢神”。——作者注

终于一线希望忽又来了。同村的黄道士不知从哪里得的消息，说是无锡脚下的茧厂还是照常收茧。黄道士也是一样的种田人，并非吃十方“道士”，向来和老通宝最说得来。于是老通宝去找那黄道士详细问过了以后，便又和儿子阿四商量把茧子弄到无锡脚下去卖。老通宝虎起了脸，像吵架似的嚷道：

“水路去有三十多九呢！来回得六天！他妈的！简直是充军！可是你有别的办法么？茧子当不得饭吃，蚕前的债又逼紧来！”

阿四也同意了。他们去借了一条赤膊船，买了几张芦席，赶那几天正是好晴，又带了阿多。他们这卖茧子的“远征军”就此出发。

五天以后，他们果然回来了；但不是空船，船里还有一筐茧子没有卖出。原来那三十多九水路远的茧厂挑剔得非常苛刻：洋种茧一担只值三十五元，土种茧一担二十元，薄茧不要。老通宝他们的茧子虽然是上好的货色，却也被茧厂里挑剩了那么一筐，不肯收买。老通宝他们实卖得一百十一块钱，除去路上盘川，就剩了整整的一百元，不够偿还买青叶所借的债！老通宝路上气得生病了，两个儿子扶他到家。

打回来的八九十斤茧子，四大娘只好自家做丝了。她到六宝家借了丝车，又忙了五六天。家里米又吃完了。叫阿四拿那丝上镇里去卖，没有人要；上当铺当铺也不收。说了多少好话，总算把清明前当在那里的一石米换了出来。

就是这么着，因为春蚕熟，老通宝一村的人都增加了债！老通宝家为的养了五张布子的蚕，又采了十多分的好茧子，就此白赔上十五担叶的桑地和三十块钱的债！一个月光景的忍饥熬夜还不算！

1932年11月1日

（原载1932年11月《现代》2卷1期）

老通宝乡间计算路程都以“九”计；“一九”就是九里。“十九是”九十里。“三十多九”就是三十多个“九里”。——作者注

儿子开会去了

父亲把原稿纸摊平，提起笔来正要写，忽然房门轻轻开了。父亲坐在那里是看不见房门的，然而从脚步声他知道进来的是他的儿子。

父亲朝书桌对面小橱顶的大鹏钟看了一眼。十一点又十二三分。“怎么这钟又慢了？”——父亲这样想着，就搁了笔。

“爸爸，下午我要到市商会去。”

“哦！”父亲嘴里应着，心里却又想到他手头那篇文章的内容，在某一点上推敲起来了。儿子看见父亲没有话语，转身预备退出。

“噢，到市商会去么？哦？”父亲的心又移到儿子身上了，就又猛然记起就是昨天妻告诉道，阿向近来常常和同学们出去走，甚至走到文庙公园，来回足有二十里路，这在他这样一点年纪实在要走伤身体的。

“到市商会去干什么？”父亲转身看着他的儿子说。

“开会。”儿子回答，脸上浮出一丝按捺不住的笑影来。

啊！——父亲也想起来了，明白了，今天是五月三十。

“你也到了要去参加什么‘运动’的时候了么？”——父亲心里这样想，盯住了儿子的面孔看。

“三个人同去，都是同班的。”

儿子说。要不是他猜想父亲有不让他去的意思，他是连这一句话也不愿意说的。关于他“自己的事”，他向来就不肯多说。

“认识路么？”

“认识。同去的人认识。”

“那么，来去都坐公共汽车罢，不可以再走呀。我给你车钱。”

父亲说着，便又转眼看着未了的文稿，打算再续上几句，把一小段告个结束，就下楼去吃中饭。

他提笔写着，可是又分明听得儿子在房外的书架上找什么书，又听得他下楼去了。

文稿的一小段告了结束了，他读一遍，摇摇头，便放下笔。

想起要给儿子车钱，他取下两张角票，就走下楼去。

儿子坐在小藤椅里，狡猾地微笑，这是他觉得大人太多心太噜苏的时候常有的表情。

母亲在烫衣服，看见丈夫来了，就说道：

“阿向要到市商会去参加群众大会。你已经允许他了么？他先同你说，他知道你不会拦阻他。我想不让他去，有危险，可是他说爸爸已经答应了。”

“大概没有危险。”

父亲一边回答，一边就走到儿子面前，又定睛朝他看着，又在心里想道：“哦，你也到了要去参加什么‘运动’的时候了么？你是觉得好玩这才要去呢，还是——”但是母亲却问儿子道：

“倘使被捕了，你怎么说？”

“我说，轧热闹的。”儿子回答，又狡猾地笑了。

“噯嗨，你看，”母亲赶快对父亲说，“他们连‘口供’都对过了。有组织的，有组织的，他们准备着有冲突。”

父亲还没回答，儿子却又说了：

“叫我们不要多带钱，不要带纸，不要带铅笔。”

“那么，是学校里叫你们去的么？”父亲问。

“不是。”

“哦！那么谁叫你们去？你们怎么知道今天在市商会开大会？”

“学校里并没正式叫他们去。”母亲说明着。“可是鼓励他们去。谁要是去了，不作缺课算。教员也有去的。”

“先生另外走，不同我们一路。”

“哦！”父亲朝母亲看了一眼，觉得她刚才所说的“他们准备有冲突”不是过虑了。然而怎么能不准备有冲突呢？这是在中国呀！

母亲已经把衣服烫完，一面收拾电熨斗，一面就说：“依我的意思，还是不要去罢；他太小了！”

“快点炒蛋炒饭罢。十二点我要和他们会齐的！”儿子却又来催促了。

“还没到十二点么？”父亲问。他只晓得儿子学校里放饭总是在十二点的。

“今天他是早出来一个钟头，也不作缺课算的。”母亲回答，便到厨房里去了。

父亲又盯住了他儿子的面孔看，心里便想到十一年前的今日。十一年前的今日，这儿子只有两足岁，刚刚会走。十一年前血染南京路的第二天晚上，母亲同她的两个女朋友从“包围总商会”立逼“宣布罢市”的群众大示威回到家里时，一把抱住这两岁的孩子，一面兴奋的说：“我们一队里有小学生，马队冲开了前排的大人，有好几个小学生跌倒了，我看见一个——不过十二三岁，在马蹄下滚过，幸而交通队立刻来救了去。我那时就想到我们的阿向。可是，阿向大了时，世界总该不是现在那样的世界罢？”

以后每有一次示威运动，每有一次看见小学生们参加而挨着皮鞭马蹄，母亲回家来总是抱住她的阿向，沉痛的说了同样的话语。

最近，她看见了“一二·一六”北平的受伤学生的摄影，她唤着阿向说道：“阿向！你看，这一个臂上绑着纱布的，好像比你大不了几岁呢！唉，他们对于小孩子也下毒手！”

然而现在阿向也到了要去参加什么“运动”的时候了！十一年前无数的跟阿向同样大小的孩子现在大概也同阿向一样怀着又好奇又热烈的心情准备去参加第一次示威。

父亲想着，心里觉得有点难过，又有点快慰。

儿子匆匆忙忙地在吃蛋炒饭了。父亲和母亲坐在旁边看他吃。父亲觉得他应该对儿子说几句话，可又觉得要说的太多了，而且儿子也未必全懂，儿子毕竟是太小了一点。

母亲却先开口了：

“开过会倘使去游行，阿向，你还是不要去罢。”

儿子只管扒饭进嘴里。

“游行可以不去。你的肺病刚好，多走要伤身体的。况且，要是半路里被冲散了呢？你又不认识路，怎么回来呢？”

父亲也说了。但是儿子狡猾地笑了笑，匆匆地把饭吃完，这才很不平似的叫道：

“不怕，不怕！不认识路，我会问，会叫车子！”

他伸出手来，又说：“车钱呢？”

父亲给他两张角票，他就走了。母亲一直站在后门口看他走出了巷堂门。

“你不应该先允许他去的！”母亲回到客堂里就抱怨父亲。

“不许他去么？以后他简直就瞒过你！”

“可是到底太小了！”母亲叹气说。

父亲摇了摇头，燃起一支香烟来，心又转到他这篇未完成的文稿去。这是当天晚上一定要交卷的。

父亲和母亲对面吃午饭，觉得比往常冷静些。

“我先打算和他同去，倘使要游行了，就带他回来；可是后来一想，一则不免要碰到许多认识的人，二则他也不肯跟我回来的。……”母亲自言自语的说。

“自然，”父亲笑得很响，“他要跟群众走，怎么肯跟你母亲呢！”

“他是什么也不懂的，就凭一股血气，胆又大，——你应该教教他。”

“怎样教？教什么呢？对他说，要避免无谓的牺牲么？他太小了，不能理解的。”

父亲说着忽然又很响地笑了，脸上的肌肉却是绷紧的。

直到吃完饭没有再提这件事。

吸着香烟踱方步的时候，父亲好几次站住了朝母亲瞥一眼，父亲的脸上有一层兴奋的红晕。终于他站在妻的面前说道：

“恐怕要到阿向的儿子做了小学生，这才群众大会之类是没有危险的。中国革命是长期的艰苦的斗争！”

“我们阿向将来一定是勇敢的。如果现在他是二十岁了，我一点也不担心。可是他不过十三岁——我巴望着他马上就是二十岁！”

“放心。日子有时候是过得很快的！”

父亲和母亲都笑了，父亲和母亲对看了一眼，彼此都觉得眼眶里有点潮润，然而他们的笑是自然的，愉快的。

整个下午过去得很快。但到六点钟以后，“时光老人”却又变得极古怪了：有时觉得它的脚步太慢，有时又觉得它太快。母亲是已经在考虑，应当到哪几个地方去打听，以及找哪几个人去探询。

八点钟过后，父亲也着急起来了，然而有一个朋友来了，带着他在当天大会里收集得来的各种传单。问过他，知道当天没有出事情，母亲这才略放了几分心。

可是她又忧虑到另一方面去了：“迷路了罢？或是给汽车撞了罢？”孩子在母亲心中始终是像刚出世的小羊似的。

直到九点十五分光景，儿子这才回来了。他一进门就看见桌子上的大会里的传单。他叫道：

“这是哪里来的？”

他赶快从衣袋里摸出他自己带来的一份。

父亲和母亲都哈哈笑了。

母亲捉住了儿子问道：

“怎样游行的？讲给妈妈听。”

“到了五卅公墓，后来到北车站，有兵拦住了，就散队。脚底一点不痛。”

儿子一边回答一边就又摸出一张印着红字的小纸来说道：“这是口号。喊得真高兴呀！”

1936年6月，上海

（原载1936年6月10日《光明》创刊号，原题《儿子去开会去了》，后由作者

改名)

水藻行

—

连刮了两天的西北风，这小小的农村里就连狗吠也不大听得见。天空，一望无际的铅色，只在极东的地平线上有晕黄的一片，无力然而执拗地，似乎想把那铅色的天盖慢慢地熔开。

散散落落七八座矮屋，伏在地下，甲虫似的。新稻草的垛儿像些枯萎的野菌；在他们近旁以及略远的河边，脱了叶的乌桕树伸高了新受折伤的桠枝，昂藏地在和西北风挣扎。乌桕树们是农民的慈母；平时，她们不用人们费心照料，待到冬季她们那些乌黑的桕子绽出了白头时，她们又牺牲了满身的细手指，忍受了千百的刀伤，用她那些富于油质的桕子弥补农民的生活。

河流弯弯地向西去，像一条黑蟒，爬过阡陌纵横的稻田和不规则形的桑园，愈西，河身愈宽，终于和地平线合一。在夏秋之交，这快乐而善良的小河到处点缀着铜钱似的浮萍和丝带样的水草，但此时都被西北风吹刷得精光了，赤膊的河身在寒威下皱起了鱼鳞般的碎波，颜色也愤怒似的转黑。

财喜，将近四十岁的高大汉子，从一间矮屋里走出来。他大步走到稻场的东头，仰脸朝天空四下里望了一圈，极东地平线上那一片黄晕，此时也被淹没，天是一只巨大的铅罩子了，没有一点罅隙。财喜看了一会，又用鼻子嗅，想试出空气中水分的浓淡来。

“妈的！天要下雪。”财喜喃喃地自语着，走向矮屋去。一阵西北风呼啸着从隔河的一片桑园里窜出来，揭起了财喜身上那件破棉袄的下襟。一条癞黄狗刚从屋子里出来，立刻将头一缩，拱起了背脊；那背脊上的乱毛似乎根根都竖了起来。

“嘿，你这畜生，也那么怕冷！”财喜说着，便伸手一把抓住了黄狗的颈皮，于是好像一身的精力要找对象来发泄发泄，他提起这条黄狗，顺手往稻场上抛了去。

黄狗落到地上时就势打一个滚，也没吠一声，夹着尾巴又奔回矮屋来。哈哈！——财喜一边笑，一边就进去了。

“秀生！天要变啦。今天——打蕹草去！”财喜的雄壮的声音使得屋里的空气登时活泼起来。

屋角有一个黑魆魆的东西正在蠕动，这就是秀生。他是这家的“户主”，然而也是财喜的堂侄。比财喜小了十岁光景，然而看相比财喜老得多了。这个种田人是从小就害了黄疸病的。此时他正在把五斗米分装在两口麻袋里，试着两边的轻重是不是平均。他伸了伸腰回答：

“今天打蕹草去么？我要上城里去卖米呢。”

“城里好明天去的！要是落一场大雪看你怎么办？——可是前回卖了桕子的钱呢？又完了么？”

“老早就完了。都是你的主意，要赎冬衣。可是今天油也没有了，盐也用光了，昨天乡长又来催讨陈老爷家的利息，一块半：——前回卖了桕子我不是说先付还了陈老爷的利息么，冬衣慢点赎出来，可是你们——”

“哼！不过错过了今天，河里的蕹草没有我们的份了？”财喜暴躁地叫着就往屋后走。

秀生迟疑地望了望门外的天色。他也怕天会下雪，而且已经刮过两天的

西北风，河身窄狭而又弯曲的去处，蒹草大概早已成了堆，迟一天去，即使天不下雪也会被人赶先打了去；然而他又忘不了昨天乡长说的“明天没钱，好！拿米去作抵！”米一到乡长手里，三块多的，就只作一块半算。

“米也要卖，蒹草也要打。”秀生一边想一边拿扁担来试挑那两个麻袋。放下了扁担时，他就决定去问问邻舍，要是有人上城里去，就把米托带了去卖。

二

财喜到了屋后，探身进羊棚（这是他的卧室），从铺板上抓了一条蓝布腰带，拦腰紧紧捆起来，他觉得暖和得多了。这里足有两年没养过羊，——秀生没有买小羊的余钱，然而羊的特有的骚气却还存在。财喜是爱干净的，不但他睡觉的上层的铺板时常拿出来晒，就是下面从前羊睡觉的泥地也给打扫得十分光洁。可是他这样做，并不为了那余留下的羊骚气——他倒是喜欢那淡薄的羊骚气的，而是为了那种阴湿泥地上常有的腐蚀的霉气。

财喜想着趁天还没下雪，拿两束干的新稻草来加添在铺里。他就离了羊棚，往近处的草垛走。他听得有哼哼的声音正从草垛那边来。他看见一只满装了水的提桶在草垛相近的泥地上。接着他又嗅到一种似乎是淡薄的羊骚气那样的熟悉的气味。他立即明白那是谁了，三脚两步跑过去，果然看见是秀生的老婆哼哼唧唧地蹲在草垛边。

“怎么了？”财喜一把抓住了这年青壮健的女人，想拉她起来。但是看见女人双手捧住了那彭亨的大肚子，他就放了手，着急地问道：“是不是肚子痛？是不是要生下来了？”

女人点了点头；但又摇着头，挣扎着说：

“恐怕不是，——还早呢！光景是伤了胎气，刚才，打一桶水，提到这里，肚子——就痛的厉害。”

财喜没有了主意似的回头看看那桶水。

“昨夜里，他又寻我的气，”女人努力要撑起身来，一边在说，“骂了一会儿，小肚子旁边吃了他一踢。恐怕是伤了胎气了。那时痛一会儿也就好了，可是，刚才……”

女人吃力似的唉了一声，又靠着草垛蹲了下去。

财喜却怒叫道：“怎么？你不声张？让他打？他是哪一门的好汉，配打你？他骂了些什么？”

“他说，我肚子里的孩子不是他的，他不要！”

“哼！亏他有脸说出这句话！他一个男子汉，自己留个种也做不到呢！”

“他说，总有一天他白刀子进，红刀子出，——我怕他，会当真……”

财喜却笑了：“他不敢的，没有这胆量。”于是秀生那略带浮肿的失血的面孔，那干柴似的臂膊，在财喜眼前闪出来了；对照着面前这个充溢着青春的活力的女子，发着强烈的近乎羊骚臭的肉香的女人，财喜确信他们这一对真不配；他确信这么一个壮健的，做起工来比差不多的小伙子还强些的女人，实在没有理由忍受那病鬼的丈夫的打骂。

然而财喜也明白这女人为什么忍受丈夫的凌辱；她承认自己有对他不起的地方，她用辛勤的操作和忍气的屈伏来赔偿他的损失。但这是好法子么？财喜可就困惑了。他觉得也只能这么混下去。究竟秀生的孱弱也不是他自己

的过失。

财喜轻轻叹一口气说：

“不过，我不能让他不分轻重乱打乱踢。打伤了胎，怎么办？孩子是他的也罢，是我的也罢，归根一句话，总是你的肚子里爬出来的，总是我们家的种呀！——咳，这会儿不痛了罢？”

女人点头，就想要站起来。然而像抱着一口大鼓似的，她那大肚子使她的动作不便利。财喜抓住她的臂膊拉她一下，而这时，女人身上的刺激性强烈的气味直钻进了财喜的鼻子，财喜忍不住把她紧紧抱住。

财喜提了那桶水先进屋里去。

三

蒹草打了来是准备到明春作为肥料用的。江南一带的水田，每年春季“插秧”时施一次肥，七八月稻高及人腰时又施一次肥。在秀生他们乡间，本来老法是注重那第二次的肥，得用豆饼。有一年，豆饼的出产地发生了所谓“事变”，于是豆饼的价钱就一年贵一年，农民买不起，豆饼行也破产。

贫穷的农民于是只好单用一次肥，就是第一次的，名为“头壅”；而且这“头壅”的最好的材料，据说是河里的水草，秀生他们乡间叫做“蒹草”。

打蒹草，必得在冬季刮了西北风以后；那时风把蒹草吹聚在一处，打捞容易。但是冬季野外的严寒可又不容易承受。

失却了豆饼的农民只好拚命和生活搏斗。

财喜和秀生驾着一条破烂的“赤膊船”向西去。根据经验，他们知道离村二十多里的一条叉港里，蒹草最多；可是他们又知道在他们出发以前，同村里已经先开出了两条船去，因此他们必得以加倍的速度西行十多里再折南十多里，方能赶在人家的先头到了目的地。这都是财喜的主意。

西北风还是劲得很，他们两个逆风顺水，财喜撑篙，秀生摇橹。

西北风戏弄着财喜身上那蓝布腰带的散头，常常搅住了那支竹篙。财喜随手抓那腰带头，往脸上抹一把汗，又刷的一声，篙子打在河边的冻土上，船唇泼刺刺地激起了银白的浪花来。哦——呵！从财喜的厚实的胸膛来了一声雄壮的长啸，竹篙子飞速地伶俐地使转来，在船的另一边打入水里，财喜双手按住篙梢一送，这才又一拖，将水淋淋的丈二长的竹篙子从头顶上又使转来。

财喜像找着了泄怒的对象，舞着竹篙，越来越有精神，全身淌着胜利的热汗。

约莫行了十多里，河面宽阔起来。广漠无边的新收割后的稻田，展开在眼前。发亮的带子似的港汊在棋盘似的千顷平畴中穿梭着。水车用的茅篷像一些泡头钉，这里那里钉在那些“带子”的近边。疏疏落落灰簇簇一堆的，是小小的村庄，隐隐浮起了白烟。

而在这朴素的田野间，远远近近傲然站着的青森森的一团一团，却是富人家的坟园。

有些水鸟扑索索地从枯苇堆里飞将起来，忽然分散了，像许多小黑点子，落到远远的去处，不见了。

“事变”：指东北 1931 年的九一八事变。

财喜横着竹篙站在船头上，忽然觉得眼前这一切景物，虽则熟悉，然而又新鲜。大自然似乎用了无声的语言对他诉说了一些什么。他感到自己胸里也有些什么要出来。

“哦——呵！”他对那郁沉的田野，发了一声长啸。

西北风把这啸声带走消散。财喜慢慢地放下了竹篙。岸旁的枯苇苏苏地呻吟。从船后来的橹声很清脆，但缓慢而无力。

财喜走到船梢，就帮同秀生摇起橹来。水像败北了似的嘶叫着。

不久，他们就到了目的地。

“赶快打罢！回头他们也到了，大家抢就伤了和气。”财喜对秀生说，就拿起了一副最大最重的打蕹草的夹子来。他们都站在船头上了，一边一个，都张开夹子，向厚实实的蕹草堆里刺下去，然而闭了夹子，用力绞着，一拖，举将起来，连河泥带蕹草，都扔到船肚里去。

叉港里泥草像一片生成似的，抵抗着人力的撕扯。河泥与碎冰屑，又增加了重量。财喜是发狠地搅着绞着，他的突出的下巴用力扭着；每一次举起来，他发出胜利的一声叫，那蕹草夹子的粗毛竹弯得弓一般，吱吱地响。

“用劲呀，秀生，赶快打！”财喜吐一口唾沫在手掌里，两手搓了一下，又精神百倍地举起了蕹草夹。

秀生那张略带浮肿的脸上也钻出汗汁来了。然而他的动作只有财喜的一半快，他每一夹子打得的蕹草，也只有财喜一半多。然而他觉得臂膀发酸了，心在胸腔里发慌似的跳，他时时轻声地哼着。

带河泥兼冰屑的蕹草渐渐在船肚里高起来了，船的吃水也渐渐深了；财喜每次举起满满一夹子时，脚下一用力，那船便往外侧，冰冷的河水便漫上了船头，浸过了他的草鞋脚。他已经把破棉袄脱去，只穿件单衣，可是那蓝布腰带依然紧紧地捆着；从头部到腰，他像一只蒸笼，热气腾腾地冒着。

四

欸乃的橹声和话语声从风里渐来渐近了。前面不远的枯苇墩中，闪过了个毡帽头。接着是一条小船困难地钻了出来，接着又是一条。

“啊哈，你们也来了么？”财喜快活地叫着，用力一顿，把满满一夹的蕹草扔在船肚里了；于是，狡猾地微笑着，举起竹夹子对准了早就看定的蕹草厚处刺下去，把竹夹尽量地张开，尽量地搅。

“嘿，怪了！你们从哪里来的？怎么路上没有碰到？”

新来的船上人也高声叫着。船也插进蕹草阵里来了。

“我们么？我们是……”秀生歇下了蕹草夹，气喘喘地说。然而财喜的元气旺盛的声音立刻打断了秀生的话：

“我们是从天上飞来的呢！哈哈！”

一边说，第二第三夹子又对准蕹草厚处下去了。

“不要吹！谁不知道你们是钻烂泥的惯家！”新来船上的人笑着说，也就杂乱地抽动了粗毛竹的蕹草夹。

财喜不回答，赶快向拣准的蕹草多处再打了一夹子，然后横着夹子看了看自己的船肚，再看看这像是铺满了乱布的叉港。他的有经验的眼睛知道这里剩下的只是表面一浮层，而且大半是些萍片和细小的苔草。

他放下了竹夹子，捞起腰带头来抹满脸的汗，敏捷地走到了船梢上。

洒滴在船梢板上的泥浆似乎已经冻结了，财喜那件破棉袄也胶住在船板上；财喜扯了它起来，就披在背上，蹲了下去，说：“不打了。这满港的，都让给了你们罢。”

“欸！拔了鲜儿去，还说好看话！”新来船上的人们一面动手工作起来，一面回答。

这冷静的港汊里登时热闹起来了。

秀生揭开船板，拿出那预先带来的粗粉团子。这也冻得和石头一般硬。秀生奋勇地啃着。财喜也吃着粉团子，然而仰面看着天空，在寻思；他在估量着近处的港汊里还有没有蒹草多的去处。

天空彤云密布，西北风却小些了。远远送来了呜呜的汽笛叫，那是载客的班轮在外港经过。

“哦，怎么就到了中午了呀？那不是轮船叫么！”

打蒹草的人们嘈杂地说，仰脸望着天空。

“秀生！我们该回去了。”财喜站起来说，把住了橹。

这回是秀生使篙了。船出了那叉港，财喜狂笑着说：“往北，往北去罢！那边的断头浜里一定有。”

“再到断头浜？”秀生吃惊地说，“那我们只好在船上过夜了。”

“还用说么！你不见天要变么，今天打满一船，就不怕了！”财喜坚决地回答，用力地推了几橹，早把船驶进一条横港去了。

秀生默默地走到船梢，也帮着摇橹。可是他实在已经用完了他的体力了，与其说他是在摇橹，还不如说橹在财喜手里变成一条活龙，在摇他。

水声泼鲁鲁泼鲁鲁地响着，一些不知名的水鸟时时从枯白的芦苇中惊飞起来，啼哭似的叫着。

财喜的两条铁臂像杠杆一般有规律地运动着；脸上是油汗，眼光里是愉快。他唱起他们村里人常唱的一支歌来了：

姐儿年纪十八九：
大奶奶，抖又抖，
大屁股，扭又扭；
早晨挑菜城里去，
亲丈夫，挂在扁担头。
五十里路打转回。
煞忙里，碰见野老公，——
羊棚口：
一把抱住摔筋斗。

秀生却觉得这歌句句是针对了自己的。他那略带浮肿的面孔更见得苍白，腿也有点颤抖。忽然他腰部一软，手就和那活龙般的橹脱离了关系，身子往后一挫，就蹲坐在船板上了。

“怎么？秀生！”财喜收住了歌声，吃惊地问着，手的动作并没停止。

秀生垂头不回答。

“没用的小伙子，”财喜怜悯地说，“你就歇一歇罢。”于是，财喜好

这是讽刺富农们的不合理的童养媳制度的。富农们通常为自己的儿子接了年龄大得多的童养媳，利用她的劳动力，但青春期的童养媳就往往偷汉子。——作者注

像想起了什么，纵目看着水天远处；过一会儿，歌声又从他喉间滚出来了。

“财——喜！”忽然秀生站了起来，“不唱不成么！”——我，是没有用的人，病块，做不动，可是，还有一口气，情愿饿死，不情愿做开眼乌龟！”

这样正面的谈判和坚决的表示，是从来不曾有过的。财喜一时间没了主意。他望着秀生那张气苦得发青的脸孔，心里就涌起了疚悔；可不是，那一支歌虽则是流传已久，可实在太像了他们三人间的特别关系，怨不得秀生听了刺耳。财喜觉得自己不应该在秀生面前唱得这样高兴，好像特意嘲笑他，特意向他示威。然而秀生不又说“情愿饿死”么？事实上，财喜寄住在秀生家不知出了多少力，但现在秀生这句话仿佛是拿出“家主”身份来，要他走。转想到这里，财喜也生了气。

“好，好，我走就走！”财喜冷冷地说，摇橹的动作不由的慢了一些。

秀生似乎不料有这样的反响，倒无从回答，颓丧地又蹲了下去。

“可是，”财喜又冷冷地然而严肃地说，“你不准再打你的老婆！这样一个女人，你还不称意？她肚子里有孩子，这是我们家的根呢

“不用你管！”秀生发疯了似的跳了起来，声音尖到变哑，“是我的老婆，打死了有我抵命！”

“你敢？你敢！”财喜也陡然转过身来，握紧了拳头，眼光逼住了秀生的面孔。

秀生似乎全身都在打颤了：“我敢就敢，我活厌了。一年到头，催粮的，收捐的，讨债的，逼得我苦！吃了今天的，没有明天，当了夏衣，赎不出冬衣，自己又是一身病，……我活厌了！活着是受罪！”

财喜的头也慢慢低下去了，拳头也放松了，心里是又酸又辣，又像火烧。船因为没有人把橹，自己横过来了：财喜下意识地抓住了橹，推了一把，眼睛却没有离开他那可怜的侄儿。

“唉，秀生！光是怨命，也不中用。再说，那些苦处也不是你老婆害你的；她什么苦都吃，帮你对付。你骂她，她从不回嘴，你打她，她从不回手。今年夏天你生病，她服侍你，几夜没有睡呢。”

秀生惘然听着，眼睛里渐渐充满了泪水，他像融化似的软瘫了蹲在船板上，垂着头；过一会儿，他悲切地自语道：

“死了干净，反正我没有一个亲人！我死了，让你们都高兴。”

“秀生！你说这个话，不怕罪过么？不要多心，没有人巴望你死。要活，大家活，要死，大家死！”

“哼！没有人巴望我死么？嘴里不说，心里是那样想。”

“你是说谁？”财喜回过脸来，摇橹的手也停止了。

“要是不在眼前，就在家里。”

“啊哟！你不要冤枉好人！她待你真是一片良心。”

“良心？女的拿绿头巾给丈夫戴，也是良心！”秀生的声音又提高了，但不愤怒，而是从悲痛，无自信力，转成的冷酷。

“哎！”财喜只出了这么一声，便不响了。他对于自己和秀生老婆的关系，有时也极为后悔，然而他很不赞成秀生那样的见解。在他看来，一个等于病废的男人的老婆有了外遇，和这女人的有没有良心，完全是两件事。可不是，秀生老婆除了多和一个男人睡过觉，什么也没有变，依然是秀生的老婆，凡是她本分内的事，她都尽力做而且做得很好。

然而财喜虽有这么个意思，却没有能力用言语来表达；而看着秀生那样

地苦闷，那样地误解了那个“好女人”，财喜又以为说说明白实属必要。

在这样的夹攻之下，财喜暴躁起来了，他泄怒似的用劲摇着橹，——一味地发狠摇着，连方向都忘了。

“啊哟！他妈的，下雪了！”财喜仰起了他那为困恼所灼热的面孔，本能地这样喊着。

“呵！”秀生也反应似的抬起头来。

这时风也大起来了，远远近近是风卷着雪花，旋得人的眼睛都发昏了。在这港湾交错的千顷平畴中特为方向指标的小庙，凉亭，坟园，石桥，乃至年代久远的大树，都被满天的雪花搅旋得看不清了。

“秀生！赶快回去！”财喜一边叫着，一边就跳到船头上，抡起一根竹篙来，左点右刺，立刻将船驶进了一条小小的横港。再一个弯，就是较阔的河道。财喜看见前面雪影里仿佛有两条船，那一定就是同村的打蕹草的船了。

财喜再跳到了船梢，那时秀生早已青着脸咬着牙在独力扳摇那支大橹。财喜抢上去，就叫秀生“拉绷”。

“哦——呵！”财喜提足了胸中的元气发一声长啸，橹在他手里像一条怒蛟，豁嚓嚓地船头上跳跃着浪花。

然而即使是“拉绷”，秀生也支撑不下去了。

“你去歇歇，我一个人就够了！”财喜说。

像一匹骏马的快而匀整的走步，财喜的两条铁臂膊有力而匀整地扳摇那支橹。风是小些了，但雪花的朵儿却变大。

财喜一手把橹，一手倒脱下身上那件破棉袄回头一看，缩做一堆蹲在那里的秀生已经是满身的雪，就将那破棉袄盖在秀生身上。

“真可怜呵，病，穷，心里又懊恼！”财喜这样想。他觉得自己十二分对不起这堂侄儿。虽则他一年前来秀生家寄住，出死力帮助工作，完全是出于一片好意，然而鬼使神差他竟和秀生的老婆有了那么一回事，这可就像他的出死力全是别有用心了。而且秀生的懊恼，秀生老婆的挨骂挨打，也全是为了这呵。

财喜想到这里，便像有一道冰水从他背脊上流过。

“我还是走开吧？”他在心里自问。但是一转念，就自己回答：不！他一走，田里地里那些工作，秀生一个人干得了么？秀生老婆虽然强，到底也支不住呵！而况她又有了孩子。

“孩子是一朵花！秀生，秀生大娘，也应该好好活着！我走他妈的干么？”财喜在心里叫了，他的突出的下巴努力扭着，他的眼里放光。

像有一团火在他心里烧，他发狠地摇着橹；一会儿追上了前面的两条船，又一会儿便将它们远远撇落在后面了。

五

那一天的雪，到黄昏时候就停止了。这小小的村庄，却已变成了一个白银世界。雪覆盖在矮屋的瓦上，修葺得不好的地方，就挂下手指样的冰箸，人们瑟缩在这样的屋顶下，宛如冻藏在冰箱。人们在半夜里冻醒来，听得老北风在头顶上虎虎地叫。

“拉绷”：是推拉那根吊住橹的粗绳，在摇船上，是比较最不费力的工作。——作者注

翌日清早，太阳的黄金光芒惠临这苦寒的小村了。稻场上有一两条狗在打滚。河边有一两个女人敲开了冰在汲水；三条载蒹草的小船挤得紧紧的，好像是冻结成一块了。也有人打算和严寒宣战，把小船里的蒹草搬运到预先开在田里的方塘，然而带泥带水的蒹草冻得比铁还硬，人们用钉耙筑了几下，就搓搓手说：

“妈的，手倒震麻了。除了财喜，谁也弄不动它罢？”

然而财喜的雄伟的身形并没出现在稻场上。

太阳有一竹竿高的时候，财喜从城里回来了。他是去赎药的。城里有些能给穷人设法的小小的中药铺子，你把病人的情形告诉了药铺里唯一的伙计，他就会卖给你二三百文钱的不去病也不致命的草药。财喜说秀生的病是发热，药铺的伙计就给了退热的药，其中有石膏。

这时村里的人们正被一件事烦恼着。

财喜远远看见有三五个同村人在秀生家门口探头探脑，他就吃了一惊；“难道是秀生的病变了么？”——他这样想着就三步并作两步的奔过去。

听得秀生老婆喊“救命”，财喜心跳了。因为骤然从阳光辉煌的地方跑进屋里去，财喜的眼睛失了作用，只靠着耳朵的本能，觉出屋角里——而且是秀生他们卧床的所在，有人在揪扑挣扎。

秀生坐起在床上，而秀生老婆则半跪半伏地死按住了秀生的两手和下半身。

财喜看明白了，心头一松，然而也糊涂起来了。

“什么事？你又打她么？”财喜抑住了怒气说。

秀生老婆松了手，站起来摸着揪乱的头发，慌张地杂乱地回答道：

“他一定要去筑路！他说，活厌了，钱没有，拿性命去拚！你想，昨天回来就发烧，哼了一夜，怎么能去筑什么路？我劝他等你回来再商量，乡长不依，他也不肯。我不让他起来，他像发了疯，说大家死了干净，又住了我的喉咙，没头没脸打起来了。”这时财喜方始看见屋里还有一个人，却正是秀生老婆说的乡长。这位“大人物”的光降，便是人们烦恼的原因。事情是征工筑路，三天，谁也不准躲卸。

门外看的人们有一二个进来了，围住了财喜七嘴八舌讲。财喜一手将秀生按下到被窝里去，嘴里说：

“又动这大的肝火干么？你大娘劝你是好心呵！”

“我不要活了。钱，没有；命——有一条！”

秀生还是倔强，但说话的声音没有力量。

财喜转身对乡长说：

“秀生真有病。一清早我就去打药（拿手里的药包在乡长脸前一晃），派工么也不能派到病人身上。”

“不行！”乡长的脸板得铁青，“有病得找替工，出钱。没有替工，一块钱一天。大家都推诿有病，公事就不用办了！”“上回劳动服务，怎么陈甲长的儿子人也没去，钱也没花？那小子连病也没告。这不是你手里的事么？”

“少说废话！赶快回答：写上了名字呢，还是出钱，——三天是三块！”

“财喜，”那边的秀生又厉声叫了起来了，“我去！钱，没有；命，有一条！死在路上，总得给口棺材我睡！”

像一头受伤的野兽似的，秀生掀掉盖被，颤巍巍地跳起来了。“一个铜

子也没有！”财喜丢了药包，两只臂膊像一对钢钳，叉住了那乡长的胸脯，“你这狗，给我滚出去！”

秀生老婆和两位邻人也已经把秀生拉住。乡长在门外破口大骂，恫吓着说要报“局”去。财喜走到秀生面前，抱一个小孩子似的将秀生放在床上。

“唉，财喜，报了局，来抓你，可怎么办呢？”

秀生气喘喘地说，脸上烫的跟火烧似的。

“随它去。天塌下来，有我财喜！”

是镇定的坚决的回答。

秀生老婆将药包解开，把四五味的草药抖到瓦罐里去。末了，她拿起那包石膏，用手指捻了一下，似乎决不定该怎么办，但终于也放进了瓦罐去。

六

太阳的光线成了垂直，把温暖给予这小小的村子。

稻场上还有些残雪，斑斑剥剥的像一块大网油。人们正在搬运小船上的蒹草。

人们中之一，是财喜。他只穿一身单衣，蓝布腰带依然紧紧地捆在腰际，袖管卷得高高的，他使一把大钉耙，“五丁开山”似的筑松了半冻的蒹草和泥浆，装到木桶里。田里有预先开好的方塘，蒹草和泥浆倒在这塘里，再加上早就收集得来的“垃圾”，层层相间。

“他妈的，连钉耙都被咬住了么？——喂，财喜！”

邻人的船上有人这样叫着。另外一条船上又有人说：

“啊，财喜！我们这一担你给带了去罢？反正你是顺路呢。”

财喜满脸油汗的跳过来了，贡献了他的援手。

太阳蒸发着泥土气，也蒸发着人们身上的汗气。乌桕树上有些麻雀在啾啾唧唧啼。

人们加紧他们的工作，盼望在太阳落山以前把蒹草都安置好，并且盼望明天仍是个好晴天，以便驾了船到更远的有蒹草的去处。

他们笑着，嚷着，工作着，他们也唱着没有意义的随口编成的歌句，而在这一切音声中，财喜的长啸时时破空而起，悲壮而雄健，像是申诉，也像是示威。

1936年2月26日作毕

（原载1937年6月5日《月报》1卷6期）

垃圾：稻草灰和残余腐烂食物的混合品。这是农民到市镇上收集得来的。——作者注

参孙的复仇

像一尊石菩萨，参孙端然坐在床头，打算给她一个绝对的不理睬。

灯台上，黄色的火苗，拚命的向上拉，忽而一跳，便同跌了个筋斗似的挫矮了好一段，于是又突突地抖动起来。

妖媚的大利拉两臂一扬，飘开了丝织的黄色长帔的下幅，故意将她的玉体和参孙打个照面，然后又转过身去，背向着参孙，扭过脸来斜睨着，嘴角半嗔半笑地，侧着身子摆着腰，像一只猫，又轻轻蹑到参孙的跟前，用狎昵的声调唤道：“参孙，我要你告诉我。你怎么能够不告诉我呢？”说着，她就偎到参孙的肩头了。

参孙的眼皮动了一下，然而他立即又像一尊石菩萨，凝定了脸上的每一根筋肉。

他决定主意，给她一个绝对的不理睬。

“你骗了我三次了，”口脂香和妖艳的声音一齐送进参孙的感官，“你骗了我，你不把我的爱情当作一回事，你不把你这样大力的秘密告诉我；不告诉也罢了，你还说谎话骗我。可是你还说你是爱我的，你自己问自己，还有良心没有？”

像一条蛇，大利拉纠缠着参孙的粗壮的躯干；像蛇的尖端开锋的毒舌，她那一会儿软媚，一会儿泼辣，一会儿佯嗔，一会儿呜呜咽咽的百般做作，百般花言巧语，刺进了参孙的耳朵，刺痛了他的脑，有时使他麻痹，有时使他战栗；甚至有时也使他不免一阵儿的迷惑晕眩。

“我的同族，骂我恨我，为的我爱了你，”大利拉将脸偎着参孙的脸，整个身体不停地在参孙身上揉擦，“为了你，我连父母兄弟姊妹，也都不认了，可是你——你不是真心爱我的！”大利拉抽咽了，双手挽住了参孙的脖子，“我还活什么？我就死在你跟前。”

黄铜的镜台上忽然映出了纷乱闪动的色彩。黄色的长帔，莹然乳白的腿，乌云样的头发乱作一团，妖艳的大利拉从粗壮的参孙的身上委落到他脚边，眼睛半闭，猩红的嘴唇半开。

参孙沉重地吐了一口气，伸出他那活撕猛狮的臂膊，抱起了大利拉。

他抱着大利拉，走向床前；软绵而滑腻的腿勾住了他的粗腰干；然而他的脸上的筋肉只松了一下便又紧张起来，他轻轻将大利拉放在床上，又石菩萨似的凝固在床前。

他还是那个主意：给她一个绝对的不理睬！

然而参孙的心，却不能像石头。

参孙的心里，正在重温过去的三次试验。

他记得明白清楚，就同这事发生在昨天：那时他刚到梭烈，和这妖媚的大利拉有肌肤之亲也还不过几天，大利拉就探询他何以有这样惊人的大力，用什么方法可以破他？

“如果用七条没有干的青绳子来捆我，我的力气就使不出来。”——那时他毫不迟疑这样回答了的。

他记得明白清楚，就同这事发生在昨天：当时他一听大利拉问这个秘密，他就想到他的前妻，那个非利士人的美貌的女儿，曾经怎样欺骗过他；他那时心里说，“嘿，莫不是你也受了人家的金钱，来在我身上取巧使诈？”然而他的试验果然不曾落空，大利拉这妇人果然出卖了这假的秘密，她乘参孙

熟睡的时候，用非利士人给她的七条没有干的青绳子将他捆绑了；但是参孙的先见和预防救了他自己，非利士人刚到房门口，参孙一下子就把那七条绳子挣断了。

他记得明白清楚，就同这事发生在昨天：那时离这第一次试验不多几天，这妇人又作第二次的无耻的探问了。当时他的心一下里缩紧，他的眼睛定定地看着大利拉。他怎么能够相信人之无良会到这样的地步，他简直不能相信这样柔媚的身段，这样甜蜜的嘴巴，会那么无耻而狠毒，比迦萨那个妓女还不如！

他不能相信，然而他愿意再来一次试验；他怔了一会儿，这才答道：“用七根不曾用过的新绳子，我就无能为力。”

结果是：他所不能相信的事，竟使他不能不相信了。

他记得明白清楚，就同这事发生在昨天：这无良而蠢笨的妇人不久又作了第三次的尝试。但这一次，他毫不惊讶；当他看见她假惺惺作态，数说他的“不爱她，为的不说实话，”他只觉得这妇人太可怜了，——蠢得可怜，也狠的可怜，他凝神看看这妇人的娇艳的面孔，心里想道：“就是一条狗，也该明白三番两次要人上当不过白费心血，她到底是人，怎么不想到自己的把戏，即使能骗人也不过一次？难道她以为我是木头，连这一点也看得出来？”

这样想的时候，他又觉得自己不应该把这妇人看得太坏；也许她这一次当真并无恶意，不过为了屡次得不到真话，觉得自己太没脸，也觉得人家对她只有虚情假意，所以撒痴撒娇，定要问个明白。他这样想，就又答道：“把我的七绺头发和纬线一同打成绳子，这就行了。”

但是这第三次的试验，还不能叫这妇人心死。七绺头发和纬线打的绳子不能奈何参孙以后不多几天，这蛇似的妇人大利拉又用加倍的韧性，加倍的媚力，火一样，箍一样，无昼无夜，死缠住了参孙，要从他口中挖出那秘密的真实来。

这样的纠缠煎逼，亦已有了好多天。

双手撕裂活狮子跟撕裂羔羊一般的参孙，却受不住这样女性的又妖媚又泼辣的纠缠。

用一根驴腮骨能够击杀一千非利士人的参孙，却无可奈何这梭烈的女子大利拉。

一会儿，爬在他身上，她说：“我要试你是不是真心爱我，所以要问你为什么有这样大的气力，可是你第一次就骗了我。知道你是骗我的，所以我就用七根没有干的青绳子捆绑了你，揭穿你对我的欺骗。可是我还照样爱你，我又一次一次想得到你也真心爱我的凭据，可是你第二次第三次又骗了我了。你每次骗我，一开口我就知道；我干么不用你的话来揭穿你的不忠实？你自去想想罢，是你先骗人呢，还是我先？”

石菩萨似的参孙，还是打算给她一个不理睬。

然而他在心里自问道：“到底是她来试我呢，还是我试她，我开头就不相信她，这也许是我的不对罢？也许竟如她所说，我一说谎，她就看得出来！也许是我太坏，把好人都当作坏人了！”

这样想的参孙觉得不好意思再看大利拉一眼。然而大利拉的热情的眼睛却盯住他，似乎他的每一个念头她都看得明明白白。

从这转念的一瞬间起，内心的斗争便使得参孙苦恼，而这斗争随着大利

拉的更韧性更猛烈的纠缠而逐渐加剧。力敌万夫的参孙，在这斗争前，竟无能为力。矛盾的心情像一条毒蛇，在咬啮他的脏腑；他呻吟像一个病人，苦恼像一个罪人了。

“也许她本无恶意，而是我以恶眼看她！”——这样的意思像一只勇敢的苍蝇，赶去了马上又回来，无休无止地在他灵魂里搅动。

“既然是爱我，把她的灵魂和肉体——一切都交给我了，那自然她有权利知道我的一切，连我有这样大力的秘密也在内呀！”——这样的意思又像一枝利锥，无休无止刺在他心上，——“那自然，我的屡次的不信任，屡次的谎骗，使她苦痛异常！”“既然自己的真心换得了人家的谎骗，那她自然要用这谎骗来揭穿我的虚伪了；她三次捆绑我，毕竟不过是试验我的不忠实罢了！”——这样的意思，又像一把巨斧，沉重地一次又一次打在他头上。

“而且她为什么恨我，要置我于死地呢？我给她快乐，我给她一切，我给她灵肉两方的满足，她置我于死地，于她有什么好处？如果她有恶意，难道她不怕我一抬手就打死了她？如果她当真想骗得我的秘密而置我于死地，那么，第一次试验不灵的时候，她早该觉得事机败露，早已逃了，怎么她敢二次三次的要求？怎么还敢这样无昼无夜缠住我，一点也不肯放松？呵！只是我自己太坏，开头就以恶意来误解她的真心罢了！”——这样的意思，像一块火红的烙铁，烧得他浑身的肉乱跳。

这一切内心斗争将一个万夫不当的参孙折磨得没有人形了。他不能抛撇大利拉，也没法躲避大利拉，更不忍给她一个不理睬在大利拉的韧性的，坚强的，媚惑而又辛辣的攻势下，力敌万夫的参孙完全苦恼得像一个罪人，衰弱呻吟像一个病人了！灯台上，黄色的火苗，拚命的向上拉，向上拉——然而一跳便同跌了个筋斗似的，挫矮了好一大段，于是又突突地抖动起来了。披开着衣襟，披散着头发的大利拉，坐在地下，靠着参孙脚边，头枕在参孙腿上，她的脸向上微仰，眼睫半开半闭，却凝神望住了参孙的被苦恼磨折的面孔；她像一个教士替罪人忏悔一般用了庄严虔诚的颤音，轻轻说道：“参孙，你把假意对待真心，你使爱你的人痛苦得要死，可是你的灵魂也负着罪恶的重担，你也苦恼。参孙，这都为了你把人看得太坏，你把人都看成疯狗，实在并不是！”大利拉这样说着，便幽怨万分地叹了口气，脸偎在参孙的身上，但是随即她又抬起头来，恰巧参孙的手轻轻摸着她的面颊，这手指尖冰冷。

“大利拉，我告诉你，”参孙的声音也有点发颤，然而颤音中充满了“得救”的喜悦，“我从来没有剃过头发。我出娘胎后，从没剃过头。如果剃掉了头发，我就跟平常人一样了！”

“呵，参孙！——亲爱的。”大利拉欢呼，她的妖媚的眼睛忽然闪着异样的光芒。

参孙被她这一闪的光芒所震颤了，看见毒蛇吐信那样的感觉像电流似的通过了全身。然而，只一刹那，大利拉的热狂的拥抱将其他一切感觉都扫荡了，也都融化了。

大利拉和非利士人约好了日期。

又约好了办法。非利士人应当带两件东西来：银子给大利拉，剃刀，对付参孙的头发。

到了那日子，大利拉设法使参孙睡觉，参孙的头枕着大利拉的大腿睡着了。非利士人派来的人，就着大利拉的大腿将参孙的七络头发一下都剃光了。

于是大利拉呼道：“参孙，非利士人拿你来了！”

参孙跳醒来。可是，他的神力没有了，他和平常人一样软弱。

他转脸对着大利拉，他睁大了怒眼，光芒闪烁，大利拉和拿他的非利士人都战栗了。参孙的光芒四射的眼睛似乎说：“好啊！有这样无耻的人，有这样卑鄙的人么？”他不作声，只冷冷一笑，眼睛里的光芒也就收敛了。

非利士人拿住了参孙，挖去了他的眼睛，将他带往迦萨，并用铜链锁住他，下他在监牢。

被挖去了眼睛的参孙在监牢里做苦工。

参孙在监牢里推磨。

一天一天，参孙在监牢里推磨，他沉默得有如石像。

一天一天，他盘着永没完结的圈子，他的失去了眼珠的眼眶深陷着，像两个深不可测的洞，他脸上的筋肉没有人见过动了一下。

然而他那被剃光了的头发，却又慢慢生出来，却又渐渐长起来了。

有一天，非利士人的首领们召聚了他们的族人，祭享他们的大神。

“神降福，神以我们的仇敌，参孙，交在我们手中了！”非利士人的首领们对他们的族人们这样说。

“神以我们的仇人参孙交给我们了！”拥挤在大殿里的非利士人欢呼，赞美他们的神。

他们开了盛大的宴会，庆祝他们的好运。

宴会中间，他们从监牢里提出参孙来，要他当众戏耍；他们要这挖去了眼睛的参孙当众戏耍，给他们佐酒，给他们取乐。

他们使参孙站在两柱中间。参孙昂然站着，一头乱发，脸上的筋肉没有一根动一下。他看不见。然而他听得到。他知道这大殿里挤满了非利士人的首领们和他们的族人，他们都像看一匹野兽似的看着他。

沉默得跟石像一般的参孙向那拉着他的手的童子说：“求你让我摸着托住屋顶的柱子，我要靠一靠。”

这时候，非利士人的首领们都在殿里饮酒，房屋的平顶上约有三千男女，都要观看参孙戏耍。

参孙一手摸着一根柱子，祷告道：“主耶和华，求你赐我最后一次神力！”他一手抱住了一根柱子，大叫道：“非利士人，我与你们同归于尽罢！”

他的两手一使劲。

顿时天崩地塌一阵响，整个大殿倒塌！

非利士人的首领们，三千男女，连同参孙，都一同葬身在瓦砾之下。

（附注：本文材料根据《旧约·士师记》第十四章至第十六章）

（原载 1942 年 12 月 15 日《文学创作》2 卷 1 期）

散文

五月三十日的下午

这是一个闷热的下午，这是一个暴风雨的先驱的闷热的下午！我看见穿着艳冶夏装的太太们，晃着满意的红喷喷大面孔的绅士们；我看见“太太们的乐园”依旧大开着门欢迎它的主顾；我只看见街角上有不多几个短衣人在那里切切议论。

一切都很自然，很满意，很平静，——除了那边切切议论的几个短衣人。

谁肯相信半小时前就在这高耸云霄的“太太们的乐园”旁曾演过空前的悲壮热烈的活剧？有万千“争自由”的旗帜飞舞，有万千“打倒帝国主义”的呼声震荡，有多少勇敢的青年洒他们的热血要把这块灰色的土地染红！谁还记得在这里竟曾向密集的群众开放排枪！谁还记得先进的文明人曾卸下了假面具露一露他们的狠毒丑恶的本相！忘了，一切都忘了；可爱的驯良的大量的市民们绅士们体面商人们早把一切都忘了！

那边路旁不知是什么商铺的门槛旁，斜躺着几块碎玻璃片带着枪伤。我看见一个纤腰长裙金黄头发的妇人踮着那碎玻璃，姗姗地走过，嘴角上还浮出一个浅笑。我又看见一个鬓戴粉红绢花的少女倚在大肚子绅士的臂膊上也踮着那些碎玻璃走过，两人交换一个了解的微笑。

呵！可怜的碎玻璃片呀！可敬的枪弹的牺牲品呀！我向你敬礼！你是今天争自由而死的战士以外唯一的被牺牲者么？争自由的战士呀！你们为了他们而牺牲的，许也只受到他们微微的一笑和这些碎玻璃片一样罢？微笑！恶意的微笑！卑怯的微笑！永不能忘却的微笑！我觉得我是站在荒凉的沙漠里，只有这放大的微笑在我眼前晃；我惘惘然拾取了一片碎玻璃，我吻它，迸出了一句话道：“既然一切医院都拒绝我去向受伤的死的战士敬礼，我就对你——和死者伤者同命运的你，致敬礼罢！”我捧着这碎片狂吻。

忽地有极漂亮的声音在我耳边响道：“他们简直疯了！他们想拚着头颅撞开地狱的铁门么？”我陡的转过身去，我看见一位翘着八字须的先生（许是什么博士罢）正斜着眼睛看我。他，好生面熟；我努力要记起他的姓名来。他又冲着我的面孔说道：“我不是说地狱门不应该打开，我是觉得犯不着撞碎头颅去打开——而况即使拚了头颅未必打得开。难道我们没有别的和平的方法么？而况这很有过激化的嫌疑么？我们是爱和平的民族，总该用文明手段呀。实在最好是祈祷上苍，转移人心于冥冥之中。再不然，我们有的是东方精神文明，区区肉体上的屈辱何必计较——哈，你想不起我是谁么？”

实在抱歉，我听了这一番话，更想不起他是谁了，我只有向他鞠躬，便离开了他。

然而他那番话，还在我耳旁作怪地嗡嗡地响；我又恍惚觉得他的身体放大了，很顽强地站在我面前，挡住我的去路；又看见他幻化为数千百，在人丛里乱钻；终于我看见街上熙熙攘攘往来的，都是他的化身了，而张牙舞爪的吃人的怪兽却高踞在他们头上狞笑！突然幻象全消，现出一片真景来：那边站满“华人”的水泥行人道上，跳上一匹马，驮了一个黄发碧眼的武装的人，提着木棍不分皂白乱打。棍子碰着皮肉的回音使我听去好像是：“难道

“太太们的乐园”：原为法国作家左拉以百货商店为描写对象的小说名，这里即指大百货商店。

我们没有别的和平的方法么？……我们有的是东方精神文明，区区肉体上的屈辱何必计较！”和平方法呀！这未尝不是一个好名词。可惜对于无条件被人打被人杀的人们不配！挨打挨杀的人们嘴里的和平方法有什么意义？人家不来同你和平，你有什么办法呢？和平方法是势力相等的办交涉时的漂亮话，出之于被打被杀者的嘴里是何等卑怯无耻呀！人家何尝把你当作平等的人。爱谈和平方法的先生们呀，你们脸是黄的，发是黑的，鼻梁是平的，人家看来你总是一个劣等民族，只有人家高兴给你和平，没有你开口要求的份儿哩！“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信奉这条教义的谩骂默德的子孙们现在终于又挺起身子了！这才有开口向人家讲和平办法的资格呵！像我们现在呢，也只有一个办法：“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不甘心少，也不要多！

“以眼还眼，以牙还牙！”这两句话不断地在我脑海里回旋；我在人丛里忿怒地推挤，我想找几个人来讨论我的新信仰。忽然疏疏落落的下起雨来了，暮色已经围抱着这都市，街上行人也渐渐稀少了。我转入一条小弄，雨下得更密了。路灯在雨中放着安静的冷光。这还是一个闷热的黄昏，这使我满载着郁怒的心更加烦躁。风挟着细雨吹到我脸上，稍感着些凉快；但是随风送来的一种特别声浪忽地又使我的热血在颞颥部血管里乱跳；这是一阵歌吹声，竹牌声，哗笑声！他们离流血的地点不过百步，距流血的时间不过一小时，竟然歌吹作乐呵！我的心抖了，我开始诅咒这都市，这污秽无耻的都市，这虎狼在上而豕鹿在下的都市！我祈求热血来洗刷这一切的强横暴虐，同时也洗刷这卑贱无耻呀！

雨点更粗更密了，风力也似乎劲了些：这许就是闷热后必然有的暴风雨的先遣队罢？

1925年5月30日夜于上海

(原载1925年6月14日《文学周报》177期)

卖豆腐的哨子

早上醒来的时候，听得卖豆腐的哨子在窗外呜呜地吹。

每次这哨子声引起了我不不少的怅惘。

并不是它那低叹暗泣似的声调在诱发我的漂泊者的乡愁；不是呢，像我这样的 outcast，没有了故乡，也没有了祖国，所谓“乡愁”之类的优雅的情绪，轻易不会兜上我的心头。

也不是它那类乎军笳然而已颇小规模悲壮的颤音，使我联想到另一方面的烟云似的过去；也不是呢，过去的，只留下淡淡的一道痕，早已为现实的严肃和未来的闪光所掩煞所销毁。

所以我这怅惘是难言的。然而每次我听到这呜呜的声音，我总抑不住胸间那股回荡起伏的怅惘的滋味。

昨夜我在夜市上，也感到了同样酸辣的滋味。

每次我到夜市，看见那些用一张席片挡住了潮湿的泥土，就这么着货物和人一同挤在上面，冒着寒风在嚷嚷然叫卖的衣衫褴褛的小贩子，我总是感到了说不出的怅惘的心情。说是在怜悯他们么？我知道怜悯是亵渎的。那么，说是在同情于他们罢？我又觉得太轻。我心底里钦佩他们那种求生存的忠实的手段和态度，然而，亦未始不以为那是太拙笨。我从他们那雄辩似的“夸卖”声中感得了他们的心的哀诉。我仿佛看见他们吁出的热气在天空中凝集为一片灰色的云。

可是他们没有呜呜的哨子。没有这像是闷在瓮中，像是透过了重压而挣扎出来的地下的声音，作为他们的生活的象征。

呜呜的声音震破了冻凝的空气在我窗前过去了。我倾耳静听，我似乎已经从这单调的呜呜中读出了无数文字。

我猛然推开幃子，遥望屋后的天空。我看见了些什么呢？我只看见满天白茫茫的愁雾。

（原载 1929 年 2 月 10 月《小说月报》20 卷 2 号）

雾

雾遮没了正对着后窗的一带山峰。

我还不知道这些山峰叫什么名儿。我来此的第一夜就看见那最高的一座山的顶巅像钻石装成的宝冕似的灯火。那时我的房里还没有电灯，每晚上在暗中默坐，凝望这半空的一片光明，使我记起了儿时所读的童话。实在的呢，这排列得很整齐的依稀分为三层的火球，衬着黑黢黢的山峰的背景，无论如何，是会引起非人间的缥缈的思想的。

但在白天看来，却就平凡得很。并排的五六个山峰，差不多高低，就只最西的一峰戴着一簇房子，其余的仅只有树；中间最大的一峰竟还有濯濯地一大块，像是癞子头上的疮疤。

现在那照例的晨雾把什么都遮没了；就是稍远的电线杆也躲得毫无踪影。

渐渐地太阳光从浓雾中钻出来了。那也是可怜的太阳呢！光是那样的淡弱。随后它也躲开，让白茫茫的浓雾吞噬了一切，包围了大地。

我诅咒这抹煞一切的雾！

我自然也讨厌寒风和冰雪。但和雾比较起来，我是宁愿后者呵！寒风和冰雪的天气能够杀人，但也刺激人们活动起来奋斗。雾，雾呀，只使你苦闷，使你颓唐阑珊，像陷在烂泥淖中，满心想挣扎，可是无从着力呢！

傍午的时候，雾变成了牛毛雨，像帘子似的老是挂在窗前。两三丈以外，便只见一片烟云——依然遮抹一切，只不是雾样的罢了。没有风。门前池中的残荷梗时时忽然急剧地动摇起来，接着便有红鲤鱼的活泼泼的跳跃划破了死一样平静的水面。

我不知道红鲤鱼的轨外行动是不是为了不堪沉闷的压迫？在我呢，既然没有杲杲的太阳，便宁愿有疾风大雨，很不耐这愁雾的后身的牛毛雨老是像帘子一样挂在窗前。

1928年11月14日

（原载1929年2月10日《小说月报》20卷2号）

故乡杂记· 半个月的印象

天气骤然很暖和，简直可以穿“夹”。乡下人感谢了天公的美意，看看米甃里只剩得几粒，不够一餐粥，就赶快脱下了身上的棉衣，往当铺里送。

在我的故乡，本来有四个当铺；他们的主顾最大多数是乡下人。但现在只剩了一家当铺了。其余的三家，都因连年的营业连“官利都打不到”，就乘着大前年太保阿书部下抢劫了一回的借口，相继关了门了。仅存的一家，本也“无意营业”，但因那东家素来“乐善好施”，加以省里的民政厅长（据说）曾经和他商量“维持农民生计”，所以竟巍然独存。然而今年的情形也只等于“半关门”了。

这就是一幅速写：——

早晨七点钟，街上还是冷清清的时候，那当铺前早已挤满了乡下人，等候开门。这伙人中间，有许多是天还没亮足，就守候在那里了。他们并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身上刚剥下来的棉衣，或者预备秋天嫁女儿的几丈土布，再不然——那是绝无仅有的了，去年直到今年卖来卖去总是太亏本因而留下来的半车丝。他们带着的这些东西，已经是他们财产的全部了，不是因为锅里等着米去煮饭，他们未必就肯送进当铺，永远不能再见面。（他们当了以后永远不能取赎，也许就是当铺营业没有利益的一个原因罢？）好容易等到九点钟光景，当铺开门营业了，这一队在饥饿线上挣扎的人们就拚命的挤轧。当铺到十二点钟就要“停当”，而且即使还没到十二点钟，却已当满了一百二十块钱，那也就要“停当”的；等候当了钱去买米吃的乡下人，因此不能不拚命挤上前。

挤了上去，抖抖索索地接了钱又挤出来的人们就坐在沿街的石阶上喘气，苦着脸。是“运气好”，当得了钱了；然而看着手里的钱，不知是去买什么好。米是顶要紧，然而油也没有了，盐也没有了；盐是不能少的，可是那些黑滋滋像黄沙一样的盐却得五百多钱一斤，比生活程度最高的上海还要贵些。这是“官”盐；乡村里有时也会到贩私盐的小船，那就卖一块钱五斤，还是二十四两的大秤。可是缉私营利害，乡下人这种吃便宜盐的运气，一年内碰不到一两回的。

看了一会儿手里的钱，于是都叹了口气。我听得了这样的对话在那些可怜的焦黄脸中间往来：

“四丈布罢！买棉纱就花了三块光景；当当布，只得两块钱！”

“再多些也只当得两块钱。——两块钱封关！”

“阿土的爷那半车丝，也只喝了两块钱；他们还说不要。”

不要丝呵！把蚕丝看成第二生命的我们家乡的农民做梦也没有想到他们这第二生命已经进了鬼门关！他们不知道上海银钱业都对着受抵的大批陈丝陈茧皱眉头，是说“受累不堪”！他们更不知道此次上海的战争更使那些搁浅了的中国丝厂无从通融款项来开车或收买新茧！他们尤其不知道日本丝在纽约抛售，每包合关平银 五百两都不到，而据说中国丝成本少算亦在一千两左右呵！

这一切，他们辛苦饲蚕，把蚕看作比儿子还宝贝的乡下人是不会知道的。他们只知道祖宗以来他们一年的生活费靠着上半年的丝茧和下半年田里的收

关平银：旧中国海关征税时出纳银两所用的衡量标准。每两合 37.7994 克。

成；他们只见镇上人穿着亮晃晃的什么“中山绉”，“明华葛”，他们却不知道这些何尝是用他们辛苦饲养的蚕丝，反是用了外国的人造丝或者是比中国丝廉价的日本丝呀！

遍布于我的故乡四周围，仿佛五步一岗，十步一哨的那些茧厂，此刻虽然是因为借驻了兵，没有准备开秤收茧的样子，可是将要永远这样冷关着，不问乡下人卖茧子的梦是做得多么好！

但是我看见这些苦着脸坐在沿街石阶上的乡下人还空托了十足的希望在一个月后的“头蚕”。他们眼前是吃尽当完，差不多吃了早粥就没有夜饭，——如果隔年还省下得二三个南瓜，也就算作一顿，是这样的挣扎，然而他们饿里梦里决不会忘记怎样转弯设法，求“中”求“保”，借这么一二十块钱来作为一个月后的“蚕本”的！他们看着那将近“收蚁”的黑霉霉的“蚕种”，看着桑园里那“桑拳”上一撮一丛绿油油的嫩叶，他们觉得这些就是大洋钱，小角子，铜板；他们会从心窝里漾上一丝笑意来。

我们家有一位常来的“丫姑老爷”，——那女人从前是我的祖母身边的丫头，我想来应该尊他为“丫姑老爷”庶几合式，就是怀着此种希望的。他算是乡下人中间境况较好的了，他是一个向来小康的自耕农，有六七亩稻田和靠廿担的“叶”。他的祖父手里，据说还要“好”；账簿有一叠。他本人又是非常勤俭，不喝酒，不吸烟，连小茶馆也不上。他使用他的田地不让那田地有半个月的空闲。我们家那“丫小姐”，也委实精明能干，粗细都来得。凭这么一对儿，照理该可以兴家立业的了；然而不然，近年来也拖了债了。可不算多，大大小小百十来块罢？他希望在今年的“头蚕”里可以还清这百十来块的债。他向我的婶娘“掇转”二三十元，预备趁这时桑叶还不贵，添买几担叶。（我们那里称这样的“期货叶”为“赊叶”，不过我不大明白是否这个“赊”字。）我觉得他这“希望”是筑在沙滩上的，我劝他还不如待价而沽他自己的二十来担叶，不要自己养蚕。我把养蚕是“危险”的原因都说给他听了，可是他沉默了半晌后，摇着头说道：

“少爷！不养蚕也没有法子想。卖叶呵，廿担叶有四十块卖算是顶好了。一担茧子的“叶本”总要廿担叶，可是去年茧子价钱卖到五十块一担。只要蚕好！到新米收起来，还有半年；我们乡下人去年的米能够吃到立夏边，算是难得的了，不养蚕，下半年吃什么？”

“可是今年茧子价钱不会像去年那样好了！”

我用了确定的语气告诉他。

于是这个老实人不作声了，用他的细眼睛看看我的面扎，又看看地下。

“你是自己的田，去年这里四乡收成也还好，怎么你就只够吃到立夏边呢？而且你又新背了几十块钱债？”

我转换了谈话的题目了。可是我这话刚出口，这老实人的脸色就更加难看，——我猜想他几乎要哭出来。他叹了口气说：

“有是应该还有几担，我早已当了。镇里东西样样都贵了，乡下人田地里种出来的东西却贵不起来，完粮呢，去年又比前年贵，——一年一年加上去。零零碎碎又有许多捐，我是记不清了。我们是拚命省，去年阿大的娘生了个把月病，拚着没有看郎中吃药，——这么着，总算不过欠了几十洋钿新债。今年蚕再不好，那就——”

他顿住了，在养蚕这一项上，乡下人的迷信特别厉害，凡是和蚕有关系的不吉利字面，甚至同音字，他们都忌讳出口的。

我们的谈话就此断了。我给这位“丫姑老爷”算一算，觉得他的自耕农地位未必能够再保持两三年。可是他在村坊里算是最“过得去”的。人家都用了羡慕的眼光望着他：第一，因为他不过欠下百十来块钱债，第二，他的债都是向镇上熟人那里“掇转”来，所以并没花利息。在这一点上，不能不说这位聪明的“丫姑老爷”深懂得“理财”方法，便做一个财政总长好像也干得下：他仗着镇上有几个还能够过得去的熟人，就总是这里那里十元二十元的“掇”，他的期限不长，至多三个月，“掇”了甲的钱去还乙，又“掇”了丙的钱去还甲，这样用了“十个缸九个盖”的方法，他不会到期拖欠，他就能“掇”而不走付利息的“借”那一条路了；可是他的开支却不能不一天一天大，他的进项却没法增加，所以他的债终于也是一年多似一年。他是在慢性的走上破产！也就是聪明的勤俭的小康的自耕农的无可避免的命运了！

后来我听说他的蚕也不好，又加以茧价太贱，他只好自己缫丝了，但是把丝去卖，那就简直没有人要；他拿到当铺里，也不要，结果他算是拿丝进去换出了去年当在那里的米，他赔了利息，可是这掉换的标准是一车丝换出六斗米，照市价还不到六块钱！

东南富饶之区的乡下人生命线的蚕丝，现在是整个儿断了！

然而乡下人间接的负担又在那里一项一项的新加出来。上海虽然已经“停战”，可是为的要“长期抵抗”，向一般小商人征收的“国难捐”就来了。照告示上看，这“国难捐”是各项捐税照加二成，六个月为期。有一个小商人谈起这件事，就哭丧着脸说：

“市面已经冷落得很。小小镇头，旧年年底就倒闭了二十多家铺子。现在又加上这国难捐，我们只好不做生意。”

“国难！要是上海还在那里打仗，这捐也还有个名目！”

又一个人说；我认识这个人，是杂货店的老板。他这铺子，据我所知，至少也有三十年的历史；可是三十年来从他的父亲到他手里，这铺子始终是不死不活，若有若无。现在他本人是老板，他的老婆和母亲就是店员；——不，应该说之所以名为老板，无非因为他是一家中惟一的男子，他并不招呼店里的事情，而且实在亦无须他招呼；他每天的生活就是到处跑，把镇上的“新闻”或是轮船埠上客人从外埠带来的新闻，或是长途电话局里所得的外埠新闻，广播台似的告诉他所有的相识者，——他是镇上义务的活动“两脚新闻报”。此外，他还要替几个朋友人家帮衬婚丧素事，甚至于日常家务。他就是这么一位身子空，心肠热的年青人。每天他的表情最严肃的时候，是靠在别家铺子的柜台上借看那隔天的上海报纸。

当时我听了他那句话，我就想到他这匆忙而特别的生活与脾气，我忍不住心里这么想：要是他放在上海，又碰着适当的环境，那他怕不是鼎鼎大名交际博士黄警顽 第二！

“能够只收六个月，也就罢了；凶在六个月期满后一定还要延期！”

原先说话的那位小商人表示了让步似的又加这一句。我就问道：

“可是告示上明明说只收六个月？”

“不错，六个月！期限满了以后，我们商会就捏住这句话可以不付。可

黄警顽：1894—1982，字镜寰，上海商务印书馆发行所职员。在职期间因服务热情周到，有较大社会影响，被誉作“交际博士”。

是他们也有新法子；再来一个新名目，——譬如说‘省难捐’罢，反正我们的‘难’天天有，再多收六个月的二成！捐加了上去，总不会减的，一向如此！”

那小商人又愤愤地说。他是已经过了中年还算过得去的商人，六个月的附捐二成，在他还可以忍痛应付，他的愤愤和悲痛是这附捐将要永远附加。我们那位“两脚新闻报”却始终在那里哗然争论这“国难捐”没有名目。他对我说：

“你说是不是：已经不打东洋人了，还要来抽捐，那不是太岂有此理？”

“还要打呢！刚才县里来了电话，有一师兵要开来，叫商会里预备三件事：住的地方，困的稻草，吃的东西！”

忽然跑来了一人插进来说。于是“国难捐”的问题就无形搁置，大家都纷纷议论这一师兵开来干什么。难道要守这镇么？不像！镇虽然是五六万人口的大镇，可是既没有工业，也不是商业要区，更不是军事上形胜之地，日本兵如果要来究竟为的什么？有人猜那一师兵从江西调来，经过湖州，要开到“前线”去，而这里不过是“过路”罢了。这是最“合理”的解释，汹汹的人心就平静了几分。

然而军队是一两天内就会到的；三件事——住的地方，困的稻草，吃的东西，必须立刻想法。是一师兵呢，不是玩的。住，还有办法；四乡茧厂和寺庙，都可以借一借；困的稻草，有点勉强了，就是“吃”没有办法。供应一万多人的伙食，就算一天罢，也得几千块钱呀！自从甲子年以来，镇上商会办这供应过路军队酒饭的差使，少说也有十次了；没一次不是说“相烦垫借”，然而没一次不是吃过了揩揩嘴巴就开拔，没有方法去讨。向来“过路”的军队，少者一连人，至多不过一团，一两天的酒饭，商店公摊，照例四家当铺三家钱庄是每家一百，其余十元二十元乃至一元两元不等，这样就应付过去了。但现在当铺只剩一个，钱庄也少了一家（新近倒闭了一家），出钱的主儿是少了，兵却多，可怎么办呢？听说商会讨论到半夜，结果是议定垫付后在“国难捐”项下照扣。他们这一次不肯再额外报效了！

到第二天正午，“两脚新闻报”跑来对我说道：

“气死人呢！总当做是开出去帮助十九路军打东洋人，哪里知道反是前线开下来的。前线兵多，东洋人有闲话，停战会议要弄僵，所以都退到内地来了。这不是笑话？”

听说不是开出去打东洋人，我并不觉得诧异；我所十分敬佩的是镇上的小商人办差的手腕居然非常敏捷，譬如那足够万把人困觉的稻草在一夜之间就办好了。到他们没有了这种咄嗟立办的能力时，光景镇上的老百姓也已流徙过半罢？——我这么想。

又过了一个下午又一夜，县里的电话又来：说是那一师人临时转调海宁，不到我们镇上来了。于是大家都松一口气：不来顶好！

却是因为有了这一番事，商会里对于“国难捐”提出了一个小小的交换条件——不是向县里或省里提出，而是向本镇的区长和公安局长。这条件是：年年照例有的“香市”如果禁止，商界就不缴“国难捐”。

“香市”就是阴历三月初一起，十五日为止的土地庙的“庙会”式的临时市场。乡下人都来烧香，祈神赐福，——蚕好，趁便逛一下。在这香市中，

甲子年：这里指 1924 年。

有各式卖耍货的摊子，各式打拳头变戏法傀儡戏髦儿戏等等；乡下人在此把口袋里的钱花光，就回去准备那辛苦的蚕事了。年年当这“香市”半个月工夫，镇上铺子里的生意也带联热闹。今年为的地方上不太平，所以早就出示禁止，现在商会里却借“国难捐”的题目要求取消禁令，这意思就是：给我们赚几文，我们才能够付捐。换一句话是：我们可生不出钱来，除非在乡下人身上想法。而用“香市”来引诱乡下人多花几文，当然是文明不过的办法。

“香市”举行了，但镇上的商人们还是失望。在饥饿线上挣扎的乡下人再没有闲钱来逛香市，他们连日用必需品都只好拚着不用了。

我想：要是今年秋收不好，那么，这镇上的小商人将怎么办哪？他们是时代转变中的不幸者，但他们又是彻头彻尾的封建制度拥护者；虽然他们身受军阀的剥削，钱庄老板的压迫，可是他们惟一的希望就是把身受的剥削都如数转嫁到农民身上。农民是他们的衣食父母。他们盼望农民有钱就像他们盼望自己一样。然而时代的轮子以不可阻挡的力量向前转，乡镇小商人的破产是不能以年计，只能以月计了！

我觉得他们比之农民更其没有出路。

（原载 1932 年 8 月《现代》1 卷 4 期）

冥屋

小时候在家乡，常常喜欢看东邻的纸扎店糊“阴屋”以及“船，桥，库”一类的东西。那纸扎店的老板戴了阔铜边的老花眼镜，一面工作一面和那些靠在他柜台前捧着水烟袋的闲人谈天说地，那态度是非常潇洒。他用他那熟练的手指头折一根篾，捞一朵浆糊，或是裁一张纸，都是那样从容不迫，很有艺术家的风度。

两天或三天，他糊成一座“阴屋”。那不过三尺见方，两尺高。但是有正厅，有边厢，有楼，有庭园；庭园有花坛，有树木。一切都很精致，很完备。厅里的字画，他都请教了镇上的画师和书家。这实在算得一件“艺术品”了。手工业生产制度下的“艺术品”！

它的代价是一块几毛钱。

去年十月间，有一家亲戚的老太太“还寿经”。我去“拜揖”，盘桓了差不多一整天。我于是看见了大都市上海的纸扎店用了怎样的方法糊“阴屋”以及“船，桥，库”了！亲戚家所定的这些“冥器”，共值洋四百余元；“那是多么繁重的工作！”——我心里这么想。可是这么大的工程还得当天现做，当天现烧。并且离烧化前四小时，工程方才开始。女眷们惊讶那纸扎店怎么赶得及，然而事实上恰恰赶上那预定的烧化时间。纸扎店老板的精密估计很可以佩服。

我是看着这工程开始，看着它完成；用了和儿时同样的兴味看着。

这仍然是手工业，是手艺，毫不假用机械；可是那工程的进行，在组织上，方法上，都是道地的现代工业化！结果，这是商品；四百余元的代价！

工程就在做佛事的那个佛寺的院子里开始。动员了大小十来个人，作战似的三小时的紧张！“船”是和我们镇上河里的船一样大，“桥”也和镇上的小桥差不多，“阴屋”简直是上海式的三楼三底，不过没有那么高。这样的大工程，从扎架到装璜，一气呵成，三小时的紧张！什么都是当场现做，除了“阴屋”里的纸糊家具和摆设。十来个人的总动员有精密的分工，紧张连系的动作，比起我在儿时所见那故乡的纸扎店老板捞一朵浆糊，谈一句闲天，那种悠游从容的态度来，当真有天壤之差！“艺术制作”的兴趣，当然没有了；这十几位上海式的“阴屋”工程师只是机械地制作着。一忽儿以后，所有这些船，桥，库，阴屋，都烧化了；而曾以三小时的作战精神制成了它们的“工程师”，仍旧用了同样的作战的紧张帮忙着烧化。

和这些同时烧化的，据说还有半张冥土的房契（留下的半张要到将来那时候再烧）。

时代的印痕也烙在这些封建的迷信的仪式上。

1932年11月8日

（原载1932年12月16日《东方杂志》29卷8号）

还寿经：为了表示儿子的孝心，在父母寿辰时（大概是五十以后逢十的寿辰）请和尚念经，叫做“还寿经”，这是嘉兴、湖州一带的风俗。——作者注

光明到来的时候

—

“朋友！这，这是什么哟！我好像看见一点什么了！红的，绿的，黄的，小小的，圆圆的，尖角的，在那里跳！跳！”

“可是我并没有看见。你在那里做梦！”

“不是梦！你说，怎么会是梦呢？我咬我的指头，我觉得痛！朋友，这又来了：红的，绿的，小小的，在那里飘浮，在那里跳跃！”

“那么，一定是你的眼花！我们小时候一闭了眼睛就会看见一些眼花；五彩的光圈，五彩的线条，旋转，舞蹈！我们做了大人以后就没有这些眼花了。你比我年青些，也许你还有——”

“年青些？哈哈！”

“笑什么！你还能够笑？”

“呵呵，我笑了么？因为我又看见那些小小的活跃的东西了！红的，绿的！这回比刚才更加多了！一点也不含糊，更加多了！更加活跃！”

“全是梦话，全是幻想！你还有心情说梦话，唉！”

“当真你一点也不见么？这是可怜的！朋友，你到我这边来，就看见了！朋友，这是我的手。你扶着我的手过来罢！朋友，当心跌交！脚底下有坑！朋友！这是我的手，我的臂膊！你的呢？你的呢？”

“你的手多么热呀！”

“我全身的血都沸滚了哟！你想想，一向是无穷无尽的黑暗，坟墓一样，而现在我看见了有一些活跃的东西，彩色的东西了！……喔唷唷！你踩了我的脚！哎！这毛茸茸的就是你的头么？哈哈，你抱住了我么？我们紧紧地抱着罢！……现在，你看，这不是么？红的，绿的！呵呵！”

“可是我眼前仍旧一片黑暗，黑暗！”

“这就怪了！——哦，不要动！是我的手哟，你不要怕！这是你的脸么？这么着，不要动！你朝前看呀！朝前看呀！”

“哈哈，我也看见了！当真！”

“可不是红的，绿的，蚊子一样的，在那里飞舞么？”

“是呀！像一支军队，它们跳跃着拥上前来呀！呵呵，它们像从天上来！它们排成一直线来，没有一点弯曲！多么美丽！多么活跃！多么勇敢呀！”

“而且它们不退缩！往前冲，往前冲！哈哈！二个碰在一处了！变成大一些的一个了！又分开了！仍然往前冲，往前冲！喂，朋友，你猜来这是什么？……怎么你不说话？你睡着了么？嘿！你会在这些美丽的活跃的现象面前睡觉！”

“胡说！我在这里想，我在这里想呀！”

“又是想了！空想家！”

“不要吵！我在这里研究呀！”

“又是研究了；研究系！”

“不要吵，行么？这是一个现象，总得研究！我要研究它是不是我们那视官的幻觉！是不是就像我们小时候那眼花，我要研究它！我们不能随便轻信，随便盲动，随便上当！”

“你这怀疑派！难道你觉得那黑暗还不够久长么？”

“不要吵！研究出来了：这是一道光！”

“一道光！暖？”

“不错，一道光！穿破了这黑暗的一道光！外边天亮了，而我们这黑暗的古老的建筑也有了裂缝了！”

“有了裂缝么？”

“是呀！这古老的坚实的坟墓早已应该崩坍，早已有了裂缝，而现在，外边的光明钻进这裂缝来了！”

“哈哈！”

“哈哈！你还讥笑研究的态度么？”

“可是光知道了有什么用？”

“知道了就会发生行动！智慧产生信仰，信仰产生力量！”

“呵呵，那么我们来罢！我们打破这牢狱！打破这黑暗的笼！这是我的手，我的拳头！你的呢，你的呢？哦——在这里了！我们打呀！我们冲呀！好呀！蓬蓬！朋友，再用力！蓬蓬！呀！你怎么？”

“我的手痛了！喔唷唷！腻忒忒的东西！我相信那就是血！我已经受伤！”

“咄！你一说，当真我也觉得有点儿痛！我这也是血罢！然而朋友，不要畏缩，不要灰心！你想想，外边已经天亮，而且光明像一支枪，像一支尖头的槲，已经打进了我们这黑暗的笼！”

“对呀！那么一条细光就已经很美丽，外边的全是光明的世界不知道美丽到怎样了！呀呀！我想着了就快活到全身发抖！”

“可是我痛得全身发抖！一点力都没有了！这黑暗的笼还是很坚固！呀！红的绿的更加多了！它们跳跃，跳跃！”

“我也是一点力都没有了！可是我们的力量本不在拳头而在头脑！”

“现在却需要拳头！”

“可是我要休息一下。那裂缝总是愈裂愈大，我们且等待一下，到时机成熟再动手罢！呀呀！多么美丽，这一道光！然而还只得指头粗细那么一道！”

“哎！我手脚都软了！不知道是为的疲倦呢，还是为的快乐！我也只好歇一下。朋友，你不想大声叫一下么？我们大声叫呀！多么美丽！光明在前面不远了！朋友，我们拥抱罢！我们要唱一支歌，欢迎光明的来到！”

二

“不知道又经过多少时候了。怎么还没听得外边有响动！我闷得慌！”

“可不是！我的心头就像有许多蚂蚁历历落落的在那里爬！想到外边的世界已经放光明，我就觉得这里的黑暗更加不可耐了！先前怎么会忍耐得下去，想来真奇怪！”

“然而你不要性急，馒头已经吃到豆沙边了！你看！一道道的光，更加多了！一条，两条，三条，四条了！哈哈，这光线的网！多么美丽，是奇观呀！你看！这些光线都比刚才又粗了些了！喂喂，你把你的脸放到那条顶粗的光线里让我看一看罢！我们好久没有看见你我的脸了！也许我们彼此要不认得了！现在，再移近些！喔呵！我看见了，看清楚了！你的脸多么苍白！就同死人一样！哎，你试笑一笑！多久我没有看见人们的笑容了！呸！你这笑不自然，不美丽！可怜的孩子，你连怎样笑都忘记了罢？你这怪丑恶的笑脸怎么好到外边那光明的世界！你用这样的笑脸去欢迎光明，那是天大的罪

过呀！”

“可是你呢？你也把脸放到这顶粗的光线里让我看一看罢！你会比我好些么！来，来，来！这里！这里！这里……”

“我相信我还不至于十分走样！”

“咄！别吹牛！哈哈，你还像个人么！满脸的胡子了！还有，——你别动！你不要逃，你有一对红镶边的眼睛！你简直像个猴子！”

“胡说！”

“可惜没有一面镜子给你自己照一照！”

“这也用得到大惊小怪么？经过了那么多的苦难，人总不免有点走样！我比你年纪大些，经过的苦难比你多，可是我的经验也就比你丰富了！哎！先前我们那一伙，最早的寻求光明的同志，现在只剩了我一个，怎么我能够不老呀！”

“就是我一辈子，也只剩了个我！前些时还听得他们在那边坑里呻吟，现在好久没听到，想来都死了！咄，这杀人的黑暗！可是也快完结了！”

“对了！那个坑！那个杀人的坑！我比你早出世，那时候，这里还没有现在那么黑暗，我看见过那坑的险恶！坑边是刀山，坑底是成万的毒蛇！——呵！你看呀！这一条光恰就射到那坑边上了！那白森森的就是枯骨，那一闪一闪发着红光的的就是毒蛇的眼睛罢！呵！你再跟着那一道光看过去哟！那是什么？哦哦，那是吊人的木架子，那是砍头的大刀罢！呀呀，我现在又看见了这一切，再要我多住一刻当真不行！”

“可不是！看见的危险比不看见的更加可怕！我的心突突地跳！我怕它会一下里爆裂了！朋友，不要再朝下边看了。我们朝上面看罢！不要回忆那些过去的，我们想想那未来的罢！朋友，你总该知道外边的光明世界是怎么一个景象？”

“咳，可怜的孩子，你真是太幼稚了！”

“可是也不能怪我！刚刚我懂一点事！黑暗就包围了我！况且书本子早就被他们烧光了，严密的文化封锁！”

“哦哦，不错，那么，让我来想一想。哦，书本子上说——”

“怎么！你也只是书本子上看来的么？”

“咦！不晓得天有多高，地有多厚的孩子！除了书本子，我们还有什么可以做根据呀！喂！我记得书本子上说过——总而言之，是一个全善全美的世界，乐园，天堂！”

“说下去呀！我等着你再说说下去呀！你说得具体一点儿，不要太抽象！”

“真是麻烦的孩子！那么，你听着！喂，从哪儿说起呢？一部二十四史！呵，有了，你用心听着！大概是什么神话上说过，从前世界上有一个黄金时代，那时候，人类不分你我，共同生活，没有贪鄙奸诈；面包生在树上，河里就是牛奶；没有主人，也没有奴隶，平等，自由，幸福！处处是琼楼贝阙，鸟语花香！这样的黄金时代，古已有之，而现在回来了，就是那外边的光明世界。”

“啧啧！那才是人的生活！就在外边么？我不耐烦了！”

“呵！你要耐烦点！不是已经试过了么，我们的拳头不中用！”

“可是我现在全都知道了，我就耐不住；我想我一定得闷出病来罢。”

“嘻嘻，快了！你不看见这里纵横四射全是一道一道的光么？哈！又多了几条了，五条，六条，七条！哈，这黑暗的老屋子全是些裂罅了！快了！”

“哈！不要响！那是什么声音？听得么？听得么！”

“呵，当真！那好像是风罢，呼——呼——的！”

“而且那轰隆隆的，一定是雷！呵，风！雷！”

“而且还有雨呢！你听！那一片擂鼓似的声音！”

“这是少有的大风雷雨！我的耳朵也震聋了！”

“我们说话也听不清了！呵，这是翻天覆地的大风雷雨！等我想一想：历史上说的洪水时期也许就是这么一个样子。”

“喂！喂！你说的什么红，红？我一点也听不清楚！”

“不好了！地在我们脚底下震动！我想这是火山爆发！呵！这一声！”

“呵！地震！雷吼！我还看见了电火！”

“呵——喔——……”

“怎么！你发疯？你扑在地下干什么？呀呀！看那边，那边！一派亮光！一派火！我们右边没有那牢墙了！哈哈！自由！光明！可是，咦，怎么的，我的眼睛——”

“让我来看！火，火，火！啊哟！哪里来的针刺了我的眼睛！”

“天哪！怎么我睁不开眼睛！我要去欢迎光明呀，怎么我的眼睛——”

“而且我也是一样的病！”

“你说，快说！什么病？啊哟！风吹得我全身发抖！有什么东西烫着我的皮肤！而且我的眼睛还是痛，很痛！”

“呃……”

“怎么！这是你么？你抱住了我干什么？你拖我走？你拉我到哪里去呀？天哪！我的眼睛！我怕是盲了不成！……你拖我到哪里去呀？你，你，你！……”

三

“现在没有声音了。”

“那蓬蓬地响着的又是什么？”

“那光景就是大火！烧毁了一切的大火！”

“也要烧到我们这里来罢？”

“光景是要来的！”

“那么我要去看一看，我要离开这半黑暗的该诅咒的墙角！”

“但是你不怕那边太强烈的光线刺痛了你的眼睛么？”

“我不怕！就是瞎了眼睛，我也要去！为了寻求光明，即使瞎了眼睛也值得！”

“但是那边并不是真的光明！那边的是地狱里喷发出来的孽火！那边一点也不像我从前所读的书本子上那些话！”

“你难道能够断定你的书本子一定不错！书本子是死的，书本子不能预言了一切变化！我一定要走了！你也一块儿去罢！”

“你的眼睛就能够睁开来么？我的是不行！在这里，我还觉得眼皮上麻辣地有点刺痛！”

“我也有一点儿。但是我想来那是一定不可免的过程。你想想我们在黑暗中多久了，骤然跑到强烈的光明下，眼睛总要睁不开！总要觉得痛！忍过这一会儿就好了！”

“可是我不愿意。并且我读过的书本子只许给我自由，快乐，没有说过先得受痛苦！先要给人痛苦的，那就不是理想的极乐世界！”

“那么我一个人走了！”

“不行！你不能一个人走！你一定要年长的人给你引路！”

“我不要谁来引路！我会走自己的路！”

“但是你丢我一个人在这里未免太残酷！”

“那我没有别的办法。”

“你竟说没有别的办法？”

“那有什么办法呢？”

“但是你最好再等一下。那边的大火会把你烧做灰！”

“我就想到大火里去锻炼一下。”

“你这是不知高低的话！”

“哈，哈，哈！……呵，雷又响了！这风！呀，呀，朋友，快走，快走！这墙也要倒下来了！我扶着你罢！呀——”

“哼，哼，可是我当真不行了！……我的心好像已经爆破了，我的眼睛也盲了！……这变动！天翻地覆的变动！我相信这一定不是好的正气的变动！……书本上从没说过……我当真不行了！我不能动了！我快就要死了！”

“但是朋友，你得努力，你得振作！我抱你起来罢？”

“不成！……”

“呀呀！你的脸，你的嘴唇，全都冷下去了，冷下去了！让我来试一试看，还有没有气息？呀——可是，这墙当真就要倒了！火，火也就要烧过来了！哈！来罢！烧毁了旧世界的一切渣滓！来罢！我要在火里洗一个澡！”

1932年11月26日

（原载1933年1月1日《中学生》32期）

上海大年夜

在上海混了十多年，总没见识过阴历大年夜的上海风光。什么缘故，我自己也想不起来了；大概不外乎“天下雨”，“人懒”，“事忙”：这三桩。

去年，——民国二十二年，岁在癸酉，公历一千九百三十三年，恰逢到我“有闲”而又“天好”，而又是小病了一星期后想走动，于是在“大年夜”的前三天就时常说“今年一定要出去看看了”。

天气是上好的。自从十八日（当然是废历）夜里落过几点雨，一直就晴了下来。是所谓“废历”的十八日，我担保不会弄错。因为就在这一天，我到亲戚家里去“吃年夜饭”。这天很暖和，我料不到亲戚家里还开着“水汀”，毫无准备的就去了，结果是脱下皮袍尚且满头大汗。当时有一位乡亲对我说：“天气太暖和了，冬行春令，——春令！总得下一场腊雪才好！”

似乎天从人愿，第二天当真冷了些。可是这以后，每天一个好太阳把这“上海市”晒得一天暖似一天；到废历的“大年夜”的“前夕”，简直是“上坟时节”的气候了。

而这几天里，公债库券的市价也在天天涨上去，正和寒暑表的水银柱一般。

“大年夜”那天的上午，听得生意场中一个朋友说：“南京路的商店，至少有四五十家过不了年关，单是房租，就欠了半年多，房东方面要求巡捕房发封，还没解决。”

“这就是报纸上常见的所谓‘市面衰落’那一句的实例么？”我心里这样想。然而翻开“停刊期内”各报的“号外”来看，只有满幅的电影院大广告搜尽了所有的夸大，刺激，诱惑的字眼在那里斗法。

从前见过店铺倒闭的景象也在我眼前闪了一闪。肩挨着肩的商店的行列中忽然有一家紧闭着栅门，就像那多眼的大街上瞎了一只眼；小红纸写着八个字的，是“清理账目，暂停营业”；密密麻麻横七竖八贴满了的，是客户的“飞票”；而最最触目的是地方官厅的封条，——一个很大的横十字。

难道繁华的南京路上就将出现四五十只这么怪相的瞎眼？于是我更加觉得应该去看看“大年夜”的上海。

晚上九点钟，我们一行五个人出发了。天气可真是“理想的”。虽然天快黑的时候落过几点牛毛雨，此时可就连风也没有，不怕冷的人简直可以穿夹。

刚刚走出弄堂门，三四辆人力车就包围了来，每个车夫都像老主顾似的把车杠一放，拍了拍车上坐垫，乱嚷着“这里来呀！”我们倒犹豫起来了。我们本来不打算坐人力车。可是人力车的后备队又早闻声来了，又是三四辆飞到了我们跟前。而且似乎每一个暗角里都有人力车埋伏着，都在急急出动了。人力车的圆阵老老实实将我们一行五个包围了！

“先坐了黄包车，穿过××街，到××路口再坐电车，怎样？”

我向同伴们提议了。

“××路口么？一只八开！”车夫之一说。

“两百钱！”我们一面说，一面准备“突围”。

“水汀”：英语 steam 的音译，即暖气。

一只八开：上海话，一角银毫。

“一只八开！年三十，马马虎虎罢。”

这是所谓“情商”的口吻了。而且双方的距离不过三四个铜子。于是在双方的“马马虎虎”的声音中，坐的坐上，拉的也就开步。

拉我的那个车夫例外地不是江北口音。他一面跑，一面说道：

“年景不好……往年的大年夜，你要雇车也雇不到。……哪里会像今年那样转弯角上总有几部空车子等生意呢。”

说着就到了个转角，我留神细看，果然有几辆空车子，车夫们都伸长了“觅食”的颈脖。

“往年年底一天做多少生意？”我大声问了。其实我很不必大声。因为这条××街的进口冷清清的并没有为的是“大年夜”而特别热闹。

“哦——打仗的上一年么？随便拉拉，也有个块把钱进账……”

“那么，今年呢？”

“运气好，还有块把钱；不好，五六毛。……五六毛钱，派什么用场？……你看，年底了，洋价倒涨到二千八百呀！”

“哦——”我应了这么一声，眼看着路旁的一家烟兑店，心里却想起邻舍的×太太来了。这位太太万事都精明，一个月前，洋价二千七的时候，她就兑进了大批的铜子，因为经验告诉她，每逢年底，洋价一定要缩；可是今年她这小小的“投机事业”失败了，今天早上我还听得她在那里骂烟兑店“混账”。

“年景不好！”拉我的车夫又叹气似的说：“一天拉五六毛，净剩下来一双空手，过年东西只好一点也不买。……不像是过年了！”××路已经在前面了。我们一行五人的当先第一辆车已经停下来了。我付钱的时候，留神看了看拉我的那车夫一眼。他是二十多岁精壮的小伙子，并不是那些拉不动的“老枪”，然而他在这年底一天也只拉得五六毛钱么？

站在××路口，我又回望那短短的××街。一家剃头店似乎生意还好。我立刻想到我已经有二十多天没曾理发。可是我的眼光随即被剃头店隔壁的南货店吸住了。天哪，“大年夜”南货店不出生意，真怪！然而也不足怪。像这样小小的南货店，自然只能伺候中下级社会的主顾，可是刚才拉我的车夫不是说“过年东西只好一点也不买”么？

“总而言之，××街里没有大年夜。”

坐在电车里，我这样想。同时我又盼望“大年夜”是在南京路、福州路一带。

十字路口，电车停住了。交通灯的红光射在我们脸上。这里不是站头，然而电车例外的停得很长久。

“一部汽车，两部汽车，……电车，三部汽车，四部，五部，……”

我身边的两个孩子，脸贴在车窗玻璃上，这样数着横在前面的马路上经过的车辆。

我也转脸望着窗外，然而交通灯光转了绿色，我们坐的电车动了。哦！哦！从我们的电车身边有一辆汽车“突进”了，接着又是一辆，接着是一串，威风凛凛地追逐前进，我们的电车落后了。我凝眸远眺。前面半空中是三公司大厦高塔上的霓虹电光，是戳破了黑暗天空的三个尖角，而那长蛇形的汽车阵，正向那尖角里钻。然而这样的景象只保留了一刹那。三公司大厦渐电渐近了。血管一样的霓虹电管把那庞大建筑的轮廓描画出来了。

“你数清么？几部？”

孩子的声音在我耳边响了起来。这不是问我，然而我转眼看着这两个争论中的孩子了。忽然有一条原则被我发现了：今夜所见坐车的人好像只有两个阶级，不是挤在电车或公共汽车里，就是舒舒服服坐了黑牌或白牌的汽车，很少人力车！也许不独今夜如此罢？在“车”字门中，这个中间的小布尔乔亚气味的人力车的命运大概是向着没落的罢？

我们在南京路浙江路口下了电车。

于是在“水门汀”上，红色的自来水龙头旁边，我们开了小小的会议。

“到哪里去好？四马路怎样？”

这是两位太太的提议。她们要到四马路的目的是看野鸡；因为好像听得一位老上海说过，“大年夜”里，妓女们都装扮了陈列在马路口。至于四马路之必有野鸡，而且其数很多，却是太太们从小在乡下听熟了的。

可是两个孩子却坚持要去看电影。

这当儿，我的一票可以决定局势。我主张先看电影后看野鸡。因为电影院“大年夜”最后一次的开映是十一点钟。看过了电影大概四马路之类还有野鸡。

于是我们就走贵州路，打算到新光大戏院去。

我不能不说所谓“大年夜”者也许就在这条短短的狭狭的贵州路上；而且以后觉得确是在这里。人是拥挤的，有戴了鸭舌头帽子的男人，更有许多穿着红色的廉价人造丝织品的年青女子；也有汽车开过，慢慢地爬似的，嗚嗚地好像哀求。两个孩子拖着我快跑，（恐怕赶不上影戏，）可是两位太太只在后边叫“慢走”。原来她们发现了这条路上走的或是站着的浓妆年青女子就是野鸡。

也许是。因为鸭舌头帽子的男人掷了许多的“攒炮”，拍拍地都在那些浓妆的青年女子的脚边响出来，而她们并不生气。不但不生气，还是欢迎的。“愈响愈发”：是她们的迷信。

我们终于到了新光大戏院的门口。上一场还没散，戏院门里门外挤满了人。

而且这些人大都手里有票子。

两位太太站在马路旁边望着那戏院门口皱眉头。就是那勇敢的男孩子，（他在学校里“打强盗山”是出名勇敢的，）也把疑问的眼光看着我的面孔。

“就近还有几家影戏院，也许不很挤。”

我这样说着，征求伙伴们的同意。

但是假使片子不好呢？大些的孩子，一个很像大人的女孩子，眼光里有了这样的迟疑。“不管它！反正我们是来趁热闹的。借电影院坐坐，混到一点多钟，好到泥城桥一带去看兜喜神方的时髦女人。”

又是我的意见。然而两个孩子大大反对。不过这一回，他们是少数了，而且他们又怕多延捱了时间，“两头勿着实”，于是只好跟着我走。

到了北京大戏院。照样密密的人层。而且似乎比新光大戏院的现象更加汹汹然可畏。转到那新开幕的金城。隔着马路一望，我们中间那位男孩子先叫起“好了”来了。走到戏院门口，我们都忍不住一股的高兴。这戏院还是“平时状态”。但是，一问，可糟了！原来这金城大戏院没有“大年夜”的，夜戏就只九点半那一场，此时已经闭幕。

看表上是十一点差十分。

“到哪里去好呢？”——大家脸上又是这个问号了。也许新光今夜最后

一场是十一点半开映罢？那么，还赶得及。新光近！

真不知道那时候为什么定要看影戏。孩子们是当真要看的，而我们三个大人呢，还是想借此混过一两个钟点，预备看看“大年夜”的上海后半夜的风光而已。

然而又到了新光了。十一点正，前场还没散，门里门外依然挤满了人，也许多了些。这次我们是奋勇进攻了。五个人是一个长蛇阵。好容易挤了进去，望得见卖票处了，忽然又有些绅士太太们却往外边挤；一面喊道：“票子卖完了。卖完了！”我疑心这是骗人的。为什么戏院当局不挂“客满”的牌子？我不能再“绅士气”了。我挤开了几位拦路的时髦女郎，直到卖票处前面，我们的长蛇阵也中断了。卖票员只对我摇手。

好容易又挤了出来，到得马路上时，我忍不住叹口气说：

“虽然‘大年夜’不在××街的小小南货店里，可确是在每家影戏院里！”

以后我们的行程是四马路了。意外地不是“大年夜”样的，也没看见多少艳妆的野鸡之类。“掬炮”声音更少。

两个孩子是非常扫兴了。于是“打吗啡针”：每人三个汽球。

我们最后的希望是看看南京路上有没有封皮的怪相“瞎眼睛”。

然而也没有。

十二点光景挤进了南京路的虹庙。这是我的主张。可是逛过了浴佛节的静安寺的两个孩子大大不满意。“没有静安寺那样大”，是他们的批评。他们怎么会知道我是出来找“大年夜”的，而“大年夜”确也是在这座庙里！

后来我知道过不了年关的商店有五百多家。债权人请法院去封门。要是一封，那未免有碍“大上海”的观瞻，所以法院倒做了和事老。然而调解也等不及，干脆关上大门贴出“清理账目”的铺子也就有二百几十家了。南京路上有一家六十多年的老店也是其中之一。

“你猜猜，南京路的铺子有几家是赚钱的？——哈哈，说是只有两家半！那两家是三阳南货店和五芳斋糕团点心店。那半家呢，听说是冠生园。”

回家的路上碰见一位乡亲，他这样对我说。

乡亲这番话，我怎么能够不相信？并且我敢断定复杂的“大上海”市面无论怎样“不景气”，但有几项生意是不受影响的，例如我们刚去随喜了来的虹庙。并且我又确实知道沪西某大佛寺的大小厅堂乃至“方丈室”早已被施主们排日定完；这半年里头，想在那大佛寺里“做道场”，简直非有大面子不行的！

到家的时候，里内一个广东人家正放鞭炮，那是很长的一串，挑在竹竿上。我们站在里门口看去，只见一条火龙，渐缩渐短。等放过了我们走进去，依旧是冷清的弄堂，不过满地碎红，堆得有寸许厚。

1934年2月28日

（原载1934年4月1日《文学季刊》2期）

我曾经穿过怎样的紧鞋子

我在小学校的时候，最喜欢绘画。教我们绘画的先生是一位六十多岁的国画家。他的专门本领是画“尊容”，我的曾祖的《行乐图》就是他画的，大家都说像得很。他教我们临摹《芥子园画谱》，于是我们都买了一部石印的《芥子园画谱》。他说：“临完了一部《芥子园画谱》，不论是梅兰竹菊，山水，翎鸟，全有了门径。”

他从不自己动手画，他只批改我们的画稿；他认为不对的地方，就赏一红杠，大书“再临一次”。

后来进了中学校，那里的图画教师也是国画家，年纪也有点老了。不过他并不是“尊容专家”。他的教授法就不同了。他上课的时候在黑板上先画了一幅，一面画，一面叫我们跟着临摹；他说：“画画儿最要紧的诀窍是用笔的先后，所以我要当场一笔一笔现画，要你们跟着一笔一笔现临；记好我落笔的先后哪！”有时他特别“卖力”，画好了那幅“示范”的画儿以后，还拣那中间的困难点出来，在黑板的一角另画一幅“放大”，好比影片中的“特写”。

这位先生真是又和气又热心，我到现在还想念他。不用说，他从前大概也曾在《芥子园画谱》之类用过苦功，但他居然不把《芥子园画谱》原封不动挪给我们，却换着花样来教我们，在那时候已经十分难得了。

然而那时候我对于绘画的热心比起小学校时代来，却差得多了。原因大概很多，而最大的原因是忙于看小说。课余时间全部消费在旧小说上头，绘画不过在上课的时候应个景儿罢了。

国文教师称赞我的文思开展，但又不满意地说：“有点小说调子，应该力戒！”这位国文教师是“孝廉公”，又是我的“父执”，他对于我好像很关切似的，他知道我的看小说是家里大人允许的，他就对我说：“你的老人家这个主张，我就不以为然。看看小说，原也使得，小说中也有好文章，不过总得等到你的文章立定了格局，然后再看小说，就没有流弊了。”过一会儿，他又摸着下巴说：“多读读《庄子》和韩文罢！”

我那时自然很尊重这位老师的意见，但是小学校时代专临《芥子园画谱》那样的滋味又回来了。从前临《芥子园画谱》的时候，开头个把月倒还兴味不差，——先生只叫我临摹某一幅，而我却把那画谱从头到底看了一遍，“欣然若有所得”；后来一部画谱看厌了，先生还是指定了那几幅叫我“再临一次”。又一次，我就感到异常乏味了。而这位老画师的用意却也和那位“孝廉公”的国文教师一样：要我先立定了格局！《庄子》之类，自然远不及小说来得有趣，但假使当时有人指定了某小说要我读，而且一定要读到我“立定了格局”，我想我对于小说也要厌恶了罢？再者，多看了小说，就不知不觉间会沾上“小说调子”，但假使指定了要我去临摹某一部小说的“调子”，恐怕看小说也将成为苦事了罢？

不过从前的老先生就要人穿这样的“紧鞋子”。幸而不久就来了“辛亥革命”，老先生们喟然于“世变”之巨，也就一切都“看穿”些，于是我也不再逢到好意的指导叫我穿那种“紧鞋子”了。说起来，这也未始不是“革命”之赐。

(原载 1934 年 7 月《文学》周年纪念特辑)

交易所速写

门前的马路并不宽阔。两部汽车勉强能够并排过去。门面也不见得怎么雄伟。说是不见得怎么雄伟，为的想起了爱多亚路那纱布交易所大门前二十多步高的石级。自然，在这“香粉弄”一带，它已经是唯一体面的大建筑了。我这里说的是华商证券交易所的新屋。

直望进去，一条颇长的甬道，两列四根的大石柱阻住了视线。再进一步就是“市场”了。跟大戏院的池子仿佛。后方上面就是会叫许多人笑也叫许多人哭的“拍板台”。

正在午前十一时，紧急关头，拍到了“二十关”。池子里活像是一个蜂房。请你不要想像这所谓池子的也有一排一排的椅子，跟大戏院的池子似的。这里是一个小凳子也不会有的，人全站着，外圈是来看市面准备买或卖的——你不妨说他们大半是小本钱的“散户”，自然也有不少“抢帽子”的。他们不是那吵闹得耳朵痛的数目字潮声的主使。他们有些是仰起了头，朝台上看，——请你不要误会，那卷起袖子直到肩胛边的拍板人并没有什么好看，而且也不会看出什么道理来的；他们是看着台后像“背景”似的显出“××××库券”，“×月期”……之类的“戏目”（姑且拿“戏目”作个比方罢），特别是这“戏目”上面那时时变动的电光记数牌。这高高在上小小的嵌在台后墙上的横长方形，时时刻刻跳动着红字的阿拉伯数目字，一併排四个，两个是单位“元”以下，像我们在普通账单上常常看见的式子，这两个小数下边有一条横线，红色，字体可也不小，因而在池子里各处都可以看得明明白白。这小小的红色电光的数目字是人们创造，是人们使它刻刻在变，但是它掌握着人们的“命运”。

不——应当说是少数人创造那红色电光的记录，使它刻刻在变，使它成为较多数人的不可测的“命运”。谁是那较多数呢？提心吊胆望着它的人们，池子外圈的人们自然是，——而他们同时也是这魔法的红色电光记录的助成者，虽然是盲目的助成者；可是在他们以外还有更多的没有来亲眼看着自己的“命运”升沉的人们，他们住在上海各处，在中国各处，然而这里台上的红色电光的一跳，会决定了他们的破产或者发财。

被外圈的人们包在中央的，这才是那吵得耳朵痛的数目字潮声的发动器。很大的圆形水泥矮栏，像一张极大的圆桌面似的，将他们范围成一个人圈。他们是许多经纪人手下做交易的，他们的手和嘴牵动着台上墙头那红色电光数目字的变化。然而他们跟那红色电光一样，本身不过是一种器械，使用他们的人——经纪人，或者正交叉着两臂站在近旁，或者正在和人咬耳朵。忽然有个伙计匆匆跑来，于是那经纪人就赶紧跑到池子外他的小房间去听电话了，他挂上了听筒再跑到池子里，说不定那红色电光就会有一次新的跳动，所有池子里外圈的人们会有一次新的紧张——掌不住要笑的，咬紧牙关眼泪往肚子里吞的，谁知道呢，便是那位经纪人在接电话以前也是不知道的。他也是程度上稍稍不同的一种器械罢了。

池子外边的两旁，——上面是像戏院里“包厢”似的月楼，摆着一些长椅子，这些椅子似乎从来不会被同一屈服坐上一刻钟或二十分的，然而亦似乎不会从来没有一个人光顾，做了半天冷板凳的。这边，有两位咬着耳朵密谈；那边，又是两位在压低了嗓子争论什么。靠柱子边的一张椅子上有一位弓着背抱了头，似乎转着念头：跳黄浦呢，吞生鸦片烟？那边又有一位，——坐

在望得见那魔法的红色电光记录牌的所在，手拿着小本子和铅笔，用心地记录着，像画“宝路”似的，他相信公债的涨落也有一定的“路”的。

也有女的。挂在男子臂上，太年青而时髦的女客，似乎只是一同进来看看。那边有一位中年的，上等的衣料却不是顶时式的裁制，和一位中年男子并排站着，仰起了脸。电光的红字跳一，她就推推那男子的臂膊；红字再跳一，她慌慌张张把男子拉在一边叽叽喳喳低声说了好一大片。

一位胡子刮得光光的，只穿了绸短衫裤，在人堆里晃来晃去踱方步，一边踱，一边频频用手掌拍着额角。

这当儿，池子里的做交易的叫喊始终是旋风似的，海潮似的。

你如果到上面月楼的铁栏杆边往下面一看，你会忽然想到了旧小说里的神仙：“只听得下面杀声直冲，拨开云头一看”，你会清清楚楚看到中央的人圈怎样把手掌伸出缩回，而外圈的人们怎样钻来钻去，像大风雨前的蚂蚁。你还会看见时时有一团小东西，那是纸团，跟纽子一般模样的，从各方面飞到那中央的人圈。你会想到神仙们的祭起法宝来罢？

有这么一个纸团从月楼飞下去了。你于是留心到这宛然各在云端的月楼那半圆形罢。这半圆圈上这里那里坐着几个人，在记录着什么，肃静地一点声音都没有。他们背后墙上挂着些经纪人代表的字号牌子。谁能预先知道他们掷下去的纸团是使空头们哭的呢还是笑的？

无稽的谣言吹进了交易所里会激起债券涨落的大风波。人们是在谣言中幻想，在谣言中兴奋，或者吓出了灵魂。没有比他们更敏感的了。然而这对于谣言的敏感要是没有了，公债市场也就不成其为市场了。人心就是这么一种怪东西。

（原载 1936 年 2 月 15 日《良友画报》114 号，原题为《证券交易所——上海地方生活素描之五》，后由作者改名）

我的小学时代

大约是民国前八、九年罢，我的故乡×镇开始有小学。我就是这小学的第一班学生。

比这小学略早，×镇又有一个非中非小的“中西学校”。据说开办的时候，课程就只有中西两门——半日读《东莱博议》之类的书，半日读英文。后来，那位英文教员因为自己也懂得一点笔算，便提议加一门算学，于是直到现在还是中学校里三个权威的“国、英、算”，名义上是齐全了。“中西学校”第二个半年开始时，加聘了一位算学教员，可巧他又懂得物理和化学，于是课程上又多了两门。但是，我所进的×镇第一个小学却是一开头就排定了整整齐齐的课程：修身、国文、历史、地理、算学、体操。没有音乐，因为那时候连“中西学校”也还没有音乐。

那时小学校的学费差不多等于零，然而教科书和石板、石笔之类，到底比《千字文》、《花夜记》，乃至《大学》、《中庸》贵些罢，所以有的家长还是不让他的子弟进小学。开学那天，居然有五、六十学生，那就幸赖校长是一乡人望，能够号召；另一原因是校址在人烟稠密的市中心。

无所谓入学试验，学生按年龄分班，大些的进甲班，小的进乙班；甲乙班的课程实在差不多，除了修身一门。我还依稀记得，甲班的修身是读《论语》，而乙班的却是文明书局出版的《修身教科书》。上课一星期以后，甲、乙班的学生又互有调动，我被编进甲班里去了。

教员只有两位，各教一班。甲班的教员不是本镇人，大家都说他“新学”确有根基；这是说他的算学好，而那时小学的课程能使一位教员表示他真懂“新学”的，恐怕也只有算学这一门。我的父亲是酷嗜算学的，曾经自修到微积分，那时他卧病在床已经两年了，还常常托人去买了新出的算学书来，要母亲翻开了竖着给他读，——因为他患的是“骨痲”，手活动不便。他见我转进了甲班，很高兴，为的是得了好的先生；但我倒担心，我对于算学已是惊弓之鸟，未进这小学的时候，曾受学于父亲，可是，你想，他卧病在床，连手也不大能动，单靠口说，叫我怎么弄得懂？父亲因此常常纳闷：为什么我于算学那样的“不近”。

甲班的先生，手是能够动的，能够用粉笔将复位乘法的过程在黑板上演算出来，并且教得又慢，所以我也慢慢地“近”起来了。同时，我也亲身体验了为什么人家说甲班先生的“新学”有根；因为他写阿拉伯数目字实在比乙班先生熟练得多。乙班先生写那8字始终是一对连接的圈子，这是他读“文章”打双圈时弄熟了的一手。

进这小学以前，我读过家塾，也读过私塾；念过《三字经》后，父亲就给我读“新学”了，那是从《正蒙必读》的《天文歌诀》节录出来的《天文歌略》。那时父亲还没病倒，他每天亲自节录四句，要我读熟，他说：“慢慢地加上去，到一天十句为止。”可是我却慢慢地缩下来，每天读熟两句也还勉强。这一件事，也曾惹起父亲十分的烦恼。

这使得我那时幼稚的头脑对于所谓“新学”者，既害怕而又憎恶。同时却又使我对于我所进的小学发生好感，因为这里的课程都比《天文歌略》容易记，也有兴味，即使是《论语》罢，孔子和弟子们的谈话无论如何总比天上的星座多点人间味。

但《论语》只是“修身”，作为国文课本的，却是新编的《文学初阶》

和《速通虚字法》。——乡下人称为“洋书”者是。这两本书都有图画，尤其是《速通虚字法》的插图，大大使我爱好。我现在回想起来，觉得《速通虚字法》的编者和画者，实在是了不起的儿童心理学家；它的例句都能形象化，并且有鲜明的色彩。例如用“虎猛于马”这一句来说明“于”字的一种用法，同时那插图就是一只咆哮的老虎和一匹正在逃避的马；又如解释“更”字，用“此山高，彼山更高”这么一句，插图便是两座山头，一高一低，中间有两人在那里指手画脚，仰头赞叹。

《速通虚字法》帮助我造句，也帮助我能够读浅近的文言，更引起了我对于图画的兴味。我家屋后的堆破烂东西的平屋里，有不知属于哪一位叔曾祖的一板箱旧小说——当时称之为“闲书”，都是印刷极坏的木板书，虽有“绣像”，实在不合我的脾胃。画手和刻手都太拙劣，倒在其次；主要的原因是其中的人物都是“古衣冠”，而表情也和我们活人不同。可是这板箱里还有几十张石印的极工细的“平定发逆”的宣传画。这大概是我的曾祖在汉口寄回来的。这里的人物全是现代衣冠了，而且有兵、有大炮，有大刀队、钢叉队，非常热闹。我找得以后，高兴极了，但微感失望的，是重复太多，几十张只有五、六种名目，再则，上面虽有文字说明，可又深奥，读不懂。

木板的“闲书”中就有《西游记》。因为早就听母亲讲过《西游记》中间的片断的故事，这书名是熟悉的，可惜是烂木板，有些地方连行款都模糊成一片黑影。但也拣可看的看下去。不久，父亲也知道我在偷看“闲书”了，他说：“看看闲书也可把‘文理看通’。”就叫母亲把一部石印的《后西游记》给我看，为什么给《后西游记》呢？父亲的用意是如此：为了使得国文长进，小孩子想看“闲书”也在所不禁，然而倘是有精致的插图的“闲书”，那么小孩子一定没有耐心从头看下去，却只拣插图有趣的一回来看了，这是看图而非看书，所以不行。那部石印的《后西游记》是没有插图的。

那时小学校每月有考试。单试国文一题，可是郑重其事地要出榜，而且前几名还有奖赏，无非是铅笔之类。暑假年假大考自然也有奖赏，那就丰厚一点，笔墨等文具之外，也有书，——下学期用的教科书。可是有一次却奖赏了两本童话：《无猫国》和《大拇指》，我于是知道有专给小孩子看的“闲书”。不过我那时因为已经看了《西游记》、《三国演义》等等旧小说，习惯于大人的事情，对于《无猫国》之类并不怎样感到兴趣。这两本童话就送给了弟弟，他看着书中的图画，母亲讲给他听。

每星期一篇作文。题目老是史论。教员在黑板上写好了题目，一定要讲解几句，指示怎样立论，——有时还暗示着怎样从古事论到时事。当然不会怎样具体的，我们也似懂非懂；但我们都要争分数，先生既然说过应该带到现在，我们怎肯不带呢？结果就常常用一句公式的话来收梢：“后之为（ \times ）者可不 \times 乎？”这一个公式实在是万应灵符，因为上半句“为”字下边可以填“人主”、“人父”、“人友”、“将帅”……什么都行，而下半句“不”字之下也可以随便配上“慎”、“戒”、“惧”、“勉”等等。

说来有点好笑，那时我们中间最大的不过十五、六岁，小的十一、二，照年龄而言，都还不是老气横秋地论古评今的时期，然而每星期一篇的史论把我们变成早熟，可又实在没有论古道今的知识和见解（先生也知道，所以出了题目一定要讲解），“硬地上掘鳝”，就弄出一套公式来了。这一套公式是三段的：第一，将题中的人或事叙述几句，第二，论断带感慨，第三就是上面说过的那一道万应灵符来收梢。这样的作文每星期一次，倘要说于我

们有什么好处，那至多亦不过很肤浅地弄熟一点史实，以及练习练习之乎者也的摆布罢了。对于思想的发展，毫无帮助。可是我现在想来，当时那位先生老叫我们做史论，也有他的用意；他是想叫学生留心国家大事。他自己是“新派”，颇有点政治思想。

最可怪的，我们弄惯了史论那一套公式，有时先生例外出个非史论的作文题，例如游××记之类，我们倒有点感到手足无措了。

两年以后，我就做了这小学的第一班毕业生。时在冬季。离这半年前，我的父亲故世。他卧病三年，肌肉落尽，那年夏天极热，他就像干了膏油的一盏灯，奄奄长瞑了。那年春天，他已自知不起，叫我搬出他的书籍和算草来整理；有几十本《新民丛报》，几套《格致汇编》，还有一本《仁学》，他吩咐特别包起来，说：“不久你也许能看了。”特别是那本《仁学》，他叮嘱我将来不可不读。他似乎很敬重这位“晚清思想界的慧星”谭嗣同先生。那时我曾把《仁学》翻了一下，可是不懂。

小学毕业那年，“中西学校”也迁到镇里来了（本来在市外），并且改名为高等小学校，我就进了这学校的三年级。但虽然名为高等小学校，最高年级（五年级，那时中间空一级，没有四年级的学生）却有几何、代数；英文读《纳氏文法》第三本。几何的课本是《形学备旨》，这是开天辟地那位教几何的先生选定的课本，后来那先生走了，这课本却传了代，直到后来我学的也还是这一本有光纸印的厚厚的线装的老家伙。

（原载 1938 年 5 月 16 日《宇宙风》68 期）

《新民丛报》：辛亥革命前梁启超主编的刊物。

《格致汇编》：清末在上海出版的包括物理、化学和博物等学科的读物。

《仁学》：谭嗣同的哲学著作。

风景谈

前夜看了《塞上风云》的预告片，便又回忆起猩猩峡外的沙漠来了。那还不能被称为“戈壁”，那在普通地图上，还不过是无名的小点，但是人类的肉眼已经不能望到它的边际，如果在中午阳光正射的时候，那单纯而强烈的返光会使你的眼睛不舒服；没有隆起的沙丘，也不见有半间泥房，四顾只是茫茫一片，那样的平坦，连一个“坎儿井”也找不到；那样的纯然一色，即使偶尔有些驼马的枯骨，它那微小的白光，也早溶入了周围的苍茫；又是那样的寂静，似乎只有热空气在作哄哄的火响。然而，你不能说，这里就没有“风景”。当地平线上出现了第一个黑点，当更多的黑点成为线，成为队，而且当微风把铃铛的柔声，丁当，丁当，送到你的耳鼓，而最后，当那些昂然高步的骆驼，排成整齐的方阵，安详然而坚定地愈行愈近，当骆驼队中领队驼所掌的那一杆长方形猩红大旗耀入你眼帘，而且大小丁当的谐和的合奏充满了你耳管，——这时间，也许你不出声，但是你的心里会涌上了这样的感想的：多么庄严，多么妩媚呀！这里是大自然的最单调最平板的一面，然而加上了人的活动，就完全改观，难道这不是“风景”吗？自然是伟大的，然而人类更伟大。

于是我又回忆起另一个画面，这就在所谓“黄土高原”！那边的山多数是秃顶的，然而层层的梯田，将秃顶装扮成稀稀落落有些黄毛的癞头，特别是那些高秆植物颀长而整齐，等待检阅的队伍似的，在晚风中摇曳，别有一种惹人怜爱的姿态。可是更妙的是三五月明之夜，天是那样的蓝，几乎透明似的，月亮离山顶，似乎不过几尺，远看山顶的小米丛密挺立，宛如人头上的怒发，这时候忽然从山脊上长出两支牛角来，随即牛的全身也出现，掬着犁的人形也出现，并不多，只有三两个，也许还跟着个小孩，他们姗姗而下，在蓝的天，黑的山，银色的月光的背景上，成就了一幅剪影，如果给田园诗人见了，必将赞叹为绝妙的题材。可是没有完。这几位晚归的种地人，还把他们的粗朴的短歌，用愉快的旋律，从山顶上飘下来，直到他们没入了山坳，依旧只有蓝天明月黑魆魆的山，歌声可是缭绕不散。

另一个时间。另一个场面。夕阳在山，干坼的黄土正吐出它在一天内所吸收的热，河水汤汤急流，似乎能把浅浅河床中的鹅卵石都冲走了似的。这时候，沿河的山坳里有一队人，从“生产”归来，兴奋的谈话中，至少有七八种不同的方音。忽然间，他们又用同一的音调，唱起雄壮的歌曲来了，他们的爽朗的笑声，落到水上，使得河水也似在笑。看他们的手，这是惯拿调色板的，那是昨天还拉着提琴的弓子伴奏着《生产曲》的，这是经常不离木刻刀的，那又是洋洋洒洒下笔如有神的，但现在，一律都被锄锹的木柄磨起了老茧了。他们在山坡下，被另一群所迎住。这里正燃起熊熊的野火，多少曾调朱弄粉的手儿，已经将金黄的小米饭，翠绿的油菜，准备齐全。这时候，太阳已经下山，却将它的余辉幻成了满天的彩霞，河水喧哗得更响了，跌在石上的便喷出了雪白的泡沫，人们把沾着黄土的脚伸在水里，任它冲刷，或者掬起水来，洗一把脸。在背山面水这样一个所在，静穆的自然和弥漫着生命力的人，就织成了美妙的图画。

在这里，蓝天明月，秃顶的山，单调的黄土，浅濑的水，似乎都是最恰当不过的背景，无可更换。自然是伟大的，人类是伟大的，然而充满了崇高精神的人类的活动，乃是伟大中之尤其伟大者！

我们都曾见过西装革履烫发旗袍高跟鞋的一对儿，在公园的角落，绿荫下长椅上，悄悄儿说话，但是试想一下，如果在一个下雨天，你经过一边是黄褐色的浊水，一边是怪石峭壁的崖岸，马蹄很小心地探入泥浆里，有时还不免打了一下跌撞，四面是静寂灰黄，没有一般所谓的生动鲜艳，然而，你忽然抬头看见高高的山壁上有几个天然的石洞，三层楼的亭子间似的，一对人儿促膝而坐，只凭剪发式样的不同，你方能辨认出一个女的，他们被雨赶到了那里，大概聊天也聊够了，现在是摊开着一本札记簿，头凑在一处，一同在看，——试想一下，这样一个场面到了你眼前时，总该和在什么公园里看见了长椅上有一对儿在偎倚低语，颇有点味儿不同罢？如果在公园时你一眼瞥见，首先第一会是“这里有一对恋人”，那么，此时此际，倒是先感到那样一个沉闷的雨天，寂寞的荒山，原始的石洞，安上这么两个人，是一个“奇迹”，使大自然顿时生色！他们之是否恋人，落在问题之外。你所见的，是两个生命力旺盛的人，是两个清楚明白生活意义的人，在任何情形之下，他们不倦怠，也不会百无聊赖，更不至于从胡闹中求刺激，他们能够在任何情况之下，拿出他们那一套来，怡然自得。但是什么能使他们这样呢？

不过仍旧回到“风景”罢；在这里，人依然是“风景”的构成者，没有了人，还有什么可以称道的？再者，如果不是内生活极其充满的人作为这里的主宰，那又有什么值得怀念？

再有一个例子：如果你同意，二三十棵桃树可以称为林，那么这里要说的，正是这样一个桃林。花时已过，现在绿叶满株，却没有一个桃子。半片旧石磨，是最漂亮的圆桌面，几尺断碑，或是一截旧阶石，那又是难得的几案。现成的大小石块作为凳子，——而这样的石凳也还是以奢侈品的姿态出现。这些怪样的家具之所以成为必要，是因为这里有一个茶社。桃林前面，有老百姓种的荞麦，也有大麻和玉米这一类高秆植物。荞麦正当开花，远望去就像一张粉红色的地毯，大麻和玉米就像是屏风，靠着地毯的边缘。太阳光从树叶的空隙落下来，在泥地上，石家具上，一抹一抹的金黄色。偶尔也听得有草虫在叫，带住在林边树上的马儿伸长了脖子就树干搔痒，也许是乐了，便长嘶起来。“这就不坏！”你也许要这样说。可不是，这里是有所谓“风景”的一些条件的！然而，未必尽然。在高原的强烈阳光下，人们喜欢把这一片树荫作为户外的休息地点，因而添上了什么茶社，这是这个“风景区”成立的因缘，但如果把那二三十棵桃树，半片磨石，几尺断碣，还有荞麦和大麻玉米，这些其实到处可遇的东西，看成了此所谓风景区的主要条件，那或者是会贻笑大方的。中国之大，比这美得多的所谓风景区，数也数不完，这个值得什么？所以应当从另一方面去看。现在请你坐下，来一杯清茶，两毛钱的枣子，也作一次桃园的茶客罢。如果你愿意先看女的，好，那边就有三四个，大概其中有一位刚接到家里寄给她的一点钱，今天来请同伴。那边又有几位，也围着一个石桌子，但只把随身带来的书籍代替了枣子和茶了。更有两位虎头虎脑的青年，他们走过“天下最难走的路”，现在却静静地坐着，温雅得和闺女一般。男女混合的一群，有坐的，也有蹲的，争论着一个哲学上的问题，时时哗然大笑，就在他们近边，长石条上躺着一位，一本书掩住了脸。这就够了，不用再多看。总之，这里有特别的氛围，但并不古怪。人们来这里，只为恢复工作后的疲劳，随便喝点，要是袋里有钱；或不喝，随便谈谈天；在有闲的只想找一点什么来消磨时间的人们看来，这里坐的不舒服，吃的喝的也太粗糙简单，也没有什么可以供赏玩，至多来一

次，第二次保管厌倦。但是不知道消磨时间为何物的人们却把这一片简陋的绿荫看得很可爱，因此，这桃林就很出名了。

因此，这里的“风景”也就值得留恋，人类的高贵精神的辐射，填补了自然界的贫乏，增添了景色，形式的和内容的。人创造了第二自然！

最后一段回忆是五月的北国。清晨，窗纸微微透白，万籁俱静，嘹亮的喇叭声，破空而来。我忽然想起了白天在一本贴照簿上所见的的第一张，银白色的背景前一个淡黑的侧影，一个号兵举起了喇叭在吹，严肃，坚决，勇敢，和高度的警觉，都表现在小号兵的挺直的胸膛和高高的眉棱上边。我赞美这摄影家的艺术，我回想着，我从当前的喇叭声中也听出了严肃，坚决，勇敢，和高度的警觉来，于是我披衣出去，打算看一看。空气非常清冽，朝霞笼住了左面的山，我看见山峰上的小号兵了。霞光射住他，只觉得他的额角异常发亮，然而，使我惊叹叫出声来的，是离他不远有一位荷枪的战士，面向着东方，严肃地站在那里，犹如雕像一般。晨风吹着喇叭的红绸子，只这是动的，战士枪尖的刺刀闪着寒光，在粉红的霞色中，只这是刚性的。我看得呆了，我仿佛看见了民族的精神化身而为他们两个。

如果你也当它是“风景”，那便是真的风景，是伟大中之最伟大者！

1940年12月，于枣子岗埡

（原载1941年1月10日《文艺阵地》6卷1期）

兰州杂碎

南方人一到兰州，这才觉得生活的味儿大不相同。

一九三九年的正月，兰州还没有遭到轰炸，唯一漂亮的旅馆是中国旅行社办的“兰州招待所”。三星期之内，“招待所”的大厅内，有过七八次的大宴会，做过五次的喜事，其中最热闹的一次喜事，还把“招待所”的空客房全部租下。新郎是一个空军将士，据说是请准了三天假来办这场喜事，假期一满，就要出发，于是“招待所”的一间最大的客房，就权充作三天的洞房。

“招待所”是旧式房屋，可是有新式门窗，绿油的窗，红油的柱子，真辉煌！有一口自流井，抽水筒成天 ka-ta-ka-ta 地叫着。

在上海受过训练的南方籍茶房，给旅客端进了洗脸水和茶水来了；嘿，清的倒是洗脸的，浑的倒是喝的么？不错！清的是井水，是苦水，别说喝，光是洗脸也叫你的皮肤涩巴巴地难受；不用肥皂倒还好，一用了肥皂，你脸上的尘土就腻住了毛孔，越发弄不下。这是含有多量硷质的苦水，虽清，却不中使。

浑的却是河水。那是甜水。一玻璃杯的水，回头沉淀下来，倒有小半杯的泥浆，然而这是“甜”水，这是花五毛钱一担从城外黄河里挑来的。

不过苦水也还是水。甘肃省有许多地方，据说，连苦水也是宝贝，一个人独用一盆洗脸水，那简直是“骇人听闻”的奢侈！吃完了面条，伸出舌头来舐干那碗上的浓厚的浆汁算是懂得礼节。用水洗碗——这是从来没有的。老百姓生平只洗两次身：出世一次，去世一次。呜呼，生在水乡的人们哪里想得到水竟是这样宝贵？正如不自由的人，才知道自由之可贵。

然而在洪荒之世，甘肃省大部分恐怕还是一个内海呢！今之高原，昔为海底。单看兰州附近一带山壁的断面，像夹肉面包似的一层夹着一层的，隐约还见有贝壳的残余。但也许是古代河床的遗迹，因为黄河就在兰州身边过去。

正当腊月，黄河有半边是冻结的，人、牲畜、车子，在覆盖着一层薄雪的冰上走。但那半边，滔滔滚滚的急流，从不知何处的远远的上游，挟了无数大大小小的冰块，作雷鸣而去，日夜不休。冰块都戴着雪帽，浩浩荡荡下来，经过黄河铁桥时互相碰击，也碰着桥础，于是隆隆之中杂以訇豁的尖音。这里的河面不算仄，十丈宽是有的，站在铁桥上遥望上游，冰块拥挤而来，那上面的积雪反映日光，耀眩夺目，实在奇伟。但可惜，黄河铁桥上是不许站立的，因为是“非常时期”，因为黄河铁桥是有关国防的。

兰州城外的河水就是那样湍急，所以没有鱼。不过，在冬天兰州人也可以吃到鱼，那是青海湟水的产物，冰冻如石。三九年的正月，兰州的生活程度在全国说来，算是高的，这样的“湟鱼”，较大者约三块钱一尾。

三九年三月以前，兰州虽常有警报，却未被炸；兰州城不大，城内防空洞不多，城垣下则所在有之。但入口奇窄而向下，俯瞰宛如鼠穴。警报来时，居民大都跑避城外；城外群山环绕，但皆童山，人们坐山坡下，蚂蚁似的一堆一堆，老远就看见。旧历除夕前一日，城外飞机场被炸，投弹百余，但据说仅死一狗。这是兰州的“处女炸”。越三日，是为旧历新年初二，日机又来“拜年”，这回在城内投弹了，可是空战结果，被我方击落七架（或云九架），这是“新年的礼物”。从此以后，老羞成怒的滥炸便开始了，几乎每

一条街，每一条巷，都中过炸弹。四 年春季的一个旅客，在浮土寸许厚、软如地毯的兰州城内关外走一趟，便往往看见有许多房子，大门还好好的，从门隙窥视，内部却是一片瓦砾。

但是，请你千万不要误会兰州就此荒凉了。依着“中国人自有办法”的规律，四 年春季的兰州比一年前更加“繁荣”，更加飘飘然。不说俏皮话，经过多次滥炸后的兰州，确有了若干“建设”：物证就是有几条烂马路是放宽了，铺平了，路两旁排列着簇新的平房，等候商人们去繁荣市面；而尤其令人感谢的，电灯也居然像“电”灯了。这是因为一年中间整饬市容的责任，是放在一双有计划的切实的手里，而这一双手，闲时又常常翻阅新的书报——在于，然而也在朝四面看看，不是那种一埋首就看见了自己的脚色。

但所谓“繁荣”，却也有它的另一方面。比方说，三九年的春天，要买一块肥皂，一条毛巾，或者其他的化妆品，当然不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可是货色之缺乏，却也显而易见。至于其他“洋货”，凡是带点奢侈性的，只有几家“百货店”方有存储，而且你要是嫌他们“货色不齐全”时，店员就宣告道：“再也没有了。这还是从前进来的货呢，新货来不了！”但是隔了一年工夫，景象完全不同，新开张的洋货铺子三三两两地在从前没有此类店铺的马路上出现了，新奇的美术字的招牌异常触目，货物的陈列式样也宛然是“上海气派”；陌生牌子的化妆品，人造丝袜、棉毛衫裤、吊袜带、手帕、小镜子、西装领带，应有尽有，非常充足。特别是玻璃杯，一年以前几乎少见的，这时也每家杂货铺里都有了。而且还有步哨似的地摊，则洋货之中，间或也有些土货。手电筒和劣质的自来水笔、自动铅笔，在地摊上也常常看到。战争和封锁，并没有影响到西北大后方兰州的洋货商——不，他们的货物的来源，倒是愈“战”愈畅旺了！何以故？因为“中国人自有办法”。

为了谋战争时的自给，中国早就有了“工合”运动。“工合”在西北大概颇组织了些手工业。但是今天充斥了西北大小城市（不但是兰州）里的工业品，有多少是“工合”的出品呢？真是天晓得。大多数商人不知道有所谓“工合”，你如果问他们货从哪里来的，他们毫不犹豫地答着：“天津”或“上海”。这意思就是：上海和天津的“租界”里还有中国人办的工厂，所以这些工业品也就是中国货了。偶尔也有一二非常干练的老板，则在上上下下打量你一番之后，便幽默地笑道：“咱们是批来的，人家说什么，咱们信什么；反正是那么一回事，非常时期吗，可不是？”

一个在特种机关里混事的小家伙发牢骚说：“这是一个极大的组织，有包运的，也有包销的。在路上时，有武装保护，到了地头，又有虎头牌撑腰。值一块钱的东西，脱出手去便成为十块二十块，真是国难财！然而，这是一种特权，差不多的人，休想染指。全部的缉私机构在他们的手里。有些不知死活的老百姓，穷昏了，居然也走这一道，肩挑背驮的，老鼠似的抄小路硬走个十站八站路，居然也会弄进些来；可是，沿途碰到零星的队伍，哪一处能够白放过，总得点缀点缀。要是最后一关碰到正主儿的检查，那就完了蛋，货充公，人也押起来。前些时，查出一个巧法儿：女人们把洋布缠在身上，装作大肚子混进来。现在凡是大肚子女人，都要脱光了检验……嘿，你这该明白了罢，——一句话，一方面是大量的化公为私，又一方面则是涓滴归‘公’呵！”

这问题，决非限于一隅，是有全国性的，不过，据说也划有势力范围，各守防地，不相侵犯。这也属于所谓“中国人自有办法”。

地大物博的中国，理应事事不会没有“办法”，而且打仗亦既三年多，有些事也应早有点“办法”。西北一带的根本问题是“水”。有一位水利专家指点那些秃顶的黄土山说：“土质并不坏，只要有水！”又有一位农业家看中了兰州的水果，幻想着如何装罐头输出。皋兰县是出产好水果的，有名的“醉瓜”，甜而多汁，入口即化，又带着香蕉味一般的酒香。这种醉瓜，不知到底是哈密瓜的变种呢，或由它一变而为哈密瓜，但总之，并不比哈密瓜差。苹果、沙果、梨子，也都不坏。皋兰县是有发展果园的前途的。不过，在此“非常时期”，大事正多，自然谈不到。

（原载 1941 年 4 月 8 日至 5 月 16 日《华商报·灯塔》）

白杨礼赞

白杨树实在不是平凡的，我赞美白杨树！

当汽车在望不到边际的高原上奔驰，扑入你的视野的，是黄绿错综的一条大毯子；黄的，那是土，未开垦的处女土，几百万年前由伟大的自然力所堆积成功的黄土高原的外壳；绿的呢，是人类劳力战胜自然的成果，是麦田，和风吹送，翻起了一轮一轮的绿波——这时你会真心佩服昔人所造的两个字“麦浪”，若不是妙手偶得，便确是经过锤炼的语言的精华。黄与绿主宰着，无边无垠，坦荡如砥，这时如果不是宛若并肩的远山的连峰提醒了你（这些山峰凭你的肉眼来判断，就知道是在你脚底下的），你会忘记了汽车是在高原上行驶，这时你涌起来的感想也许是“雄壮”，也许是“伟大”，诸如此类的形容词，然而同时你的眼睛也许觉得有点倦怠，你对当前的“雄壮”或“伟大”闭了眼，而另一种味儿在你心头潜滋暗长了——“单调”！可不是，单调，有一点儿罢？

然而刹那间，要是你猛抬眼看见了前面远远地有一排，——不，或者甚至只是三五株，一二株，傲然地耸立，像哨兵似的树木的话，那你的恹恹欲睡的情绪又将如何？我那时是惊奇地叫了一声的！

那就是白杨树，西北极普通的一种树，然而实在不是平凡的一种树！

那是力争上游的一种树，笔直的干，笔直的枝。它的干呢，通常是丈把高，像是加以人工似的，一丈以内，绝无旁枝；它所有的桠枝呢，一律向上，而且紧紧靠拢，也像是加以人工似的，成为一束，绝无横斜逸出；它的宽大的叶子也是片片向上，几乎没有斜生的，更不用说倒垂了；它的皮，光滑而有银色的晕圈，微微泛出淡青色。这是虽在北方的风雪的压迫下却保持着倔强挺立的一种树！哪怕只有碗来粗细罢，它却努力向上发展，高到丈许，二丈，参天耸立，不折不挠，对抗着西北风。

这就是白杨树，西北极普通的一种树，然而决不是平凡的树！

它没有婆娑的姿态，没有屈曲盘旋的虬枝，也许你要说它不美丽，——如果美是专指“婆娑”或“横斜逸出”之类而言，那么白杨树算不得树中的好女子；但是它却是伟岸，正直，朴质，严肃，也不缺乏温和，更不用提它的坚强不屈与挺拔，它是树中的伟丈夫！当你在积雪初融的高原上走过，看见平坦的大地上傲然挺立这么一株或一排白杨树，难道你觉得树只是树，难道你就不想到它的朴质，严肃，坚强不屈，至少也象征了北方的农民；难道你竟一点也不联想到，在敌后的广大土地上，到处有坚强不屈，就像这白杨树一样傲然挺立的守卫他们家乡的哨兵！难道你又不更远一点想到这样枝枝叶叶靠紧团结，力求上进的白杨树，宛然象征了今天在华北平原纵横决荡用血写出新中国历史的那种精神和意志。

白杨不是平凡的树。它在西北极普遍，不被人重视，就跟北方农民相似；它有极强的生命力，磨折不了，压迫不倒，也跟北方的农民相似。我赞美白杨树，就因为它不但象征了北方的农民，尤其象征了今天我们民族解放斗争中所不可缺的朴质，坚强，以及力求上进的精神。

让那些看不起民众，贱视民众，顽固的倒退的人们去赞美那贵族化的楠木（那也是直干秀颀的），去鄙视这极常见，极易生长的白杨罢，但是我要高声赞美白杨树！

萧楚女与恽代英

民十四五年的《中国青年》杂志，在当时青年运动上，为一权威的刊物。常在《中国青年》撰稿诸人中，其尤受读者欢迎而影响巨大者，当推萧楚女与恽代英。

萧楚女为湖北人，与恽代英同乡。楚女略长数岁。二人皆健笔，又同为天才的雄辩家，其生活之刻苦又相似。平居宴谈，都富于幽默味；然楚女纵谈沉酣时，每目瞋而脸歪，口沫四溅，激昂凌厉，震慑四座，代英则始终神色不变，慢条斯理，保持其一贯的冷静而诙谐的作风。

二人之文，风格亦不同，代英绵密而楚女豪放，代英于庄谐杂作中见其煽动力，楚女则剽悍劲拔，气势夺人。其于演讲亦然。楚女之演词，有如进军鼓角，代英则有时嘲讽，有时诙谐，有时庄言，历二三个小时，讲者滔滔无止境，听者亦无倦容。然雅俗共赏，刺激力强，则又为二人所共同擅长。

当“楚女”之名见于各报各刊物时，读者每以为一女性作家。及知为实一男子，则又想像其气度，以为必潇洒风流，神采照人。某次一集会，楚女已先到，有未与楚女谋面者询曰：“萧楚女还没到么？”楚女即应声答曰：“一开会，他就到。”众皆哄然大笑。盖楚女身材高大，面黑而麻，服装随便，有丘八风，远非美男子之伦。然楚女以是久久不得爱人。会有曾往苏联学习归来之郭女士（河北人），亦以未有配偶，郭亦魁梧而面麻，两方稔友咸谓此乃“门当户对”，因为之介。然二人既相晤后，意都不属。民十六春，楚女在粤殉难，犹是独身。而郭女在北方工作，不久亦为捕杀。

民十五春二月，楚女自沪赴广州，任职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并兼黄埔军官学校政治教官。军校学生听楚女课者，凡二三千，大礼堂亦不能容，则在操场中授课。第一次上课，讲未多时，值日官清楚女“再高声些”。楚女嗓子本颇洪亮，然因在露天，人数又多，后排者尚不能听清，于是楚女运气高呼，不意用力太猛，裤带崩断，幸钮扣尚固。裤仅稍落。楚女乃一手按腰，讲完了九十分钟。厥后楚女语人：“此为生平第一次窘事”云。

然楚女性格，又有其极温婉之一面。朋辈偶闹意见，楚女常为排解。某君夫妇反目，楚女力劝其妻，卒归和好。

北伐军兴，楚女因肺病不能从军北上，留广州东山医院疗治。翌年病更剧。然仍不能免祸。被捕之日，呕血数碗，两人挟持之，始能步出医院，旋即被害。

代英毕业武昌文华大学，初为“少年中国社”有力分子，后加入中共，为青年运动之健将，曾任少共中执委。北伐前，上海国民党党务工作受多方面之压迫破坏，为最艰苦之时代，其时代英埋首为国民党地下工作，任上海特别市党部之宣传部长。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时，代英为上海六代表之一，赴广州出席。在大会中发挥其演说之天才，备受到会代表之拥护。大会闭幕后，代英留粤，任黄埔军校政治总教官，因其学养有素，器识凝重，办事负责，生活刻苦，颇得员生信仰。国民政府移武昌后，中央军事政治学校亦成立，代英仍为政治总教官。一日，校中同事或言代英将结婚，询之，则莞尔曰：“不抱独身主义的人，大概总有一天会结婚的罢。”再询以日期，则谓“连我也还没知道呢”。越二三月，代英忽请假一天，此为破天荒之事，于是断定其将结婚属实。不料次日一早，代英施施然来，仍是那种喜怒不形于色的冷静而和善的神气，仅新剃了头。来即办公。有询以婚事，则慢条斯

理答道：“不是昨天已经结过了么？”

代英与其夫人，本属中表，幼时订婚。代英奔走革命，以有家室为累，本要抱独身主义，曾以此意函告父母，其未婚妻闻之，则亦以独身自矢，并教小学自给。至是，代英既因职务在武昌有较长期之居留，遂遵父母之命结婚。夫人端庄淑静，生活亦极朴素，婚后仍教小学。

政变以后，代英复居上海，仍尽力于革命。艰难困苦，非片言可尽。越一载，一机关破获，代英被执，判五年监禁，然而不知其为恽代英也。期满将释，复有叛徒告密，移解以后，即被害。

代英刻苦宽厚，无丝毫嗜好，未尝见其疾言厉色，友朋呼之为“圣人”。终年御一灰布长袍，不戴帽。体貌清癯，而精力过人。横遭摧折，不得展其抱负，是亦中国革命一大损失也，呜呼！

（原载 1941 年 9 月 5 日至 11 月 16 日《笔谈》1 期至 6 期）

记“鲁迅艺术文学院”

我猜想大家都知道，在中国的贫寒的西北角，有这样一个学校。

在广大的中国，在全民族为求自由解放而抗战已经四年，正迫切地需要坚强勇毅的文艺战士的今日，纪念鲁迅先生的学术机关，现在还只有这一个；而把文学艺术的理论研究与创作实践，和生活认识与革命经验密切地联系配合起来的，现在也还只有这一个“鲁迅艺术文学院”。

我想来一定早有人介绍过这个学校了，但是，象征着中华民族新生力量的“鲁艺”——即“鲁迅艺术文学院”的简称，是一天天在进步，在发展。我虽不文，但如能就我亲见亲闻，记下它的发展史中的一页，或者也是读者所乐许罢：

一九四一年之五月，我从新疆迪化四川内地，经过西安的时候，就打算到延安去参观，刚好有便车，五月廿四、五，到了延安，六月初，借寓于“鲁艺”所在地的桥儿沟的东山，一住四个月，双十节始离延安南下至重庆。这四个月，我可说是和“鲁艺”生活在一起的；我在我的寓居——窑洞里，可以听得山下“鲁艺”上课下课的钟声，可以听得音乐系的学生们练习合唱，我走出窑洞，在门外的空场上停立，就可以看见山下“鲁艺”校舍的全景，看见一律灰布制服的男女学生在校舍各处往来；我向对面看，则西山那一排新开始的整整齐齐的窑洞以及那蜿蜒曲折而下，数百步的石级，实在美丽而雄壮；那是“鲁艺”附属的美术工场所在。我还可以俯瞰东山与西山之间那“山谷”中的一片绿野，这里布满着各种农作物，——青菜、茄子、玉蜀黍、南瓜、洋薯、番茄——而番茄尤为桥儿沟的特产，是从前一个西班牙的神甫从西方带了种子来的。这许多繁茂的农作物之中，有一部分就是“鲁艺”师生以及其他工作人员“生产”的果实。你如果读过夏蕾女士（她是在“鲁艺”教书的某著名漫画家的夫人）的《生产插曲》，你就知道生产运动在“鲁艺”简直是一首美妙的牧歌呵！

从我所住的窑洞出去，沿着半山腰的路，绕过另一山头，便到了延安颇有名的“鲁艺教员东山住宅区”。这也一律是窑洞，这里是文艺家之家，但正因为住的人是文艺家，所以每一个窑洞的布置装饰各各不同，充分表现出那主人的独特的个性来。每一个艺术家运用他巧妙的匠心，从最简陋的物质条件中亲手将他们的住所（窑洞）布置得或清雅，或明艳，或雄壮而奇特。每当夕阳在山，红霞照眼，这遥遥相对的东西两山，（教员住宅区与美术工场区）便有一簇一簇的人儿，在他们门前的广场上（请记住，这是在山顶，而且扩展成为大可作球戏的广度，而且横跨了两三个山头的），逍遥散步，谈天游戏。

艺术家的夫人们，用她们自制的小坐车推着孩子们慢慢地走，或者是抱着挽着她们的孩子们聚在一堆谈天。她们也是一律的灰布制服，但是她们的“小天使们”却一个个打扮得新奇艳丽——用了她们在“外边”所穿的衣服为原料，用了她们巧妙的勤劳的十指。你也可以看见那边一小堆人谈论得很热烈，从前线回来不久的小说家荒煤，在滔滔不绝有声有色讲述前方的文艺工作，民众运动；巨人型的木刻家马达，叼着他那手制的巨大烟斗，站在旁边听，照例是只把那浓眉的耸动来代替说话。

朗爽的清脆的甜蜜的各样笑声，被阵阵的和风，带到下边的山谷里，背驮着斜晖的牛羊从对面山坡上徐徐而下，而“鲁艺”的驴马群也许正在谷中

绿草地上打滚嬉戏地追逐。

“鲁艺”生活的一部分的氛围，就是这样的！

“鲁艺”的校舍是延安唯一的道地的西式建筑。大约是一九二五年罢，西班牙的神甫在桥儿沟经营了这巍峨的建筑。全体是石头和砖的，峨特式的门窗，可容五六百人的大礼拜堂（现在是大礼堂），它那高耸入云的一对尖塔，远远就可以望到，那塔尖的十字架也依然无恙，“鲁艺”美术系的一个学生——富有天才的青年木刻家古元，曾经取这从前的“大礼拜堂”及其塔尖为题材，作了一幅美妙的木刻，题名曰《圣经时代已经过去了》；正像这幅木刻所示，现在这所巍峨的建筑四周的大树荫下，你可以时时看见有些男女把一只简陋的木凳子侧卧过来，靠着树干，作成一种所谓“延安作风”的躺椅，手一卷书，逍遥自在的在那里阅读。大礼堂内，昨天是讲演会，有学问有经验有斗争历史的“老干部”讲国内外政治经济的形势，或者是从前线回来的老战士作一个华北抗日根据地文化动态的报告，或者是“长征的英雄”演述长征的故事，青草地，猓猓国，雪山，大渡河。但今天则是怡心悦目的晚会了，“鲁艺”的“实验剧团”演出了果戈尔的，莫里哀的，莎士比亚的不朽名作。或者是曹禺的《雷雨》和《日出》，或者是“鲁艺”戏剧系教师王震之（也是不久以前刚从前方回来的）根据了华北前方的实际生活新编的四幕剧《佃户》，或是又是姚时晓的现实主义的独幕剧《棋局未终》和《闲话江南》了。那时候，你会惊异，哪里来的这么婀娜潇洒的都市风的摩登姑娘？在桥儿沟，从没见过这样的人呀！然而这是“实验剧团”的演员，“鲁艺”戏剧系的助教或学生；昨天也许她还身上是灰布制服，脚上是草鞋，在“生产队”中抡起了锄头；她是从大都市来的，从前曾经穿厌了绮罗，住惯了洋房，曾在北平或上海的有名的大学里念书，或竟已经毕业了，但现在她是灰布制服，草鞋，爬山，吃小米饭的“鲁艺”学生！“鲁艺”的“平剧团”，也许在晚会中也有一个节目，演出了《八大锤》或《打渔杀家》；那时你会吃惊地认出来：这里有好多位“男女同志”也是演话剧的好手，而且你还记得不多几天以前他们还和你讨论国际政治经济的形势，抗战的现阶段的一些问题，文艺上的现实主义，“民族形式”，悲多芬，谭鑫培，汪笑侬，也许还有人指着“平剧团”中一个鼓手，一个老头儿，告诉你：这位俨然正容打鼓的老头儿从前是江西的一个商人，家景很不差，酷爱平剧，但是“发狂似的”舍施了家财，万里长征，参加了“平剧团”，担任了鼓手的任务。

“鲁艺”的音乐系也来一个节目，他们人数不多，不能演奏作曲家冼星海所作的《黄河大合唱》，（那在延安通常是二三百人的合唱，最多为五六百，至少也有一百多人，）但他们的新曲多着，可以是北方民间小调，也可以是西欧古典作家名作的一段，也可以是蒙古和青海的民歌，而且提琴独奏和口琴独奏也是素擅胜场。

你也许抽空窥看一下演员们的化装室罢？那就在舞台后面一个小房，你看见正在烫头发。你记得那位“长征”过来的“理发师同志”并不会这一套。仔细一认，才知道那临时技师原来也是学生。她以前自然是端坐着让人家给她烫发的，做梦也不会想到自己拿起钳子为人家烫，但现在既需要这么一手，她也就干，也就会了！而那边一排房子据说是“实验团”的道具服装室，你进去一看，多么整齐，管理员指着那形形色式的服装告诉你：这些，大部分是教员和学生自己带来的衣服，延安是穷的，“鲁艺”也是穷的，哪里有钱设备剧团的服装！

在“鲁艺”，有不少在“外边”成名的导演和演员，但更多的是崭露头角的新人，他们的技术曾使那多见多闻的中国制片厂的头等艺人大为惊讶。当拍摄《塞上风云》外景的一行人，由蒙边回渝，经过延安的时候，适逢演出曹禺的《日出》，他们看了以后赞叹道：“想不到你们在这里演出这样的大戏，而且演得这样好！”

在“鲁艺”，聚集着全国各省的青年；他们的身世也多式多样，有在国内最贵族式的大学将毕业的，也有家景平平，曾在社会混过事的，更有些是“南洋伯”的佳儿女，偷偷从家庭里跑出来的，有海关邮局的职员，有中小学教员，有经过战斗的“平津流亡学生”。他们齐集在“鲁艺”，为了一个信念：娴习文艺这武器的理论与实践，为民族之自由解放而服务！

“鲁艺”的学生有四五百，但教师和工作人员也有二三百。你觉得奇怪么？其实说明了一点也不怪。“鲁艺”并不采取“填鸭式”的教学法，它是由学生自动研究，各自发挥其所长为主体，而以教师的讲解指导为辅佐的，所以除了正规教师而外，又有不少介于教师与学生之间的指导员，各系都有。指导员们自己学习，同时又帮助学生学习，他们都是优秀的文艺青年，也有的已经是新作家。除了文艺部门的教师和指导员，又有社会科学，哲学部门的教师和教导员，他们除了学识丰富，还有长期的斗争经验和多种多样的生活经验。

“鲁艺”现在有四系，文学，戏剧，音乐，美术。修业期限为二年。在此时间要娴习基本的技术知识，并须立下高深理论研究的基础。你觉得二年的时间太短促么？但民族社会的需要太迫切了，不能不赶快。所以每周上课时间虽有廿多小时，而“实践”的时间还要多。戏剧系和音乐系“实践”的场所是经常在开各种晚会，美术系献身手的地方是没有空间的限制的，而且他们还有“美术工场”。至于“文学系”，则有他们自己的壁报以及延安出版的各种刊物。

学习性质的小组会，其重要性不下于课室教授。在小组会中，指导员的作用，就可以看出来，一个文艺方面造诣颇高而又对于社会科学有研究的指导员，常能使他所参加的那一组学生进步特别快。

“鲁艺”还只有三年的历史，——以前名为鲁迅艺术师范——但改为两年制还只有两年工夫。不过时间虽短，贡献却已不少。在华北敌后各抗日根据地，以及游击部队中，到处可见“鲁艺”毕业生的踪迹。“鲁艺”图书馆中藏有“鲁艺同学”从前方寄回的各种成绩。就中美术系学生的木刻（宣传性质的新式漫画，故事性的连环木刻等），最为出色。大抵“鲁艺”学生在前方最活跃的，是戏剧系，音乐系和美术系，文学系只好排在末位，这一半因为文学系要借文学来表现，在文盲众多的农村中，文学作品不免形同奢侈品了，又一半则因善能运用文学而具有深入浅出之妙者，亦尚难找。然这是就各系比较而言，非谓文学系学生遂无佼佼者，事实上他们写了不少很好的关于前方的报告文学。

一九三九年尾，“鲁艺”派出去一班毕业生到华北前线，这是一个混合性的文化纵队，有戏剧工作者，歌咏工作者，美术及文学工作者。他们随同两支被派往华北去的武装队伍出发，冲过敌人的三道封锁线，急行军时一夜走百五十里，有时无水可喝，连马溺也喝过；四年六月他们到达目的地后第一次写出来给母校同学的长信，揭示在“鲁艺”的报告处了，从这信里，我们知道他们一路所遇的艰险，但从这信中又看出他们的精神多么奋发而愉

快。他们全体一百多人在冲过封锁线时只有二人掉队，存亡未卜，但这二位都是男生，女生没有一个掉队。

在这封信到了以后约一月，“鲁艺”的又一“实习计划”成熟了。这次所派也是混成队，但分成数小队，目的地是“边区”。这新的计划是根据了在前方工作若干时回来的教师们的报告而拟订的。过去的工作方式，有若干是被修改了；新计划的主要点是要被派出的人员先真正地充实各自的生活，——多了解各地的社会情形，多了解民众，而不以走马看花式的写报告文学为急务。依这方针被派出的人员到了目的地后，不像从前那样以文艺写作者的特殊姿态出现，而以一个普通工作者的身份参加到当地的各种工作里去。一年半载以后，然后再谈写作。不过在此期间，他们和“鲁艺”各系还是要保持经常的联络，他们要就实地工作中提出有关文艺运动的意见，而“鲁艺”各系，要经常给他们以指示。这新计划下所编的数小队，每队有一队长，则是指导员或教师担任的。这几队虽然是在“边区”工作，但生活之刻苦不下于前方，因为“边区”民众对于一些稍有“拿身份”倾向的工作人员就不满意，更不用说摆官架子了，而知识分子生活习惯之未能全然群众化，即“鲁艺”学生亦时或不免。

北方的夏季晚上总是凉快的。月圆之夜，天空无半点云彩，仰视长空，万里深蓝，明星点点。这时候，“鲁艺”大礼堂后边第一个院子里，正展开一幅诗意的画面，两列峨特式的石头建筑，巍然隔院而对峙，这是学生的宿舍。作为近厢的另一列房子，则是会客室和办公室，三面游廊，很整齐的石级。月明之下，树影婆娑，三人五人一小堆一小堆的青年，席地而坐，有靠着一株树的，也有在游廊的石级上的，有人在低语谈心，有人在月光下看书，但也有人琮琮地弹着曼陀琳，有人在低声的和唱，如微风穿幽篁，悠然而又洒然，但渐渐和唱者多了，从宿舍里也传出了歌曲的旋律，于是突然，男中音，女高音，一齐进发，曼陀琳以外又加进了小提琴和箫管，错落回旋，而终于大家不谋而合地唱起“风在吼，马在啸，黄河在咆哮”来。这时候，也许和风又送来了黑头的悲凉苍老的唱歌词，那是相距不远的“平剧团”的“同志”们也在户外休息了。歌声像风发云涌，愈来愈高愈壮烈，到了顶点，忽然一下停止，大家都又不约而同朗声纵笑起来，然而笑声过后，从树影下又轻轻传出带点哀婉味儿的民歌的旋律，三个女同志坐成品字形，脸对着苍穹，深有所思地低声唱着。四周静的像入了云似的。民歌唱到第二叠，声音低细到不可得闻了。稍顷，曼陀琳声复作，于是错综的笑语也在四处陆续起来。有人扬声念道，“发思古之幽情，扬大汉之天声。”但语音未终，早为一阵元神旺盛的笑声所淹没。

这些穿灰布制服吃小米饭的青年男女，就是这样的情感淋漓，大气磅礴的！

（原载 1941 年 10 月 16 日和 11 月 16 日《学习》5 卷 2 期、4 期）

新疆风土杂忆

晚清左宗棠进军新疆，沿途筑路栽树，其所植之柳，今尚有存者。那时湘人杨某（忘其名）曾有诗曰：

大将西征尚未还，湖湘子弟满天山。

新栽杨柳三千里，引得春风度玉关。

有人说，创现在新疆地主引水灌田的所谓“坎儿井”，不是左宗棠而是林则徐。但“坎儿井”之创设，也是左宗棠开始的。“坎儿井”者，横贯砂碛之一串井，每井自下凿通，成为地下之渠，水从地下行，乃得自水源处达于所欲灌溉之田。此因砂碛不宜开渠，骄阳之下，水易干涸，故创为引水自地下行之法。水源往往离田甚远，多则百里，少亦数十里。“坎儿井”隔三四丈一个，从飞机上俯瞰，但见黑点如连珠，宛如一道虚线横贯于砂碛，工程之大，不难想见；所以又听说，新省地主计财产时，往往不举田亩之数而举“坎儿井”之数，盖地广人稀，拥田多不为奇，惟拥有数百乃至数千之“坎儿井”者，则开井之费已甚可观，故足表示其富有之程度也。此犹新省之大牧畜主，所有牛羊亦不以数计，而以“山”计；何谓以“山”计？据言大“把爷”羊群之大，难于数计，每晚放牧归来，仅驱羊群入山谷，自山顶望之，见谷已满，即便了事。所以大“把爷”计其财产时，亦不曰有牛羊若干千百头，而曰有牛羊几山。

本为鲜卑民歌，从鲜卑语译成汉文的《敕勒歌》，其词曰：“敕勒川，阴山下；天如穹庐，笼盖四野；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前人评此歌末句为“神来之笔”，然在习惯此种生活之游牧民族，此实为平凡之现实，不过非有此生活实感者，也道不出这一句的只字来。此种“风吹草低见牛羊”之景象，在今日南北疆之大草原中，尚往往可见。一望无际的大草原，丰茂的牧草，高及人肩，几千牛羊隐在那里啃草，远望如何能见？天风骤来，丰草偃仰，然后知道还有那么多牛羊在那里！

新疆是一块高原，但在洪荒时代，她是中央亚细亚的大内海的一部分。这一苍海，在地质学上的哪一纪始变为高原？正如亚洲之边缘何时断离而为南洋群岛，同样尚未有定论。今新省境内，盐碛尚所在有之。昔年自哈密乘车赴吐鲁番，途中遥见远处白光一片，似为一个很大的湖泊，很是惊异，砂碛中难道竟有这样的大湖泊？乃至稍近，乃辨明此白皑皑者，实非流动之水而为固体之盐。阳光逼照，返光甚强，使人目眩。因新疆古为内海，故留此盐碛。然新省之盐，据谓缺少碘质，迪化的讲究卫生的人家都用苏联来的精盐。又盐碛之盐，与云南之岩盐不同；岩盐成块如石，而盐碛之盐则为粒状，粗细不等，曾见最粗者如棋子而形方，故食用时尚须略加磨捣。

吐鲁番地势甚低。新疆一般地形皆高出海面一二千公尺，独吐鲁番低于海面数百公尺，故自全疆地形而言，吐鲁番宛如一洞。俗谓《西游记》所写之火焰山，即今之吐鲁番，则其热可想而知。此地难分四季，只可谓尚有寒暑而已。大抵阳历正二三月，尚不甚热，白天屋内须衣薄棉，晚上还要冷些；五月以后则燥热难堪，居民于正午时都进地窖休息，仅清晨薄暮始有市集。

“把爷”：维吾尔族语，即财主。

以故吐鲁番居民家家有地窖，街上跨街搭荫棚，间亦有种瓜果葡萄盘缘棚上者，市街风景，自有一格。最热之时，亦在阳历七八月，俗谓此时壁上可以烙饼，鸡蛋可以晒熟；而公安局长蹲大水缸中办公，则我在迪化时曾闻吐鲁番来人之言，当必不虚。

然吐鲁番虽热，仍是个好地方，地宜植棉，棉质之佳，不亚于埃及棉。又多产蔬菜水果。内地艳称之哈密瓜，其实不尽产于哈密，都善与吐鲁番皆产之，而吐鲁番所产尤佳。石榴甚大，粒粒如红宝石。葡萄在新疆，产地不少，然以吐鲁番所产，驰名全疆。无核之一种，虽小而甜，晒为干，胜于美国所产。新疆有民谣曰：“吐鲁番的葡萄，哈密瓜；库车的杨姑，一朵花。”（《新疆图志》亦载此谣）然则哈密之瓜，固有其历史地位。惟自马仲英两度焚掠而后，哈密回城已成废墟，汉城亦萧条冷落，未复旧观，或哈密之瓜亦不如昔年乎？这可难以究诘了。民谣中之“库车”，在南疆，即古龟兹国，紫羔以库车产者为最佳；“杨姑”，维族语少女也。相传谓库车妇人多美丽，故民谣中如是云尔。库车居民多维吾尔族（即元史所称畏兀儿族，前清时俗称缠回或缠头）。不仅库车，南疆各地皆然。

迪化自春至秋，常有南来燥热之风，云是吐鲁番吹来，故俗名“吐鲁番风”。吐鲁番风既至，人皆感不适，轻则神思倦怠，重则头目晕眩，且发烧；体虚者甚至风未到前三四日即有预感。或谓此风来源实不在吐鲁番，而在南疆塔里木盆地之大戈壁，不过经由吐鲁番，逾天山缺口之大坂城而至迪化耳。大坂城者，为自吐鲁番到迪化所过的天山一缺口，然已甚高；过大坂城则迪化已在脚下，此为自南路进迪化之一要隘。

忆《隋书》谓炀帝得龟兹乐，列为燕乐之一，此后中国燕乐，龟兹乐实居重要部分。古龟兹国，即今新疆库车县。龟兹乐何如，今日新疆维族之音乐歌舞是否与龟兹乐相似，颇难猝下断语。盖自伊斯兰教代佛教而后，天竺文物，渐灭殆尽；今日新省维吾尔民族之歌舞，与中亚各民族之歌舞想相近似。迪化每有晚会，往往有维族之歌舞节目；男女二人，载歌载舞，歌为维语，音调颇柔美，时有顶点，则喜悦之情，洋洋欲溢，舞容亦婉约而雍穆；盖在维族的民族形式歌舞中，此为最上乘者。据言，此旧为男女相悦之歌，今倚旧谱而填新词，则已变男女相悦而为政治之内容矣。以我观之，旧瓶新酒，尚无牵强之痕迹。我曾问维族人翻译哈美德：“新词是谁的手笔？”他答道：“也不知是谁，大概是许多人集体的作品。”

维语为复音语文，其字母借用阿拉伯文的字母。书写时，横行而自右至左，外行人视之，似甚不便，然彼人走笔如飞，形式且极美丽。文法不甚复杂，曾习他种外国语者，用功半年，即可通晓。在新疆，虽有十四民族，然维吾尔语，实为可以通行全疆之语言，此因维族人数约占全疆总人口之半，其他各少数民族大都晓维语；哈萨克族人口在全疆仅次于维族，其语文与维语大同小异，其字母，亦为阿拉伯文字母。迪化每开大会，演说时例须用三种语言，即汉、维，及蒙古语，平常的集会，为节省时间，仅用汉、维两种语言，则因蒙族人在迪化者尚不解汉语，大概都能懂维语。

迪化在阳历十月初即有雪。但十月天气最佳，可说是“寒暖适中”。十二月后始入正常的寒冬，积雪不融，大地冻结，至明年四月初始解冻（有时为三月中旬）。冬季少风，南方冬季西北风怒吼之景象，以我所得短暂之经

马仲英：回族。原为国民党青海省政府主席马麒部下一营长。

验而言，在迪化是没有的。然而冬季坐车出门，虽在无风之日，每觉寒风刺面入骨，其凛冽十倍于南方的西北风，此因户外空气太冷之故。室内因有大壁炉，且门窗严闭，窗又为双层，故融暖如春，然而门窗尚有罅缝，则近此罅缝之处，冷风如箭，触之战栗；此亦非风，而因户外空气太冷，冷故重，觅罅隙而钻入，其劲遂似风。室内铺厚毯，亦以防寒气从地板之细缝上侵。关西大汉张仲实素不怕冷，在家时洋服内仅穿毛线衫裤，无羊毛内衣，某日忽觉腿部酸痛，举步无力，此为腿部受寒之征象，然不明寒气从何来；越一日始发见寒气乃从书桌下来，盖书桌下之地毯一角上翘，露出地板之罅缝，寒气遂由此浸润。北方人常言地气冷，故下身所穿必须较上身为多，必解冻以后，乃可稍疏防范。三月中，有时白天气温颇高，往往见迪化人上身仅穿一单衫而下身仍御厚棉裤。

最冷的日子通常在阴历年关前后；白天为零下二十度，夜间则至四十余度。此为平均的气温。在此严寒的季节，人在户外半小时以上，皮帽、大衣领皮、眉毛、胡须等凡为呼吸之气所能接近之处，皆凝积有薄薄白霜，胡须上往往还挂着小小的冰珠。人多处，远望雾气蒸腾；此亦非雾，而为口气凝成，真所谓“嘘气成云”了。驴马奔驰后满身流汗，出气如蒸笼，然而腹下毛端，则挂有冰球，累累如葡萄，此因汗水沿体而下，至腹下毛端，未及滴落，遂冻结为珠，珠复增大，遂成为冰葡萄。

地冻以后，积雪不融，一次一次雪下来，确实冻坚，平时颇多坎坷的路面，此时就变成了平坦光滑，比任何柏油路都漂亮。所以北方赶路，以冬季为最好。在这时候，“爬犁”也就出现了。“爬犁”是土名，我们的文绉绉的名称，就是“雪橇”。迪化的“把爷”们，冬季有喜用“爬犁”者。这是无轮的车，有滑板两支代替了轮，车甚小，无篷，能容二人，仍驾以马。好马，新钉一副高的掌铁（冬季走冻结的路，马掌铁必较高，于是马也穿了高跟鞋），拖起结实的“爬犁”，在光滑的冻雪地上滑走，又快又稳，真比汽车有意思。但“爬犁”不宜在城中热闹处走，最好在郊外，在公路上。维族哈族的“把爷”们驾“爬犁”，似乎还是娱乐的意味多，等于上海人在夏天坐车兜风。我有一首歪诗记之：

纷飞玉屑到帘栊，大地银铺一望中；

初试爬犁呼女伴：阿爹新买玉花骢。

北方冬季少霜。如有之，则其浓厚的程度迥非南方人所能想像。迪化冬季亦常有这样的严霜。晨起，忽见马路旁的电线都变成了白绒的彩绳，简直跟圣诞节人们用以装饰屋子或圣诞树的比手指还粗些的白绒彩绳一样。尤其是所有的树枝，也都结起银白的彩来了。远望就同盛开了的银花。如果树多，而又全是落叶树，那么，银白一片，宛如繁花，秋艳的风姿，和盛开的樱花一般——而樱花尚无其洁白。此种严霜，俗名“挂枝”，不知何所取义，或者因其仅能在树枝上见之，而屋面地上反不能见，故得此名。其实霜降普遍，并非独厚于“枝”，不过因为地上屋面皆已积雪，本来是白皑皑的，故遂不觉耳。但因其“挂枝”，遂产生了神话：据说天山最高之博格达峰为神仙所居，有冰肌雪肤之仙女，为怜冬季大地萧条，百花皆隐，故时以晶莹之霜花挂到枝头。此说虽诞，然颇有风趣，因亦记以歪诗一首：

晓来试马出南关，万树银花照两间。
昨夜挂枝劳玉手，藐姑仙子下天山。

照气候说，新疆兼有寒带、温带以及亚热带的气候。天山北麓是寒带，南麓哈密、鄯善一路（吐鲁番因是一个洞，作为例外）是温带，而南疆则许多地方，终年只须穿夹，是亚热带的气候了。但橘、柚、香蕉等，新疆皆不产，或者是未尝试植，或者也因“亚热带”地区，空气太干燥之故，因为这些终年只须穿夹的地方，亦往往终年无雨，饮水、灌田的水，都赖天山的万年雪融化下来供给人们。除了上述数种水果外，在新疆可以吃到各种水果，而尤以瓜、苹果、葡萄、梨、桃为佳。瓜指甜瓜，种类之多，可以写成一篇文章；“哈密瓜”即甜瓜之一种，迪化人称为甜瓜，不称为哈密瓜。这是大如枕头的香瓜，惟甜脆及水分之多，非南方任何佳种香瓜所可及。此瓜产于夏初，窖藏可保存至明年春末；新疆人每谓夏秋食此瓜则内热，惟冬日食之则“清火”。苹果出产颇多，而伊犁之二台所产最佳，体大肉脆，色味极似舶来的金山苹果，而香过之。二台苹果熟时，因运输工具不够，落地而腐烂于果林中者，据云每每厚二三寸，在伊犁，大洋一元可购百枚；惟运至迪化，则最廉时亦须二三毛一个。

梨以库车及库尔勒所产最佳，虽不甚大，而甜、脆、水分多，天津梨最好者，亦不及之。梨在产地每年腐烂于树下者亦不可胜计，及运至迪化，则每元仅可得十枚左右。南疆植桑之区，桑椹大而味美，有黑色白色两种；惟此物易烂，不能运至他处。据言当地维族人民之游手好闲者，每当桑椹熟时，即不工作，盖食桑椹亦可果腹；桑椹在产地，人可随意取食，恣意饱啖，无过问者。

初到哈密，见有“定湘王”庙，规模很大，问了人，才知这就是城隍庙。但新疆的城隍何以称为“定湘王”，则未得其解。后来又知道凡汉人较多的各城市中都有“定湘王”庙，皆为左宗棠平定新疆以后，“湖湘子弟”所建；而“定湘王”者，本为湖南之城隍，左公部下既定新疆，遂把家乡的城隍也搬了来了。今日新疆汉族包含内地各省之人，湘籍者初不甚多，然“定湘王”之为新疆汉族之城隍如故。

迪化汉族，内地各省人皆有，会馆如林，亦各省都有；视会馆规模之大小，可以约略推知从前各该省籍人士在新省势力之如何。然而城隍庙则仅一个，即“定湘王庙”是也。每年中元节，各省人士追荐其远在原籍之祖先，“定湘”庙中，罗天大醮，连台对开，可亘一周间。尤为奇特者，此时之“定湘王”府又开办“邮局”，收受寄给各省籍鬼魂之包裹与信札；有特制之“邮票”乃“定湘王府”发售，庙中道士即充“邮务员”，包裹信札寄递取费等差，亦模拟阳间之邮局；迷信者以为必如此然后其所焚化之包裹与信札可以稳度万里关山，毫无留难。又或焚化冥镪，则又须“定湘王府”汇兑。故在每年中元节，“定湘王府”中仅此一笔“邮汇”收入，亦颇可观。

昔在南北朝时，佛法大行于西域；唐初亦然，读三藏法师《大唐西域记》已可概见。当时大乘诸宗皆经由西域诸国之“桥梁”而入东土，其由海道南来者，似惟达摩之南宗耳。但今日之新疆，则除蒙族之喇嘛外，更无佛徒。汉人凡用和尚之事，悉以道士代之。丧事中惟有道士，而佛事所有各节目，

甜瓜：即南方所谓香瓜。——作者注

仪式多仍其旧，惟执行者为道士而已。蒙族活佛夏礼瓦圆寂于迪化，丧仪中除有喇嘛诵经，又有道士；省政府主席李溶之丧，道士而外，亦有喇嘛数人。

伊斯兰教何时始在新疆发展而代替了从前的佛教，我没有作过考据，然而猜想起来，当在元明之交。道士又在何时代行和尚职权，那就更不可考了，猜想起来，也许是在清朝季世汉人又在新疆站定了脚跟的时候。但当时何以不干脆带了和尚去，而用道士，则殊不可解，或者是因为道士在宗教上带点“中间性”罢？于此，我又连带想起中国历史上宗教争论的一段公案。南北朝时，佛法始来东土，即与中国固有之道教发生磨擦，其间复因北朝那些君主信佛信道，时时变换，以至成为一件大事。但自顾欢、慧琳、僧绍、孟景翼等人一场无聊的争论以后，终于达到“三教”原是“一家”的结论；然而这种论调，也表示了道教在当时不能与佛教争天下，故牵强附会，合佛道为一，又拉上孔子作陪，以便和平共处；故当时释家名师都反对之。不谓千年以后，伊斯兰教在西域既逐走佛徒，和尚们遗下的那笔买卖，居然由道士如数顶承了去，思之亦堪发噱。

然道士在新疆，数目不多，迪化城内恐不满百，他处更无足论。普通人家丧事，两三个道士便已了事。此辈道士，平日几与俗家人无异。

新疆汉族商人，以天津帮为巨擘。数百万资本（抗战前货币之购买力水准）者，比比皆是。除迪化有总店，天津有分庄而外，南北疆之大城市又有分号。新疆之土产经由彼等之手而运销于内地，复经由彼等之手，内地工业品乃流入于新疆。据言此辈天津帮商人，多杨柳青人，最初至新省者，实为左宗棠西征时随军之负贩，当时称为“赶大营”。左西征之时，旷日持久，大军所过，每站必掘井，掘井得水必建屋，树立小小之市集，又察各该处之土壤，能种什么即种什么。故当时“赶大营”者，一挑之货，几次转易，利即数倍，其能直至迪化者，盖已颇有积累。其魄力巨大者，即由行商而变为坐庄。据言此为今日新疆汉族巨商之始祖。其后“回疆”既定，“赶大营”已成过去，仍有“冒险家”画依样之葫芦，不辞关山万重，远道而往，但既至镇西或迪化，往往资斧已罄，不能再贩土产归来，则佣工度日，积一二年则在本地为摊贩，幸而获利，足可再“冒险”矣，则贩新省之土产，仍以行商方式回到天津，于是换得现钱再贩货赴新省；如此每年可走一次，积十年亦可成富翁，在迪化为坐庄矣。但此为数十年前之情况，如此机会，早成过去。

抗战前，新省对外商运孔道，为经镇西而至绥边，有绥新公路，包头以东则由铁路可抵天津；此亦为新疆多天津商人之一因。抗战后，绥新公路为新省当局封锁，表面理由是巩固边防。目前新省对外商运，已经有组织地集中于官商合办之某某土产公司之手，情况又已不同。

博格达山为天山之最高峰。清时初定天山南北路后，即依前朝故事，祭博格达山。据《新疆图志》，山上最古之碑为唐代武则天所立。其后每年祀典，率由地方官行之，祭文亦有定式，《新疆图志》载之。

博格达山半腰有湖（俗称海子），周围十余里，峭壁环绕，水甚清，甚冷；此处雪线之下，故夏季尚可登临，自山麓行五十余里即到。自此再上，则万年雪封锁山道，其上复有冰川，非有特别探险装备，不能往矣。山巅又有一湖，较山腰者为大。当飞机横越天山时，半空俯瞰，此二湖历历可睹，明亮如镜。《新疆图志》谓山上积雪中有雪莲，复有雪蛆，巨如蚕，体为红色，云可合媚药。二十九年夏，有友登博格达，在山腰之湖畔过一宿，据云

并不见有雪莲雪蛆，亦无其他奇卉异草，珍禽瑞兽，惟蚊虫大而且多，啮人如锥刺耳。湖边夜间甚冷，虽当盛夏，衣重裘尚齿战，乃烧起几个火堆，卧火旁，始稍得寐。又山腰近湖处有一庙，道士数人居之，不下山者已数年，山下居民每年夏季运粮资之，及秋，冰雪封山，遂不通闻问，俟来年夏季再上山探之。在全疆，恐惟此数道士为真能清苦。诗以记之：

博格达山高接天，云封雪锁自年年。

冰川寂寞群仙去，瘦骨黄冠灶断烟。（其一）

雪莲雪蛆今何在？剩有鬻蚊逐队飞。

三伏月圆湖畔夜，高烧篝火御寒威。（其二）

雪莲有无，未能证实，然天山峭壁生石莲，则余曾亲见。离迪化约百余公里，有白杨沟者，亦避暑胜地，余曾往一游。所谓“白杨沟”，实两山间之夹谷耳，范围甚大，汽车翻越数山始到其地。此为哈族人游牧地，事前通知该管之“千户长”，请彼导游，兼代备宿夜处。“千户长”略能汉语，备马十余匹，请客人作竟日之游，出“白杨沟”范围，直抵焉耆境之天山北麓。途次经过一谷，两岸峭壁千仞，中一夹道长数里，山泉潺潺，萦回马足；壁上无草木，惟生石莲。此为横生于石壁之灌木，叶大如掌，形似桐叶，白花五六瓣甚巨，粗具莲花之形态，嗅之有浓郁之味，似香不香，然亦不恶。询之“千户长”可作药用否？渠言未知可作何用，惟哈族人间或以此为催生之剂，煎浓汤服。石莲产于深谷，盖不独白杨沟有之。

夏季入山避暑，宿蒙古包，饮新鲜马乳，是新疆摩登乐事。但亦游牧民族风尚之残余。维、哈两族之“把爷”每年夏季必率全家男女老小，坐自家之大车，带蒙古包、狗，至其羊群所在之山谷，过一个夏季的野外生活。秋凉归来，狗马皆肥健，毛色光泽如镜面，孩子们晒成古铜色，肌肉结实。

马乳云可治肺病胃病；饮了一个夏季的马乳，据云身必健硕，体重增加。但此恐惟在山中避暑饮之，方有效验；盖非马乳之独擅神效，亦因野外生活之其他有益条件助成之也。维、哈族人善调制马乳，法以乳盛革囊中，摇荡多时，略置片刻，又摇之，如是数回，马乳发酵乃起沫，可食。味略酸而香冽，多饮觉微醺；不嗜酒者饮马乳辄醉。初饮马乳者，常觉不惯，然经过一时期，遂有深嗜，一日可进十数大碗，而饭量亦随之增加。然马乳新鲜者，城中不易得。马肉制之腊肠，俗名马肠子，维、哈、蒙等族所制者甚佳。据云，道地之马肠子，乃用马驹之肉，灌入肠管后挂于蒙古包圆顶开口通风之处，在风干之过程中，复赖蒙古包中每日自然之烟熏，——盖包中生火有烟，必从顶上之孔外出也。马肠子佳者，蒸熟后色殷红，香腴不下于金华火腿。避暑山中者，倘能骑马爬山，饮马乳，食馕（一种大饼），佐以自制之奶皮（即牛乳蒸热后所结之奶皮）、草莓果酱、马肠子、葡萄，睡蒙古包，则空气、阳光、运动、富于养分之饮食，一切都有，对于身体的益处是不难想像的！

维族哈族人有嗜麻烟者，犹汉族人之嗜鸦片。麻烟比鸦片更毒，故在新省亦悬为厉禁。麻烟自印度来，原状不知如何，但供人吸用者则已为粉状，可装于荷包中，随时吸食。因其简易，为害更烈。

食麻烟后，入半醉状态，即见种种幻象；平日想念而不可多得之事物，此时即纷陈前后，应接不暇。嗜钱财者即见元宝连翩飞来，平常所未曾见而

但闻其名之各种珍宝，此时亦缤纷陆离，俯拾即是；好色之徒则见粉白黛绿，围绕前后，乃至素所想念之良家子亦姗姗自来，佞身俯就。人生大欲，片刻都偿，无知之辈，自当视为至乐。旁人见食麻烟者如醉如痴，手舞足蹈，以为癡疯，而不知彼方神游于极乐幻境也。既而动作停歇，则幻境已消，神经麻痹而失知觉。移时始醒，了无所异，与未吸食同。

然而多次吸食之后，即可成癮；癮发时之难受，甚于中鸦片毒者。同时，肺部因受毒而成哮喘之病，全身关节炎肿，毒入脊髓，伛偻不能挺立，不良于行；到这阶段，无论再食与否，总之是去死不远了。

维哈族人之嗜赌博者，以羊骨为博具，掷地视骨之正反，以定输赢。据说他们结伴贩货从甲地至乙地，在途中往往于马背上且行且赌，现金不足，则以货物作抵押，旅途未终，而已尽丧所有，则转为博进者之佣工，甚至以佣工若干年作为赌注而作最后之一掷者。

维吾尔（元史称畏兀儿）族人口占全疆总人口之半数，南疆居民，什九为维族。奉伊斯兰教。旧时阿訇（教中长老）集政教大权于一身，教长同时即为一部落或一区域之行政首长。今则阿訇惟掌教，不复能过问地方行政矣。维族人兼营商业，游牧，及农业；手工业（如裁缝、木匠、泥水、织毯等）亦多彼族中人。南疆所产之绸，色彩鲜艳，图案悦目，亦多为维族工人所织造。

在文艺美术方面，维族人具有天才，土风歌舞，颇具特色，此不赘言。尝观一出由民间故事改编之短剧，幽默而意味深长，实为佳作。此种民间故事，大都嘲笑富而不仁之辈。短剧内容，写一富人路遇一穷人，穷人向彼行乞，富人不应，且骂之。既而同憩于路侧，穷人徐问富人何来，将赴何处，且进以谀词。富人大喜，乃夸其家宅之美，夸其子，夸其骆驼，终乃夸其所爱之狗。穷人随机应变，亦盛赞其房屋之美轮美奂，其子之多才多艺，其骆驼之健硕，其狗之解人意。富人大喜。穷人乃乘间复请周济。富人怫然掉头不顾。二人于是无言。富人解行囊，取馕食之，不能尽，则以所余投畀路旁一野犬，穷人至是复乞分一小块馕，富人仍不肯，谓宁投畀狗食，不与汝懒虫，荷囊而起，将行。穷人忽思得一计，遂追语之曰：你不是有一条很好的狗么？我适从你家乡来，见你的狗已死。富人大惊，问故。穷人曰：因为你的狗吃了你那匹骆驼的肝，所以死了！富人更惊，复问骆驼何故致死。穷人曰：因为你的儿子死了，你的妻杀骆驼以祭你子。富人惊极而号哭，复问子何因死。穷人曰：因为你的家中失火，你的儿子被烧死了。至是，富人大哭，捶胸捋发，如中风狂，尽弃其行囊，并自褫其衣，呼号痛哭而去。穷人大喜，乃尽取富人之行囊、衣物，坐于道旁，从行囊中取馕食之，未尽一枚，而富人已大呼而来，指穷人为偷儿，夺还各物，且将夺其手中之余馕。穷人急逃，富人追之，幕遂下。维族风俗，杀骆驼致祭，乃最郑重之典礼，又谓狗食骆驼肝必死。

维族乐器，有长颈琵琶（四弦）、鼓、箫、琴（铜丝之弦甚多，而以小竹片鼓之，广东人亦常用之，称为洋琴）等数事。所谓长颈琵琶者，实似一曼陀铃，而颈特长，在三尺以上；意谓当别有名，但曾询翻译人哈美德，则云是琵琶。或者吾人今日习见之琵琶已经汉化乎。

维族人席地而坐。炕之地位占全室过半有强，或竟整个房间是一大炕，炕上铺毡，毡上更有大坐垫。有矮几，或圆或长方。维族人上炕坐时，足上仍御牛皮软底靴，实则此为袜子；下炕则加牛皮鞋，无后跟，与吾人之拖鞋

相仿，出门亦御此鞋。长袍左衽，无钮扣，腰束以带。头上缠布，或戴无帽结之瓜皮小帽，帽必绣花，而甚小，仅覆头顶之一部。至于戴打乌帽，穿长统靴，则已为欧化之结果。哈族人装束相同。两族女子平日亦穿靴。

日常饮食，为牛乳、羊肉、馕、奶皮、酥油、水果、红茶，而红茶中例必加糖。菜肴中甚少菜蔬。待客，隆重者宰一羔羊，白煮，大盘捧上，刀割而食。主人倘割取羊尾肥脂以手塞客人口中，虽系大块，客人须例张口承之，不得以手接取徐徐啣食，更不得拒而不受。盖此为主人敬客之礼，不接受或不按例一口吞下者即为失礼。客人受后，例须同样回敬主人。

所谓“抓饭”者，乃以羊油蒸饭，又加羊肉丁与胡萝卜（黄色）丁子；因其非羊油炒饭，而为蒸饭，故虽似炒饭而味实不同。俄国风之“萨莫伐”在新疆颇为流行，有钱之维族人家家都置一具。盖嗜饮红茶，维哈及其他各民族皆然也。

新疆十四民族，除汉族外，维族兼营农业、商业、牧畜、手工业，已如上述。蒙族及哈族则以游牧为主。哈族在北疆居近汉人众多之大城市者，亦种地，惟视为副业；种地不施肥，用休耕制，下种后即自驱羊入山，不复一顾，待秋收时再来收割，有多少算多少。据闻南疆维族人之养蚕者，亦如我们之养野蚕然，蚕置桑树上，即不复措意，蚕及时成茧，亦在树上。此因南疆气候温和又无雨，故得如此便宜省事也。蒙族多逐水草而游牧，故小学亦设蒙古包中，跟着他们一年迁徙数次。

余如柯尔柯斯、泰阑其、泰吉克、塔塔尔等族，本皆为中亚细亚民族，今在苏联中亚境内亦有诸族；然此诸族在新省者尚多在游牧阶段。锡伯、索伦二族，乃乾隆年间由满洲移往，今多居伊犁一带，人数不多，亦为农牧兼营者，仍保存其自族之语言，然能汉语及维语者甚多。人谓此族人习语言，特有天才。

据说南疆之罗布淖尔尚有最原始之小部落在焉。此为水上居民，住罗布淖尔中，与其他人民几无往来，不知牧畜，惟恃捕取罗布淖尔之鱼介为食；人数无确计，度不过数百人而已。罗布淖尔在南疆大戈壁之一端，塔里木河注入之；此一带为其他民族所不到，故此小小部落尚能自生自息，保留其原始状态。

游牧民族多喜养狗，盖警卫羊群，管束羊群，皆有赖于狗。而庞大骆驼队中亦必有狗若干头任巡哨纠察之责。新省之游牧民族既多来自他处，来时携狗自随，是故新省之狗，种类亦甚多。大概而言，有蒙古种、西藏种、各式中亚种，及此诸种之混血种，凡此皆为帮人办事的狗。再加以汉人豢畜供玩弄之叭儿种，形形色色，不可究诘；我尝戏语，狗与甜瓜在新省种类之多，恐甲于全国。

迪化人家，几乎家家有狗。此种狗，半为供玩弄而豢养。自南梁（即南郊）至城门之一段路上，群狗竟分段而“治”。倘有他段之狗走过其“地盘”，必群起而吠逐之，直至其垂尾逃出“界线”而后已。因此，狗的行动范围，颇受限制，除非跟了主人同走。然此种无理取闹的狗们，都为叭儿种或其混血种；至于禀有“帮人办事”的天性的猎狗族类，则无此习气。

野羊又名黄羊，毛直而长，佳者可以麝入狐坎中混充狐之腹皮。黄羊跳

“萨莫伐”：俄语 camoBap 的音译，即茶炊。

淖尔：蒙语，即湖泊。——作者注

走甚速，在无边之戈壁滩上，虽小跑车亦不能追及之。黄羊肉又甚鲜美。猎黄羊须用合围之法，侦得其群居之处，四面包围击之；若二三人出猎，往往不能有所得。盖黄羊甚为机警，目力甚好，人在二三里外，黄羊即见之。

迪化是省会，饮食娱乐之事，自然是五花八门的了。汉族人开的酒馆，大抵是混合了山东、陕西、天津各帮烹调的手法，可以“北方菜”目之，然厨子则多甘肃籍。城里有一家自称“川菜馆”的，据试过的人说，毫无川菜风味；或亦可说，仅在菜单上看得见川菜风味。至于官场大宴会，倘用中菜，还是“北方味”的馆子来承办，可异者竟有烧烤乳猪，而且做得很好。但挂炉鸭子则从未见过，简直绝对不用鸭子，有时用鹅。冷盆极多。尚是一席头等的菜，所用冷盆多至二三十个，圆桌面上排成一圈。这许多冷盆，例必杂拌而食之，故有一大盘居中，为拌菜之用。冷盆中又必有“龙须菜”一味，此为海菜。亦有海参，则为苏联货。有鱼翅。此外各种海味则因抗战后来源断绝，已不多见。乌鲁木齐河中产一种鱼，似属鲑鱼一类，尚为鲜美，此为迪化唯一可得之鲜鱼。

“汉菜”而外，有清真教门馆与俄国式西菜。

娱乐之事，除各种晚会外，惟有电影与旧戏。电影院皆为各族文化促进会所办之俱乐部所附设，苏联片为多，国产片仅抗战前的老片子偶有到者。

旧戏园有五六家，在城内。主要是秦腔，亦有不很纯粹之皮黄。故李主席寿辰，曾在省府三堂演旧戏；据说这是迪化最好的班子，最有名的角儿，所演为皮黄。但我这外行人看来，也已觉得不是那么一回事。汉族小市民喜听秦腔。城内几家专唱秦腔的戏园，长年门庭如市。据说此等旧戏园每三四十分钟为一场，票价极低，仅省票（新省从前所通用之银票，今已废）五十两（当时合国币一分二厘五），无座位，站着看，屋小，每场容一百余人即挤得不亦乐乎；隆冬屋内生火，观戏者每每汗流浹背，幸而每场只得三四十分钟，不然，恐怕谁亦受不住的。电影票价普通是五毛三毛两种，座位已颇摩登。然因所映为苏联有声片，又无翻译，一般观众自难发生兴味，基本观众为学生与公务员。

电影院戏园皆男女分座。此因新省一般民众尚重视男女有别之封建的礼仪也。但另一方面，迪化汉族小市民之妇女，实已相当“解放”；妇女上小茶馆、交男友，视为故常，《新疆日报》所登离婚启事，日有数起，法院判离婚案亦宽，可谓离婚相当自由。此等离婚事件之双方，大都为在戏园中分坐之小市民男女。这也是一个有趣的对照。归化族（即白俄来归者）之妇女尤为“解放”，浪漫行动，时有所闻，但维哈等族之妇女就不能那么自由了，因为伊斯兰教义是不许可的。然又闻人言南疆库车、库尔勒等地风气又复不同，维族女子已嫁者，固当恪守妇道，而未嫁或已寡者，则不以苟合为不德云。

〔附记〕此篇大概写于一九四〇年冬或一九四一年初夏，后来发表于一九四二年之《旅行杂志》。我于一九四〇年五月出新疆，到延安住了几个月，于同年初冬到重庆。那时候，重庆的朋友们正担心着杜重远和赵丹等人的安全（我离新疆时，杜已被软禁，赵等尚未出事，后来在延安，知道杜、赵等皆被监禁，罪名是勾通汪精卫，无人置信；足见盛世才实在不能从杜、赵的言行中找到其他借口，只好用这个无人相信的莫须有罪名来逮捕他们），纷纷向我探询新疆实况；我的回答是很率直的，我揭穿了盛世才的假面具。有一次，在重庆的外国记者多人（其中有好几位是很进步的）找我谈新疆情形，

由龚澎同志介绍，并任翻译；谈完以后，有一位记者问我能不能发表？我回答，可以用背景材料的形式发表，不要用访问记的形式。为什么我这样回答？原因是，一、当时我正和沈老（钧儒）、郭老（沫若）及韬奋，一同写信给盛世才，要求释放杜、赵等七、八人，如果发表了我暴露盛世才的访问记，就会影响到营救杜、赵等人的工作；二、当时盛世才的亲俄联共（中共）的假面具还戴着，盛和蒋介石还有矛盾，公开暴露盛，还不到时候。但是，另一方面，我以为盛世才的欺诈行为对后方（指那时的重庆、成都、昆明等地）青年知识分子所起的欺骗作用（特别因为两年前杜重远为盛所欺，写了两本小册子，歌颂盛世才，造成了许多青年对盛的极大幻想），有加以消解的必要。由于上述的考虑，我写了这篇《新疆风土杂忆》。但发表时，有些字句被国民党检查官或删或改，歪曲了原来面貌。此文后来收在《见闻杂记》单行本时，我又作修改，但不知何故，单行本印出来时仍然是《旅行杂志》发表时的样子。现在冷饭重炒，字句上我再作小小的修改。

此篇所述新疆的风土习俗，在今天看来，已成陈迹。但从这里也可以对照出来，解放后的新疆的工业、农业、文化教育事业的飞快发展，真是一日千里，史无前例；这是中国共产党在少数民族地区的正确政策和英明领导的实例之一。

1958年11月16日，茅盾记于北京

（原载1942年9、10月《旅行杂志》16卷9、10期）

回忆是辛酸的罢，然而只有激起我们的奋发之心！

辛亥年的上半年，我在湖州府中学读书。校长是沈谱琴先生，但那半年，由钱念劬（恂）先生来代了。放暑假以前，不知从哪里传来的剪辫运动也波及到这个中学校。同学之中剪去了两三对辫子。为什么是“对”呢？因为那时辫子的剪掉是两人一对以“你剪我也剪”的比赛或打赌的方式完成了的，所以不剪则已，剪必成对。

那时我们并未尝闻革命大义。中国革命运动史上的轰轰烈烈的几次失败的起义，我们都不知道。国文教员要是喜欢古文的，就教我们古文；喜欢骈体的，就教骈体。我们对于“国家大事”，实在知道的很少很少。但是对于辫子的感情却不好，我们都知道这是“做奴隶的标帜”。因此，倘有一人对另一同学“下战书”说：“你若剪掉，我也剪”，那位被挑战的人便也毅然答道：“你敢剪，难道我不敢剪么？”于是在两方都不肯示弱，都不肯自认甘为奴隶的相持局面下，两条辫子就同时剪掉了。

现在回想起来，那时各中学的剪辫子风潮，大概就是下半年革命高潮到来的前奏罢。

那年暑假后，我就转入嘉兴府中学读书了。

嘉兴府中学的校长是方青箱先生，教员中间有好几位是“革命党”。就剪辫子的同学也比湖州中学多了几个，而尤以我所在的三年级为最多。旧时五年制的中学校内，往往以三年级生为最喜“闹事”，似乎剪辫子也不能不首推三年级了。可是嘉兴府中学的同学也是未闻革命大义的，教员虽多“革命党”，可是有的是教几何的，有的是教代数的，理化的。我们对于朱希祖先生所教的《周官考工记》，以及阮元的《车制考》，实在感到头痛，对于马幼渔先生的《左氏春秋传》，也不大起劲，而且因为几何代数程度特别提高，差不多全副精力都对付这两门功课去了。

以我所经历过的三个中学而言（最后我还进过杭州的安定中学），那时的嘉兴府中学校算是民主空气最浓厚的，师生之间，下了课堂便时常谈谈笑笑，有时亦上街吃点心，饮茶。那年中秋，我们三年级的几个同学，便买了些水果、月饼、酱鸡、熏鱼，还有酒，打算请三位相熟的教员共同在校中阳台上赏月。不料一位教几何的先生病了，教代数的先生新婚，自然要在家和新师母赏月，只有一位体操教员赏光。然而我们还是玩得很尽兴，差不多每个人都喝半醉。

我特别记得这一回事，因为以后不久，又一件使我们兴奋得很的事发生了，便是武昌起义。

虽然我们那时糊涂得可笑，只知有“革命”二字，连中国革命运动史的最起码的常识也没有。我们不知道在这以前，有过那些革命的党派，有过几次的壮烈的牺牲，甚至连三民主义这名词也不知道，然而武昌起义的消息把我们兴奋的不得了。我们无条件的拥护革命，毫无犹豫地相信革命一定会马上成功。全校同学以自修室为单位，选派了同学，每天两三次告假出校，到东门火车站从上海来的旅客手里买当天的上海报，带回校里贴在墙上。买报的同学常常要上车去向乘客情商，方才买得，可是大家用竞赛的精神去干，好像这也就是从事革命了。

革命军胜利的消息，我们无条件相信；革命军挫败的消息，我们说一定

是造谣。

为什么我们会那样盲目深信？我们并不是依据了什么理论，更不是根据什么精密研究过的革命势力与反革命势力的对比；我们所以如此深信，乃是因为我们目击身受满清政府政治的腐败，民众生活的痛苦，使我们深信这样贪污腐化专横的政府，一定不能抵抗顺应民众要求的革命军。

这一个真理，我将永远深信！

几何、代数、《考工记》、《左氏春秋传》都没有心思去读了。成天忙的是等报来、看报。然而可怜得很，我们的常识太缺乏，我们不能从报上看出革命军发展得怎样，我们是无条件相信胜利必然是“我们的”罢了。

不久，学校放假。这是临时假。我们几个同乡的一回到家乡，就居然以深通当前革命情势的姿态，逢人乱吹，做起革命党的义务宣传来了。虽然是不通火车的镇，但上海报隔日亦可到。一般的小市民都默认革命党之成大事已无疑问，然而最担心者是地方治安。因为，据他们看来，绿营兵老枪二十三名逃了以后，革命军倘还不来，则土匪之窃发是可虑的。于是办保卫团之议便渐渐成熟，这倒是真真的小市民义勇性质的商团，服装枪械自备。但后来革命既已成功，这也就解散了。

大概是阴历十一月中，大局底定，嘉兴府中学又重复开学。再到校上课时，老教员已经走了大半，新来一学监又说要整顿校风，师生之间的民主空气大不如前，终于在寒假大考以后，三年级我们几个同学还有别级的几个“不安分”的同学，在校里也起了一次小小革命，——毫无原则，专和那位学监捣乱一场，就一哄而散，各自回家。从此我们也被革出这嘉兴府中学。

这些事情，现在想起来，尚历历如在目前，那时我们这些毛头小伙子，当真浅薄得可笑，然而或许也还幼稚得可爱罢？于今又三十年了，三十年中，旧侣星散，早已音问久断，然而我相信这三十年中的几次大变革，当亦是同样的经过来的罢，自然，各人的感应不能像三十年前那次那样相同的了。中国的革命是艰苦而冗长的过程，在抗战第六年的今天来回忆以往的种种，多少烈士的热血和头颅，无数千万民众的痛苦与牺牲，然后把中华民国的招牌撑到今天，然后把一代一代的青年教育培养成革命的继承人，而尤其把这艰苦的抗战撑拄到而今，这是辛酸的罢，但只有激起我们的感奋，只有加强我们的信心，我们的为求民族自由解放的抗战必得最后的胜利，中国的革命大业最后必得全部完成。

这回忆是辛酸的罢，然而只有激起我们的奋发之心！有一朝，我们能够以愉快的心情再作这回忆，我想，这也不会很远的罢？然而，能以愉快的心情，来热烈庆祝这大节目的恐怕是我们下一代的儿孙。在我们这一代，恐怕笑颜之下总不免有辛酸。为的我们是血泊中来，我们亲眼看见中华民族优秀儿女所流的血，实在是太多太多了。

回忆是辛酸的罢，然而只有激起我们的奋发之心！

1943年

（原载1942年10月10日桂林《大公报·文艺》201期）

忆冼星海

和冼星海见面的时候，已经是在听过他的作品（抗战以后的作品）的演奏，并且是读过了他那万余言的自传（？）以后。（这篇文章发表在延安出版的一个文艺刊物上，是他到了延安以后写的。）

那一次我所听到的《黄河大合唱》，据说还是小规模，然而参加合唱人数已有三百左右；朋友告诉我，曾经有过五百人以上的。那次演奏的指挥是一位青年音乐家（恕我记不得他的姓名），是星海先生担任鲁艺音乐系的短短时期内训练出来的得意弟子；朋友又告诉我，要是冼星海自任指挥，这次的演奏当更精彩些。但我得老实说，尽管“这是小规模”，而且由他的高足，代任指挥，可是那一次的演奏还是十分美满；——不，我应当承认，这开了我的眼界，这使我感动，总觉得有什么东西在心里抓，痒痒的又舒服又难受。对于音乐，我是十足的门外汉，我不能有条有理告诉你：《黄河大合唱》的好处在哪里。可是它那伟大的气魄自然而然使人鄙吝全消，发生崇高的情感，光是这一点也就叫你听过一次就像灵魂洗过澡似的。

从那时起，我便在想像：冼星海是怎样一个人呢？我曾经想像他该是木刻家马达（凑巧他也是广东人）那样一位魁梧奇伟，沉默寡言的人物。可是朋友们又告诉我：不是，冼星海是中等身材，喜欢说笑，话匣子一开就会滔滔不绝的。

我见过马达刻的一幅木刻：一人伏案，执笔沉思，大的斗篷显得他头部特小，两眼眯紧如一线。这人就是冼星海，这幅木刻就名为《冼星海作曲图》。木刻很小，当然，面部不可能如其真人，而且木刻家的用意大概也不在“写真”，而在表达冼星海作曲时的神韵。我对于这一幅木刻也颇爱好，虽然它还不能满足我的“好奇”。而这，直到我读了冼星海的自传，这才得了部分的满足。

从冼星海的生活经验，我了解了他的作品之所以能有这样大的气魄。做过饭店堂倌，咖啡馆杂役，做过轮船上的锅炉间的火伙，浴室的打杂，也做过乞丐，——不，什么都做过的一个人，有两种可能：一是被生活所压倒，虽有抱负只成为一场梦，又一是战胜了生活，那他的抱负不但能实现，而且必将放出万丈光芒。“星海就是后一种人！”——我当时这样想，仿佛我和他已是很熟悉的了。

大约三个月以后，在西安，冼星海突然来访我。

那时我正在候车南下，而他呢，在西安已住了几个月，即将经过新疆而赴苏联。当他走进我的房间，自己通了姓名的时候，我吃了一惊，“呀，这就是冼星海么！”我心里这样说，觉得很熟识，而也感得生疏。和友人初次见面，我总是拙于言词，不知道说些什么好，而在那时，我又忙于将这坐在我对面的人和马达的木刻中的人作比较，也和我读了他的自传以后在想像中描绘出来的人作比较，我差不多连应有的寒暄也忘记了。然而星海却滔滔不绝说起来了。他说他刚出来，就知道我进去了，而在我还没到西安的时候就我知道我要来了；他说起了他到苏联去的计划，问起了新疆的情形，接着就讲他的《民族交响乐》的创作。我对于音乐的常识太差，静聆他的议论，（这是一边讲述他的《民族交响乐》的创作计划，一边又批评自己和人家的作品，表示他将来致力的方向，）实在不能赞一词。岂但不能赞一词而已，他的话我记也记不全呢。可是，他那种气魄，却又一次使我兴奋鼓舞，和上回听到

《黄河大合唱》一样。拿破仑说他的字典上没有“难”这一字，我以为冼星海的字典上也没有这一个字。他说，他以后的十年中将以全力完成他这创作计划；我深信他一定能达到。

我深信他一定能达到。因为他不但有坚强的意志和伟大的魄力，并且因为他又是那样好学深思，勇于经验生活的各方面，勤于收集各地民歌民谣的材料。他说他已收到了他夫人托人带给他的一包陕北民歌的材料，可是他觉得还远远不够，还有一部分材料（他自己收集的）却不知弄到何处去了。他说他将在新疆逗留一年半载，尽量收集各民族的歌谣，然后再去苏联。

现在我还记得的，是他这未来的《民族交响乐》的一部分的计划。他将从海陆空三方面来描写我们祖国山河的美丽，雄伟与博大。他将以“狮子舞”、“划龙船”、“放风筝”这三种民间的娱乐，作为他这伟大创作的此一部分的“象征”或“韵调”。（我记不清他当时用了怎样的字眼，我恐怕这两个字眼都被我用错了。当时他大概这样描写给我听：首先，是赞美祖国河山的壮丽，雄伟，然后，狮子舞来了，开始是和平欢乐的人民的娱乐，——这里要用民间“狮子舞”的音乐，随后是狮子吼，祖国的人民奋起反抗侵略者了。）他也将从“狮子舞”、“划龙船”、“放风筝”这三种民族形式的民间娱乐，来描写祖国人民的生活、理想和要求。“你预备在旅居苏联的时候写你这作品么？”我这么问他。“不！”他回答，“我去苏联是学习，吸收他们的好东西。要写，还得回中国来。”

那天我们的长谈，是我和他的第一次见面，谁又料得到这就是最后一次呵！“要写，还得回中国来！”这句话，今天还在我耳边响，谁又料得到他不能回来了！

这也就是为什么我在写这小文的时候还觉得我是在做恶梦。

我看到报上的消息时，我半晌说不出话。

这样一个人，怎么就死了！

昨晚我忽然这样想：当在国境被阻，而不得不步行万里，且经受了生活的极端的困厄，而回莫斯科去的时候，他大概还觉得这一段“倥来”的不平凡的生活经验又将使他的创作增加了绮丽的色彩和声调；要是他不死，他一定津津乐道这一番的遭遇，觉得何幸而有此罢？

现在我还是这样想：要是我再遇到他，一开头他就会讲述这一段颠沛流离的生活，而且要说，“我经过中亚细亚，步行过万里，我看见了不少不少，我得了许多题材，我作成了曲子了！”时间永远不能磨灭我们在西安的一席长谈给我的印象。

一个生龙活虎般的具有伟大气魄，抱有崇高理想的冼星海，永远坐在我对面，直到我眼不能见，耳不能听，只要我神智还没昏迷，他永远活着。

1946年1月5日

（原载1946年1月28日《新文学》2号）

“倥来”：意外得来的意思，语出《庄子·缮性》。

梯俾利斯的“地下印刷所”

梯俾利斯（乔治亚共和国京城）市外，有一座小小的平房，这便是1914——1916年斯大林及其同志们所经营的“地下印刷所”。到梯俾利斯观光的人们一定要瞻仰这革命的遗迹，“来宾题词册”上写满了各种文字的赞辞。

和附近的一般民房并没有什么差别，这平房前面的院子围着半人高的木栅，进了栅门，左首是一间很小的独立的披屋，内有一口井；正屋在右首，和披屋不相连，并排两间（每间约一方丈之大），前有走廊。正屋下层，那是一半露在地面的地窖，有小梯可达，从前这是作为厨房及堆积杂物的，现在还照当年的形式摆着炉灶和各种厨房用具。

正屋，厨房（一半在地面的地窖），有一口井的披屋，这一切都是四十年前梯俾利斯的小市民住宅的标准式样；那么，当年的秘密印刷机就装在这三间屋子里么？如果是这样，那就不能不说沙皇的宪兵和警察全是瞎子和聋子了。秘密印刷机是在这房子的地下。所以这一个“地下印刷所”名副其实是在“地下”。在当年，那两间正屋都是住人的。靠左首的那一间，住着一位名叫腊却兹·蒲萧列兹的女子，她常常坐在窗前做女红，人家在木栅门外就可以望见她。右首的那一间住着屋主罗斯托玛乞维列，一位规规矩矩的市民。这两间正屋里当然一无秘密可藏，更不用说庞大的印刷机了。正屋之下就是作为厨房和杂物堆放处的地窖。那时的小市民住宅都有这样一个地窖，空空洞洞的一间，这里也藏不了什么秘密。地窖是泥地——正规的泥地，连一个老鼠洞也找不出来的。

再看披屋。这里有一口井，如果放下吊桶去，当然可以汲取水上来。这是一口规规矩矩的井。四十年前梯俾利斯的小市民住宅差不多家家都有这样一口井。

然而秘密可就在这井内。

如果你用手电筒照着细细看，你会发见井的内壁并不怎样光滑，这边那边，有些极小的窝儿；如果再仔细查看，这些窝儿的位置自上而下，成为不规则形的两行，直到井底。你要是愿意试试，下了井口，用脚尖踩着那些窝儿，就像走梯子似的一步一步可以走到井底。但是一口井的内壁而有这样的梯形窝儿，也并不为奇；掘井的工人就是踏着这些窝儿这样上来下去进行他的工作的。四十年前梯俾利斯的水井差不多全有这样的梯形窝儿。可是，正在这样平平常常不足为奇之中，有它的秘密。

你如果踏着那些梯形窝儿下井去，到了十七公尺的深处，就是离开水面不过三公尺的地方，你会发见井旁有一个洞，刚好可容一人蛇行而入。你如果爬进洞去，约四公尺，便可到达另一井；这实在不是井，而是一条垂直的孔道，有木梯可以爬上去，约十公尺便到顶点，此处又有一条横隧道，约长三公尺，一人伛偻可入。隧道尽处为一门，进了门，一架印刷机就跃进你的眼帘。原来这就是“地下印刷所”了。这地下室的大小和它上面的厨房差不多，一架对开的印刷机和四人用的排字架摆在那里，一点也不见拥挤。地下室的四个壁角都有向上开的通气孔，又有小铁炉，在靠近排字架的壁角，这是专为烧毁稿纸和校样用的。铁炉也有烟囱上达地面。地下室和它上边那厨房的地面相隔两公尺厚的泥土。

这就是“地下印刷所”构造的概况。当年进出这地下室只有一条路，就

是上面讲过的那口井。工作的人员和印刷物都从井口进出。现在，为了参观者的方便，在正屋旁边另筑一座螺旋形的铁梯，可以直达地下室的后壁，而在此后壁上又新开一门。参观者不必下井爬行，可以舒舒服服从那道螺旋形铁梯走进地下室了。

一九三年，斯大林在乔治亚领导革命工作，计划建立这个地下印刷所。先由罗斯托玛乞维列出面购了这块地，并向梯俾利斯市政府工务局领得营造住宅的执照。于是他们雇工先开一地穴。（因为一般居民的住宅都有地窖以贮藏粮食等，造房之前先开地穴，不至于引人怀疑），然而开的太深一点，见了水，只好废止，而在其上再开一地穴，长方形，约宽五步长十步。这时候，作为业主的罗斯托玛乞维列就藉口钱不凑手，停止建筑，将工人都辞去。然后同志们把印刷机拆卸，零零碎碎运入地穴，同时又在地穴的一端开凿了三公尺长的横行隧道，和十公尺长的垂直的孔道（如上文所述）。等到这一切都完成了，就用厚木板封闭了地穴的向上开的口子（约三公尺见方），又在木板上加了二公尺厚的泥土。从地面看，一点也看不出这下面还有一个地下室。此后，另招工人在这地穴上面建筑了厨房和两间正屋，又造披屋，开井，深二十公尺见水。井已完成，即辞退工人，再由同志们自己动手，在深十七公尺处开一横孔，便与地下室来的隧道沟通，于是大功告成。

这个“地下印刷所”设计的巧妙之处即在利用那口真正的水井作为进出的唯一的路。因为水井是家家有的，不至于引起人们怀疑。

一九四年“地下印刷所”开始工作，一切都很顺利。但为了谨慎起见，又在正屋的左首一间设置了瞭望岗；担任这一个职务的，就是长年坐在窗口做女红的腊却兹·蒲萧列兹。她如果看到院子外的街道上来了可疑的人或宪兵警察，就按一下隐藏在窗下的电铃，“地下印刷所”的人们听到这警铃，就把机器停止。这是因为印刷所虽在地下，但机器转动的声音地面上还是可以觉到。腊却兹·蒲萧列兹一直活到八十多岁，于一九四六年五月故世。

一九六年，由于斯大林的提议，乔治亚的革命组织内成立了军事组。主持其事者为男女同志各一人。军事组开会地点即在此“地下印刷所”上面的左首那一间正屋内。不料军事组内有叛徒，向沙皇警察告了密。但叛徒实不知此屋之地下尚有印刷所。警察搜查全屋，一无所获。因无所获，警察未封屋亦未捕人。但此屋显然已不复能用。业主罗斯托玛乞维列在门前贴了“召租”的纸条。可是隔了两日，大队宪兵从早到晚搜查了整整一天，仍无所得。但是一个宪兵官长在那口井上看出可疑之处来了。他看见井内壁的窝儿颇为光滑，而且井内壁的上端也颇光洁，他推想必有东西常在此井口进出，故而把内壁及开井时内壁所留的窝儿都磨光了。他用纸放在吊桶内，燃着了纸，把吊桶徐徐放下井去，发见吊桶还没有达到水面的时候，桶内的火光忽向一旁牵引。于是断定了井内必有秘密。召了消防队来下井去查看，始知井内另有隧道通别处。消防队员不敢进隧道，宪兵也不敢进去。但有一事已可断定，即此房及其院子的下面必有地下室。宪兵们根据这一个假定到处探测，结果，在厨房里找到线索，就把那“地下印刷所”发掘出来了。

根据当时的官文书，宪兵们在此“地下印刷所”内除抄获对开印刷机一架外，又获乔治亚，阿尔美尼亚及俄罗斯三种语文的铅字一千余公斤，已印就的小册子及传单八百公斤，白报纸三百二十公斤；此外尚有炸弹，伪造的身份证等等。当时官方呈报上级的报告写了两大厚册，现在尚保存于马恩列斯学院乔治亚分院的史料保管库内。房主罗斯托玛乞维列被捕，充军到西伯

利亚。一九一七年革命成功后，罗斯托玛乞维列始得自由。“地下印刷所”被破获后，沙皇的宪警把上面的正屋和披屋都放火烧了。一九三七年，苏联政府恢复了此一革命史迹，把沙皇政府当年从这“地下印刷所”抄去的东西都找回来放在原地方。腊却兹·蒲萧列兹并亲手布置厨房内的用具，使与当年一样。

最后，关于那架对开的印刷机，还要补几句话。这架机器是德国货，本为沙皇的乔治亚市长向德国定购的。但不知为什么，机器到后又搁在仓库内了。革命组织内的工人同志从仓库内把这架机器拆卸陆续偷运出来，装在那地下室，并且使它为革命服务了两年之久。

（选自《苏联见闻录》，1948年4月，上海开明书店）

“耐克拉索夫博物馆”

一排四个房间，外加一小间，这就是十九世纪俄国大诗人尼古拉·耐克拉索夫（一八二一——一八七八）住了二十年的屋子；现在，这已经成为俄罗斯古典文学的圣地之一，“参观者留言簿”上题满了各种语文的赞美辞。

“耐克拉索夫博物馆”当然是在苏维埃革命以后成立的。为了要使得那四个房间的装饰布置尽可能不失旧观，苏联学术院文学研究所的研究员们曾经花了很多时间和心血：他们搜罗了许多的旧画，木刻，相片，通讯，回忆，以及其他文件，细心地比较研究，然后方能把这位大诗人生前的寓所的内部陈设大致不差地再建立起来。为了要知道当时墙上糊的花纸是什么图样，曾经很小心地把墙上糊的纸一层一层剥去，盼望能够发见些什么；后来，果然在揭下来的一层纸上发见了一八六七年的《声音》杂志的一小角，而这上面还留存着一种墙纸的花样；这一点线索大大地帮助了恢复旧观的工作。

因为耐克拉索夫是一八五七年搬进这屋子的，直到他逝世，一共住了二十年之久；发见的《声音》杂志的一角既然是一八六七年的，可以猜想这还是耐克拉索夫住在这屋子的时候糊在墙上的，因此亦可以假定那上边残留的墙纸花样大概就是耐克拉索夫家中当时所用的了。

以上所述，在研究耐克拉索夫的生活这范围内，当然是极琐屑不足道的一件事，然而由此亦可见苏联学术界那种凡事都不肯马虎的作风；耐克拉索夫博物馆并不是草率钉一块招牌“敷衍公事”，耐克拉索夫博物馆虽然小，但真能表现了这位大诗人在十九世纪六十到七十年代为了进步的思想而奋斗的精神；不但表现了七十年代的耐克拉索夫，其实也表现了六十到七十年代整个俄罗斯文坛的精神。——“耐克拉索夫博物馆”所陈列的材料就以此为中心。

现在，我们按次序参观这位大诗人的故居。

大门口有一头剥制了的熊。这是耐克拉索夫亲自猎得的。他喜欢打猎，他的用具上多有犬马等雕饰。而这一头剥制的熊，也叫人想起莫斯科托尔斯泰博物馆内那张大熊皮，那也是托翁亲自猎得的。

进门第一间是耐氏生前的会客室。这里陈列着耐克拉索夫早期作品的初版本。墙上挂的，有耐氏一八四三年的画像；这是小幅的水彩画像，若哈洛夫所作。壁角有小型的果戈理的铜像。但是最使人注意的，是和毕林斯基有关的两幅画。一幅是那乌莫夫所作，画的是耐克拉索夫访问毕林斯基请他为《现代人》杂志写稿；那时毕林斯基已经卧病在床。那乌莫夫和耐克拉索夫交往颇久，耐氏多数作品的插图也是那乌莫夫作的。另一幅是毕林斯基逝世时的画像，这是有名的格洛薄莫夫的作品，陈列在此处的，是摹本中最好的一帧。和这画像同在一处的，是毕林斯基病重时的照相。

毕林斯基从一八四六年起，就参加了《现代人》杂志，发表他的精辟的文学批评。使这当时最进步的刊物——《现代人》增加了不少的声誉。他这有力的支持，直到一八四八年他逝世而止。《现代人》杂志是耐克拉索夫生平事业最大的一件，他于一八四七年成为这杂志的主干，而早期的《现代人》又和毕林斯基有密切的关系，得到他有力的支持，所以在这“耐克拉索夫博

耐克拉索夫：通译涅克拉索夫。

毕林斯基：通译别林斯基。

物馆”的第一室（耐氏生前的会客室）陈列了这些材料是有深意的。但是，如果从耐克拉索夫住进这屋子的时间（一八五七年）算起来，离开毕林斯基的逝世已有十年光景了；这时候，《现代人》杂志的台柱子便是契尔尼谢夫斯基和杜布罗留波夫，——继承了毕林斯基传统的民主运动的健将和伟大的前进的思想家。

耐克拉索夫博物馆的第二室就是这位大诗人生前所主办的两大杂志的编辑部。这两大杂志，一个就是前面已经说过的《现代人》，另一个就是《现代人》被禁以后的《祖国纪事》。原来《现代人》最初是大诗人普希金所创办，时在一八三六年。普希金死后，这杂志由勃莱特略夫（一七九二——一八六五）接办。一八四七年，耐克拉索夫负责了《现代人》编辑事务，他就倾其全力使得这杂志成为前进思想和民主运动的坚强堡垒。他那时的日子是在不断的斗争中——和沙皇的检查制度作顽强的斗争。如果说前期的《现代人》的台柱子是毕林斯基，那么，后来代替了这位伟大的思想家和文艺批评家而兀立于《现代人》派的进步作家们的班首的，就是契尔尼谢夫斯基。一八六二年，沙皇政府逮捕了契尔尼谢夫斯基，一时恐怖气氛布满俄京，《现代人》杂志不得不暂时休刊。但是由于耐克拉索夫的不断努力与周密计划，停刊八个月后，《现代人》仍以从前那样坚强的姿态和读者见面。可是，压迫愈来愈强，沙皇政府的反动愈来愈疯狂，一八六五年，《现代人》接连两次受到警告；及至次年四月大学生喀拉科索夫暗杀沙皇亚历山大二世未果，沙皇政府对于前进人士的压迫更严，《现代人》的处境尤其困难。挨到六月就被封禁了。然而耐克拉索夫是不会就此“安分”的；在《现代人》被禁后半年，他又接办了《祖国纪事》杂志。这也是个老杂志，主编人是克拉耶夫斯基，一八三九年创刊。耐克拉索夫接办了这杂志以后，就使它面目一新，所有从前支持《现代人》的进步作家就又集于《祖国纪事》的旗帜下了。

看了上面这一点简单的叙述，就知道“耐克拉索夫博物馆”的第二室——诗人生前主编的《现代人》与《祖国纪事》的编辑部，不但代表了耐氏一生最重要的一段，而且也代表了五十和六十年代沙皇政权最黑暗最反动的时期，团结在《现代人》与《祖国纪事》两杂志之下的民主进步人士是怎样和反动势力作殊死的斗争的。

这“第二室”的布置也帮助我们回忆这些壮烈的史迹。这里有耐克拉索夫生前所用的书桌。壁炉架上有铜钟及两铜马，铜钟上的装饰是一头猎犬。耐氏喜欢打猎，所以他室内的摆设大都是和狩猎有关的犬马之类。

这里另有一桌，不可不特别指出。原来这平常的桌子便是契尔尼谢夫斯基被捕以前常用的；契氏那时常到这编辑部来，且常常在这书桌前面立着写字。

“博物馆”的第三室是耐氏生前的餐室。这是长方形的，比较前二室都大些。房间的两角各有一大壁炉（俄国式的），其中之一外边砌着镂花赭色琉璃砖。壁上挂的有克朗莫斯考哀所作的耐氏大油画像；这是耐氏晚年画像最有名的一幅。此外，又有耐氏照片多张。

第四室为耐氏生前的卧室，耐氏即死于此室，若干遗物都陈列在一只玻璃橱中。这中间有耐氏生前所用的表及墨水瓶，又有带着银链子的圆形银牌，

契尔尼谢夫斯基：通译车尔尼雪夫斯基。

杜布罗留波夫：通译杜勃罗留波夫。

这是俄国农民公赠与耐氏的，牌上刻着一行字：“农民的保护者”。耐氏的作品主要是声诉了俄国农民的痛苦和要求，“农民保护者”的称号他实受之无愧。

这里也有耐氏友人的遗物。一是毕林斯基生前所用的木质笔架。又一是契尔尼谢夫斯基所用的笔及契氏的一绺头发。按契氏于一八六二年被捕后，先囚禁于俄京（圣彼得堡）之彼得和保罗炮台，两年后（即一八六四年）被判七年徒刑，流徙于西伯利亚东部矿区；满刑后又秘密迁禁于雅库吉亚。他差不多过了二十年的流徙生活，一八八九年十月逝世。他后死于耐氏约十年。猜想起来，保存在耐氏手上的契氏的一绺头发也许是契氏充军到西伯利亚的时候送给耐氏的。

耐氏的遗嘱也陈列在第四室，这遗嘱是给他夫人的。遗嘱上感谢夫人对他事业之帮助，并请她保藏他的原稿和书籍。耐氏卧病两年而后逝世，这张遗嘱是由夫人笔录的。

最后，第五室，原来是仆人住的房间，现在却陈列着耐氏作品中的插画；其中有不少版本现在已成孤本。

耐克拉索夫晚年得了不治之症，他最后的两年完全消磨于病榻。痊愈既已无望，他只有等待死神快来，然而那时候他偶然作了几首小诗，对于未来的祖国的新希望仍然是充满了信心的。例如那四行的短诗《倦极了，倦极了》。这四行是：

倦极了，倦极了……应该是我长眠的时候啦！

哦，罗斯！我知道：你是不幸的；

但你还照明了我走过的路径，

让我向更美好的地方前进一步。

（用戈宝权译文，“罗斯”是俄罗斯的古名）。

而且斗争的热情也依然在他心中燃烧。在他给他夫人静娜的一首诗中，他说：

斗争妨碍我成为一个诗人，

诗歌妨碍我成为一个战士。

谁要是为世纪的伟大目标服务，

就应该把他全部的生命，

献给为了人的兄弟的斗争，

只有这样的人，才能万世永生……

然而事实上，诗人耐克拉索夫既未妨碍其为战士，而战士的耐克拉索夫亦未妨碍其为诗人。在主编《现代人》与《祖国纪事》的漫长岁月中，耐氏的诗作固然减少了，但是诗人的火热似的作品却久已振奋了人心。耐氏是诗人但也是战士，久成定论。这，只看他病中如何引起广大人民的热烈慰问，他死后来参加葬仪的“差不多是整个俄国的革命的参谋部”，就可以知道他的数十年奋斗生活已经有了怎样的影响了。

1947年10月4日

（选自《苏联见闻录》，1948年4月，上海开明书店版）

文学批评

读《呐喊》

一九一八年四月的《新青年》上登载了一篇小说模样的文章，它的题目，体裁，风格，乃至里面的思想，都是极新奇可怪的：这便是鲁迅君的第一篇创作《狂人日记》，现在编在这《呐喊》里的。那时《新青年》方在提倡“文学革命”，方在无情地猛攻中国的传统思想，在一般社会看来，那一百多面的一本《新青年》几乎是无句不狂，有字皆怪的，所以可怪的《狂人日记》夹在里面，便也不见得怎样怪，而未曾能邀国粹家之一斥。前无古人的文艺作品《狂人日记》于是遂悄悄地闪了过去，不曾在“文坛”上掀起了显著的风波。

但鲁迅君的名字以后再在《新青年》上出现时，便每每令人回忆到《狂人日记》了；至少，总会想起“这就是《狂人日记》的作者”罢。别人我不知道，我自己确在这样的心理下，读了鲁迅君的许多随感录和以后的创作。

那时我对于这古怪的《狂人日记》起了怎样的感想呢，现在已经不大记得了；大概当时亦未必发生了如何明确的印象，只觉得受着一种痛快的刺戟，犹如久处黑暗的人们骤然看见了绚丽的阳光。这奇文中冷隽的句子，挺峭的文调，对照着那含蓄半吐的意义，和淡淡的象征主义的色彩，便构成了异样的风格，使人一见就感着不可言喻的悲哀的愉快。这种快感正像爱于吃辣的人所感到的“愈辣愈爽快”的感觉。我想当日如果竟有若干国粹派读者把这《狂人日记》反复读至五六遍之多，那我就敢断定他们（国粹派）一定不会默默的看它（《狂人日记》）产生，而要把恶骂来欢迎它（《狂人日记》）的生辰了。因为这篇文章，除了古怪而不足为训的体式外，还颇有些“离经叛道”的思想。传统的旧礼教，在这里受着最刻薄的攻击，蒙上了“吃人”的罪名了。在下列的几句话里：

凡事总须研究，才会明白。古来时常吃人，我也还记得，可是不甚清楚。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

中国人一向自诩的精神文明第一次受到了最“无赖”的怒骂；然而当时未闻国粹家惶骇相告，大概总是因为《狂人日记》只是一篇不通的小说未曾注意，始终没有看见罢了。

至于在青年方面，《狂人日记》的最大影响却在体裁上；因为这分明给青年们一个暗示，使他们抛弃了“旧酒瓶”，努力用新形式，来表现自己的思想。

继《狂人日记》来的，是笑中含泪的短篇讽刺《孔乙己》；于此，我们第一次遇到了鲁迅君爱用的背景——鲁镇和咸亨酒店。这和《药》，《明天》，《风波》，《阿Q正传》等篇，都是旧中国的灰色人生的写照。尤其是出世在后的长篇《阿Q正传》给读者难以磨灭的印象。现在差不多没有一个爱好文艺的青年口里不曾说过“阿Q”这两个字。我们几乎到处应用这两个字，在接触灰色的人物的时候，或听得了他们的什么“故事”的时候，《阿Q正传》里的片段的图画，便浮现在脑前了。我们不断的在社会的各方面遇见“阿

Q相”的人物，我们有时自己反省，常常疑惑自己身中也免不了带着一些“阿Q相”的分子。但或者是由于怠于饰非的心理，我又觉得“阿Q相”未必全然是中国民族所特具。似乎这也是人类的普通弱点的一种。至少，在“色厉而内荏”这一点上，作者写出了人性的普遍的弱点来了。

中国历史上的一件大事，辛亥革命，反映在《阿Q正传》里的，是怎样叫人短气呀！乐观的读者，或不免要非难作者的形容过甚，近乎故意轻薄“神圣的革命”，但是谁曾亲身在“县里”遇到这大事的，一定觉得《阿Q正传》里的描写是写实的。我们现在看了这里的七八两章，大概会仿佛醒悟似的知道十二年来政乱的根因罢！鲁迅君或者是个悲观主义者，在《自序》内，他对劝他做文章的朋友说道：

假如一间铁屋子，是绝无窗户而万难破毁的，里面有许多熟睡的人们，不久都要闷死了，然而从昏睡入死灭，并不感到就死的悲哀。现在你大嚷起来，惊起了较为清醒的几个人，使这不幸的少数者来受无可挽救的临终的苦楚，你倒以为对得起他们么？

朋友回答他道：“然而几个人既然起来，你不能说决没有毁坏这铁屋的希望。”

因为“说到希望，却是不能抹杀的”，所以鲁迅君便答应他朋友做文章了，这便是最初的一篇《狂人日记》。但是他的悲观以后似乎并不消灭，在《头发的故事》里，他又说：

现在你们这些理想家，又在那里嚷什么女子剪发了，又要造出许多毫无所得而痛苦的人！

现在不是已经有剪掉头发的女人，因此考不进学校去，或者被学校除了名么？

改革么，武器在那里？工读么，工厂在那里？

仍然留起，嫁给人家做媳妇去；忘却了一切还是幸福，倘使伊记着些平等自由的话，便要苦痛一生世！

我要借了阿尔志跋绥夫的话问你们：你们将黄金时代的出现预约给这些人们的子孙了，但有什么给这些人们自己呢？

这不是和《自序》中铁屋之喻是一样悲观而沉痛的话么？后来，在《故乡》中，他又明白地说出他对于“希望”的怀疑：

我想到希望，忽然害怕起来了。闰土要香炉和烛台的时候，我还暗地里笑他，以为他总是崇拜偶像，什么时候都不忘却。现在我所谓希望，不也是我自己手制的偶像么？只是他的愿望切近，我的愿望茫远罢了。

我在朦胧中，眼前展开一片海边碧绿的沙地来，上面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我想：希望是本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这正如地上的路；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至于比较的隐藏的悲观，是在《端午节》里。“差不多说”就是作者所以始终悲观的根由。而且他对于“希望”的怀疑也更深了一层。

但是《阿Q正传》对于辛亥革命之侧面的讽刺，我觉得并不是因为作者是抱悲观主义的缘故。这正是一幅极忠实的写照，极准确的依着当时的印象写出来的。作者不曾把最近的感想加进他的回忆里去，他决不是因为感慨目

前的时局而带了悲观主义的眼镜去写他的回忆；作者的主意，似乎只在刻画出隐伏在中华民族骨髓里的不长进的性质，——“阿Q相”，我以为这就是《阿Q正传》之所以可贵，恐怕也就是《阿Q正传》流行极广的主要原因。不过同时也不免有许多人因为刻画“阿Q相”过甚而不满意这篇小说，这正如俄国人之非难梭罗古勃的《小鬼》里的“丕垒陀诺夫相”，不足为盛名之累。

在中国新文坛上，鲁迅君常常是创造“新形式”的先锋；《呐喊》里的十多篇小说几乎一篇有一篇新形式，而这些新形式又莫不给青年作者以极大的影响，必然有多数人跟上去试验。丹麦的大批评家布兰克斯曾说：“有天才的人，应该也有勇气。他必须敢于自信他的灵感，他必须自信，凡在他脑膜上闪过的幻想都是健全的，而那些自然来到的形式，即使是新形式，都有要求被承认的权利。”这位大批评家这几句话，我们在《呐喊》中得了具体的证明。除了欣赏惊叹而外，我们对于鲁迅的作品，还有什么可说呢？

（原载 1923 年 10 月 8 日《文学》周报 91 期）

鲁迅论

一

几年来，常在各种杂志报章上，看到鲁迅的文章。我和他没甚关系，从不曾见过面，然而很喜欢看他的文章，并且赞美他。只因我一向居无定处，又所居之地，在最近二三年来，是交通不便，难得看见外界书报的地方，所以并未完全看过鲁迅的著作。近来看见一本《关于鲁迅及其著作》，——这是去年出版的，可是我到今年才看得到，——方知世间对于鲁迅这人及其著作，有如此这般不同的论调。又从此书，知道鲁迅的著作，大都已有单行本，要窥全豹，亦非难事，这就刺戟我去买了他的已出版的全部著作来看。两月前，在一个山里养病，竟把他的著作全体看了一遍，颇有些感想，拉杂写下来，遂成此篇。如果题名曰“我所见于鲁迅者”，或是“关于鲁迅的我见”，那自然更漂亮，不幸我不喜这等扭扭捏捏的长题目，便率直的套了从前做史论的老调子，名曰《鲁迅论》了。

二

鲁迅是怎样的一个人呢？看见过他的人们描写他们的印象

一个瘦瘦的人，脸也不漂亮，不是分头，也不是平头。穿了一件灰青长衫，一双破皮鞋：又老又呆板，并不同小孩一样。

他手里老拿着烟卷，好像脑筋里时时刻刻在那儿想什么似的。

（《关于鲁迅及其著作》：《初次见鲁迅先生》，马珏。）

这是一个小学生的印象。

又一位女士描写她的印象道：

我开始知道鲁迅先生是爱说笑话了。……然而鲁迅先生说笑话时他自己并不笑。……我只深刻地记得鲁迅先生的话很多令人发笑的，然而鲁迅先生并不笑。可惜我不能将鲁迅先生的笑话写了出来。

（曙天女士：《访鲁迅先生》）

说起画像，忽然想起了本月二十三日《京报副刊》里林玉堂先生画的“鲁迅先生打叭儿狗图”。要是你没有看见过鲁迅先生，我劝你弄一份看看。你看他面上八字胡子，头上皮帽，身上厚厚的一件大氅，很可以表出一个官僚的神情来。

（《致志摩》，陈源）

这又是一位大学教授的描写。

《关于鲁迅及其著作》前面就有一张鲁迅最近画像。八字胡子，瘦瘦的脸儿，果然不漂亮；如果在冬天，这个人儿该也会戴皮帽子，穿厚厚的大氅罢。可惜瘦了一点，不然，岂但是“很可以表出”，简直是“生就成的官僚”罢。

上举三篇，是值得未见鲁迅的人们读一遍的。在小学生看来，鲁迅是意

外地不漂亮，不活泼，又老又呆板；在一位女士看来，鲁迅是意外地并不“沉闷而勇猛”，爱说笑话，然而自己不笑；在一位大学教授看来，鲁迅“很可以表出一个官僚的神情来”，——官僚，不是久已成为可厌的代名词么？

好了，既然人各有所见，而所见又一定不同；我们从鲁迅自己的著作上找找我的印象罢。

三

张定璜在他的《鲁迅先生》（亦见《关于鲁迅及其著作》）里告诉我们的说：

鲁迅先生站在路旁边，看见我们男男女女在大街上来去，高的矮的，老的小的，肥的瘦的，笑的哭的，一大群在那里蠢动。从我们的眼睛，面貌，举动上，从我们的全身上，他看出我们的冥顽，卑劣，丑恶和饥饿。饥饿！在他面前经过的有一个不是饿得慌的人么？任凭你拉着他的手，给他说你正在救国，或正在向民众去，或正在鼓吹男女平权，或正在提倡人道主义，或正在作这样作那样，你就说了半天也白费。他不信你。

他至少是不理你，至多，从他那支小烟卷儿的后面他冷静地朝着你的左腹部望你一眼，也懒得告诉你他是学过医的，而且知道你的也是和一般人的一样，胃病。……我们知道他有三个特色，那也是老于手术富于经验的医生的特色，第一个，冷静，第二个，还是冷静，第三个，还是冷静。你别想去恐吓他，蒙蔽他。不等到你开嘴说话，他的尖锐的眼光已经教你明白了他知道你也许比你自己的还更清楚。他知道怎么样去抹杀那表面的细微的，怎么样去检查那根本的扼要的。你穿的是什么衣服，摆的是那一种架子，说的是什么口腔，这些他都管不着，他只要看你这个赤裸裸的人，他要看看，他于是乎看了，虽然你会打扮的漂亮时新的，包扎的紧紧贴贴的，虽然你主张绅士的体面或女性的尊严。这样，用这种大胆的强硬的甚至于残忍的态度，他在我们里面看见赵家的狗，赵贵翁的眼色，看见说“咬你几口”的女人，看见青面獠牙的笑，看见孔乙己的偷窃，看见老栓买红馒头给小栓治病，看见红鼻子老拱和蓝皮阿五，看见九斤老太，七斤嫂，六斤等的一家，看见阿Q的枪毙——一句话，看见一群在饥饿里逃生的中国人。曾经有过这样老实不客气的剥脱么？曾经存在过这样沉默的旁观者么？

……鲁迅先生告诉我们，偏是这些极其普通，极其平凡的人事里含有一切的永久的悲哀。鲁迅先生并没有把这个明明白白地写出来告诉我们，他不是那种人。但这个悲哀毕竟在那里，我们都感觉到他。我们无法拒绝他。他已经不是那可歌可泣的青年时代的感伤的奔放，乃是舟子在人生的航海里饱尝了忧患之后的叹息，发出来非常之微，同时发出来的地方非常之深。

这是好文章，竟整大段的抄了来了。“老实不客气的剥脱”，“沉默的旁观”，鲁迅之为鲁迅，尽于此二语罢。然而我们也不要忘记，鲁迅站在路旁边，老实不客气的剥脱我们男男女女，同时他也老实不客气的剥脱自己。他不是站在云端的“超人”，嘴角上挂着庄严的冷笑，来指斥世人的愚笨卑劣的；他不是这种样的“圣哲”！他是实实在在地生根在我们这愚笨卑劣的人间世，忍住了悲悯的热泪，用冷讽的微笑，一遍一遍不惮烦地向我们解释人类是如何脆弱，世事是多么矛盾！他决不要忘记自己也分有这本性上的脆弱和潜伏的矛盾。《一件小事》（《呐喊》六三页）和《端午节》（《呐喊》一八九页），便是很深刻的自己分析和自己批评。《一件小事》里的意义是

极明显的，这里，没有颂扬劳工神圣的老调子，也没有呼喊无产阶级最革命的口号，但是我们却看见鸠首囚形的愚笨卑劣的代表的人形下面，却有一颗质朴的心，热而且跳的心。在这面前，鲁迅感觉自己的“小”来。他沉痛地自白道：

这事到了现在，还是时时记起。我因此也时时熬了苦痛，努力的要想到我自己。几年来的文治武力，在我早如幼小时候所读过的“子曰诗云”一般，背不上半句了。独有这一件小事，却总是浮在我眼前，有时反更分明，教我惭愧，催我自新，并且增长我的勇气和希望。

所以我对于这篇“并且即称为随笔都很拙劣的《一件小事》”，——如一位批评者所说，却感到深厚的趣味和强烈的感动。对于《端午节》，我的看法亦自不同。这位批评者说：

我读了这篇《端午节》，才觉得我们的作者已再向我们归来，他是复活了，而且充满了更新的生命。而最使我觉得可以注意的，便是《端午节》的表现的方法恰与我的几个朋友的作风相同。我们的高明的作者当然不必是受了我们的影响；然而有一件事是无可多疑的，那便是我们的作者原来与我的几个朋友是一样的境遇之下，受着大约相同的影响，根本上本有相同之可能的。无论如何，我们的作者由他那想表现自我的努力，与我们接近了。他是复活了，而且充满了更新的生命。

在这一点，《端午节》这篇小说对于我们的作者实在有重大的意义，欣赏这篇作品的人，也不可忘记了这一点。

（《关于鲁迅及其著作》页八，成仿吾：《呐喊的评论》）

这一段话，虽然反复咏叹，似乎并未说明所谓“自我表现”是指《端午节》所蕴含的何方面（在我看来，《端午节》还是一篇剥露人的弱点的作品，正和《故乡》相仿佛，所以其中蕴含的意思，方面很多），但是寻绎之后，我以为——当然只是我以为——或者是暗指“愤世嫉俗，怀才不遇”等情调是作成了《端午节》的“自我表现”的“努力”。如果我这寻绎的结论不错，我却不能不说我从原文所得的印象，竟与这个大不相同了。我以为《端午节》的表面虽颇似作者借此发泄牢骚，但是内在的主要意义却还是剥露人性的弱点，而以“差不多说”为表现的手段。在这里，作者很巧妙地刻画出“易地则皆然”的人类的自利心来；并且很坦白地告诉我们，他自己也不是怎样例外的圣人。《端午节》内写方玄绰向金永生借钱而被拒后，有着这样的一段话：

方玄绰低下头来了，觉得这也无怪其然的。况且自己和金永生本来很疏远。他接着就记起去年年关的事来，那时有一个同乡来借十块钱，他其时明明已经收到了衙门的领款凭单的了，因为恐怕这人将来未必会还钱，便装了一副为难的神色，说道衙门里既然领不到俸钱，学校里又不发薪水，实在“爱莫能助”，将他空手送走了。他虽然自己并不看见装了怎样的脸，但此时却觉得很局促，嘴唇微微一动，又摇一摇头。

并且《端午节》的末了，还有一段话：

这时候，他忽而又记起被金永生支使出来以后的事了。

那时他惘惘的走过稻香村，看见店门口竖着许多斗大的字的广告道“头彩几万元”，仿佛记得心里也一动，或者也许放慢了脚步的罢，但似乎因为舍不得皮夹里仅存的六角钱，所以竟也毅然决然的走远了。这又是深刻的坦白的自己批评了。

我觉得这两段话比慷慨激昂痛哭流涕的义声，更使我感动；使我也“努力的要想到我自己，教我惭愧，催我自新”。人类原是十分不完全的东西，全璧的圣人是有的。但是赤裸裸地把自己剥露了给世人看，在现在这世间，可惜竟不多了。鲁迅板着脸，专剥露别人的虚伪的外套，然而我们并不以为可厌，就因为他也严格地自己批评自己分析呵！绅士们讨厌他多嘴；把他看作老鸦，一开口就是“不祥”。并且把他看作“火老鸦”，他所到的地方就要火着。然而鲁迅不馁怯，不妥协。在《这样的战士》（《野草》七七页）里，他高声叫道：

要有这样的一种战士——

已不是蒙昧如非洲土人而背着雪亮的毛瑟枪的；也并不疲惫如中国绿营兵而却佩着盒子炮。他毫无乞灵于牛皮和废铁的甲冑；他只有自己，但拿着蛮人所用的，脱手一掷的投枪。

他走进无物之阵，所遇见的都对他一式点头。他知道这点头就是敌人的武器，是杀人不见血的武器，许多战士都在此灭亡，正如炮弹一般，使猛士无所用其力。

那些头上有各种旗帜，绣出各样好名称：慈善家，学者，文士，长者，青年，雅人，君子……。头下有各样外套，绣出各式好花样：学问，道德，国粹，民意，逻辑，公义，东方文明……。

但他举起了投枪。

他们都同声立了誓来讲说，他们的心都在胸膛的中央，和别的偏心的人类两样。他们都在胸前放着护心镜，就为自己也深信心在胸膛中央的事作证。

但他举起了投枪。

他微笑，偏侧一掷，却正中了他们的心窝。

一切都颓然倒地；——然而只有一件外套，其中无物。无物之物已经脱走，得了胜利，因为他这时成了戕害慈善家等类的罪人。

但他举起了投枪。

他在无物之阵中大踏步走，再见一式的点头，各种的旗帜，各样的外套……。

但他举起了投枪。

他终于在无物之阵中老衰，寿终。他终于不是战士，但无物之物则是胜者。

在这样的境地里，谁也不闻战叫：太平。

太平……。

但他举起了投枪！

看了这一篇短文，我就想到鲁迅是怎样辛辣倔强的老头儿呀！然而还不可不看看《坟》的后记中的几句话：

至于对别人，……还有愿使……憎恶我的文字的东西得到一点呕吐，——我自己知道，我并不大度，那些东西因我的文字而呕吐，我也很高兴的。……我的确时时解剖别人，然而更多的是更无情面地解剖我自己，发表一点，酷爱温暖的人物已经觉得冷酷了，如果全露出我的血肉来，末路正不知要到怎样。我有时也想就此驱除旁人，到那时还不唾弃我的，即使是泉蛇鬼怪，也是我的朋友，这才真是我的朋友。倘使并这个也没

有，则就是我一个人也行。但现在我并不。因为，我还没有这样勇敢，那原因就是我还想生活，在这社会里。还有一种小缘故，先前也曾屡次声明，就是偏要使所谓正人君子也者之流多不舒服几天，所以自己便特地留几片铁甲在身上，站着，给他们的世界上多有一点缺陷，到我自己厌倦了，要脱掉了的时候为止。

（《坟·写在坟后面》）

看！这个老孩子的口吻何等妩媚！

四

如果你把鲁迅的杂感集三种仔细读过了一遍，你大概不会反对我称他为“老孩子”！张定璜说鲁迅：

已经不是那可歌可泣的青年时代的感伤的奔放，乃是舟子在人生的航海里饱尝了忧患之后的叹息，发出来非常之微，同时发出来的地方非常之深。

这话自是确论，我们翻开《呐喊》，《彷徨》，《华盖集》，随时随处可以取证。但是我们也不可忘记，这个在“人生的航海里饱尝了忧患”的舟子，虽然一则曰：

本以为现在是已经并非一个切迫而不能已于言的人了。

（《呐喊·自序》）

再则曰：

但我并无喷泉一般的思想，伟大华美的文章，既没有主义要宣传，也不想发起一种什么运动。

（《坟·写在坟后面》）

然而他的胸中燃着少年之火，精神上，他是一个“老孩子”！他没有主义要宣传，也不想发起一种什么运动，然而他的著作里，也没有“人生无常”的叹息，也没有暮年的暂得宁静的歆羨与自慰（像许多作家常有的），反之，他的著作里却充满了反抗的呼声和无情的剥露。反抗一切的压迫，剥露一切的虚伪！老中国的毒疮太多了，他忍不住拿着刀一遍一遍地不懂世故地尽自刺。我们翻开鲁迅的杂感集三种来看，则杂感集第一的《热风》大部分是剝剔中华民族的“国疮”，在杂感集第二《华盖集》中，我们看见鲁迅除奋勇剝剔毒疮而外，又时有“岁月已非，毒疮依旧”的新愤慨。《忽然想到》的一，三，四，七等篇（见《华盖集》），《这个与那个》（《华盖集》一四二页至一五三页），《无花的蔷薇之三》（《华盖集续编》一一八），《春末闲谭》（《坟》二一三页），《再论雷峰塔的倒掉》（《坟》二一页），《看镜有感》（《坟》二七页）等，都充满着这种色彩。鲁迅愤然说：

难道所谓国民性者，真是这样地难于改变的么？倘如此，将来的命运便大略可想了，也还是一句烂熟的话：古已有之。

（《华盖集》十一页）

他又说：

看看报章上的论坛，“反改革”的空气浓厚透顶了，满车的“祖传”，“老例”，

“国粹”等等，都想来堆在道路上，将所有的人家完全活埋下去。……我想，现在的办法，首先还得用那几年以前《新青年》上已经说过的“思想革命”。还是这一句话，虽然未免可悲，但我以为除此没有别的法。

（《华盖集》一五页）

《热风》中所收，是一九一八年至一九二四年所作的杂感，这六年中，我们看见“思想革命”运动的爆发，看见它的横厉不可一世的刹那，看见它终于渐渐软下去，被利用，被误解下去，到一九二四年，盖几已销声匿迹。是不是老中国的毒疮已经剜去？不是！鲁迅在一篇杂感《长城》里说：

我总觉得周围有长城围绕。这长城的构成材料，是旧有的古砖和补添的新砖。两种东西联为一气造成了城壁，将人们包围。何时才不给长城添新砖呢？

（《华盖集》五五页）

旧有的和新补添的联为一气又造成了束缚人心的坚固的长城，正是一九二四年以后的情状。在另一处，鲁迅有极妙的讽刺道：

在报章的角落里常看见对青年们的谆谆的教诫：敬惜字纸咧；留心国学咧；伊卜生这样，罗曼罗兰那样咧。时候和文字是两样了，但含义却使我觉得很耳熟：正如我年幼时所听过的耆宿的教诫一般。

（《华盖集续编》一一九页）

然而攻击老中国的国疮的声音，几乎只剩下鲁迅一个人的了。他在一九二五年内所做的杂感，现收在《华盖集》内的，分量竟比一九一八年至一九二四年这六年中为多。一九二六年做的，似乎更多些。“寂寞”中间这老头儿的精神，和大部分青年的“阑珊”，成了很触目的对照。

鲁迅不肯自认为“战士”，或青年的“导师”。他在《写在坟后面》说：

倘说为别人引路，那就更不容易了，因为连我自己还不明白应当怎么走。中国大概很有些青年的“前辈”和“导师”罢，但那不是我，我也不相信他们。我只很确切地知道一个终点，就是：坟。然而这是大家都知道的，无须谁指引。问题是在从此到那的道路。那当然不只一条，我可正不知那一条好，虽然至今有时也还在寻求。在寻求中，我就怕我未熟的果实偏偏毒死了偏爱我的果实的人，而憎恨我的东西如所谓正人君子也者偏偏都矍铄，所以我说话常不免含糊，中止，心里想：对于偏爱我的读者的赠献，或者最好倒不如是一个“无所有”。我的译著的印本，最初，印一次是一千，后来加五百，近时是二千至四千，每一增加，我自然是愿意的，因为能赚钱，但也伴着哀愁，怕于读者有害，因此作文就时常更谨慎，更踌躇。有人以为我信笔写来，直抒胸臆，其实是不尽然的，我的顾忌并不少。

我自己早知道毕竟不是什么战士了，而且也不能算先驱，就有这么多的顾忌和回忆。还记得三四年前，有一个学生来买我的书，从衣袋里掏出钱来放在我手里，那钱上还带着体温。这体温便烙印了我的心，至今要写文字时，还常使我怕毒害了这类的青年，迟疑不敢下笔。我毫无顾忌地说话的日子，恐怕要未必有了罢。但也偶尔想，其实倒还是毫无顾忌地说话，对得起这样的青年。但至今也还没有决心这样做。

但是我们不可上鲁迅的当，以为他真个没有指引路；他确没有主义要宣传，也不想发起什么运动，他从不摆出“我是青年导师”的面孔，然而他确指引青年们一个大方针：怎样生活着，怎样动作着的大方针。鲁迅决不肯提出来呼号于青年之前，或板起了脸教训他们，然而他的著作里有许多是指引青年应当如何生活如何行动的。在他的创作小说里有反面的解释，在他的杂感和杂文里就有正面的说明。单读了鲁迅的创作小说，未必能够完全明白他的用意，必须也读了他的杂感集。鲁迅曾对现代的青年说过些什么话呢？我们来看看：

世上如果还有真要活下去的人们，就先该敢说，敢笑，敢哭，敢怒，敢骂，敢打，在这可诅咒的地方击退了可诅咒的时代！

（《华盖集》四 页）

我们目下的当务之急，是：一要生存，二要温饱，三要发展。苟有阻碍这前途者，无论是古是今，是人鬼，是《三坟》《五典》，百宋千元，天球河图，金人玉佛，祖传丸散，秘制膏丹，全都踏倒他。

（《华盖集》四三页）

在别一地方，我们看见鲁迅又加以说明道：

……但倘若一定要问我青年应当向怎样的目标，那么，我只可以说出我为别人设计的话，就是，一要生存，二要温饱，三要发展。有敢来阻碍这三事者，无论是谁，我们都反抗他，扑灭他！……可是还得附加几句话以免误解，就是：我之所谓生存，并不是苟活；所谓温饱，并不是奢侈；所谓发展，也不是放纵。……中国人虽然想了各种苟活的理想乡，可惜终于没有实现。但我却替他们发见了，你们大概知道的罢，就是北京的第一监狱。这监狱在宣武门外的空地里，不怕邻家的火灾；每日两餐，不虑冻馁；起居有定，不会伤生；构造坚固，不会倒塌；禁卒管着，不会再犯罪；强盗是决不会来抢的。住在里面，何等安全，真真是“千金之子坐不垂堂”了。但阙少的就有一件事：自由。……古训所教的就是这样的生活法，教人不要动。……我以为人类为向上，即发展起见，应该活动，活动而有若干失错，也不要紧。惟独半死半生的苟活，是全盘失错的。因为他挂了生活的招牌，其实却引人到死路上去！

（《华盖集》四九页至五 页）

这些话，似乎都是平淡无奇的，然而正是这些平淡无奇的话是青年们所最需，而也是他们所最忽略的。鲁迅又说过：

青年又何须寻那挂着金字招牌的导师呢？不如寻朋友，联合起来，同向着似乎可以生存的方向走。你们所多的是生力，遇见深林，可以辟成平地的，遇见旷野，可以栽种树木的，遇见沙漠，可以开掘井泉的。

（《华盖集》五四页）

大概有人对于这些话又要高喊道：“这也平淡无奇”！不错！确是平淡无奇，然而连平淡无奇的事竟也不能实现，其原因还在于“不做”。鲁迅更

分析地说道：

第一需要记性。记性不佳，是有益于己而有害于子孙的。人们因为能忘却，所以自己能渐渐地脱离了受过的苦痛，但也因为能忘却，所以往往照样地再犯前人的错误。

（《坟》一六七页）

其次需要“韧性”。鲁迅有一个很有趣的比喻道：

我有时也偶尔去看看学校的运动会。……竞走的时候，大抵是最快的三四个人一到决胜点，其余的便松懈了，有几个还至于失了跑完预定的圈数的勇气，中途挤入看客的群集中；或者佯为跌倒，使红十字队用担架将他抬走。假若偶有虽然落后，却尽跑，尽跑的人，大家就嗤笑他。大概是因为他太不聪明，“不耻最后”的缘故罢。所以中国一向就少有失败的英雄，少有韧性的反抗，少有敢单身鏖战的武人，少有敢抚哭叛徒的吊客；见胜兆则纷纷聚集，见败兆则纷纷逃亡。

（《华盖集》一五 页）

鲁迅鼓励青年们去活动去除旧革新，说：

我独不解中国人何以于旧状况那么心平气和，于较新的机运就这么疾首蹙额；于已成之局那么委曲求全，于初兴之事就这么求全责备？

智识高超而眼光远大的先生们开导我们：生下来的倘不是圣贤，豪杰，天才，就不要生；写出来的倘不是不朽之作，就不要写；改革的事倘不是一下子就变成极乐世界，或者，至少能给我（！）有更多的好处，就万万不要动！……

那么，他是保守派么？据说：并不然的。他正是革命家。惟独他有公平，正当，稳健，圆满，平和，毫无流弊的改革法；现下正在研究室里研究着哩，——只是还没有研究好。

什么时候研究好呢？答曰：没有准儿。

孩子初学步的第一步，在成人看来，的确是幼稚，危险，不成样子，或者简直是可笑的。但无论怎样的愚妇人，却总以恳切的希望的心，看他跨出这第一步去，决不会因为他的走法幼稚，怕要阻碍阔人的路线而“逼死”他；也决不至于将他禁在床上，使他躺着研究到能够飞跑时再下地。因为她知道：假如这么办，即使长到一百岁也还是不会走路的。

（《华盖集》一五二页）

他对于现在文艺界的意见，也是鼓励青年努力大胆去创作，不要怕幼稚。（见《坟》一七一页《未有天才之前》。）

对于所谓正人君子学者之流的欺骗青年，他在《一点比喻》内说：

……这样的山羊我只见过一回，确是走在一群胡羊的前面，脖子上还挂着一个铃铎，作为智识阶级的徽章。……人群中也很有这样的山羊，能领了群众稳妥平静地走去，直到他们应该走到所在。袁世凯明白一点这种事，可惜用得不大巧，……然而“经一事，长一智”，二十世纪已过了四分之一，脖子上挂着铃铎的聪明人是总要交到红运的，虽然现在表面上还不免有些小挫折。

那时候，人们，尤其是青年，就都循规蹈矩，既不嚣张，也不浮动，一心向着“正

路”前进了，只要没有人问——“往哪里去？！”

君子若曰：“羊总是羊，不成了一长串顺从地走，还有什么别的法子呢？君不见夫猪乎？拖延着，逃着，喊着，奔突着，终于也还是被捉到非去不可的地方去，那些暴动，不过是空费力气而已矣。”

这是说：虽死也应该如羊，使天下太平，彼此省力。

这计划当然是很妥帖，大可佩服的。然而，君不见夫野猪乎？它以两个牙，使老猎人也不免于退避。这牙，只要猪脱出了牧豕奴所造的猪圈，走入山野，不久就会长出来。

（《华盖集续编》三二至三三页）

然而鲁迅也不赞成无谓的牺牲，如“请愿”之类。北京“三一八”惨案发生了后，鲁迅有好几篇杂感写到这件事，在《“死地”》内，他说：

但我却恳切地希望：“请愿”的事，从此可以停止了。倘用了这许多血，竟换得一个这样的觉悟和决心，而且永远纪念着，则似乎还不算是很大的折本。

（《华盖集续编》九一页）

在《空谈》内，鲁迅更详细地说道：

请愿的事，我一向就不以为然的，但并非因为怕有三月十八日那样的惨杀。那样的惨杀，我实在没有梦想到，虽然我向来常以“刀笔吏”的意思来窥测我们中国人。我只知道他们麻木，没有良心，不足与言，而况是请愿，而况又是徒手，却没有料到有这么阴毒与凶残。……有些东西——我称之为什么呢，我想不出——说：群众领袖应负道义上的责任。这些东西仿佛就承认了对徒手群众应该开枪，执政府前原是“死地”，死者就如自投罗网一般。……

改革自然常不免于流血，但流血非即等于改革。血的应用，正如金钱一般，吝啬固然是不行的，浪费也大大的失算。我对于这回的牺牲者，非常觉得哀伤。

但愿这样的请愿，从此停止就好。……

这回死者的遗给后来的功德，是在撕去了许多东西的人相，露出那出于意料之外的阴毒的心，教给继续战斗者以别种方法的战斗。

（《华盖集续编》— 九至一一一页）

在《无花的蔷薇之二》第八节内，鲁迅又有这样几句话：

如果中国还不至于灭亡，则以往的史实示教过我们，将来的事便要大出于屠杀者的意料之外——

这不是一件事的结束，是一件事的开头。

墨写的谎说，决掩不住血写的事实。

血债必须用同物偿还。拖欠得愈久，就要付更大的利息！

（《华盖集续编》八八页）

五

离开鲁迅的杂感，看鲁迅的创作小说罢。前面说过，喜欢读鲁迅的创作小说的人们，不应该不看鲁迅的杂感；杂感能帮助你更加明白小说的意义，

至少，在我自己，确有这种经验。

《呐喊》所收十五篇，《彷徨》所收十一篇，除几篇例外的，如《不周山》，《兔和猫》，《幸福的家庭》，《伤逝》等，大都是描写“老中国的儿女”的思想和生活。我说是“老中国”，并不含有“已经过去”的意思，照理这是应该被剩留在后面而成为“过去的”了，可是“理”在中国很难讲，所以《呐喊》和《彷徨》中的“老中国的儿女”，我们在今日依然随时随地可以遇见，并且以后一定还会常常遇见。我们读了这许多小说，接触了那些思想生活和我们完全不同的人物，而有极亲切的同情；我们跟着单四嫂子悲哀，我们爱那个懒散苟活的孔乙己，我们忘记不了那负着生活的重担而麻木着的闰土，我们的心为祥林嫂而沉重，我们以紧张的心情追随着爱姑的冒险，我们鄙夷然而又怜悯又爱那阿 Q……总之，这一切人物的思想生活所激起于我们的情绪上的反映，是憎是爱是怜，都混为一片，分不明白。我们只觉得这是中国的，这正是中国现在百分之九十九的人们的思想和生活，这正是围绕在我们的“小世界”外的大中国的人生！而我们之所以深切地感到一种寂寞的悲哀，其原因亦即在此。这些“老中国的儿女”的灵魂上，负着几千年的传统的重担子，他们的面目是可憎的，他们的生活是可以咒诅的，然而你不能不承认他们的存在，并且不能不惶惶地反省自己的灵魂究竟已否完全脱卸了几千年传统的重担。我以为《呐喊》和《彷徨》所以值得并且逼迫我们一遍一遍地翻读而不厌倦，根本原因便在这一点。

人们的见解是难得一律的，并且常有十分相反的见解；所以上述云云，只是“我以为”而已。但是以下的一段文字却不可不抄来看看：

……共计十五篇的作品之中，我以为前面的九篇与后面的六篇，不论内容与作风，都不是一样。编者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恰依我的分法把目录分为两面了。如果我们用简单的文字来把这不同的两部标明，那么，前九篇是“再现的”，后六篇是“表现的”。

严格地说起来，前九篇中之《故乡》一篇应该归入后期作品之内，然而下面的《阿 Q 正传》又是前期的作品，而且是前期中很重要的一篇，所以便宜上不妨与前期诸作并置。

前期的作品有一种共通的颜色，那便是再现的记述。不仅《狂人日记》，《孔乙己》，《头发的故事》，《阿 Q 正传》是如此，即别的几种也不外是一些记述 (description)。这些记述的目的，差不多全部在筑成 (buildup) 各种典型的性格 (typical character)；作者的努力似乎不在他所记述的世界，而在这世界的住民的典型。所以这一个个的典型筑成了，而他们所住居的世界反是很模糊的。世人盛称作者的成功的原因，是因为他的典型筑成了，然而不知作者的失败，也便是在此处。作者太急了，太急于再现他的典型了，我以为作者若能不这样急于追求“典型的”，他总可以寻到一点“普遍的” (allgemein) 出来。

我们看这些典型在他们的世界不住地盲动，犹如我们跑到了一个未曾到过的国家，看见了各种奇形怪状的人在无意识地行动，没有与我们相同的地方可以使我们猜出他们的心理的状态。而作者偏偏好像非如不是足以再现他的典型的样子。关于这一点，作者所急于筑成的这些典型本身固然应该负责，然而作者所取的再现的方法也是不能不负责任的。

(《呐喊》的评论》，成仿吾；见《关于鲁迅及其著作》七四至七六页)

我和这位批评者的眼光有些不同，在我看来，《呐喊》中间的人物并不

是什么外国人，也不觉得“跑到了一个未曾到过的国家，看见了各样奇形怪状的人在无意识地行动”。所以那“里面最可爱的小东西《孔乙己》”以及那引起多人惊异的《阿Q正传》，我也不以为是“浅薄的纪实的传记”，“劳而无功的作品，与一般庸俗之徒无异”。

这位批评者又说：

文艺的作用总离不了是一种暗示，能以小的暗示大的，能以部分暗示全部，方可谓发挥了文艺的效果，若以全部来示全部，这便是劳而无功了。只顾描写的人，他所表现的不出他所描写的以外，便是劳而无功的人。作者前期中的《孔乙己》，《药》，《明天》等作，都是劳而无功的作品，与一般庸俗之徒无异。这样的作品便再凑千百篇拢来，也暗示全部不出。艺术家的努力要在捕住全部——一个时代或一种生活的——而表现出来，像庸俗之徒那样死写出来的东西是没有价值的。

(引同上)

这意思若曰：《孔乙己》，《药》，《明天》等作，所以成其为劳而无功的庸俗作品，即因它并不能以部分暗示全部。又若曰：孔乙己，单四嫂子，老栓，小栓，仅《呐喊》的小说中有此类人，其于全中国，则成为硕果，初无其匹，故只是部分的。不错，我也承认，孔乙己，单四嫂子，老栓等，只是《呐喊》集中间的一个人物，但是他们的形象闪出在我的心前时，我总不能叫他们为孔乙己，单四嫂子等，我觉得他们虽然顶了孔乙己……等名姓，他们该是一些别的什么，他们不但在《呐喊》的纸上出现，他们是“老中国的儿女”，到处有的是！在上海的静安寺路，霞飞路，或者不会看见这类人，但如果你离开了“洋场”，走到去年上海市民所要求的“永不驻兵”区域以外，你所遇见的，满这一类的人。然则他们究竟是部分的呢？抑是暗示全部的？我们可以再抄别一个人的意见在这里：

……鲁镇只是中国乡间，随便我们走到哪里去都遇得见的一个镇，镇上的生活也是我们乡间来的人儿时所习见的生活。……他（鲁迅）嫌恶中国人，咒骂中国人，然而他自己是一个纯粹的中国人，他的作品满熏着中国的土气。……

(张定璜：《鲁迅先生》)

现代烦闷的青年，如果想在《呐喊》里找一点刺激(他们所需要的刺激)，得一点慰安，求一条引他脱离“烦闷”的大路：那是十之九要失望的！因为《呐喊》所能给你的，不过是你平日所唾弃——像一个外国人对于中国人的唾弃一般的——老中国的儿女们的灰色人生。说不定，你还在这里面看见了自己的影子！在《彷徨》内亦复如此——虽然有几篇是例外。或者你一定不肯承认那里面也有你自己的影子，那最好是读一读《阿Q正传》。这篇内的冷静宛妙的讽刺，或者会使人忘记了——忽略了篇中的精要的意义，而认为只有“滑稽”，但如你读到两遍以上，你总也要承认那中间有你的影子。你没有你的“精神胜利的法宝”么？你没曾善于忘记受过的痛苦像阿Q么？你潦倒半世的深夜里有没有发过“我的儿子会阔得多啦”的，阿Q式的自负？算了，不用多问了。总之，阿Q是“乏”的中国人的结晶；阿Q虽然不会吃大菜，不会说洋话，也不知道欧罗巴，阿美利加，不知道……然而会吃大菜，说洋话……的“乏”的“老中国的新儿女”，他们的精神上思想上不免是一

个或半个阿 Q 罢了。不但现在如此，将来——我希望这将来不会太久——也还是如此。所以《阿 Q 正传》的诙谐，即使最初使你笑，但立刻我们失却了笑的勇气，转而为惴惴的不自安了。况且那中间的唯一大事，阿 Q 去革命，“文童”的“咸与维新”，再多说一点：把总也做了革命党，不上二十天，抢案就是十几件，举人老爷也帮办民政，然而不在把总眼里。……这些自然是十六年前的陈事了，然而现在钻到我们眼里，还是怎样的新鲜，似乎历史又在重演了。

他拿着往事，来说明今事，来预言未来的事。

（尚钺：《鲁迅先生》，见《关于鲁迅及其著作》三一页）

鲁迅只是一个凡人，安能预言；但是他能够抓住一时代的全部，所以他的著作在将来便成了预言。

《彷徨》中的十一篇，《幸福的家庭》和《伤逝》是鲁迅所不常做的现代青年的生活的描写。恋爱，是这两篇的主题。但当书中人出场在小说的时候，他们都已过了恋爱的狂热期，只剩下幻灭的悲哀了。《伤逝》的悲剧的结果，是已经明写了出来的，《幸福的家庭》虽未明写，然而全篇的空气已经向死路走，主人公的悲剧的结果大概是终于难免的罢。主人公的幻想的终于破灭，幸运的恶化，主要原因都是经济压迫，但是我们听到的，不是被压迫者的引吭的绝叫，而是疲恭的宛转的呻吟，这呻吟直刺入你的骨髓，像冬夜窗缝里的冷风，不由你不毛骨悚然。虽则这两篇的主人公似乎有遭遇上的类似，但《幸福的家庭》的主人公只是麻木地负荷那“恋爱的重担”；他有他的感慨，比如作者给我们的一段精采的描写：

……“莫哭了呵，好孩子。爹爹做‘猫洗脸’给你看。”他同时伸长颈子，伸出舌头，远远的对着手掌舔了两舔，就用这手掌向了自己的脸上画圆圈。

“呵呵呵，花儿。”她就笑起来了。

“是的，是的，花儿。”他又连画上几个圆圈，这才歇了手，只见她还是笑迷迷地挂着眼泪对他看。他忽而觉得，她那可爱的天真的脸，正像五年前的她的母亲，通红的嘴唇尤其像，不过缩小了轮廓。那时也是晴朗的冬天，她听得他说决计反抗一切阻碍，为她牺牲的时候，也就这样笑迷迷的挂着眼泪对他看。他惘然的坐着，仿佛有些醉了。

“阿阿，可爱的嘴唇……”他想。

门幕忽然挂起。劈柴运进来了。

他也忽然惊醒，一定睛，只见孩子还是挂着眼泪，而且张开了通红的嘴唇对他看。“嘴唇……”他向旁边一瞥，劈柴正在进来，“……恐怕将来也就是五五二十五，九九八十一！……而且两只眼睛阴凄凄的……。”他想着，随即粗暴的抓起那写着一行题目和一堆算草的绿格纸来，揉了几揉，又展开来给她拭去了眼泪和鼻涕。“好孩子，自己玩去罢。”他一面推开她，说；一面就将纸团用力的掷在纸篓里。

（《彷徨》六五页）

这一段是全篇中最明耀的一点，好像是阴霾中突然的阳光的一闪，然而随即过去，阴暗继续统治着。从现在的通红的嘴唇，笑迷迷的眼睛，反映出五年前，可爱的母亲来；又从现在两只眼睛阴凄凄的母亲，预言这孩子的将来：鲁迅只用了极简单的几笔，便很强烈的刻画出一个永久的悲哀。我以为

在这里，作者奏了“艺术上的凯旋”。

我们再看《伤逝》，就知道《伤逝》的主人公不像《幸福的家庭》内的主人公似的，只是麻木地负担那“恋爱的重担”。《伤逝》的主人公涓生是一个神经质的狷介冷僻的青年，而他的对手子君也似乎是一个忧悒性的女子。比起涓生来，我觉得子君尤其可爱。她的温婉，她的女性的忍耐，勇敢，和坚决，使你觉得她更可爱。她的沉默多愁善感的性格，使她没有女友，当涓生到局办事去后，她该是如何的寂寞呵，所以她爱动物，油鸡和叭儿狗便成了她白天寂寞时的良伴。然而这种委宛的悲哀的女性的心理，似乎涓生并不能了解。所以当经济的压迫终于到来时，这一对人儿的心理状态起了变化，走到了分离的结局了。我们引一段在下面：

子君有怨色，在早晨，极冷的早晨，这是从未见过的，但也许是从我看来的怨色。我那时冷冷地气愤和暗笑了；她所磨练的思想和豁达无畏的言论，到底也还是一个空虚，而对于这空虚却并未自觉。她早已什么书也不看，已不知道人的生活的第一着是求生，向着这求生的道路，是必须携手同行，或奋身孤往的了，倘使只知道捶着一个人的衣角，那便是虽战士也难于战斗，只得一同灭亡。

我觉得新的希望就只在我们的分离；她应该决然舍去，——我也突然想到她的死，然而立刻自责，忏悔了。幸而是早晨，时间正多，我可以说我的真实。我们的新的道路的开辟，便在这一遭。

（《彷徨》二 页）

涓生觉得“分离”是二人惟一的办法，所以他在通俗图书馆取暖时的冥想中：

……往往瞥见一闪的光明，新的生路横在前面。她勇猛地觉悟了，毅然走出这冰冷的家，而且，——毫无怨恨的神色。

我便轻如行云，漂浮空际，上有蔚蓝的天，下是深山大海，广厦高楼，战场，摩托车，洋场，公馆，晴明的闹市，黑暗的夜……。

……觉得要来的事，却终于来到了。

（《彷徨》二 三页）

子君并没通知涓生，回到家庭，并且死了——怎样死的，不明白。——涓生：

我要向着新的生路跨进第一步去，我要将真实深深地藏在心的创伤中，默默地前行，用遗忘和说谎做我的前导……。

（《彷徨》二一三页）

涓生怎样跨进新生活的第一步，我们不知道——作者并没告诉我们。可是我以为这个神经质的青年大概不会有什么新的生活的。因为他是：

一个卑怯者，应该被摈于强有力的人们，无论是真实者，虚伪者。

（《彷徨》二 八页）

《幸福的家庭》所指给我们看的，是：现实怎样地嘲弄理想。《伤逝》的意义，我不大看得明白；或者是在说明一个脆弱的灵魂（子君）于苦闷和绝望的挣扎之后死于无爱的人们的前面。

《彷徨》中还有两篇值得对看的小说，就是《在酒楼上》和《孤独者》。这两篇的主人公都是先曾抱着满腔的“大志”，想有一番作为的，然而环境——数千年传统的灰色人生——压迫他们，使他们成了失败者。《在酒楼上》的主人公吕纬甫于失败之后变成了一个“敷衍敷衍，随随便便”的悲观者，不愿挟起旧日的梦，以重增自己的悲哀，宁愿在寂寞中寂寞地走到他的终点——坟。他并且也不肯去挟破别人的美满的梦。所以他在奉了母亲之命改葬小兄弟的遗骸时，虽然圻穴内只剩下一堆木丝和小木片，本已可以不必再迁，但：

我仍然铺好被褥，用棉花裹了些他先前身体所在的地方的泥土，包起来，装在新棺材里，运到我父亲埋着的坟地上，在他坟旁埋掉了。……这样总算完结了一件事，足够去骗骗我的母亲，使她安心些。

（《彷徨》四二页）

《孤独者》的主人公魏连受却另是一个结局。他是寂寞抚养大的，他有一颗赤热的心，但是外形很孤僻冷静。他在嘲笑咒骂排挤中活着，甚至几于求乞地活着，因为他虽然已经灰却了“壮志”，但还有一个人愿意他活几天。后来，连这也没有了，于是他改变了；他说：

……然而我还有所为，我愿意为此求乞，为此冻饿，为此寂寞，为此辛苦。但灭亡是不愿意的。你看，有一个愿意我活几天的，那力量就这么大。然而现在是没有了，连这一个也没有了。同时，我自己也觉得不配活下去；别人呢？也不配的。

同时，我自己又觉得偏要为不愿意我活下去的人们而活下去；好在愿意我好好地活下去的已经没有了，再没有谁痛心。使这样的人痛心，我是不愿意的。然而现在是没有了，连这一个也没有了。快活极了，舒服极了；我已经躬行我先前所憎恶，所反对的一切，拒斥我先前所崇拜，所主张的一切了。我已经真的失败，——然而我胜利了。

（《彷徨》一六四页）

愿意他活几天的，是什么人，爱人呢，还是什么亲人，我们可以不管，总之这不是中心问题。总之，他因此改变了，他以毁灭自己来“复仇”了。他做了杜师长的顾问。他这环境的突然改变，性格的突然改变，剥露了许多人的丑相。他胜利了！然而他也照他预定地毁灭了自己。这里有一段写出他的“报复”来：

你可知道魏大人自从交运之后，人就和先前两样了，脸也抬高起来，气昂昂的。对人也不再先前那么迂。你知道，他先前不是像一个哑子，见我是叫老太太的么？后来就叫“老家伙”。唉，真是有趣。人送他仙居术，他自己是不吃的，就摔在院子里，——就是这地方，——叫道，“老家伙，你吃去罢。”

“可是魏大人的脾气也太古怪，”她忽然低声说，“他就不肯积蓄一点，水似的化钱。……他就冤里冤枉胡里糊涂地化掉了。譬如买东西，今天买进，明天又卖出，弄破，真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

(《彷徨》一七二，四页)

作者在篇末很明白地告诉我们：

隐约像是长嚎，像一匹受伤的狼，当深夜在旷野中嚎叫，惨伤里夹杂着愤怒和悲哀。

(《彷徨》一七六页)

六

上述《幸福的家庭》等四篇，以我看来，是《彷徨》中间风格独异的四篇。说他们独异，因为不是“老中国的儿女”的灰色人生的写照。

鲁迅的小说对于我的印象，拉杂地写下来，就是如此。我当然不是文艺批评家，所以“批评”我是不在行的，我只顾写我的印象感想。惭愧的是太会抄书，未免见笑于大雅，并且我自以为感想者，当然也是“舐皮论骨”而已。

然而不敢谬托知己，或借为广告，却是我敢自信的。完了。

一九二七年十月三十日

(原载 1927 年 11 月 10 日《小说月报》18 卷 11 号)

读《倪焕之》

一

即使是善忘的人们，想亦不会忘记了十年前的今日曾经掀发了划时代的五四运动。谁也还能够想象出，或是清晰地回忆到，那时候的初觉醒的人心的热力！

现在是整整十年了！“五四”的壮潮所产生的一些“风云儿”，也早已历尽了多少变幻！沿着“五四”的潮流而起，又跟着“五四”的潮流而下的一班人，固不用说；便是当时的卓然的“中坚”却也很令人兴感。病死的，殉难的，退休的，没落的，反动的，停滞的，形形色色，都在历史先生的跟前暴露了本相了。时代的轮子，毫无怜悯地碾毙了那些软脊骨的！只有脚力健者能够跟得上，然而大半还不是成了 Outcast ！

有一位朋友发表过这样的意见：“许多人以为自‘五四’到现在是一线的继承，错的，它是不同的显明的两个时代。”他把“五卅”分为另一伟大的时代，而称现代为“第四期之前夜”。我承认这个观察是很对的。但是我们亦不能不承认，活跃于“五卅”前后的人物在精神上虽然迈过了“五四”而前进，却也未始不是“五四”产儿中的最勇敢的几个。没有了“五四”，未必会有“五卅”罢。同样地会未必有现在之所谓“第四期的前夜”罢。历史是这样命定了的！

二

现在我们回过头去看。高高地堆在那里的这个伟大的“五四”的骸骨是些什么呢？几本翻译的哲学书；几卷“新”字排行的杂志，其中并列着而且同样地热心鼓吹着各种冲突的“新思想”；几本翻译的法国俄国文学作品。新文学的提倡差不多成为“五四”的主要口号，然而反映这个伟大时代的文学作品并没有出来。当时最有惊人色彩的鲁迅的小说——后来收进《呐喊》里的，在攻击传统思想这一点上，不能不说是表现了“五四”的精神，然而并没反映出“五四”当时及以后的刻刻在转变着的人心。《呐喊》中间有封建社会崩坍的响声，有粘附着封建社会的老朽废物的迷惑失措和垂死的挣扎，也有那受不着新思潮的冲激，“不知有汉，无论魏晋”的老中国的暗陋的乡村，以及生活在这些暗陋的老中国的儿女们，但是没有都市，没有都市中青年们的心跳。有人据此批评《呐喊》，以为鲁迅并没表现了现代中国的人生，以为《呐喊》的主要情调是依恋感伤于封建思想的没落：这种看法，却不公允。我曾经做过一篇论文，对于这些见解，有所辩证；不料人家便说我是“捧鲁迅”。现在我还是坚持我从前的意见，我还是以为《呐喊》所表现者，确是现代中国的人生，不过只是躲在暗陋里的难得变动的中国乡村的人生；我还是以为《呐喊》的主要调子是攻击传统思想，不过用的手段是反面的嘲讽。如果我们能够冷静地考量一下，便会承认中国乡村的变色—

Outcast：英语，即流浪者。

“不知有汉，无论魏晋”：见陶渊明《桃花源诗并记》。

“我曾经做过一篇论文”：即《鲁迅论》。

—所谓地下泉的活动，像有些批评家所确信的，只是最近两三年以来的事，而在《呐喊》的乡村描写发表的当时，中国的乡村恰正是鲁迅所写的那个样子。再如果我们是冷静地正视现实的，我们也应该承认即在现今，中国境内也还存在着不少《呐喊》中的乡村和那些老中国的儿女们。王统照最近发表的短篇《搅天风雪梦牢骚》便是一九二八年山东的一部分乡村的写真，虽然我们不喜欢那中间的人物的回顾感伤的心情，可是事实总是事实，我们无法否认。从《呐喊》的自序中，可以看见作《呐喊》中数篇时的鲁迅颇带些悲观的心情；这也就说明了何以鲁迅要在“五四”的前后特拣那死水似的乡村来描写，给乐观太甚者一个深刻的反讽，同时也和那些被“五四”的怒潮所冲激的都市人生作一个辛辣的对照。我以为我们应该这样地去了解《呐喊》的内容，虽然同时亦不能不指出《呐喊》是很遗憾地没曾反映出弹奏着“五四”的基调的都市人生。

正像《呐喊》这题目的用意是在自叙中表白了一般，《彷徨》的意义也可以在题辞的引用了《离骚》语句中看出来。在《彷徨》中，有两篇都市人生的描写：《幸福的家庭》和《伤逝》。这两篇涂着恋爱色彩的作品，暗示的部分要比题面大得多。“五四”以后青年的苦闷，在这里有一个显明的告白。弹奏着“五四”的基调的都市的青年知识分子生活的描写，至少是找到了两个例了。然而也正像《呐喊》中的乡村描写只能代表了现代中国人生的一角，《彷徨》中这两篇也只能表现了“五四”时代青年生活的一角；因而也不能不使人犹感到不满足。

三

鲁迅而外的作家大都用现代青年生活作为描写的主题了。郁达夫的《沉沦》，许钦文的《赵先生的烦恼》，王统照的《春雨之夜》，周全平的《梦里的微笑》，张资平的《苔莉》等，都是卓越的例证。但是这些作品所反映的人生还是极狭小的，局部的；我们不能从这些作品里看出“五四”以后的青年心灵的震幅。最近罗美给我的信中说：“我觉得在这一时期中，‘彷徨’的心理实是非常普遍的一种心理。其他的 Keynote 就是知识者物质生活的穷困；这在许多小说中表现得从来没有的 sharp”（原信见《文学周报》第八卷第十号）这个论断是很对的，可是我犹以为这一时期中的作品实在还未能充分表现了现实生活中的青年的彷徨的心情。进一步说，这时期的作品并没表现出“彷徨”的广阔深入的背景，——比如思想界的混乱，社会基层的动摇，新旧势力之错综肉搏而无显著的进退，——而只描写了一些表面的苦闷。也就是因为这个原因，所以此一时期的作品缺乏浓郁的社会性。《沉沦》描写青年的苦闷，可谓“惊才绝艳”的了，然而我们试分析主人公苦闷的背景，便要惊讶于所含的社会性何其太少！无怪《沉沦》的摹仿者便成为毫无可取的色情狂的恶札，连最小限度的时代的苦闷也不能表现了。

同样地，张资平，许钦文，周全平的描写恋爱心理的作品，都不能很有力地表现出这是“五四”时代的彷徨苦闷青年的恋爱心理！在这点上，《赵

罗美：即沈泽民。

Keynote：英语，主调。

sharp：英语，尖锐。

先生的烦恼》和《苔莉》两者纵使写得好，却可惜的是并没带上时代的烙印；我们分析赵先生的恋爱的烦恼，便觉得赵先生的精神世界里只有恋爱以及由恋爱而来的疑和妒。苔莉也是相同的一个女子。纯从恋爱描写这一点而言，这样的作品也不能说不是成功，然而在寻求代表“五四”的时代性的条件下，便不能认为满意。

《春雨之夜》的内容，现在不很记得清楚了；但总的印象是并没感到透彻的时代性。王统照比较的是有意识地想描写“五四”对于青年思想的影响，可是他并没抓到了“五四”的基调来描写，也是不必讳言的。

自然不是说上列的几位作家就可以代表“五四”时代的全般文艺；客中没有带书，仅凭记忆所及，聊作如是云，但敢信大体，适如鄙论。

四

为什么伟大的“五四”不能产生表现时代的文学作品呢？如果以为这是因为“新文学”的初期尚未宜于产生成熟的作品，那就不是确论。单就作品之成熟与否而言，则上述诸作家何尝没有成熟的作品！问题不在这里。问题是在当时的文坛议论庞杂，散乱了作家的注意。更切实地说，实在是因为当时的文坛上发生了一派忽视文艺的时代性，反对文艺的社会化，而高唱“为艺术而艺术”的主张，这样的入了歧途！

在这里，应该略略提起当时的一番事情。

现在讲到文艺的时代性，社会化，等等话头，所谓革命的文学批评家便要作色而起，大呼是“太旧，太灰色”了；但想来大家也不曾忘记今日之革命的文学批评家在五六年前却就是出死力反对过文学的时代性和社会化的“要人”。这就是当时的创造社诸君。即使人们善忘，总还记得当时创造社诸君的中坚郭沫若和成仿吾曾经力诋和他们反对的被第三者称为“人生派”的文学研究会的一部分人的文学须有时代性和社会化的主张为功利主义。在当时，创造社的主张是“为艺术的艺术”；说过“毒蕈虽有毒而美，诗人只赏鉴其美，俗人才记得有毒”这一类的话。感情主义和个人主义的调子，充满在他们那时候的作品。去年成仿吾所痛骂的一切，差不多全是当初他自己的过犯，是一种很有意味的新式的忏悔。当时创造社的主张颇有些从者。何以故？因为那时期正是“彷徨苦闷”的时期，因为那时候“五卅”的时代尚未到临，因为那时期创造社诸君是住在象牙塔里！因为“彷徨苦闷”的青年的变态心理是需要一些感情主义，个人主义，享乐主义，唯美主义，权当一醉。“五卅”时代的尚未到临，创造社诸君之尚住在象牙塔里，也说明了当时宣传着感情主义，个人主义，享乐主义，唯美主义的创造社诸君实在也是分有了当时的普遍的“彷徨苦闷”的心情。而当时他们的遁路却是拾起了他们今日所自咒诅的资产阶级文学的玩意儿以自娱，不但自娱，且企图在人海中拱出一个角儿。可是就在那时候，近在中国，则“五卅”的时代已在酝酿，远在西欧，则新兴的无产文艺已经成为国际文坛注目的焦点。（不过日本的无产文艺运动还是寂然）假使当时成郭诸君跑出他们的霞飞路的“蜗居”，试参加那时的实际运动和地下工作，那么，他们或者不至于还拾起“资产阶级文艺的玩意儿”来自娱罢。再说得显明些，并且借用去年成仿吾的话语，如果那时候他们不要那么“不革命”，不要那么“小资产阶级性”，那或者成仿吾去年的雄赳赳的论调会早产生了几年罢。谁知道此中的机缘呢？怕只

有“时代先生”罢哩！

我这一番话，并非是翻旧账簿，不过借此说明了时代对于人心的影响是如何之大，从而也指出了何以六年前板着脸孔把守了“艺术的艺术之宫”的成仿吾会在六年后同样地板起了面孔来把守“革命的艺术之宫”，正自有其必然律，未必像有些人的不客气的猜度所说的竟是投机，是出风头。并且借此也说明了当时他们因为不曾参加实际运动和地下工作而错误地拾起了“资产阶级文艺的玩意儿”以自娱的影响，竟造成了“引入到迷途”，像他们今日所切齿诅咒别人的。所以“五四”期的没有反映时代——自然更说不到指导时代——的文学作品，决不是偶然的事。

试看当时“资产阶级文艺的玩意儿”把文坛推进了一个怎样的局面。想来大家还记得，感情主义，个人主义，享乐主义，唯美主义的“即兴小说”，充满了出版界；这些作品所反映的，只是个人的极狭小的环境，官能的刺戟，浮动的感情。而“非集团主义”的《少年维特的烦恼》也成为彷徨苦闷的青年的玩意儿，麻醉剂。在这灰色的迷雾中，文艺没有时代性，更谈不到社会化。

直到地下工作的第一次果实的“五卅”运动爆发时，这种迷雾还是使人窒息。但是时代的前进的轮子这一次却推动了象牙塔里的唯美主义者。大概是一年以后罢，创造社有了改变方向的宣言。记得去年春初，《太阳月刊》和《文化批判》（创造社的）还有些互相攻讦的文字，很不能讳饰地在互争“革命文学”的正统，或是“发见权”。健忘的成仿吾不但忘记了五年前的自己的艺术派时代的主张（自然这个健忘是应该恭贺的），却也忘记了昨天刚学得的辩证法的A.B.C，正是人的思想乃受社会环境所支配，而社会环境乃受经济条件所支配，因而“正统”或“发见权”之争，实在是无聊的。不用说，创造社的改变态度的宣言，并没忏悔以往的表现，而是一种“先驱”的，“灼见”的态度；这使得不健忘的人们颇觉忍俊不禁。但是我们也可以了解于从个人主义、英雄主义、唯心主义转变到集团主义、唯物主义，原来不是一翻身之易，所以觉得他们宣言中留着一些旧渣滓的气味，也是不足深责的。

五

上面说了那些话，并不是想揭穿人家的“旧创疤”；不过借此证明了时代对于人心的势力之伟大，便是创造社也不是例外。在表面上看来，他们终究觉悟了而且丢去了出死力拥护过的“资产阶级文艺的玩意儿”，而跟着“五卅”时代向前走了。他们是一个手头的现成的例。但是并没结会立社，只单身地跟着一个一个时代的潮流往前走的无名氏，正不知有多少呢！这些无名氏便凑合成了时代的社会的活力。描写这些活力，即使并没指引出什么显明的将来的路，至少也是不背于集团主义的作品。我常常想，“五四”时代是并没留下一些表现这时代的文学作品而过去了，现在如果来描写“五四”对于一个人有怎样的影响，并且他又怎样经过了“五卅”而到现在这所谓“第四期的前夜”，粗如上文所说创造社诸君的经历，那亦未必竟是无意义的作品罢。我这意见，最近在叶绍钧所作的长篇小说《倪焕之》，找得了同感了。

《倪焕之》曾以“教育文艺”的名目在《教育杂志》上发表；就全书的故事而言，这个“教育文艺”的称呼，却也名副其实。到第十九章止，差不

多占了全书的大半，主人公倪焕之的事业是小学教员。他和同志的小学校长蒋冰如很艰辛地在死水似的乡村里试验新的教育。他们得不到社会的同情，也得不到同事的谅解和热心赞助；但是倪焕之很有兴趣地干着。这时候，教育是他的终身事业；他又把教育的力量看得很大，“一切的希望悬于教育”。但是“五四”来了，乡村中的倪焕之也被这怒潮冲动，思想上渐渐起了变化；同时他又感到了几重幻灭，在他所从事的教育方面，在新家庭的憧憬方面，在结婚的理想方面。他感到了寂寞了。他要找求新的生活意义，新的奋斗方式，从乡村到了都市的上海。接着便是“五卅”来了。“五卅”的怒潮把倪焕之冲得更远些；虽然他还是在做什么女子中学的教员，但一面也参加了实际运动；一九二七年的革命高潮时，他也是社会的活力中的一滴。然后，在局面陡然转变了时，他的心碎了，他幻灭，他悲哀，他愤慨；肠窒扶斯来结束了他的生活的旅程，在弥留的谵呓中，他这样说：“三十五不到的年纪，一点事业没成功，这就可以死么？唉，死吧，死吧！脆弱的能力，浮动的感情，不中用，完全不中用！……成功，不是我们配得的奖品；将来自有与我们全然两样的人，让他们得去吧！”

在近十年中，像“倪焕之”那样的人，大概很不少罢。也许有人要说倪焕之这个人物不是个大勇的革命者；那当然不错。只看他目击大变之后，只是借酒浇愁，痛哭流涕，便可明白。在临死的时候，他也知道自己的能力脆弱，感情浮动，完全不中用了。但是他的求善的热望，也该是值得同情的。

叶绍钧以前有过《隔膜》，《火灾》，《线下》，《城中》，《未厌集》等五个短篇集；《倪焕之》是他的第一个长篇，也是第一次描写了广阔的世间。把一篇小说的时代安放在近十年的历史过程中的，不能不说这是第一部；而有意地要表示一个人——一个富有革命性的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怎样地受十年来时代的壮潮所激荡，怎样地从乡村到都市，从埋头教育到群众运动，从自由主义到集团主义，这《倪焕之》也不能不说是第一部。在这两点上，《倪焕之》是值得赞美的。上文我所说“五四”时代虽则已经草草地过去，而叙述这个时代对于人心的影响的回忆气氛的小说却也是需要，这一说，从《倪焕之》便有个实例了。上文我又说起“五四”以后的文坛上充满了信手拈来的“即兴小说”，许多作者视小说为天才的火花的爆发时的一闪，只可于刹那间偶然得之，而无须乎修炼——锐利的观察，冷静的分析，缜密的构思。他们只在抓掇片段的印象，只在空荡荡的脑子里搜求所谓“灵感”；很少人是有意地要表现一种时代现象，社会生活。这种风气，似乎到现在还没改变过来。所以我更觉得像《倪焕之》那样“有意为之”的小说在今日又是很值得赞美的。

但或者《教育杂志》当初是要求叶绍钧做一篇和教育有关的“教育文艺”，所以《倪焕之》的前半部全是描写乡村教育，在全体上发生了头重脚轻的毛病。这在艺术的意味，不能不说是结构上的缺憾。并且也许有人因此而误会此书是专谈教育的。

“五卅”运动在本书中有一段正面的明显的描写。第二十二章的前半段写得颇有气色。倪焕之在此时是一个活动的角色了。但是接下的一章——二十三章，却用了倪焕之个人的感念来烘托出当时的情形，而不用正面的直接描写，在艺术上也不能讳言地是一个缺点。这使得文气松懈，很不合宜于当时那种紧张的场面。并且二十二章后半段的回叙，倒接在火刺刺地的正面描写下，也很能够妨碍了前半的气势。在此时的倪焕之，大概已经参加了什么

政治的集团了罢。可是二十二章以后写倪焕之的行动都不曾很显明地反映出集团的背景，因而不免流于空浮的个人的活动，这也使得这篇小说的基调受了不小的损害。作者忙于职业的谋生，小说是偷闲写的，大概一章一章是间歇地作成的，因而在全般的结构上虽然还保持着一贯，而在局部的穿插上便不免有了罅隙。

最后一章写倪焕之死后的倪夫人金佩璋突然勇敢起来；这是作者信赖着“将来”的意识使他有这转笔，然而和第二十四章开头所描写的倪焕之感念中的金佩璋比照起来，便觉得结尾的金佩璋的忽变是稍稍突兀些了。从二十四章到最后一章，中间相隔一年多，而又是极变幻的一年多，所以金佩璋思想的转变是可能的，但是作者并没在二十四章以后说起金佩璋的动静，却在结尾蓦地一转，好像一个人思想的转变是“奇迹”似的骤然可以降临的，也就失之于太匆忙了。

所以就故事的发展而言，就人物的性格的发展而言，《倪焕之》的前半部都比后半部写得精密。在前半部，我们看见倪焕之是在定型的环境中活动；在后半部，我们便觉得倪焕之只在一张彩色的布景前移动，常常要起空浮的不很实在的印象。又在人物描写上，前半部的倪焕之，蒋冰如，金佩璋，都是立体的人物，可是到了后半部，便连主人公倪焕之也成为平面的纸片一样的人物，匆匆地在布景前移动罢了。因此后半部的故事的性质虽然紧张得多，但反不及前半部那样能够给我们以深厚的印象。大概那时作者是急于要完篇，下笔时已经没有写前半部时那样周详审度踌躇满志的心情；而《教育杂志》一年十二期的结束也已逼近，事实上不能容许作者慢慢地推敲，怕也是一个原因罢。

六

我以为批评一篇小说是不应该枝枝节节地用自己的尺度去任意衡量。一篇小说的艺术上的功夫，最好让每个读者自己去领受。所以上文云云，至多不过是我读后的印象——关于《倪焕之》的艺术上的印象。我的注意点并不在此。我的注意点，除了上文已经说过“有意识地描写‘五四’对于某个人有怎样的影响，并且他又怎样地经过了‘五卅’而到现在这所谓‘第四期的前夜’”这一点而外，还有该小说的“时代性”。现在请就此一端再说几句话。

一篇小说之有无时代性，并不能仅仅以是否描写到时代空气为满足；连时代空气都表现不出的作品，即使写得很美丽，只不过成为资产阶级文艺的玩意儿。所谓时代性，我以为，在表现了时代空气而外，还应该有两个要义：一是时代给与人们以怎样的影响，二是人们的集团的活力又怎样地将时代推进了新方向，换言之，即是怎样地催促历史进入了必然的新时代，再换一句说，即是怎样地由于人们的集团的活动而及早实现了历史的必然。在这样的意义下，方是现代的新写实派文学所要表现的时代性！

我们现在再看《倪焕之》这部小说是否具有这样意义的时代性。

时代的空气，不用说是已经表现了的了。虽然主人公在小学教员时代是确信着“一切希望悬于教育”，但“五四”以后他对于专谈教育的怀疑以及所感到的寂寞，也差不多近于我在上文所说的“五四”以后弥漫在知识界中间的彷徨苦闷了。其次，时代给与人们的影响，在倪焕之身上也有了鲜明的

表现。谁也不能否认倪焕之是受了时代潮流的激荡而始从教育到群众运动，从自由主义到集团主义的。但是倪焕之究竟是脆弱的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时代推动他前进，他却并不能很坚实地成为推进时代的社会活力的一点滴。他虽然说“我们应该把历史的轮子推动，让它转得较平常为快”；可是他实在对于历史的轮子以及如何推动这历史的轮子使它更快，两者都没有明了的观念。所以他在那革命局面极紧张的时期所鳃鳃过虑者是“学生们停下了课，也不打算几时让他们开学”，而且因此竟感到了幻灭。所以他在局面突变以后，便回复到十几年前自个儿上酒店买一痛醉的现象了。所以他在临终的昏迷中看见了运动铁椎穿青布衫露胸的人终于被压在乱石底下，像一堆烧残的枯炭，而他对于此的解答是“这时没有你的分！”所以他即使有迷惘中的将来的希望，也只是看见了妻和子，并没看见群众。

不但倪焕之，便是那更了解革命意义的王乐山，也并没表现出他做了怎样推进时代的工作。关于王乐山的描写，用的都是侧笔；我们隐约可以推求他的活动，只是不能得到正面的更深切的印象。

七

这便是我所见的《倪焕之》的时代性的分析。我猜想来，大概有许多人因此而不满意这部小说。但在目前这样的时代，在落后的东方，我们便盼望有怎样了不得的伟大作品，岂不是等于“见卵而求时夜”？在目前许多作者还是仅仅根据了一点耳食的社会科学常识或是辩证法，便自负不凡地写他们所谓富有革命情绪的“即兴小说”的时候，像《倪焕之》那样的“扛鼎”的工作，即使有多少缺点，该也是值得赞美的罢！

“五卅”时代以后，或是“第四期的前夜”的新文学，而要有灿烂的成绩，必然地须先求内容与外形——即思想与技巧，两方面之均衡的发展与成熟。作家们应该觉悟到一点点耳食来的社会科学常识是不够的，也应该觉悟到仅仅用群众大会时煽动的热情的口吻来做小说是不行的。准备献身于新文艺的人须先准备好一个有组织力，判断力，能够观察分析的头脑，而不是仅仅准备好一个被动的传声的喇叭；他须先的确能够自己去分析群众的噪音，静聆地下泉的滴响，然后组织成小说中人物的意识；他应该刻苦地磨练他的技术，应该拣自己最熟悉的事来描写。去年我做了一篇随笔《从牯岭到东京》，曾经指摘着当时（一九二八年春初）文坛上的“空肚子顶石板”的怪现象，——我以为那是既然顶不起石板，而又压坏了肚子的勾当，我劝那些有志者还不如拣他们自己最熟悉的环境而又合于广大的读者对象之小资产阶级来描写，我简直不赞成那时他们热心的无产文艺——既不能表现无产阶级的意识，也不能让无产阶级看得懂，只是“卖膏药式”的十八句江湖口诀那样的标语口号式或广告式的无产文艺，然而结果是招来了许多恶骂。在这黑白不明，是非不明的中国，恶骂原来不算什么一回事。使我吃惊的是，在我所看到的《创造月刊》上克兴君的一篇和《认识》上潘梓年君的一篇，都居然也承认我的那篇随笔中提出了不少的“革命文学”上的具体问题，可是他们

克兴君的一篇：指克兴 1928 年 12 月 10 日在《创造月刊》2 卷 5 期上的文章《小资产阶级文艺理论之谬误——评茅盾君底从牯岭到东京》。

潘梓年君的一篇：指 1929 年 1 月《认识》1 期上的《到了东京的茅盾》。

都避开了这些问题不讨论，专注于痛骂。我应该追悔我那篇随笔《从牯岭到东京》写得太随便，有许多话都没说完全，以至很能引起人们的误解，或是恶意的曲解。但是看到克兴君说：“至于他的《动摇》呢，据他自己说，‘《动摇》所描写的就是动摇，革命斗争剧烈时从事革命工作者的动摇。’怎么是动摇呢，据茅先生的解释是，‘由左倾以至于发生左稚病，由救济左稚病以至右倾思想的渐抬头，至于大反动。’这种解释从首至尾可是茅盾先生的解释，去年十一二月的客观却完全不然。这时候（去年十一二月）的客观情形却不是因救济左稚病以至于右倾思想的抬头，终至于大反动，而是旧的高潮发展到一个最高点，封建地主等串通民族资产阶级为保全自己的利益，大施其恐怖政策，小资产阶级虽然在资产阶级底压迫底下，但是一则因革命的高潮同他们本身冲突，二则为恐怖政策所威吓，所以不得不动摇。”我不知道克兴君有没有读过我的《动摇》？如果他是读过的，他总该看出来，《动摇》所描写的时代是一九二七年一月至五月，是湖北省长江上游的一个县内的事；这是写得极明白的，然而克兴君却认为是一九二七年的十一二月，徒然无的放矢地大骂起来，岂不是大大的笑话！（克兴君该文作于一九二八年十一月，所以他文中的“去年十一二月”，即指一九二七年十一二月）从这一点，可知现在的“批评家”竟也捏造事实，随便改动别人作品的内容以便利攻击，那样的事，也悍然做了，何况把别人的含蓄的文句来一个恶意的曲解呢！在这一点，我就觉得对于恶骂者的辩驳，真是徒费笔墨，所以直到现在，不曾有一句的回答。

至于他们所自负的“革命理论”，——在这方面，克兴君较胜于潘梓年君，——却使我想起我的《幻灭》中所写的“政治工作人员训练委员会”中的人物来了。失敬得很，当时的“政治工作人员训练委员会”中的人物早已被教会了说这一套话！

八

《从牯岭到东京》这篇随笔里，我表示了应该以小资产阶级生活为描写的对象那样的意见。这句话平常得很，无非就是上文所说一个作者“应该拣自己最熟悉的事来描写”的同样的意义。再详细说，就是要使此后的文艺能够在尚能跟上时代的小资产阶级广大群众间有一些儿作用。我并没说过要创造小资产阶级文艺。我虽然不喜欢在嘴上搬弄“革命文学家”所夸炫的一点点社会科学常识或是辩证法，然而我将他们的谈论看来看去，总不曾发见有什么理论是出了我所有的关于那一方面的书籍的范围以外；再说得不客气些，他们的议论并不能比我从前教学生的讲义要多一些什么。所以想拿那一点点辩证法来“克服”我，实在不能领情。因而，从武断我是主张创造小资产阶级文学，又发见了新大陆似的说明小资产阶级文学不能成立，那样的他们的议论，在我是只觉得又听得了卖膏药式的喇叭。

实在当他们忿忿地痛骂我以前，他们对于描写小资产阶级生活的文艺已经抱着一种极不应该有的成见。他们对于描写小资产阶级生活的作品往往不问内容很武断地斥为“落伍”。自然，描写小资产阶级生活的小说中间一定很有些“落伍”的人物，但这是书中人物的“落伍”，而不是该著作的“落伍”。如果把书中人物的“落伍”就认作是著作的“落伍”，或竟是作者的“落伍”，那么，描写强盗的小说作家就是强盗了么？然而不幸这样地幼稚

不通的批评居然会见世面！像这样的武断不通的“批评”会引幼稚的中国文坛到一条什么四不象的路，我们很可以拿一九二八年春初的所谓“革命文学”作品来借镜。

如果我们能够平心静气地来考量，我们便会承认，即使是无例外地只描写了些“落伍”的小资产阶级的作品，也有它反面的积极性。这一类的黑暗描写，在感人——或是指导，这一点上，恐怕要比那些超过真实的空想的乐观描写，要深刻得多罢！在读者的判断力还是普遍地很薄弱的现代中国，反讽的作品常常要被误解，所以黑暗的描写或者也有流弊，但是批评家的任务却就在指出那些黑暗描写的潜伏的意义，而不是成见很深地斥为“落伍”，更无论连原作还看不清楚就大肆谩骂那样的狂妄举动了。譬如克兴君说：“至于《追求》呢，更无容讲是暴露他自己的缠绵幽怨激昂奋发的狂乱的混合物，其余更谈不上”；那便是克兴君连原作还没看清楚就谩骂的狂妄的举动！《追求》所表现的是什么，仔细地看过这部小说的人们当会有一个判断；钱杏邨有过一段批评的话：“书中每一个主人公，都有一个憧憬，‘一个追逐一个的在淡黄油漆的四壁内磕撞’，但是，在结果，‘就是到得了手的，却在到手的一刹那间改变了面目’，全部的陷于失望了。”钱杏邨是主张“力的文学”，主张文学须有创造生活的意义的，所以他不满意于《追求》之每个人物都陷于失望，他说：“在全书里是到处表现了病态，病态的人物，病态的思想，病态的行动，一切都是病态，一切都是不健全。作者在客观方面所表现的思想，也仍旧的不外乎悲哀与动摇。所以，这部小说的立场是错误的。”我应该承认钱杏邨的观察是不错的；《追求》是暴露一九二八年春初的知识分子的病态和迷惘。但是钱杏邨说“这部小说的立场是错误的”这个结论，我却不能赞成。我觉得应该在此地有个小小的说明。《追求》下笔以前，是很费了些工夫来考虑的，最后的决定是差不多这样：我要描写在幻灭动摇以后的一般知识分子是怎样还想追求，然而因为他们的阶级的背景，他们都不曾在正当的道路上追求，所以他们的努力是全部失望。根据了这样的决定，我把书中人物全数支配为徒有情热而不很明了革命意义的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他们没有正确的认识，所以他们所追求者，都是歧途。像这样的人物不该给他们一个全部失望么？如果在他们中间插进一位认识正路的人，在病态中泄露一线生机，那或者钱杏邨要满意些罢。我应该尚能见到这一点，可是我并不做；因为我相信《追求》中人物如果是真正的革命者，不会在一九二八年春初还要追求什么，他们该是早已决定了道路了。这就说明了《追求》何以全是黑暗的理由。

九

话再回到《倪焕之》罢。

因为也是描写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所以我觉得《倪焕之》中间没有一个人鼓舞的革命者，是不足病的。再显明地说，主人公的倪焕之虽然“不中用”，然而正可以表示转换期中的革命的知识分子的“意识形态”。这样有目的，有计划的小说在现今这混沌的文坛上出现，无论如何，不能不说是有意义的事。这样“扛鼎”似的工作，如果有意识地继续做下去，将来我们大概可以说一声：“五卅”以后的文坛倒不至于像“五四”时代那样没有代表时代的作品了。当代的批评多半是盲目的，作家要有自信的精神，要毫不

摇惑地冷静地埋着头干！

十

正和先前那篇《从牯岭到东京》一样，这篇随笔也是随便地谈谈，也是有了不少的半句话，可以给人曲解，给人攻击的。受攻击，早已是家常便饭，不过总希望攻击者先看清了文章再下笔，免得我无从作答。我是素来不护短，也是素来不轻易改变主张的。

又或者这篇随笔里也“提出了许多现实的具体的问题”罢，那么，我更希望“革命的批评家”们不要尽管翻弄卖膏药式的江湖口诀，却来把这些具体问题“从各方面去批评分析”。

直到现在，我还是等待着《从牯岭到东京》中间的“现实的具体的问题”有什么革命的批评家稍稍按捺下骂人的情热而给与一些从各方面的批评和分析！

一九二九年五月四日

（原载 1929 年 5 月 12 日《文学周报》8 卷 20 号）

《地泉》读后感

本书的作者 问我对于本书有什么意见。

我的回答是：

“正和我看了蒋光慈君的作品后所有的感想相仿。”

本书的作者要求我详细说明，我就写了这一篇，并且依本书作者的愿望，附印在这本书的新版内，给凡曾读过这本书或将读这本书者，以及曾经写过和本书同类的作品，或将写此类作品的人们，作为一种参考。

我的中心论点是：一个作家应该怎样地根据了他所获得的对于现社会的认识，而用艺术的手腕表现出来。说得明白些，就是一个作家不但对于社会科学应有全部的透彻的知识，并且真能够懂得，并且运用那社会科学的生命素——唯物辩证法；并且以这辩证法为工具，去从繁复的社会现象中分析出它的动律和动向；并且最后，要用形象的言语、艺术的手腕来表现社会现象的各方面，从这些现象中指示出未来的途径。所以一部作品在产生时必须具备两个必要条件：

（一）社会现象全部的（非片面的）认识。

（二）感情地去影响读者的艺术手腕。

两者缺一，便不能成功一部有价值的作品，至少写作此类作品的本来的目的因而不能达到；不但不能达到，往往还会发生相反的不好的影响。而这不好的影响也是两方面的，一在指导人生方面，又一则在艺术的本身发展方面。

现在我们来批评本书，就不能不说本书非但不能达到它写作的本来目的，且亦浓厚地分有了那时候同类作品的许多不好倾向。我在这里提出“那时候同类作品的许多不好倾向”一句话，要请读者切实注意。因为作为一种“风气”或文学现象来看，则本书的缺点不是单独的，个人的，而实是一九二八到三 年顷大多数（或竟不妨说是全体）此类作品的一般的倾向，——这是一个值得讨论的问题了。

一九二八到一九三 年这一时期所产生的作品，现在差不多公认是失败。

概要地说，其所以失败的根因，不外乎（一）缺乏社会现象全面的非片面的认识，（二）缺乏感情地去影响读者的艺术手腕。关于前者，蒋光慈君的作品是一个现成的例子。蒋君的作品，我曾称它为“脸谱主义”。这，无非说蒋君所写的革命者和反革命者总是一套；他的作品中的许多革命者只有一张面孔，——这是革命者的“脸谱”，许多反革命者也只有一张面孔，——这是反革命者的“脸谱”；蒋君并没把反革命者中间的军阀，政客，官僚，地主，买办，工业资本家，银行家，工贼等等不同的意识形态加以区别的描写，也没有将他们对于一件事的因各人本身利害不同而发生的冲突加以描写；在蒋君的作品中，所有的反革命者都戴上蒋君主观的幻想的“脸谱”，成为一个人了。这是很严重的拗曲现实，这是很严重的不能把真实的现实给读者看，并且很严重地使得作品对于读者的感动力大大地减削。（我相信老是看一张“脸谱”被许多人物戴来戴去在作品中出现，一定会使得读者感觉

疲倦而终于觉得太滑稽罢)。其次蒋君对于作品中的革命者，也并没按照他们之为小资产阶级分子或工人或农民出身之不同而作了区别的（特别在意识形态方面，在认识革命方面）描写；蒋君并没写革命者对于同一件事常常有认识深浅的不同，常常有错误深浅的不同；蒋君把他们写成“一个印板”里印出来的人，给读者以最不好的印象就是这些人物不是“活”的革命者而是奉行命令的机械人。这又是很严重的拗曲现实，很严重地使得读者不能得到正确的对于革命者的认识和理解。蒋君又常常把革命者和反革命者中间的界限划分得非常机械，两面的阵营中都不见有动摇不定的分子。这又是多么严重的拗曲现实！蒋君并没写到革命进行中在革命者的阵营中时常发生叛徒，也没写到反革命者在压迫革命一致而外，他们时时刻刻在互相冲突，在分崩，在瓦解。这又是很严重的不能全部的非片面的认识社会现象了。

批评蒋光慈君的作品，不是本文的目的；我所要指出来的，就是本书《地泉》也犯了蒋君所有的那些错误，尤其在本书第二部《转换》与第三部《复兴》。这些错误在当时成为一种集团的倾向，而应该是指导文坛的批评家，非但不能校正这种倾向，却反而推波助澜，增长这种倾向。直到现在，文坛上还留遗着此种风气的余毒，这真所谓“深入”了。

其次，关于“缺乏感情地去影响读者的艺术手腕”这一点，本书就是一个现成的例子。这也不是本书作者个人的单独的缺点，而是那时候很普遍的，成为集团性的现象。本书的三部是“深入”“转换”“复兴”；这从命题上已经可见是怎样性质的内容了。所以作者最重要的任务便是要用精严而明快的形象的言词来表现那“深入”“转换”“复兴”。能够完成这任务，本书就有成功的希望；不然，本书只是“深入”“转换”“复兴”等三个名词的故事体的讲解。而本书的作者，恰就只给我们三篇故事体的讲解。如果我们既读这本书后有所认识理解，那可是理智地得出来的，而不是被激动而鼓舞而潜移默化于不知不觉。换一句话说，惟在已有政治认识的人们方能理智地去读完这本书而有所会于心，或有“画饼充饥”地聊一快意；至对于普通一般人，则本书只是白纸上有黑字罢了。这种情形，在实例上就是普通一般人对于和本书同类的文艺作品的不爱看。于是当时的革命文学批评家就奋然作色，以为“不爱看”者都是反革命。这真是太武断了！应该说不爱看者是由于政治认识不够，他们的脑子不能消化那样“硬性”的三个“革命”名词的“高头讲章”。他们需要一些直诉于感情的东西。而文艺作品之所以异于标语传单者，即在文艺作品首要的职务是在用形象的言词从感情地去影响普通一般人，使他们热情奋发，使他们认识了一些新的，——或换言之，去组织他们的情感思想。

还有一点，缺乏了对于社会现象全部的非片面的认识而只是“脸谱主义”地去描写人物，而只是“方程式”地去布置故事，则虽有相当的艺术手腕，而作品的艺术的功效还是会大受削弱。（在指导人生这一点上会造成大错误，那是不用说了）因为“脸谱主义”和“方程式”的描写不合于实际的生活，而不合于实际生活的描写就没有深切地感人的力量！就要弄到读者对象非常狭小！

所以本书在失败方面，就其成为当时文坛的倾向一例而言，不但对于本书作者是一个可宝贵的教训，对于文坛全体的进向，也是一个教训。现在时代是向前了，“脸谱主义”和“方程式”久已为众所诟病，然而真正有价值的作品迟迟尚未产生，人们在焦灼的期待中见一稍强人意的作品就哗然共呼

曰：“在这里了！在这里了！”可是且慢。批评家们且莫以看见孩子们初能举步时那种惊喜的眼光来作过分的奢望，作家们还当更刻苦地去储备社会科学的基本知识，更刻苦地去经验复杂的多方面的人生，更刻苦地去磨练艺术手腕的精进和圆熟。较之一切政治工作者，一个艺术家的“成年”当更为艰苦，从事文艺创作的同道们固然不要狂妄自夸，然而亦不要妄自菲薄！

一九三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选自《地泉》，1932年7月，上海湖风书局重版本）

徐志摩论

—

故诗人徐志摩有一首诗，起句是：

我不知道风
是在那一个方向吹——

《新月》“志摩纪念号”内胡适之的《追悼志摩》一文，谓志摩在时常说这两句。光景徐志摩自己很喜欢这首诗。我们现在就拿来研究研究。这首诗共六章，章四句，而每章首三句都是一样的“章法”，所以全诗实在只有六句。原诗是这样的：

我不知道风
是在那一个方向吹——
我是在梦中，
在梦的轻波里依洄。
我不知道风
是在那一个方向吹——
我是在梦中，
她的温存，我的迷醉。
我不知道风
是在那一个方向吹——
我是在梦中，
甜美是梦里的光辉。
我不知道风
是在那一个方向吹——
我是在梦中，
她的负心，我的伤悲。
我不知道风
是在那一个方向吹——
我是在梦中，
在梦的悲哀里心碎。
我不知道风
是在那一个方向吹——
我是在梦中，
黯淡是梦里的光辉。

我们读一遍，再读一遍；我们能够指出这首诗形式上的美丽：章法很整饬，音调是铿锵的。但是这位诗人告诉了我们什么呢？这就只有很少很少一点儿。我们可以说，首章的末句“在梦的轻波里依洄”，差不多就包括了说明了这首诗的全体。诗人所咏叹的，就只是这么一点“回肠荡气”的伤感的情绪；我们所能感染的，也只有那么一点微波似的轻烟似的情绪。然而这是

一种“体”，——或一“派”，是我们这错综动乱的社会内某一部人的生活
和意识在文艺上的反映。不是徐志摩，做不出这首诗！如果说志摩是代表的
布尔乔亚诗人，大概没有人反对罢？但是我们应该加一点说明：志摩是中国
布尔乔亚“开山”的同时又是“末代”的诗人。《猛虎集》是志摩的“中坚
作品”，是技巧上最成熟的作品；圆熟的外形，配着谈到几乎没有的内容，
而且这淡极了的内容也不外乎感伤的情绪，——轻烟似的微哀，神秘的象征
的依恋感喟追求：这些都是发展到最后一阶段的现代布尔乔亚诗人的特色，
而志摩是中国文坛上杰出的代表者，志摩以后的继起者未见有能并驾齐驱，
我称他为“末代的诗人”，就是指这一点而说的。

二

比《猛虎集》早了十年光景的《志摩的诗》是志摩的“第一期”作品；
志摩在《猛虎集》的序文中自述他这第一诗集“是十一年回国后两年内写的；
在这集子里，初期的汹涌性虽已消减，但大部分还是情感的无关阑的泛滥，
什么诗的艺术或技巧都谈不到。”这是诗人的很忠实的“自我批评”。现在
我们再拿这《志摩的诗》来研究，看看志摩的第一期作品和他的成熟期作品
（《猛虎集》）除了“诗的艺术或技巧”外，还有什么不同的地方没有。

我拣取了《婴儿》这一首来做例子。这首诗，据志摩在《自剖》集的第一
篇《自剖》中说，那是他在“奉直战争时”，“过的那日子简直是一团黑
漆，每晚更深时，独自抱着脑壳伏在书桌上受罪，仿佛整个时代的沉闷盖在
我的头顶”——那样的时候写成的。（《自剖》集页八）在《落叶》集里第
一篇文章《落叶》（这是志摩的讲演稿），志摩又引用了这首诗。光景这首
诗也是志摩不能随便忘记的作品，不是随便写写玩儿的。原诗是这样——

我们要盼望一个伟大的事实出现，我们要守候一个馨香的婴儿出世：——

你看他那母亲在她生产的床上受罪！

她那少妇的安详，柔和，端丽，现在在剧烈的阵痛里变形成不可信的丑恶：你看
她那遍体的筋络都在她薄嫩的皮肤底里暴涨着，可怕的青色和紫色，像受惊的水青蛇在
田沟里急泅似的，汗珠站在她的前额上像一颗颗的黄豆，她的四肢与身体猛烈的抽搐着，
畸屈着，奋挺着，纠旋着，仿佛她垫着的席子是用针尖编成的，仿佛她的帐围是用火焰
织成的；

一个安详的，镇定的，端庄的，美丽的少妇，现在在阵痛的惨酷里变形成魔鬼似
的可怖，她的眼，一时紧紧的阖着，一时巨大的睁着，她那眼，原来像冬夜池潭里反映
着的明星，现在吐露着青黄色的凶焰，眼珠像是烧红的炭火，映射出她灵魂最后的奋斗，
她的原来朱红色的口唇，现在像是炉底的冷炭，她的口颤着，撮着，扭着，死神的热烈
的亲吻不容许她一息的平安，她的发是散披着，横在口边，漫在胸前，像揪乱的麻丝，
她的手指间紧抓着几穗拧下来的乱发；

这母亲在她生产的床上受罪：——

但她还不曾绝望，她的生命挣扎着血与肉与骨与肢体的纤微，在危崖的边沿上，
抵抗着，搏斗着死神的逼迫；

她还不曾放手，因为她知道（她的灵魂知道！）这苦痛不是无因的，因为她知道
她的胎宫里孕育着一点比她自己更伟大的生命的种子，包涵着一个比一切更永久的婴
儿；

因为她知道这苦痛是婴儿要求出世的征候，是种子在泥土里爆裂成美丽的生命的消息，是她完成她自己生命的使命的时机；

因为她知道这忍耐是有结果的，在她剧痛的昏瞶中她仿佛听着上帝准许人间祈祷的声音，她仿佛听着天使们赞美未来的光明的声音；

因此她忍耐着，抵抗着，奋斗着……她抵拚绷断她统体的纤微，她要赎出在她那胎宫里动荡着的生命，在她一个完全美丽的婴儿出世的盼望中，最锐利最沉酣的痛感逼成了最锐利最沉酣的快感……

这首《婴儿》里的感情和思想，显然不是志摩以后的诗集，——《翡冷翠的一夜》和《猛虎集》内所找得出来的。这是“在怨毒，猜忌，残杀的气氛中，……感受一种不可名状的压迫”（《自剖》页八）的时候的产物，而且是诗人对于他的“理想”——“婴儿”的出世，尚未绝望时的产物。在技术上，这首《婴儿》是幼稚的，然而在内容，却是“言之有物”，而且没有感伤的色调。

那么，这“婴儿的出世”究竟象征着什么呢？我们先听听志摩自己的解释。在《落叶》第十八页，志摩引用了这首诗后（同时还引用了他的《毒药》和《白旗》），就紧接着说：

这也许是无聊的希冀，但是谁不愿意活命，即使到了绝望最后的边沿，我们也还要妄想希望的手臂从黑暗里伸出来挽着我们。我们不能不想望这苦痛的现在只是准备着一个更光荣的将来，我们要盼望一个洁白的肥胖的活泼的婴儿出世！

志摩这自注，已经很显明了，可是我们不妨再加以申说：他所谓“苦痛的现在”就指直奉军阀的混战以及国内从民元以来的生民涂炭，因而他所盼望的“洁白的肥胖的活泼的婴儿出世”，就暗指新的政治，新的人生。在讲演《落叶》后两年，志摩对上海光华大学学生讲演《秋》（今有单行本，良友《一角丛书》第十三种），则更有明显的说明：“在我那时带有预言性的想象中，我想象着一个伟大的革命。”就是这样一种盼望使他那时相信“这苦痛的现在只是准备着一个更光荣的将来”。

可是志摩在《婴儿》中只描写了“产妇”在“她生产的床上受罪”，只宣言了“这苦痛的现在只是准备着一个更光荣的将来”，而对于那“婴儿”却除了一两句抽象的赞颂，例如“比一切更永久”，“未来的光明”，“完全美丽”等等而外，更没有详细的描写。这是一个重要点。究竟志摩所抽象地赞颂的“未来的婴儿”是怎样一个面目呢？在“生产的床上受罪”的产妇——中华民族，那时正在国际帝国主义和国内封建军阀双重的压迫下，中国是封建的并且殖民地资本主义统治下的中国，因而这“产妇”所能诞生的婴孩可以假定它或者是资产阶级的德谟克拉西，或者是工农的民主政权；究竟志摩所谓“婴儿”是指的前者呢，或后者？志摩没有明说。然而我们读了志摩的全部作品就知道他所谓“婴儿”是指英美式的资产阶级的德谟克拉西，他见了工农的民主政权是连影子都怕的。

然而年复一年，徐志摩盼望中的“婴儿”竟没有产生下来，“产妇”的受罪却年复一年厉害；有一次好像要“产生”了，却不料是“小产”甚至连“人样”都不像。志摩虽则不是政治经济学者，却也看到中国的资产阶级终于不能从买办资产阶级的原形中蜕化出来成为独立的民族资产阶级，因而志

摩盼望中的资产阶级德谟克拉西——这“婴儿”，不用说“生产不出来”，并且还没有怀孕，——永远不会怀孕的了！于是志摩也不得不失望了！

他这“失望”的证据就是《志摩的诗》以后的作品：《翡冷翠的一夜》和《猛虎集》。

三

《志摩的诗》共计四十一首，长短都有；除了上引的《婴儿》，其余大部分是苦闷愤怒的“情感的无关的泛滥”。虽然也有些“悲观”的作品，例如《消息》和《谁知道》等篇，但大部分是充满了诗人的“理想主义”和乐观。在《落叶》内，志摩自己说：

“说也奇怪，这几千年历史的传统精神非但不曾供给我们社会一个巩固的基础，我们现在到了再不容隐讳的时候，谁知道发现我们的桩子只是在黄河里造桥，打在流沙里的！难怪悲观主义变成了流行的时髦！但我们年轻人，我们的身体里还有生命跳动，脉管里多少还有鲜血的年轻人，却不当沾染这最致命的时髦，不当学那随地躺得下去的猪，不当学那苟且专家的耗子，（志摩在这篇文章里曾经解释那苟且专家的耗子道：它的天才只是害怕，它的伎俩只是小偷。——盾注）现在时候逼迫了，再不容我们霎那的含糊。……”（《落叶》页三十二）

说这样话的徐志摩和《毒药》、《婴儿》等诗是非常调和的。那时，他是中国“布尔乔亚政权”的预言的乐观的诗人。然而他那时的思想也不免太“杂”，——他的一个朋友给他的评语中的所谓“杂”。（见《翡冷翠的一夜》的代序）我们可以举出一个显明的例子来，就是《落叶》里的几句话：

“那红色是一个伟大的象征，代表人类史里最伟大的一个时期；不仅标示俄国民族流血的成绩，却也为人类立下了一个勇敢尝试的榜样。在那旗子抖动的声响里我不仅仿佛听出了这近十年来那斯拉夫民族失败与胜利的呼声，我也想象到百数十年前法国革命时的狂热，一七八九年七月四日那天巴黎市民攻破巴士梯亚牢狱时的疯癫。……自由，平等，友爱！友爱，平等，自由！法国人在百几十年前猖狂的叫着。这叫声还在人类的性灵里荡着。我们不好像听见吗，虽则隔着百几十年前光阴的旷野。如今凶恶的巴士梯亚又在我们的面前堵着；我们如其再不发疯，他那牢门上的铁钉，一个个都快刺透我们的心胸了！”（《落叶》页十九——二十）

在这里，志摩不但赞美法国的七月革命，（这是一个可怕的革命，紧接着是皇帝皇后上了断头台，而且有恐怖时代）又赞美苏俄的革命是“人类史里最伟大的一个时期”，“为人类立下了一个勇敢尝试的榜样”了。无怪志摩的一个朋友要批评他“思想之杂”和“感情之浮”了！而且这“浮”这“杂”，又是多么可怕呀！但这是反映“一个异常的心境”罢了。（语见《落叶》的志摩自序）以后他就没有那么“杂”。他说“俄国革命是人类史上最惨刻苦痛的一件事情，有俄国人的英雄性才能忍耐到今天这日子的。”（见《列宁忌日——谈革命》；《落叶》页一二六）此外在《自剖》集，在《巴黎的鳞爪》，还有许多同样的话。这是不足为奇的。可是一方面志摩感情和思想的“浮”和“杂”好些了，一方面他的诗便也失却了勇敢乐观犷悍的色调。自然这两者中间说不上什么因果关系，但有一点却不能忽视，这就是悲痛地认明了自己一阶级的运命的诗人的心一方面忍俊不住在诗篇里流露了颓唐和悲

观，一方面，却也更胆小地见着革命的“影子”就怕起来：这是一个心情的两面。也就在这一点上，我们不能不说志摩的作品是中国布尔乔亚心境最忠实的反映！

现在让我们再回到志摩的作品罢。我们来看《翡冷翠的一夜》，志摩的第二诗集。这和他的第一诗集多么不同呀！这里几乎完全是颓唐失望的叹息。我们举一个例，《三月十二深夜大沽口外》：

今夜困守在大沽口外：
绝海里的俘虏，
对着忧愁申诉；
桅上的孤灯在风前摇摆：
天昏昏有层云裹，
那掣电是探海火！
你说不自由是这变乱的时光？
但变乱还有时罢休，
谁敢说人生有自由？
今天的希望变作明天的怅惘；
星光在天外冷眼瞅，
人生是浪花里的浮沤！
我此时在凄冷的甲板上徘徊，
听海涛迟迟的吐沫，
心空如不波的湖水；
只一丝云影在这湖心里晃动——
不曾参透的一个迷梦，
不忍参透的一个迷梦！

这首诗就写出了“一个曾经有单纯信仰的，流入怀疑的颓废”（《猛虎集》志摩自序）。然而这不过是开端罢了，这《翡冷翠的一夜》中也还有些不很“灰色”的诗，例如那第一首《翡冷翠的一夜》。但这一首太长了，我们另举一首短短的更把诗人的“希望”表现得明显些的《望月》：

月：我隔着窗纱，在黑暗中，
望她从巉岩的山肩挣起——
一轮惺忪的不整的光华：
像一个处女，怀抱着贞洁，
惊惶的，挣出强暴的爪牙。
这使我想起你，我爱，当初
也曾在恶运的利齿间捱！
但如今，正如蓝天里明月，
你已升起在幸福的前峰，
洒光辉照亮地面的坎坷！

只有在《猛虎集》中，我们简直找不出什么带些“光明”的诗句来。“怀疑的颓废”到这时完全成熟，正和那些诗的技巧上“成熟”了一样。同是以

月亮为题材的《秋月》和《两个月亮》，比之那《望月》是很不同了。在《秋月》这首诗里，志摩描写了秋月的光“展开在道路上”，“飘闪在水面上”，……都是悲哀的颓废的描写；而结尾却又转入了神秘的出世的聊自慰安。那结尾几句是这样的：

听那四野的吟声——
永恒的卑微的谐和，
悲哀揉和着欢畅，
怨仇与恩爱，
晦冥交抱着火电，
在这寥绝的秋夜与秋野的
苍茫中，
“解化”的伟大
在一切纤微的深处
展开了
婴儿的微笑！

《两个月亮》这首诗和那《望月》比着读，就更有意义了。两首诗的章法是相似的，两边都是整整齐齐的两章；两首诗的结构也是相似的，第一章都是描写真实的月亮，第二章却写象征的月亮。但是两首诗里所流露的诗人的“哲理”却是多么不同呀！我们把这首《两个月亮》也抄出来看一看：

我望见两个月亮：
一般的样，不同的相。
一个这时正在天上，
披敞着雀毛的衣裳；
她不吝惜她的恩情，
满地全是她的金银。
她不忘故宫的琉璃，
三海间有她的清丽。
她跳出云头，跳上树，
又躲进新绿的藤萝。
她那样玲珑，那样美，
水底的鱼儿也得醉！
但她有一点子不好，
她老爱向瘦小里耗；
有时满天只见星点，
没了那迷人的圆脸，
虽则到时候照样回来，
但这份相思有些难挨！
还有那个你看不见，
虽则不提有多么艳！
她也有她醉涡的笑，
还有转动时的灵妙；
说慷慨她也从不让人，

可惜你望不到我的园林；
可贵是她无边的法力，
常把我灵波向高里提：
我最爱那银涛的汹涌，
浪花里有音乐的银钟；
就那些马尾似的白沫，
也比得珠宝经过雕琢。
一轮完美的明月，
又况是永不残缺！
只要我闭上这一双眼，
她就婷婷的升上了天！

我们把这首《两个月亮》和那首《望月》比着读，第一使我们感到的是诗人的感情一冷一热，相差很远；第二，在《望月》中，诗人借月亮来宣言“奋斗”的不是徒劳，诗人对于“现实”还有热烈的希望，但在《两个月亮》中，诗人却只表示了这样无力的哲理：“真实”永远有缺陷，“理想”方有“无边的法力”；而他这“理想”却又表现得异常虚无缥缈，我们读了《两个月亮》这首诗的第二章把握不到明快切实的印象。这是蒙了神秘的纱的“理想”！

最后，我们再举一首“暗惨到可怕”的诗来代表《猛虎集》罢。这诗题为《生活》：

阴沉，黑暗，毒蛇似的蜿蜒，
生活逼成了一条甬道：
一度陷入，你只可向前，
手扞索着冷壁的粘潮，
在妖魔的脏腑内挣扎，
头顶不见一线的天光，
这魂魄，在恐怖的压迫下，
除了消灭更有什么愿望？

四

所以从《翡冷翠的一夜》以后，志摩的诗一步一步走入怀疑悲观颓唐的“粘潮的冷壁”的甬道里去了。这是大家有眼共见的。志摩的好朋友胡适之也这么承认。但同时还有一个很可注意的现象：志摩作品的数量也跟着减少了。志摩在《猛虎集》自序中说：

尤其是最近几年，有时候自己想着了都害怕：日子悠悠的过去，内心竟可以一无消息，不透一点亮，不见丝纹的动。我常常疑心这一次是真的干了完了的。……只有一个时期我的诗情真有些像是山洪暴发，不分方向的乱冲。那就是我最早写诗那半年，生命受了一种伟大力量的震撼，什么半成熟的未成熟的意念都在指顾间散作缤纷的花雨。我那时是绝无依傍，也不知顾虑，心头有什么郁积，就付托腕底胡乱给爬梳了去，救命似的迫切，那还顾得了什么美丑！我在短时期内写了很多，但几乎全部都是见不得人面

的。这是一个教训。我的第一集诗——《志摩的诗》——是我十一年回国后两年内写的；在这集子里，初期的汹涌性虽已消减，但大部分还是情感的无关阑的泛滥，什么诗的艺术或技巧都谈不到。这问题一直要到民国十五年我和一多，今甫，一群朋友在《晨报副刊》镌行《诗刊》时方才开始讨论到。……我的笔本来是最不受羁勒的一匹野马，看到了一多的谨严的作品，我方才憬悟到我自己的野性；但我素性的落拓始终不容我追随一多他们在诗的理论方面下这任何细密的工夫。……最近这几年生活不仅是极平凡，简直是到了枯窘的深处。跟着诗的产量也尽“向瘦小里耗”。要不是去年在中大认识了梦家和玮德两个年青的诗人，他们对于诗的热情在无形中又鼓动了我的诗心，第二次又印《诗刊》，我对于诗的兴味，我信，竟可以消沉到几乎完全没有。……

这一段话是志摩十年创作生涯的小史，很有价值的自白。《翡冷翠的一夜》（诗集）印于一九二七年九月，志摩有一篇“代序”，也说“狂妄的虚潮早经消退，余剩的只一片粗确的不生产的砂田，在海天的荒凉中自艾。……我如其曾经有过一星星诗的本能，这几年都市的生活早就把它压死。这一年间我只淘成了一首诗，前途更是渺茫”！依这两段话来推算，志摩诗情横溢的时期就只民国十一到十二三年这两年的工夫；以后就逐渐“枯窘”了。他自己把这“枯窘”的原因归之于“生活的平凡”，归之于敛才就范的“讲究诗的艺术和技巧”——就是不肯乱做；然而这是真正的原因么？我以为不是的。对于这种“唯心的”解释，我们不能满足。

我们先看“生活的平凡”是否志摩诗情枯窘的原因。

诗，和其他艺术作品一样，是生活的产物；所以“生活的平凡”

会影响到诗情而终至于“向瘦小里耗”，这话原也相对的正确。但是“生活”这一词的意义，决不是仅指作家个人的私生活，也包括了社会生活在内。诗这东西，也不仅是作家个人情感的抒写，而是社会生活通过了作家的感情意识之综合的表现。所以一位诗人假使不是独居荒岛而尚与复杂万变的的社会生活相接触，那么，虽然他个人生活中没有大波浪，他理应有题材而不会感到诗情的枯窘。志摩近年来并没躲在荒岛上过隐士的生活，而他所在的社会却又掀起了惊天动地的大风浪，生活实在供给了志摩很多的诗料。然而志摩却以诗情枯窘自悲了！难道是志摩“才尽”，所以不能从生活中摄取诗材了么？当然不是的。我以为志摩诗情的枯窘和生活有关系，但决不是因为生活平凡而是因为他对于眼前的大变动不能了解且不愿意去了解！他只认到自己从前想望中的“婴儿”永远不会出世的了，可是他却不能且不愿承认另一个“婴儿”已经呱呱堕地了。于是他怀疑颓废了！他自己说“一个曾经有单纯信仰的，流入怀疑的颓废”，就是最好的自白。因为他对于社会的大变动抱着不可解的怀疑，而又因为他是时时刻刻不肯让绝望的重量压住他的呼吸，他要和悲观和怀疑挣扎（看他的《自剖》集页五一，及《猛虎集》自序最后一段），而且他又再不肯像最早写诗那时候把半成熟未成熟的意念都“付托腕底胡乱给爬梳了去”，于是他就只有“沉默”的一道了！这是一位作家和社会生活不调和的时候常有的现象。

可是志摩的“单纯信仰”又是怎样的呢？关于这一点，有过胡适之的解释了。胡适之先生在《追忆志摩》中说：“他的人生观真是一种单纯的信仰，这里面只有三个大字：一个是爱，一个是自由，一个是美。他梦想这三个理想的条件能够会合在一个人生里，这是他的单纯信仰。他的一生的历史，只是他追求这个单纯信仰的实现的历史。……他的失败是因为他的信仰太单纯

了，而这个现实世界太复杂了，他的单纯的信仰禁不起这个现实世界的摧毁；正如易卜生的诗剧 Brand 里的那个理想主义者，抱着他的理想，在人间处处碰钉子，碰的焦头烂额，失败而死。”（《新月》四卷一期《志摩纪念号》）胡先生这解释我不能同意。我以为志摩的单纯信仰是他在作品里（诗集《志摩的诗》和散文《落叶》，《自剖》等）屡次说过的一句抽象的话：“苦痛的现在只是准备着一个更光荣的将来”。这就是他“曾经有过的”单纯信仰！他的第一期作品就以这单纯信仰作酵母。我以为志摩的许多披着恋爱外衣的诗不能够把它当作单纯的情诗看的；透过那恋爱的外衣，有他的那个对于人生的单纯信仰。一旦人生的转变出乎他意料之外，而且超过了 he 期待的耐心，于是他的曾经有过的单纯信仰发生动摇，于是他流入于怀疑的颓废了！他并不像 Brand 那样至死不怀疑于自己的理想。（一九二八年元旦的《申报》纪念文中有他的一篇文章，怀疑的色彩很浓；“把理想砍成小块，放在希望的火上慢慢地煨”，——有那样意思的话）

并且志摩的怀疑，也是一种社会现象。近年来的布尔乔亚学者谁不被怀疑的毒蛇咬着心呀？只不过志摩是坦白的天真的热情的，所以肯放声大叫罢了！不但是中国的布尔乔亚学者，西欧的布尔乔亚学者不是也怀疑了他们的文化生活社会组织么？虽然他们死不肯转换方向看一看，但是他们的怀疑却忍俊不住了！即使是意大利的法西斯蒂的“哲学家”Senator Giovanni Gentile 也不能不苦痛地自白“精神破产”了。

心目中的“婴儿”既已绝望，“光荣的将来”又愈看愈远，于是徐志摩由单纯信仰而流入了怀疑的颓废，于是他的诗的产量“向瘦小里耗”，于是即使呕心血吐出几句来也无非是悲观失望，暗惨得可怕了！然而他还有一个地方可以躲一下：艺术至上主义！这里，我们就要讨论到“诗的艺术或技巧”的研求是否成为志摩作品稀少的一个原因了。

这显然不是的。向技巧的完美方面研求，并不影响到诗情因而至于枯窘：这有古今中外许多诗人的创作经验可以为例证。所以这是不成理由的。然而从另一方面看，诗人和社会生活不调和的时候，往往遁入艺术至上主义的“宝岛”。志摩虽也一度进去，可是他自己说他“素性的落拓”始终不容他在诗的理论方面下过任何细密的工夫。换一句话说，他虽然时时感到“不能抵抗，再没有力量”（见志摩的讲演稿，《秋》），他还不肯一头逃到那“宝岛”死不出来，他在那里徘徊，直到死。

五

我觉得新诗人中间的志摩最可以注意。因为他的作品最足供我们研究。他是布尔乔亚的代表诗人。他最初唱布尔乔亚政权的预言诗，可是最后他的作品却成为布尔乔亚的“Swan-Song”！他是一个诗人，但是他的政治意识非常浓烈。我们再看他在一九二九年（？）的一篇讲演《秋》（良友《一角丛书》第十三种，在志摩死后出版的），那中间有几句：

Brand：即《布朗德》。

Senator Giovanni Gentile：英译名秦梯利，又译金蒂雷。意大利唯心主义哲学家和政治家、教育家。

“Swan-Song”：英语，最后的一部。

我借这一首不成形的咒诅的诗（指《毒药》——盾注），发泄了我一腔的闷气，但我却并不绝望，并不悲观，在极深刻的沉闷的底里，我那时还摸着了希望。所以我在《婴儿》——那首不成形诗的最后一节——那诗的后段，在描写一个产妇在她生产的受罪中，还能含有希望的句子。

在我那时带有预言性的想象中，我想望着一个伟大的革命。因此我在那篇《落叶》的末尾，我还有勇气来对付人生的挑战，郑重的宣告一个态度，高声的喊一声：“Everlasting Year！”……

一年，一年，又过去了两年。这两年间我那时的想望有实现了没有？那伟大的“婴儿”有出世了没有？我们的受罪取得了认识与价值没有？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我知道的还只是那一大堆丑陋的蛮肿的沉闷，压得瘁人的沉闷，笼盖着我的思想，我的生命。

它在我的经络里，在我的血液里。我不能抵抗，我再没有力量。

看了这样的话，能够不对于徐志摩的“沉闷”同情么？不差！许多人同情他。但是我们却觉得同情是无聊的，我们要指出来：徐志摩的生活所产生的思想意识，必不可免地要使他感得这沉闷，而且不能抵抗，再没有力量！并且他的生活，他的阶级背景，——他的思想意识又不容许他看见那沉闷已破了一角，已经耀出万丈的光芒！

最后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徐志摩在《猛虎集》的自序中又告白了他的“复活的机会”。他说：“抬起头居然又见到天了。眼睛睁开了，心也跟着开始了跳动。嫩芽的青紫，劳苦社会的光与影，悲欢的图案，一切的动，一切的静，重复在我的眼前展开，有声色与有情感的世界重复为我存在；这仿佛为了要挽救一个曾经有单纯信仰的流入怀疑的颓废，那在帷幕中隐藏着的神通又在那里栩栩的生动：显示它的博大与精微，要他认清方向，再别错走了路。”

然而他就不幸死了。我们没有看见“复活”后的他走了怎样的路。这是一个谜，我们不便乱猜。只是我却连带想起德国的法西斯蒂“学者”Otto Bauor 在《世界的精神危机》一文中很痛苦地表白了资本主义文化已经死灭，不能再开花；而墨索里尼虽然努力打算培植出“他”的文学，可是在意大利文坛上占势力的却还是外国的作品，并不是墨索里尼的文学！这真是一件扫兴的事呀！

百年来的布尔乔亚文学已经发展到最后一阶段，除了光滑的外形和神秘缥缈的内容而外，不能再开出新的花来了！这悲哀不是志摩一个人的！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廿五日

（原载 1933 年 2 月 1 日《现代》2 卷 4 期）

“Everlasting Year”：英语，长存的一年。

Otto Bauor：英译名鲍尔，又译鲍维尔，奥地利议员，社会民主党理论家。

女作家丁玲

大约是一九二一年罢，上海出现了一个平民女学，以半工半读号召。那时候，正当五四运动把青年们从封建思想的麻醉中唤醒了来，“父与子”的斗争在全中国各处的古老家庭里爆发，一些反抗的青年女子从“大家庭”里跑出来，抛弃了深闺小姐的生活，到“新思想”发源的大都市内找求她们理想的生活来了；上海平民女学的学生大部分就是这样叛逆的青年女性。

我们的作家丁玲女士，就是那平民女学的学生。那时候，她不叫做丁玲，叫做丁冰之。按照中国的习惯，她应该用她父亲的姓——蒋；但是她戴了她母亲的丁姓，因为她觉得男女既是平等的，那么子女们也可以用母族的姓氏。这也是那时候很普遍于青年男女间的一种新思想。

在平民女学的丁玲女士是一个沉默的青年。她有两个很要好的朋友，王剑虹女士和王一知女士。前者是四川人，后者和丁玲同乡，也是湖南人。但当这三位青年女性做好朋友的时候，她们全有很浓厚的无政府主义的倾向。

平民女学的创办者（陈独秀和他的朋友）因为种种困难，不能使这学校按照他们的理想；丁玲女士她们大概感到失望，所以不久就退学。以后一年中间，她大概没有正式进学校，她和她的朋友王剑虹女士曾在南京住过一些时，过“自修”的生活。一九二四年，她又正式进学校，仍旧和王剑虹在一处。这学校便是后来在“五卅”运动中很起了领导作用而且产生了不少革命人才的上海大学。那时丁玲进的是上海大学的中国文学系：她好像对于政治还不感多大兴趣，思想上她还是近于无政府主义。

在上海大学大约一年光景，丁玲到别处去了。那时，她的好朋友王剑虹女士也像先前的王一知女士那样倾向于社会主义了，而且不久就因为肺病死了：也许丁玲因此感到寂寞，因此要换环境了。

一九二七年，丁玲发表了她的第一篇小说，那时她始用“丁玲”这笔名。这个名字，在文坛上是生疏的，可是这位作者的才能立刻被人认识了。接着她的第二篇短篇小说《莎菲女士的日记》也在《小说月报》上发表了，人们于是更深切地认识到一位新起的女作家，在谢冰心女士沉默了的那时，以一种新的姿态出现于文坛。在《莎菲女士的日记》中所显示的作家丁玲女士是满带着“五四”以来时代的烙印的：如果谢冰心女士作品的中心是对于母爱和自然的颂赞，那么，初期的丁玲的作品全然与这“幽雅”的情绪没有关涉，她的莎菲女士是心灵上负着时代苦闷的创伤的青年女性的叛逆的绝叫者。莎菲女士是一位个人主义，旧礼教的叛逆者。她要求一些热烈的痛快的生活，她热爱着而又蔑视她的怯弱的矛盾的灰色的求爱者，然而在游戏式的恋爱过程中，她终于从腼腆拘束的心理摆脱，从被动的地位到主动的，在一度吻了那青年学生的富于诱惑性的红唇以后，她就一脚踢开了这位不值得恋爱的卑琐的青年。这是大胆的描写，至少在中国那时的女性作家是大胆的。莎菲女士是“五四”以后解放的青年女子在性爱上的矛盾心理的代表者！

但那时中国文坛上要求着比《莎菲女士的日记》更深刻更有社会意义的创作。中国的普罗革命文学运动正在勃发。丁玲女士自然不能长久站在这空气之外。于是在继续写了几篇以女性的精神苦闷（大部分是性爱的）作为中心题材的短篇而后，丁玲女士开始以流行的“革命与恋爱”的题材写一部长篇小说了。这就是那《韦护》。这是一部八九万字的长篇小说。在这里，丁玲企图描写她那已故的好朋友王剑虹女士的思想转变。书中的主角丽嘉就是

王女士的影子，而男主角韦护是一个老牌的社会主义者，这两个人的恋爱结合很有几分 Romantic，特别是在女主角那方面。丽嘉的思想性格，多少有些和莎菲女士相像，她的恋爱的发生与其说是由于男主角那方面来的思想的感应，还不如说由她那少女的好奇心和浪漫的情热。所以在结合后，丽嘉虽然接受了社会主义，却终不免因为恋人的忙于工作而夺去了他俩的温柔蜜爱的时间而感到戚戚，直到那男主角觉得“恋爱”已经无形的妨害了工作精神而决然舍去的时候，丽嘉方始觉悟，也说要决心投身于实际的革命工作了。而这小说也就在此完结。在这结尾，丁玲特地改变了她的故友的事实，表示了革命战胜了恋爱，但是在全体上，除写了丽嘉那种热情的骄傲的个性以及模糊的政治认识而外，那位男主角韦护是表现得并不好的。那时候（大约是一九二三年——二四年罢）的社会情形没有真切的描写也是一个缺点。

如果《韦护》这小说是丁玲思想前进的第一步，那么，继续着发表的《一九三一年春上海》，就是她更有意识地想把握着时代。这也是将近十万字的长篇小说，以一九三一年上海的群众运动为题材。知识分子的主角是懒惰的不革命者，闹哄哄的左翼。学生运动对于他并没有多大影响：但是他的妻——书中的女主角，却积极的参加了工人运动。于是在动摇矛盾的丈夫和极革命的妻中间，发生了“革命与恋爱”的冲突。结果是那个妻为了革命而舍去了恋爱。所以在题材上，这《一九三一年春上海》大约和《韦护》相仿佛；不过作者努力想表现这时代以及前进的斗争者——这种企图，却更明显而且意识的。

一直到这时候丁玲好像尚未加入中国左翼作家联盟，虽然她的爱人胡也频已经是那联盟中的积极分子了。接着就是胡也频与其他四位作家被捕被杀。丁玲女士个人对这白色恐怖的回答就是积极左倾，踏上了那五个作家的血路向前！

从一九三一年夏起，丁玲再不是中国左翼作家联盟阵外的“同路人”而是阵营内战斗的一员。那时中国的左翼刊物悉遭封闭，出版左倾书报的书店都受严重的压迫，左翼作家联盟在整顿阵容，改变了战略以后，乃有《北斗》杂志出版，这是当时全中国在左联领导下的唯一的文艺刊物，丁玲女士当了编辑。她的短篇小说《水》就在这刊物上发表。《水》在各方面都表示了丁玲的表现才能的更进一步的开展。这是以一九三一年中国十六省的水灾作为背景的。遭了水灾的农民群众是故事中的主人公。他们和洪水奋斗和饥寒奋斗，最后，逃难到城市的时候，又和欺骗他们的官吏绅士放赈奋斗，终于和自己队伍中的动摇思想奋斗。全体的农民就革命化起来。这是一九三一年大水灾后农村加速度革命化在文艺上的表现。虽然只是一个短篇小说，而且多用了一些观念的描写，可是这篇小说的意义是很重大的。不论在丁玲个人，或文坛全体，这都表示了过去的“革命与恋爱”的公式已经被清算！

沿着这路线，丁玲又写了许多短篇小说。上海的革命斗争是那些小说的题材。为要充实她的生活经验，她在九一八以后参加了许多实际斗争。左翼作家联盟所积极进行的工农通讯员运动，丁玲也是实际工作者和指导之一。在左联的干部中，她是一个重要的而且最有希望的作家。她的被绑（或已经被害），不用说是中国左翼文坛一个严重的损失。

Romantic：英语，浪漫的。

四位作家：指殷夫、冯铿、李求实、柔石。

她的最近的作品是短篇小说《奔》，发表在五月号的《现代》。这是描写了农村经济破产下的农民到大都市里来找工作，可是大都市中也挤满了失业者，于是他们不得不再回老家去，可是他们坚决的说：不能再忍受地主的剥削了！此外，丁玲又写了长篇小说《母亲》，据说尚差万把字没有完篇，可是她就被绑了！

在疯狂的白色恐怖下，中国最优秀的作家牺牲了不少了。丁玲女士的被绑，就表示统治阶级维持残喘的最卑猥的手段！全中国的文化界已经提出了严重的抗议。纸面上的抗议是没多大效力的。全中国的革命青年一定知道对于白色恐怖的有力的回答就是踏着被害者的血迹向前！丁玲女士自己就是这样反抗白色恐怖的斗争者！

（原载 1933 年 6 月 19 日《中国论坛》2 卷 7 期）

庐隐论

一

人们正在回忆着十五年前的“五四”，人们忽又听说女作家庐隐女士病死在医院里。

这是一个“偶然”。然而庐隐之所以成其为庐隐，却不是“偶然”的；庐隐与“五四”运动，有“血统”的关系。庐隐，她是被“五四”的怒潮从封建的氛围中掀起来的，觉醒了的一个女性；庐隐，她是“五四”的产儿。正像“五四”是半殖民地的中国社会经济的“产儿”一样；庐隐，她是资产阶级性的文化运动“五四”的产儿。五四运动发展到某一阶段，便停滞了，向后退了；庐隐，她的“发展”也是到了某一阶段就停滞。我们现在读庐隐的全部著作，就仿佛再呼吸着“五四”时期的空气，我们看见一些“追求人生意义”的热情的然而空想的青年们在书中苦闷地徘徊，我们又看见一些负荷着几千年传统思想束缚的青年们在书中叫着“自我发展”，可是他们的脆弱的心灵却又动辄多所顾忌。这些青年，是“五四”时期的“时代儿”，庐隐，她带着他们从《海滨故人》到《曼丽》，到《玫瑰的刺》，到《女人的心》，首尾有十三四年之久！在这里，我们就意味着我们所谓“庐隐的停滞”。而因为时代是向前了，所以这“停滞”客观上就成为“后退”，虽然庐隐主观上是挣扎着要向前“追求”的。“我的不安于现在，可说是从娘胎里带来的”；庐隐，她在《玫瑰的刺》里这样说。可是她对于“现在”的认识却很模糊；她在《亡命》里说，“在我心里最大的痛苦，是我猜不透人类的心；我所想望的光明，永远只是我自己的想望，不能在第二个人心里掘出和我同样的想望”。这永远是庐隐“自己的想望”，庐隐她不曾明白表现在作品中；也许那篇寓言体的《地上的乐园》就是她的“想望”的象征，然而那只是一篇美丽的空想的“诗”，而且是“神秘”的“诗”。

读了那篇《地上的乐园》，人们会觉得在这里就伏着庐隐作品中“苦闷人生”的根，也会觉得就在这里也伏着庐隐“发展停滞”的根！

二

庐隐的第一短篇小说集是《海滨故人》。这集子里共收小说十四篇，大约是民国十年到十三年这一时期的作品。这一时期，正是所谓“五四”的全盛时代。庐隐那时正在五四运动的中心——北平、她还在女高师读书。“五四”初期的“学生会时代”，庐隐是一个活动分子。她向“文艺的园地”跨进第一步的时候，她是满身带着“社会运动”的热气的，《海滨故人》集子里前头的七个短篇小说就表示了那时的庐隐很注意题材的社会意义。她在自身以外的广大的社会生活中找题材。

我们读了庐隐的全部著作，总觉得她的题材的范围很仄狭；她给我们看的，只不过是她自己，她的爱人，她的朋友，——她的作品带着很浓厚的自叙传的性质。但是我们却不能忘记短篇集《海滨故人》中间有七篇是例外。这七篇是她的初期作品，是同在一个时期内写下来的。那时候，庐隐是朝着客观的写实主义走。例如《一封信》写农民的女儿怎样被土财主巧夺为妾，以至惨死；《两个小学生》写军阀政府轰打请愿的小学生；《灵魂可以卖么？》

写纱厂女工；《余泪》写一个真正为“和平”而殉道的女教士；即如《月下的回忆》虽然只能说是一篇小品，但作者很沉痛地告诉我们，日本帝国主义怎样用他们的“帝国教育”来麻醉大连的中国儿童，用吗啡来毒害大连的中国成人。是的，那时候向“文艺的园地”跨进第一步的庐隐满身带着“社会运动”的热气！虽然这几篇在思想上和技术上都还幼稚，但“五四”时期的女作家能够注目在革命性的社会题材的，不能不推庐隐是第一人。这几篇，虽然幼稚，但证明了庐隐如果继续向此路努力不会没有进步。《两个小学生》就很使人感动。我们看了这两位请愿受伤的小英雄的故事，我们明明白白看到那时候教育界的“正人君子”所谓“小学生无知盲从，受人利用”那些话，是怎样的卑劣无耻，替军阀政府辩护；我们看了这两位小英雄的坚决勇敢，我们忍不住要大叫一声：敬礼！

但是此后，跟着五四运动的落潮，庐隐也改变了方向。从《或人的悲哀》（短篇集《海滨故人》的第八篇）起到最近，庐隐所写的长短篇小说，在数量上十倍二十倍于她最初期诸作，然而她告诉我们的，只是一句话：感情与理智冲突下的悲观苦闷。《或人的悲哀》中的主人公亚侠说：“我心彷徨得很呵！往哪条路上去呢？……我还是游戏人间罢！”（《海滨故人》页七四）《丽石的日记》中的主人公丽石，《彷徨》的主人公秋心，《海滨故人》中的主人公露沙，可说都是亚侠的化身，也就是庐隐她自己的“现身说法”。自然，我们也承认这一串的“现身说法”也有其社会的意义。因为这也反映着“五四”时代觉悟的女子——从狭的笼里初出来的一部分女子的宇宙观和人生观。然而我们很替庐隐可惜，因为她的作品就在这一点上停滞。

因为大约十年以后庐隐她写《归雁》和《女人的心》这两个中篇，她并没给我们什么新的，她这两个中篇依然是《海滨故人》的“继续”。虽然《海滨故人》中的主人公露沙的苦闷彷徨和《归雁》中的“我”，《女人的心》中的素璞，稍有程度上的不同，然而本质上是一样的，尤其是这三位女主角都是幻想很旺，非常 sentimental，有一颗“禁不起挑拨的心”！

三

《曼丽》是庐隐的第二短篇小说集。这本集子上有庐隐的短短的自序，告诉我们，这是在一九二七年九月以前四五个月里写的十八篇，是在她“从颓唐中振起的作品，是闪烁着劫后的余焰”。

一九二七是民国十六年，离开《海滨故人》集的“问世”已经有三年之久了。这三年中间庐隐大概没有什么“出产”。而不生产的原因大概是庐隐生活上的“伤痕”（她的爱人郭梦良死了）使她一时“颓唐”起来。

《曼丽》集所收的十八篇，一小半是小品文；题作集名的那篇《曼丽》也不是结构谨严的短篇小说。在庐隐的全部著作中，这《曼丽》集算不得怎样重要。但是要知道庐隐“发展”的过程，这《曼丽》集很给了我们一些消息。这集子上有瞿菊农的一篇序；他说：“这本小说集与《海滨故人》很有不同的地方。就内容说，《曼丽》的取材，范围要比《海滨故人》宽些，例如《房东》一篇，《海滨故人》集子就不会有。《海滨故人》集子里据我猜想大部分是作者自身的直接的描述，好处是亲切；在这本集子里，虽则大部

分还是自身经验的描述，但比较蕴蓄些。《海滨故人》集子里，很多热烈的感情，对于人生的感觉是直接的；在这本集子里，所表现的感情是很深挚的，对于人生的感觉，似乎比较深切些。《海滨故人》集子里很多爆发式的感情，在这本集子里比较的经过一番洗炼工夫。我并不是对这两本集子，有所抑扬，只觉得两本的内容的确不同，最大的原因恐怕是近年来作者生活上有变动，从前是春夏之气，现在不免有初秋的意味。”我们对于瞿先生的意见有同感。《曼丽》集和《海滨故人》集的内容不一样。但是瞿先生着眼在这两本集子里感情表现的方式，我们则着眼在这两本集子里的题材。一位作家在某一时期的宇宙观和人生观在他所处理的题材中也可以部分的看出来。

《曼丽》集中除了几篇小品而外，大多数表示了作者颇想脱落那《或人的悲哀》以来那件幻想的 sentimental 的花衫，而企图重新估定人生的价值。于是在《时代的牺牲者》，在《一幕》，在《憔悴梨花》，这几篇里，庐隐把婚姻问题和男女问题不当作单纯的恋爱问题而当作社会问题提了出来。在《风欺雪虐》和《曼丽》中，庐隐给我们看“恋爱失败后转入革命的女子”，以及大革命时代一个女子的幻想和失望。在《房东》里，庐隐怀疑了近代的“都市文明”，感染起“怀乡病”来。这些，都是《海滨故人》集子里没有的。这些，虽然观察得并不深刻，意识也不大正确，可是这些到底表示了作者颇想从她自己的“海滨故人”的小屋子里走出来。

这是庐隐第二次的“转向”。促成她这一转的，与其说是她个人生活上的变动，倒不如说是时代的暴风雨的震荡。她这一转动，虽然微弱到几乎不惹人注意，然而在她的“创作生活”中是一个值得注意的波澜。

四

庐隐她只在她那“海滨故人”的小屋子门口探头一望，就又缩回去了。以后，她就不曾再打定主意想要出来，她至多不过在门缝里张望一眼。以后三四年中间，她的作品的生产量比前两期多了，可是内容还只有那么一点。

我们拿《灵海潮汐》和《玫瑰的刺》这两本短篇集来看罢，我们实在说不出这两本后出的短篇集和十年前出世的《海滨故人》的后半部有什么本质上的差别。亚侠，或是丽石，或是露沙，换了一身打扮，在《灵海潮汐》和《玫瑰的刺》里出现；打扮虽然不同，可是我们认得她们是十年前的亚侠她们呀！十年的颠沛生活使得她们的一个“化身”（《胜利以后》的沁芝，见《灵海潮汐》集）说：“当我们和家庭奋斗，一定要为爱情牺牲一切的时候，是何等气概？而今总算都得了胜利，而胜利以后原来依旧是苦的多乐的少，而且可希冀的事情更少了，可借以自慰的念头一打消，人生还有什么趣味？从前以为只要得一个有爱情的伴侣，便可以废我们理想的生活，现在尝试的结果，一切都不能避免事实的支配，超越人间的乐趣，只有在星月皎洁的深夜，偶尔与花魂相聚，觉得自身已徜徉四空，优游于天地之间。”（《灵海潮汐》页七）这不是《海滨故人》里那种“爆发式的感情”了，但这正是“爆发式的感情”必不可免的辩证法的发展。亚侠她们为了“找求人生意义”而苦闷（虽然她们终于“找得”了人生的意义只是恋爱），但沁芝她们却因为“发见了”人生终究“无意义”而悲哀。十年的时光不是没有痕迹的，亚侠她们老了！

即使在处理“恋爱问题”的时候，庐隐也更加显明地为“精神恋爱”说

教了。《父亲》写一个儿子对于和他一般年纪的庶母的爱恋，这爱恋是“精神的”。《恋史》也是这么一种色调。中篇《归雁》也不是例外。虽则《归雁》里的心理描写比较复杂得多，但主人公的故意“放浪”要使她的恋人灰心，这一“手段”出发的根源，还是为的她主张“精神恋爱”而对方则不愿，于是乎主人公不得不用这样的“苦肉计”以求“保全”她所爱的人，免得他一天一天消沉颓唐起来。

《女人的心》的主人公素璞似乎比《归雁》中的主人公“现实”一些，然而她那最后的办法也正和《归雁》里主人公最后的“手段”有点“异曲同工”。《树荫下》的主人公沙冷说：“我是一个最脆弱的人……我尊重感情的伟大，它是超出宇宙一切的束缚的，——然而我一面又反抗感情的命令，我俯首生活于不自然的规律下，……行云，你知道我平生最大的苦闷，就是生活于这不可调解的矛盾中呵！”（《玫瑰的刺》页二五一）这一句话，就说尽了庐隐作品中所有的重要人物的性格！作为一种社会现象来看，我们并不一定要反对一位作家描写了这样的“人物”，然而庐隐给我们看的，未免太多了，多到使我们不能不厌倦。

五

庐隐作品的风格是流利自然。她只是老老实实写下来，从不在形式上炫奇斗巧。她的前期的作品（包括短篇集《海滨故人》及《曼丽》），结构比较散漫：《海滨故人》那样长的短篇作品，故事的结构颇觉杂乱，人物很多，忽而讲到这个，忽然又讲到那个，“控制”不得其法。她的后期的作品如《归雁》和《女人的心》就进步得多了。并且前期作品那些过多的“词藻”也没有了。

庐隐未尝以“小品”文出名。可是在我看来，她的几篇小品文如《月下的回忆》和《雷峰塔下》似乎比她的小说更好。那篇“散记”式的《玫瑰的刺》也是清丽可爱的。今年的文坛大有小品文“值年”的神气，然而庐隐却在此时死了，这不能不说是一个损失。

在小品文中，庐隐很天真地把她的“心”给我们看。比我们在她的小说中看她更觉明白。她不掩饰自己的矛盾（她这种又天真又严肃的态度在她的小说中也是一贯，这是她叫人敬重的一点）。现在我们引她那篇《醉后》里的几句话收束这篇短论罢：

我是世界上最怯弱的一个，我虽然硬着头皮说“我的泪泉干了，再不愿向人间流一滴半滴眼泪，”因此我曾博得“英雄”的称许，在那强振作的当儿，何尝不是气概轩昂……

我静静在那里忏悔。我的怯弱，为什么总打不破小我的关头。我记得，我曾想象我是“英雄”的气概，手里拿着明晃着的雌雄剑，独自站在喜马拉雅的高峰上，傲然的下视人寰。仿佛说：我是为一切的不平，而牺牲我自己的，我是为一切的罪恶，而挥舞我的双剑的呵！“英雄”，伟大的英雄，这是多么可崇拜的，又是多么可欣慰的呢！

但是怯弱的人们，是经不起撩拨的……。

一九三四年六月七日

（原载 1934 年 7 月 1 日《文学》3 卷 1 号）

冰心论

—

法国的大作家阿那都尔·法郎士(Anatole France)在他的小说《伊璧鸠鲁的花园》里写下了一句话道：“嘲讽和怜悯是两位好顾问；前者用了微笑使得人生温馨可爱，而后者的眼泪却使得生活神圣庄严。”于是法郎士接着自白其态度道：“我所祈求的嘲讽，不是冷酷的那一类。这，不嘲笑‘美’，也不嘲笑‘爱’。”

曾有人说，法郎士对“人生”的态度是站在云端里“超然”的态度。“超然”并不是“冷酷”。我们看见过有对“人生”抱冷酷态度的作家，例如俄国的安特列夫，可是始终能“超然”的，——而且是严格超然的，却实在不曾有过。就拿法郎士来说，当欧洲大战之年，七十余老翁的他曾经自愿从军杀敌，他终于不能“超然”。

“冷酷”一变可为“淡漠”；再变可为“超然”。而“冷酷”之发生，多半由于愤激后的一转念；所谓“痛哭不值得”。不值得哭，于是只好微笑了。微笑也有种种，法郎士所谓嘲讽的微笑，虽然“美”与“爱”不在嘲笑之列，但还是冷冰冰的。另外一种微笑是撇开了可嘲讽的一切，而专去歌颂“美”（大自然）与“爱”。在这里，“美”和“爱”就成为一个人“灵魂的逋逃藪”！

如是云云的感想，读《冰心全集》的时候就一再涌现。泪？或者微笑呢？冰心女士表示过她的意见；《繁星》第二十九说：

我的朋友，
对不住你；
我所能付与的慰安，
只是严冷的微笑。

而在《繁星》第三十一，她又说：

文学家是最不情的——
人们的泪珠，
便是他的收成。

她以为“文艺好像射猎的女神”，而她是“勇猛的狮子”，在她“逾山越岭，寻觅前途的时候”，受了文艺的“当胸一箭”，于是她便从“万丈的悬崖上，倏然奔坠于”文艺的“光华轻软的罗网之中”。她又以为“文艺好像游牧的仙子”，而她，则是“温善的羔羊”，“恬静无声地俯伏在她（文艺）杖竿之下”。她又以为“文艺好像花的仙子”，而她是“勤恳的园丁”，“深夜——清晨”，她为文艺“关心着无情的风雨”。（《信誓》，《冰心诗集》页六一——六三）然而她又说：

文艺好象海的女神，
我是忠诚的舟子，

寄一叶的生涯于
她起伏不定的波涛之上。
她的笑靥
引导了我的前途，
她的怒颦
指示了我的归路。（《信誓》）

我们不很明白冰心女士这里所谓“怒颦”和“归路”指的是什么。但是我们又一度看见冰心把“泪”和“笑”对立为文艺的两大原素。

二

于是就来了一个疑问：冰心女士的“微笑”和“泪珠”除了字面的意义外，是否含有更深湛的——象征的意思？这一点，冰心女士未尝明白告诉我们，可是我们通读了她的作品后，我们敢说一声“是”。让我们举出冰心的《往事集 自序》——一首长诗——中间的一段话：

第二部曲我又在弹奏，
我唱着人世的欢娱：
鸳鸯对对的浮泳，
凤凰将引着九雏。
人世间只有同情和爱恋，
人世间只有互助与匡扶：
深山里兔儿相伴着狮子，
海底下长鲸回护着珊瑚。
我听得见大家嘘气，
又似乎在搔首捋须；
我听得见人家在笑，
笑我这般的幼稚，痴愚……
失望里猛一声的弦音低降，
弦梢上漏出了人生的虚无。
我越弹越觉得琴弦紧涩，
越唱越觉得声咽喉枯！
这一来倒合了人家心事，
我听见欣赏的嗟呀。
只无人怜惜这干渴的歌者，
无人怜惜她衣衫的沾濡！

在这里，我们觉得冰心女士所谓“人世间只有同情和爱恋，人世间只有互助与匡扶”，——这样“理想的人间世”，就指的文艺原素之一的“微笑”；而所谓“人生的虚无”就指“苦难的现实”，就意味着所谓“泪珠”。而且她明白说：她要讴歌“理想的”，她不愿描画“现实”，赚取人们的“泪珠”。

世间有专从人生中看出丑恶来的作家，他们那“正视现实”的勇气，我们佩服，然而人间世何尝只有“丑恶”，他们的毛病是“短视”。世间也有专一讴歌“理想的”底作家，他们那“乐观”，我们也佩服，然而他们也有毛病：只遥想着天边的彩霞，忘记了身旁的棘刺。所谓“理想”，结果将成

为“空想”。譬犹对饥饿的人夸说山珍海味之腴美，在你是一片好心的慰安，而在他，饿肚子的人，只更增加了痛苦。这原是非常浅显的事理，然而肚子饱的“理想主义者”却不大弄得明白。我们的“现实世界”充满了矛盾和丑恶，可是也胚胎着合理的和美的光明的幼芽；真正的“乐观”，真正的慰安，乃在举示那矛盾和丑恶之必不可免的末日，以及那合理的和美的光明的幼芽之必然成长。真正的“理想”是从“现实”升华，从“现实”出发。撇开了“现实”而侈言“理想”，则所谓“讴歌”将只是欺诳，所谓“慰安”将只是揶揄了！

然而冰心女士在“弦梢上漏出了人生的虚无”，越弹越觉得琴弦紧涩，越唱越觉得声咽喉枯，而且“衣衫沾濡”以后，她忽然感慨道：

人世间是同情带着虚伪，
人世间是爱恋带着装诬……
我唱到伤感凄凉时节，
我听见人声悄悄的奔趋。
第三部曲还未开始，
我已是孤坐在中衢，——
四围听不见一毫声息，
只有秋风，零叶，与啼鸟！
抱着琵琶我挣扎着站起，
疼酸刺透了肌肤。
竿头的孩子哪里去了，
我摸索着含泪哀呼。
小孩子，你天真已被众生伤损，
大人的罪过摧毁了你无辜，
觉悟后的彷徨使你不敢引导，
你茫然的走了，把我撇在中途！

从“人世间只有同情和爱恋，互助与匡扶”，到“人世间是同情带着虚伪，爱恋带着装诬”，这是两个极端了；又何怪乎“人声悄悄的奔趋”？平凡的世人怎么受得住忽而从理想的绝巅下坠于失望的深谷？问题不在听众的“悄悄的奔趋”，而在作者为什么会有这样从云端到深谷，“漏出了人生的虚无”？如果她是深信着“人世间只有同情和爱恋”的，何至于仅仅为了听众的“嘘气”“在笑”而遂“漏出了人生的虚无”？要回答这问题，让我们再引冰心女士自己的话；她在《繁星》第一三二说道：

我的心呵！
你昨天告诉我，
世界是欢乐的；
今天又告诉我，
世界是失望的；
明天的言语，
又是什么？
教我如何相信你！

在这样“心中的风雨来了”时，冰心女士的办法是找一个躲避处；我们听得她说了：

母亲呵！
天上的风雨来了，
鸟儿躲到他的巢里；
心中的风雨来了，
我只躲到你的怀里。（《繁星》一五九）

同样的呼声，我们又在《往事》七（《冰心散文集》页三三）见到；冰心记下了雨中红莲的回忆后，很感动地说道：“母亲呵！你是荷叶，我是红莲。心中的雨点来了，除了你，谁是我在无遮拦天空下的荫蔽？”

于是我们懂得冰心女士第二部曲将半时的“人生的虚无”的音调乃真是“漏出”的了。“人生虚无”之感，本来就有在冰心女士的心中，可是她并未曾将她“解决”，她只是躲到“母亲的怀里”，——“人世间只有同情和爱恋”，——“理想主义”。然而这未曾“解决”的“敌人”，是不免要“漏出来”的！

于是我们懂得了冰心女士之“舍现实的”，而取“理想的”，最初乃是一种“躲避”，后乃变成了她的“家”，变成了一天到晚穿着的防风雨的“橡皮衣”。

三

但是这一个过程的起点是对于“现实”的注视。注视以后感到无法解决，于是“心中的风雨来了”，于是“躲到母亲的怀里”。虽然冰心女士在《往事集 自序》中说过这样的话——

第一部曲是神仙故事，
故事里有神女与仙姑；
围绕着她们天花绚烂，
我弦索上进落着明珠。

我们却不愿执着这几句话。读了《冰心全集》，我们知道她的“第一部曲”是和神女仙姑离得很远的“人间的”悲喜剧。在《全集自序》内，作者这么说：“我开始写作，是一九一九年，五四运动以后，——那时我在协和女大，后来并入燕京大学，称为燕大女校。五四运动起时，我正陪着二弟，住在德国医院养病，被女校的学生会叫回来当文书。同时又选上女学界联合会的宣传股。联合会还叫我们将宣传的文字，除了会刊外，再找报纸去发表。我找到《晨报副刊》，因为我的表兄刘放园先生是《晨报》的编辑。那时我才正式用白话试作，用的是我的学名谢婉莹，发表的是职务内应作的宣传的文字。……我从书报上，知道了杜威和罗素，也知道了托尔斯泰和泰戈尔。这时我才懂得小说里是有哲学的，我的爱小说的心情，又显著的浮现了。我酝酿了些时，写了一篇小说《两个家庭》，很羞怯的交给放园表兄。用冰心为笔名。……稿子寄去后，我连问他们要不要的勇气都没有！三天之后，居

然登出了。在报纸上看到自己的创作，觉得有说不出的高兴。放园表兄又竭力的鼓励我再作。我一口气又做了下去，那时几乎每星期有出品，而且多半是问题小说，如《斯人独憔悴》，《去国》，《庄鸿的姊姊》之类。……眼前的问题做完了，搜索枯肠的时候，一切回忆中的事物，都活跃了起来。快乐的童年，荷枪的兵士，供给了我许多的单调的材料。回忆中又渗入了一知半解，肤浅零碎的哲理。第二期——一九二〇、一九二一——的作品，小说便是《国旗》、《鱼儿》、《一个不重要的兵丁》等等，散文便是《无限之生的界线》，《问答词》等等。”

原来“问题小说”是作者的“第一部曲”！

原来“五四”期的热蓬蓬的社会运动激发了冰心女士第一次的创作活动！

是那时的人生观问题，民族思想，反封建运动，使得冰心女士同“五四”期所有的作家一样“从现实出发”！然而“极端派”的思想，她是不喜欢的；所以在《两个家庭》中，她一方面针砭着“女子解放”的误解，一方面却暗示了“贤妻良母主义”——我们说它是“新”贤妻良母主义罢——之必要。在《斯人独憔悴》中，她勇敢地提出“父与子的冲突”来了，可是她使得那“子”——五四式青年的颖铭，终于屈伏在旧官僚的“父”的淫威之下，只斜倚在一张藤椅上，低徊欲绝地吟着：“出门搔白首，若负平生志，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而在《去国》这一篇，她使那位学成归国，满怀壮志的年青留美学生终于灰心去国，“不如先去到外国，做一点实事”；而且这位青年留学生的父亲，——从前带了一箱炸弹，雍容谈笑进了广州城的老革命党，又是多么暮气颓唐。她的问题小说里的人物就是那样软脊骨的好人。

这就是冰心女士所见的所理解的“现实”。这使她痛苦！于是她在《最后的安息》里，企图在丑恶的现实脸上搽一些“哲理”似的粉了。她使那可伶的农家的养媳翠儿也享受了短时期的“和爱神妙”，而当她终于使翠儿不得不死的时候，也给她个满脸的微笑，“灿烂的朝阳穿进黑暗的窗棂，正照在她的脸上，好像接她去到极乐世界。”（《最后的安息》，《冰心小说集》页六七）她企图把“现实”来“诗化”！

最后，在那篇好像也是“问题小说”的《是谁断送了你》里头，冰心女士使用疑问的眼光来看着她作品里的那个“问题”了。女学生怡萱虽然只想好好儿读点书，可是误解恋爱意义的轻薄少年偏偏和她纠缠，而顽固的父亲又偏偏猜疑她，于是她不得不死；她死后，她那位开通的，一力主张她去读书的老叔父在她坟上徘徊凭吊，弹着泪说：“可怜的怡萱侄女呵，到底是谁断送了你？”不错，到底是谁断送了这位可爱的怯弱的女郎？是顽固的父亲么？是开通的叔父么？是那个轻浮少年么？冰心女士没有下一断语。我们也可以说是那位女学生的“怯弱”断送了她自家；但这，显然没有在作者的估计之中。她只用疑问的眼光看她那个“问题”。

这是冰心女士对于“现实”的“临去秋波”。

她既已注视现实了，她既已提出问题了，她并且企图给个解答，然而由她生活所产生的她那不偏不激的中庸思想使她的解答等于不解答，未了，她只好从“问题”面前逃走了，“心中的风雨来了”时，她躲到“母亲的怀里”了，这一个“过程”，可说是“五四”期许多具有正义感然而孱弱的好好人儿他们的共通经验，而冰心女士是其中“典型”的一个。

而且因为个人生活环境的影响，冰心女士所借以“躲避风雨”的“母亲的怀抱”也就不得不是“爱的哲学”，——或者也可说是神秘主义的爱的哲

学。

四

论冰心思想的人都说她很受了基督教教义和泰戈尔哲学的影响。这种说法，我们只可认为道着一半。大凡一种外来的思想决不是无缘无故就能够在一个人的心灵上发生影响的。外来的思想好比一粒种子，必须落在“适宜的土壤”上，才能够生根发芽；而此所谓“适宜的土壤”就是一个人的生活环境。

我们读《往事集》，知道冰心女士的家庭是一个不旧也不怎么“新”的家庭；并非豪富，也不是什么“四世三公”，而是生活优裕的做官人家。冰心女士的父亲是海军军官，然而又是风雅中人；他早年嗅过火药味，然而当冰心孩提时，已经“天下太平”，他过的是平安生活。冰心女士的母亲是知书识礼慈祥温厚的太太。在这样父母的爱护下，冰心女士对于家庭的爱恋应该比什么都温厚些。十岁以前罢，冰心女士“住在芝罘东山的海边上”，她没有跟都市的人生接触，“整年整月所看见的，只是青郁的山，无边的海，蓝衣的水兵，灰白的军舰”，然而这山是没有虎狼的，这海是平静的蓝的（也许有时叫人看着有点神秘，有点忧悒），这水兵和军舰不是在紧张的战时状态。那时候，她又很少钟表舅舅的小伴，甚至家里也没有小伴，奶妈或水兵是她的朋友。在这样的孤寂然而平静，然而富有“诗意”的环境中，小小年纪的她就有了独坐深思的习惯。她会“呆呆的自己坐在石阶上，对着大海”，整整坐了三个钟点。（《往事》十，《散文集》页三七）

“假如生命是乏味的，我怕有来生。假如生命是有趣的，今生已是满足的了！”冰心女士这样说过。（《往事》一，《散文集》页二四）

“来生！”——未来！这不可知的谜呵！而在感到“今生已是满足”而且自幼有了深思习惯的冰心女士对于那“未来”更觉得神秘，或许有点儿惘然。她对于“自己生命树”横断的“圆片”中间的“第三个圆片”，——就是属于“未来”的那一片，曾经说过这样的话：“第三个厚的圆片，不是大海，不是绿荫，是什么？我不知道！”（《往事》一，《散文集》页二五）在另一处，《“将来”的女神》这首诗里，她又说：

你的光明的脸：
也许是欢乐，
也许是黯淡，
也许是微笑，
也许是含愁；
只今我迷糊恍惚——
你怎的只是向前飞，
不肯一回顾？（《冰心诗集》页二一）

这首诗共分四段，每段末句都是“你怎的只是向前飞，不肯一回顾？”冰心女士是如何迫切地想要先看一看“将来”的面目！一个生活在困苦中的人，假使他不是个宿命论的弱者，是不想先看一看“将来”的面目的；因为“将来”即使再坏，也坏不到哪里去罢？但像冰心女士那样对于过去和现在

的生活都感得满足并且“深思”的人，就很自然地会对“将来”说：“你怎的不回过头来？”然而“将来”的面目，谁也不得先看一看，这颇使冰心女士惘然，也许还有点惘惘然。假使她是研究社会科学的，她将得一种解答，然而她不是，结果她只能倾向于神秘主义那一条路了。

是的，我们说冰心女士的作品（第二部曲）中混着神秘主义的色彩。她的所谓“爱的哲学”的立脚点不是科学的，——生物学的，而是玄学的，神秘主义的。在《超人》中间，她还有点唯心论的调子，“世界上的母亲和母亲都是好朋友”，因为没有不爱儿子的母亲，在这共通点上，她们是能够成为好朋友的；也没有不爱母亲的儿子，在这共通点上，“世界上的儿子和儿子也都是好朋友”，所以世界上人“都是互相牵连，不是互相遗弃的”。（《超人》，小说集页一百十一）这样来解释“爱的哲学”，不免基础太嫌薄弱了罢，大概冰心女士也自己觉到，于是相隔一年多以后，她写那篇小说《悟》（这是《超人》篇的补充）的时候，就找到更深的基础，可是这一“深”却就“深”到神秘主义里去了。《悟》中间的主人公星如（爱的哲学之宣传者）给他的朋友钟梧（那是何彬那样的恨世者）的一封信，就是最“结晶”的表现。这信中说：“科学家枯冷的定义，只知地层如何生成，星辰如何运转，霜露如何凝结，植物如何开花，如何结果。科学家只知其所当然，而诗人，哲士，宗教家，小孩子，却知其所以然！……科学家说了枯冷的定义，便默退拱立；这时诗人，哲士，宗教家，小孩子却含笑向前，合掌叩拜，欢喜赞叹的说：‘这一切只为着爱！’”（《悟》，小说集页二四）这便是第一次，也就是第末后，冰心女士对于“爱的哲学”的充量的解释。

既然是“爱”创造了宇宙，调整着万象，引导了人生，那么，对于那不得一见的“将来”女神的面目也就无所用其惘惘然了。这在冰心女士就好像是一颗“定心丸”，而这“定心丸”既是她个人生活产生的要求，也是她个人生活产生的果实。

然而这一颗“定心丸”，同时也是冰心女士的社会环境所产生的要求。

冰心女士把社会现象看得非常单纯。她以为人事纷纭无非是两根线交织而成；这两根线便是“爱”和“憎”。她以为“爱”或“憎”二者之间必有一者是人生的指针。她这思想，完全是“唯心论”的立场。可是产生了她这样单纯的社会观的，却不是“心”，而是“境”。因为她在家庭生活小范围里看到了“爱”，而在社会生活这大范围里却看见了“憎”。于是就发生了她的社会现象的“二元论”。她这种“二元论”，初见于小说《超人》，再见于小说《悟》。在思想上是一元论者的冰心不能忍受这样的“不调和”的，所以她在《超人》和《悟》中间都要使“二元”归于“一元”，使“爱”终于说服了“憎”。在题为《安慰》的一首诗里，她说：

我曾梦见自己是一个畸零人，
醒时犹自呜咽。
因着遗留的深重的悲哀，
这一天中，
我怜恤遍了人间的孤独者。
我曾梦见自己是一个畸零人，
醒时犹自呜咽。
因着相形的浓厚的快乐，

这一天中，
我更觉出了四围的亲爱。（《诗集》页四九）

在这里，诗人的温醇的感情里还跳跃着另外一个东西，——就是以自我为中心的宇宙观人生观。可不要误会我这句话是把冰心女士当作“自我主义者”。她不是的。她是“唯心”到处以“自我”为起点去解释社会人生，她从自己小我生活的美满，推想到人生之所以有丑恶全是为的不知道互相爱；她从自己小我生活的和谐，推论到凡世间人都能够互相爱。她这“天真”，这“好心肠”，何尝不美，何尝不值得称赞，然而用以解释社会人生却一无是处！

也许我们会觉得奇怪，为什么风靡“五四”时期的什么实验主义，什么科学方法，好像对于冰心女士全没影响似的。可是这道理，我们也懂得：一个人的思想被他的生活经验所决定，外来的思想没有“适宜的土壤”不会发芽。

五

但是自从小说《悟》以后，冰心女士也不大提到她的“爱的哲学”了，——至少已经没有正面提出来。并且在《往事集 自序》中，冰心也告诉我们：

竿头的孩子那里去了，
我摸索着含泪哀呼。

这话，是冰心在一九二九年六月三日夜写下来的。至少是在那时候，她觉得她这“盲歌人”的“竿头”没有了“引路”的“孩子”了。我们以为“引路的孩子”是必要的。我们并且以为冰心女士在先有过两个“引路的孩子”。一个就是冰心女士唱“第一部曲”（问题小说）的时候，引着走的；不过冰心女士好像没有意识到他的存在，并且当他悄悄地走了而且换一个来引着冰心唱“第二部曲”的时候，冰心也没有觉得她那“竿头”已经换了人了。现在“第二部曲”唱过，“孩子”是撒下她走了，我们不知道冰心还是仍想找回“他”呢，还是忽然想起本来另有一个，于是再找了来？

我拼着踉跄的曳着竿儿走去，
我仍要穿过大邑与通都！
第三部曲我仍要高唱，
要歌音充满了人生的虚无！
（《往事集 自序》最后一段）

冰心勇敢地这样对我们说。然而我们以为“孩子”还是必要的。我们并且以为早在一九二二年之春，冰心曾经看中了四个“引路的孩子”。冰心曾经替这“四个孩子”速写了四副面目。从那“速写”中，我们知道这四个实在是两对孪生子，即第一对是这样的——

假如我是个作家，
我只愿我的作品
入到他人脑中的时候，
平常的，不在意的，没有一句话说；
流水般过去了，
不值得赞扬，
更不屑得评驳；
然而在他的生活中，
痛苦，或快乐临到时，
他便模糊的想起
好象这光景曾在谁的文字里描写过！
这时我便要流下快乐之泪了！
假如我是个作家，
我只愿我的作品，
被一切友伴和同时有学问的人
轻藐——讥笑；
然而在孩子，农夫，和愚拙的妇人
他们听过之后，
慢慢的低头，
深深的思索，
我听得见“同情”在他们心中鼓荡；
这时我便要流下快乐之泪了！
(《假如我是个作家》，诗集页一五)

让我们来想想罢。我们想起来了，这一对孩子曾经引导；可是他们的工作好像并没做好。第一个的成绩不怎么多，第二位也只行使了三分之一的职务。他引“冰心”写下了二十九通的《寄小读者》，还有《山中杂记》和《寂寞》和《别后》。我们说句老实话，指名是给小朋友的《寄小读者》和《山中杂记》，实在是要“少年老成”的小孩子或者“犹有童心”的“大孩子”方才读去有味儿。在这里，我们又觉得冰心女士又以她的小范围的标准去衡量一般的小孩子。

我们再看第二对的“孩子”可曾好好地尽了职务：

假如我是个作家，
我只愿我的作品
在世界中无有声息，
没有人批评，
更没有人注意；
只有我自己在寂寥的白日，或深夜，
对着明月的月
丝丝的雨，
飒飒的风，
低声念诵时，
能以再现几幅不模糊的图画；

这时我便要流下快乐之泪了！
假如我是个作家，
我只愿我的作品
在人间不露光芒，
没个人听闻，
没个人念诵，
只我自己忧愁，快乐，
或是独对无限的自然，
能以自由抒写，
当我积压的思想发落到纸上，
这时我便要流下快乐之泪了！

这就对了！最能尽职的，是这两个。在所有“五四”期的作家中，只有冰心女士最最属于她自己。她的作品中，不反映社会，却反映了她自己。她把自己反映得再清楚也没有。在这一点上，我们觉得她的散文的价值比小说高，长些的诗篇比《繁星》和《春水》高。但是现在冰心要唱“第三部曲”，这一对“孩子”却也不能引路。

《往事集 自序》写于一九二九年夏，到现在是五年了；这五年内世界的风云，国内的动乱，可曾吹动冰心女士的思想，我们还不很了了。但是在她的小说《分》里头，我们仿佛看到一些“消息”了。这是她在一九三一年写的。这是借新生的婴孩抒写她自己的思想。这不是“童话”，也不是“神话”，这是严肃的人生的观察。一家医院中有两个婴儿同时落地，一个是大学教授的儿子，又一个屠户的儿子：此时都穿了医院里一色的衣服，原也不分贵贱。这两个婴儿同放在医院的婴儿室里，作者就使他们互相谈话：大学教授的儿子僭了第一人称的“我”，而那屠户的儿子则是“我”的“小朋友”：

小朋友的眼里，放出骄傲勇敢的光：“你将永远是在房里的一朵小花，风雨不侵的在划一的温度之下，娇嫩的开放着。我呢，是道旁的小草。人们的践踏和狂风暴雨，我都须忍受。你从玻璃窗里，遥遥的外望，也许会可怜我。然而在我的头上，有无限阔大的天空，在我的四围，有呼吸不尽的空气。有自由的蝴蝶和蟋蟀在我的旁边唱歌飞翔。我的勇敢的卑微的同伴，是烧不尽割不完的。在人们脚下，青青的点缀遍了全世界！”

我窘得要哭，“我自己也不愿意这样的娇嫩呀！……”我说。

小朋友惊醒了似的，缓和了下来，温慰我说，“是呀，我们谁也不愿意和谁不一样，可是一切种种把我们分开了，——看后来罢！”

这两位婴儿也是同时离医院的。那个“我”跟父母同坐了汽车出去：

这时车已徐徐的转出大门。门外许多洋车拥挤着，在他们纷纷让路的当儿，猛抬头我看见我的十日来朝夕相亲的小朋友！他在他父亲的臂里。他母亲提着青布的包袱。两人一同侧身站在门口，背向着我们。他父亲头上是一顶宽檐的青毡帽，身上是一件大青布棉袍。就在这宽大的帽檐下，小朋友伏在他的肩上，面向着我。雪花落在他的颊上。他紧闭着眼，脸上是凄傲的笑容——他已开始享乐他的奋斗！……

车开出门外，便一直的飞驰。路上雪花飘舞着。隐隐的听得见新年的锣鼓。母亲

在我耳旁，紧偎着我：“宝贝呀！看这一个平坦洁白的世界呀！”

我哭了。

谁也看得出，这篇《分》跟冰心女士从前的作品很不同了。如果我们把她最近的一篇《冬儿姑娘》（见《文学季刊》创刊号）合起来看我们至少至少应该说，这位富有强烈的正义感的作家不但悲哀着“花房里的一朵小花”，不但赞美着刚决勇毅的“小草”，她也知道这两者“精神上，物质上的一切，都永远分开了”！

我们还记得十年前冰心女士写下过这样几句话：“我以为领略人生，要如滚针毡，用血肉之躯去遍挨遍尝，要他针针见血！”（《通讯十九》，散文集页二四一）多么有意思的话，然而可惜她那时实未尝滚针毡，她滚着的只是针刺还软的“新生的松子”，是她的女伴们跟她开的小小的玩笑。（见散文集页二三三）于今十年了！人事亦既大变了！真的针毡，即使像冰心女士那样属于“花房”中的人，也许将要当真“滚着”了罢？果如此，我们为冰心贺！“第三部曲”可以开始唱了！让我们再引冰心女士自己的话来作本篇的结束：

先驱者！

前途认定了

切莫回头！

一回头——

灵魂里潜藏的怯弱，

要你停留。（《春水》一五八）

（原载 1934 年 8 月 1 日《文学》3 卷 2 号）

落华生论

—

这里是一席对话，让我们先来介绍这对话发生的地点罢。这是大都市闹街旁边高楼一角的亭子间。热得蒸笼里似的。窗外：电车汽车人力车，长旗袍高跟鞋裸腿披发的时髦女人，篮球鞋长脚管蓝布工人裤的一九三四式的学生青年。

电杆木的下截有些白粉笔写的字。风里挟着多量的煤灰。

主人和客人都赤着脚。

客：听说落华生在印度研究中古时代中国跟印度的交通，这话可是真的么？

主：在印度，是真的；去年这个时候从上海动身。研究什么，倒不晓得。大概是很冷僻很古怪的一门罢。听说快要回来了。

客：唔唔，好像落华生的为人，也有点怪僻。他在燕京大学读书的时候，头发养得长长的，大拇指上是一个挺大的白玉班戒，衣服的式样是他自己发明的。同学们叫他“怪人”！

主：（闭目微笑）好像有一点。

客：（沉吟半晌以后）然而他和染绿了头发的鲍特莱（到底是不是他，我有点记不准）之类有很大的分别。他取了个笔名：落华生！多么飘飘然，香喷喷！可是他的用意刚刚相反。他的“散记集”《空山灵雨》中有题作“落花生”的一则，这——“落花生”就是我们常吃的花生米——他说他小时候有一天他的父亲问他：落花生有什么好处？“无论何等人都可以用贱价买它来吃；都喜欢吃它。这就是它底好处。”是他的回答。他父亲就告诉地道：“花生的用处固然很多；但有一样是很可贵的。这小小的豆不像那好看的苹果，桃子，石榴，把它们底果实悬在枝上，鲜红嫩绿的颜色，令人一望而发生羡慕底心。他只把果子埋在地底，等到成熟，才容人把他挖出来。你们偶然看见一棵花生瑟缩地长在地上，不能立刻辨出他有没有果实，非得等到你接触他不能知道。……所以你们要像花生，因为他是有用的，不是伟大好看的东西。”这一段“庭训”，永远印在小孩子的他的心板上，——落华生这笔名是这么个来历。

主：（想起来了似的）那么，我们可以说他的作品就跟他这笔名一样，也可以说其实相反。

客：哦？怎么说“一样”，又是“相反”呢？

主：说是“一样”，因为像《命命鸟》，《换巢鸾凤》这么一类题目，骤然一看，岂不是就跟那下边署着的“落华生”三个字同样令人起飘飘然香喷喷之感？然而读到终篇才知道《命命鸟》里没有什么“超人”之类的圣贤佛菩萨，只是一对恋爱不自由的青年的自杀，而这一对青年因为生活环境的关系，所以他们自杀的动机是带一点“佛教气味”的；至于那字面上更香艳的《换巢鸾凤》，那女主角和鸾即使近乎“佳人”，那男主角祖凤却迥非“才子”，而且这两位中间的“浪漫司”倒是阴森森泥土气的：——这不是跟笔名“落华生”三字一样说穿了原来只是埋在泥里的“花生”，而不是飘飘然香喷喷的“某生者”。

客：（笑了起来）好了，我懂得你所谓又是“相反”了，让我来说。（学

着主人的口气)相反,因为《命命鸟》跟《换巢鸾凤》叫你一眼看去就是“鲜红嫩绿”,苹果,桃子,石榴似的,挂在你面前。

主:(也笑)对了。落华生就喜欢那么些“长头发,白玉班戒,自出心裁的衣样”,在他的“花生”外面装得古里怪气的!

二

主:(电车和汽车混合的噪音从窗外进来,使他不得不把嗓子提高些了)喂,你看是怎么的:落华生的作品里没有现代都市的生活。他的《命命鸟》充满了“异域情调”,背景在缅甸的仰光,佛教青年会,法轮学校;《商人妇》是新加坡和印度;《缀网劳蛛》在马来半岛;《换巢鸾凤》的背景是在中国了,可是“山大王”的生活也带点“异域情调”的味儿。最近他再拾起创作的笔,好像还是“积习难忘”。他的《女儿心》里有辛亥革命时“殉满廷”的小小的满洲官儿,有走江湖的卖解的女儿,——这些“人生”,都插着“不平凡”的草标。便是他最近的一篇《春桃》虽然把背景放在故都北平,虽然那几个主人公全是我们天天可以遇见的平常人,然而他们的“营生”——收买字纸拣出些名人墨迹之类去卖钱,却也是别致得古怪。你要在落华生的作品中间找现代社会的缩影,一定找不到。好像他很有些“回避现实”的倾向,你看是怎样?

客:(所答非所问)还有乡村隐居的生活,你看他那篇《黄昏后》!

主:(自言自语的)哦!还有一点很可注意。他的作品里主人公的思想多少和宗教有点关系。《命命鸟》里的敏明是厌世的,但这厌世的目的是“得除一切障碍,转生极乐国土”;敏明和她的青年恋人走入水里,“好象新婚底男女携手入洞房那般自在,毫无一点畏缩”。(小说集《缀网劳蛛》页二三——二五)《商人妇》的主角惜官在基督教思想里得到了生活下去的勇气,她达到了这样的结论:“眼前所遇底都是困苦;过去,未来的回想和希望都是快乐”。(《小说集》页四七)《缀网劳蛛》里的尚洁也是靠她自己认识的一部分的基督教教义这才有胆量在“云封雾镇的生命路程里走动”。(《小说集》页一一)《换巢鸾凤》和《黄昏后》的主人公都不是“信教”的,然而在前者,和鸾相信祖凤一定要“发达”——这幻想,以及她给祖凤的“约法”——“须要等你出头以后,才许入我房里”;这不都是她的“宗教”么?在后者,关怀对他的女儿说:“你和你妈妈离别时年纪尚小,也许记不清她底模样;可是你须知道不论要认识什么物件都不能以外貌为准的,……故此,我常以你妈妈底坟墓为她底变化身:我觉得她底身体已经比我长得大,比我长得坚强;她底声音,她底容貌,是遍一切处的。……她常在我屋里,常在那里(石像),常在你心里,常在你姊姊心里,常在我心里”……。(《小说集》页九九——一二)这是说,一个人在另一人的“爱念”中是永远不死的。然而究极说来,这也何尝不是“爱的宗教”。《女儿心》里那个女儿,在江湖上流浪了十年,从十一岁的小孩子变成了大姑娘,然而找父亲的念头始终不忘,这难道不是宗教徒“圣地进香”那股精诚么?因为那父亲在女儿的模糊的记忆里已经是除了“宗教”那样的东西更没有别的意义了。

客:(大声)唔,唔;现在我回答你那个问题!落华生在“五四”初期的作家中,是顶不“回避现实”的一人。

主:(摸不着头绪似的)啊!——

客：他虽然最喜欢用“异域情调”的材料，可是他在那些小说里试要给一个他所认为“合理”的人生观；他并没建造了什么“理想”的象牙塔，自己躲在里面唱赞美歌。不过他的人生观是多少带点怀疑论的色彩罢了。

主：（微笑）怀疑，彷徨，苦闷，是那时候的普遍现象。

客：他有一篇“散记”：《蜜蜂和农人》（《空山灵雨》页一七）。雨刚晴，蜜蜂已经出来工作了。它们唱它们的工作歌：

彷徨彷徨！徨徨彷徨！
生就是这样，徨徨彷徨！
趁机会把蜜酿，
大家帮帮忙；
别误了好时光。
彷徨彷徨！徨徨彷徨！

农人也有他们的工作歌。但这歌却是“各人只为各人忙——各人自扫门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落华生在这里讥刺着人类不及蜜蜂那样能够“大家帮帮忙”。但是蜜蜂的互助的生活可有什么意思呢？落华生说：“生就是这样，徨徨彷徨！”他对于人生的终极的意义是怀疑的。他在《缀网劳蛛》这篇小说里更说得明白。这篇里的女主人公尚洁“不信自己这样的命运不甚好也不信史夫人用定命论的解释来安慰她，就可以使她满足。”她说“我象蜘蛛，命运就是我的网。蜘蛛把一切有毒无毒的昆虫吃入肚里，回头把网组织起来。他第一次放出来的游丝，不晓得要被风吹到多么远，可是等到粘着别的东西的时候，他的网便成了。他不晓得那网什么时候会破，和怎样破法。一旦破了，他还暂时安安然然地藏起来；等有机会再结一个好的。人和他的命运又何尝不是这样？所有的网都是自己组织得来，或完或缺，只能听其自然罢了。”（《小说集》页一三五——一三六）但是落华生虽然怀疑，却并不消极悲观。正像他在另一篇“散记”《海》里说的：“在一切的海里，遇着这样的光景，谁也没有带着主意下来，谁也脱不了在上面泛来泛去，我们尽管划罢。”（《空山灵雨》页三五）这种人生观也可以说是“达观”，但也可以说是……嗯嗯，是那个……

主：（从旁提他一下）是疲倦罢？是因为生活与思想矛盾，因而不能在许多思想里挑定了一样，因而感到疲倦，不再找了，且来一个“修正”的“做一日和尚撞一日钟”的人生哲学罢？

客：是了，这是市民哲学，是“五四”落潮期一班青年苦苦地寻求人生意义到疲倦了时，于是从易卜生主义的“不全则宁无”回到折中主义的思想的反映。落华生的作品正代表了“五四”时期这一面的现象。他的《无法投递之邮件》（《小说集》页一三七——一五八）从怀疑论到了虚无主义的边界上了。他说：“你，女人，不要和我讲哲学。我不懂哲学。我劝你也不要希望你脑中有百‘论’，千‘说’，亿万‘主义’，那由他‘派别’，辩来辩去，逃不出鸡子方圆底争执。纵使你能证出鸡子是方的，又将如何？”（《小说集》页一五二）——哦，你刚才不是说到他作品里人物的思想多少和宗教有点关系么？不会的，怀疑论者的落华生不会相信宗教。《命命鸟》里的加陵虽然受了佛教的教育却反对佛教，敏明的厌世实在因为了恋爱不自由，不过借了佛教的口头禅使她这自杀的悲剧做了幻想的快乐。《商人妇》里的惜

官和《缀网劳蛛》里的尚洁都不是普通的教徒，她们都不是“吃”教的，她们都不不过在教义里拈取一片来帮助她们造成自己的人生哲学罢了。

主：然而你不能不说和鸾，关怀，以及《女儿心》里的麟趾他们是有点什么在代替了“宗教”？

客：（笑了）呵呵！这一点什么就是使落华生的作品读起来有力的地方。自然是《黄昏后》和《女儿心》更好。落华生虽然说过，“一个人最怕有‘理想’，理想不但能使人病，且能使人放弃他的性命。……‘理想’和毒花一样，眼看是美，却拿不得。”（《小说集》页一五七）可是他的作品中的人物多半抱住了他们各人的“理想”。是这一点，——这一根“线”，使得落华生的小说有动人的技巧。他是属于……

主：（微笑）你不要太高兴！当心马屁拍在马脚上呢！

客：怎见得？

主：你读过落华生的一篇“散记”《信仰底哀伤》么？那一篇里说：一位音乐家对他心里所立底乐神请求道：“我怎能得着天才呢？我底天才缺乏了，我要表现的，也不能尽量地表现了！天才可以象油那样，日日添注入我这盏小灯么？若是能，求你为我，注入些吧。”“我已经为你注入了。”——是回答。音乐家听见这句话，便放心回到自己屋里，舍不得睡，提起乐器来，一口气就制成一曲。自己奏了又奏，觉得满意，第二天便将这新曲寄到歌剧场去。他的作品一发表出来，许多批评随着在报上登载八九天。那些批评都很恭维他：说他是这一派，那一派。可是他又苦起来了。于是在夜深时，他又对自己心里的乐神颤声说：“我所用的音节，不能达我的意思么？呀，我的天才丢失了！再给我注入一点罢。”“我已经为你注入了。”——仍旧是这回答。他屡次求，心中只听得这句回答。每一作品发表出来，所得底批评，每每使他郁郁不乐。最后，他把乐器摔碎了，不知所终。（《空山灵雨》页二四——二五）

客：哦，哦，——照这说来，落华生是不承认文艺上有所谓这一派那一派的了。他以为那是批评家的胡说八道。可是“超然”的文艺是没有的。落华生自己的生活和教养就限制着他使属于一派，——你以为他是……

主：（打断他）算了。说到这上头，摆弄几个抽象的术语是怪没有意思的。我们还是谈谈别的罢。我来提一个问题：为什么“五四”时期的作家多半有点怀疑论和悲观思想？

客：然而落华生是他们中间特别明显的一个——

主：你不要捣乱呀，先不谈落华生，谈谈一般情形。

客：说到这上头，岂不是又要用到抽象的术语了么？（主人的声音：“只好用一下”！）那么，无非因为那时候社会的内在矛盾虽然已经很深刻，可是解决这矛盾的新势力还没有现在那么坚强，一般知识分子望来望去没有路，就要怀疑悲观了。——哦，就勉强这么解释罢。可是我总喜欢谈落华生。也许你不记得他还有一篇“散记”叫《暗途》的罢？

主：让我想一想。不很清楚了。请你说！

三

客：《暗途》开头是一句话：“我的朋友，且等一等，待我为你点着灯，才走。”路是隔着几重山，难走得很。若是夜间要走那条路，无论是谁，都

得带灯。可是那朋友一定不要灯。他说：“满山都没有光，若是我提着灯走，也不过是照得三两步远：且要累得满山底昆虫都不安。若凑巧遇见长蛇也冲着火光走来，可又怎么办呢？再说，这一点的光可以把那照不着的地方越显得危险，越能使我害怕。在半途中，灯一熄灭，那就更不好办了。不如我空着手走，初时虽觉得有些妨碍，不多一会，什么都可以在幽暗中辨别一点。”（《空山灵雨》页二七）你看！人生是暗途，隔着几重山，而我们的落华生不要“灯”。他以为有了“灯”，反多危险。自然这一段话也可以从另一方面解释。就是他把“灯”象征着“认识”“理解”等等，他在这里是指明了少许的“认识”或“理解”是危险的。这话自然不错。但他的结论是不要“灯”！

主：噢噢。我也想起他的又一篇“散记”来了。这叫做《补破衣的老妇人》。（《空山灵雨》页八）他把人们的知识学问比作绸头布尾：“东搜西罗，无非是些绸头布尾，只配用来补补破衲袄罢了。”说穿了“绸头布尾”那样的学问的功用，是很“彻底”的，然而在落华生思想全部上联系起来看时，他的“彻底”就是他的“怀疑”的根。

客：许多太“彻底”的人往往会跑上了“怀疑”这条路的！

主：落华生有时简直因为觉得“生”是痛苦，赞美起“死”来。他的《鬼赞》（《空山灵雨》页四八）里说：“那弃绝一切感官底有福了！我们底骷髅有福了！”但幸而他有了他的“蜘蛛补网”的市民哲学，他半路里撑住了。他在《商人妇》中借惜官的嘴巴说：“先生啊，人间一切的事情本来没有什么苦乐底分别：你造作时是苦，希望时是乐；临事时是苦，回想时是乐。我换一句话说：眼前所遇底都是困苦；过去，未来底回想和希望都是快乐。”（《小说集》页四七）他撑住了！到《缀网劳蛛》里的“补网人生观。”他就更站得稳些了。像安得列夫那样的悲观主义者，大概于中国的“土壤”是不相宜的……

主人和客人暂时半晌没有话。

客：（揩了一把汗）可是我们根据的材料，都是六七年以前落华生的著作。近来他大概又有点不同了。

主：别的不知道，有一点是显而易见的。他的小说里的人物都是很能“奋斗”的，不过和鸾（《换巢鸾凤》）、惜官（《商人妇》）、尚洁（《缀网劳蛛》）她们都是随着“命运”播弄的，而她们在被播弄的途中发明了她们自慰的哲学；她们对于生活又没有一定的目标。最近他的《女儿心》却写了个不肯给“命运”播弄的麟趾，而且麟趾是有一个目标的。到了《春桃》，那简直是要用自己的意志去支配“命运”了！兵乱扫去了一个过去的春桃，产生出一个新的“春桃”，有支配自己“命运”的意志力。可不是么？从惜官、尚洁到麟趾、春桃，中间隔了一个很大的变动，正像我们这社会一般！

客：（站了起来）说不定他以后还要来一篇“秋菊”呢！而“秋菊”也许比“春桃”更要坚强些！

（原载 1934 年 10 月 1 日《文学》3 卷 4 号）

《西柳集》

吴组缃作，生活书店“创作文库”，六角。

作者吴组缃先生是大家最近“见过几面的”。他的《一千八百担》（七月十五日宋氏大宗祠速写），谁要是读过了，总不会马上就忘记。现在这《西柳集》是他的第一个短篇小说集，中间有几篇我们还是第一次看到，趁这当儿，我们将这位作家初期的“收获”从头再咀嚼一过，说出我们所见到的这位作家的优点，以及他还没有克服的缺点，也许算不得浪费笔墨罢？

我们读了《西柳集》——一口气把它读完，我们掩卷默想，我们心头就会涌上了一个感想来：《西柳集》里的农村描写跟一般的同类作品“手法上”是有点不同的！

不错，有点不同。但说是不同在“手法上”好像还不很够，不很妥贴，说得噜苏些，应当是“因为写作态度的不同，所以产生了手法上的不同，而写作态度之所以不同，又是受了生活经验的限制使然。”

这话是说得太抽象了，让我们用随便谈谈的形式来加一个注脚。近年来描写农村破产的作品不是很多么？除了一些比较空疏薄弱的作品不算，大部分是企图展示了农村破产的实际，以及促成这破产的种种原因，在这破产过程中农民意识的变动，等等。这一些作品是“把农村带到我们面前来”，指给我们看道：“喂，有如此这般的现象发生在那边了！”自然，我这样的说法，不免有点形容得过分。说不定读者中间就有人要反对说：“不然！这不能一概而论的。如果有些作品确要使得读者发生了像你所说那样的印象，但那是因为作家的农村生活经验不够，就是这篇作品写失败了。”哦哦，我就先将这抗议接受下来罢。然而这跟我所提出的意见，是两件事。我要说的是：

一个富有乡村生活经验的作家，用了纯熟的技巧，写出了“成功”的作品，在他写作的时候，他努力想把他所有的“经验”分析解剖，于是通过了他的一定的人生观，再现在作品中。

从这样“写作态度”所产生的作品，就好比是把“农村带到我们面前来”，——这是经过了作家主观的分析整理、用艺术手段再现出来的农村生活，这是把主要的动态显示得很分明的农村。至于正确的程度如何，那是另一个问题了；再者，会不会把作品弄成了拙劣的“喂，有如此这般的现象在那边发生”，——这么概念的说明，当然也是另一个问题。我们不妨说，倘使一位作家的生活经验并不是片面的，倘使他的眼光并不限于一隅，而且不限于“现在”，他能够从“过去”的所以嬗变的“现在”看清了“现在”中间孕育着的“将来”，倘使他有一支绘声绘影的笔，那么，他“带给我们看的农村”总不会歪曲到哪里去，并且也不会弄成了概念的说明罢。

近年来大部分的农村小说（这里不是论它们的成功或失败），在“写作态度”上，就是如此。

《西柳集》可就不同了。吴组缃先生在《西柳集》中所用的手法跟我们上面说的，刚好相反。他是“把我们带到农村里去看”！在《黄昏》，《一千八百担》，他用了很圆熟的技巧写出了个“坟墓”似的农村，“一些活的尸首在怒叫，在嚎陶，在悲哀地呻吟，在挣扎”（《黄昏》，《西柳集》二

五页），他写出了“一百八十多房，二千多家”的宋氏大家族怎样“品类混杂”，怎样“日子没得过，靠卖田来维持”，终于所有宋氏子孙的私田都

变成义庄的田，而这义庄是由一二人把持的。他把我们带到农村里了，他像一位顶尽职的向导似的什么也不会漏脱，他的眼睛看着我们的面孔，好像说：“先生，这就是现在的农村，什么都在这里了，请你自己看罢，好或坏，请你自己看了下判断罢！”

不错，我们都看过了；我们对于吴先生那种一点也不隐瞒的至诚，感谢，而且敬重；然而我们感到美中不足的，是吴先生自己不参加意见。吴先生的写作态度是非常客观的，然而有时太客观，差不多就同《黄昏》里那个“我”似的，看见了家庆膏子那种寒酸，听见了天香娘寻猪的锣声，三太太的叫魂，桂花嫂子砍刀板，“觉得是在一个坟墓中”，那个“我”只说了一句“家乡变成这样了？……”

我们并不是说一个作家应该任意改窜客观的现实。但是我们以为作家和客观现实的关系当然不是“复印”（Copy）而是“表现”；作家有权力“剪裁”客观的现实，而且“注入”他的思想到他所处理的题材，——不用说，他这思想也是客观现实铁一般的“真实”所形成的。

因此，一个作家的写作态度倘然是纯客观的，他就会使得他作品所应有的推进时代的意义受了损失。空想的概念的，不从客观现实体验出来的作品，我们不能不说它失败；然而我们也一定非要求纯客观的作家更进一步不可。

“把农村带到我们面前来”，或是“带我们到农村里去看”，都可以，都一样；只是前者要避免“喂，有如此这般的现象发生在那边了！”这种讲演式的毛病；而后者也要小心提防着“先生，这就是农村了，请你自己看！”——太向导式的缺点。

自然，吴组缃先生并非不懂得这一些讲究。他并非不明白纯客观的“写作态度”的缺点。他是努力在改进。在《一千八百担》的末尾，他指出那些把持义庄的人们的末路；在《天下太平》的结梢，他又指出王小福胆敢侵犯那“神明凭依”的庙顶的宝瓶了。但是我们说句不客气的话，《一千八百担》的收束是太兀突了一点。这和前面大段的描写还缺少了精密的有力的联系；这最后场面的必然发生，还没在前面的大段文章里给很多的“伏笔”，给紧张的气氛。《天下太平》的收束是并不那么兀突了，可是王小福从偷了阿富嫂的被褥和米而挨一顿打，而想到非“上外埠去”不可，而又想到没有盘川钱，然后又从“断断续续一阵铁马声”想到神庙顶子——那个古瓶，然后又记起“西街头长发旅店那个胸前敞着嵌肩，戴着阔边眼镜，古铜色脸子的”收买古董的“外乡人”，而于是终于决心要去偷那神庙顶子——古瓶，这一串的叙述的中心点是“偷”，这一“偷”的内在的意义是王小福再不受古老的神权的传统意识的管辖，这都是吴先生苦心要表现的，然而我们回头仔细一想，总觉得这一段描写还不够似的。王小福敢偷古瓶（一件神圣的东西）了，可是他为了要弄得一笔盘川到外埠去！他这想头是不能代表农村中主要的动态的。他这想头一定还得碰大大的钉子，可是吴先生在这里就收束了，于是《天下太平》对于王小福那样的人应当给的讽刺（应当给的！因为讽刺不一定是恶意的，对于王小福，我们同情他，但仍要讽刺），就失却了力量。

在这里，我们知道吴组缃先生是一位非常忠实的用严肃眼光去看人生的作家；他没有真实体验到的人生，他不轻易落笔。然而他的生活经验中却缺少了热乎乎的一方面（这是很可惜的），所以当他意识地要把他熟知的农村生活写给我们看的时候，他却下意识地多少沾着些儿纯客观的气氛，——他所熟悉的那一方面的生活使得他在这一面的描写格外出色，也不自觉地加

强了他的纯客观的态度，反之，当他意识地要把纯客观的气氛摆脱的时候，他就不得不触及他所不大熟悉的生活的一方面，他写了，但他的“自我批评”的精神又时时提醒他道，“写得不真，要小心”，哦，小心！我们这位作家不是撒烂污的，可是受了生活经验的限制，他一边要留心写得逼真，要跨过“概念的泥淖”，一边就不能把纯客观的态度摆脱净尽。他这困苦地挣扎的痕迹，就有在《一千八百担》这一篇中。

上文我们所谓“因为写作态度的不同，所以产生了手法上的不同，而写作态度之所以不同，又是受了生活经验的限制使然”，就是如此这般一回事。

这一道关口，难倒了许多自爱的作家，固不独吴先生。也正同别的许多作家一样，吴先生正在刻苦求冲过这一道关口，而且我们可信刚出了第一本集子的吴先生会成功。

好了，已经噜哩噜苏说得太多，现在让我们换一换话头。

读了《西柳集》的第二个感想是什么呢？

第二个是——

《西柳集》全部十篇小说中间，凡是“速写”体的，——在一定的短促的时间内，一定的局部的背景前，写出了各样人生的交流的作品，都比正式些的短篇小说体的作品好了许多。

要说明这一点，就比前一点容易；我的话也可以说得爽快些了。先举个例，就是那一篇有小题目“七月十五日宋氏大宗祠速写”的《一千八百担》。这是二万字左右的一篇，放在短篇小说一门中也算是很长的了，然而这体裁却是“速写”。故事简单得很：七月十五日，正当久旱之后，宋氏的“品类庞杂”的子孙，在“宗祠”开会，商量合族的公事，主要是义庄名下一千八百担积谷怎样处理，然而会未开成，村里的穷人抢谷来了，其中就有一个宋氏子孙。这是一篇“速写”，但有二万字之长；作者吴先生把二万多字差不多完全给了“人物”的典型描写，他用了惊人的技巧，从“姓宋的八大分，一百八十多房，二千多家”中间提出了几个典型的人物来：有把持“宋氏义庄”的义庄值年管事柏堂（还有个不登场的“族中专制皇帝”月斋老），有恒昌祥京广洋货布店老板，商会会长的子寿；有“上海什么专门学校毕业生，如今是在家里专门当少爷”的浮浪青年松龄；有“五十多岁，胡子已经花白，辫子是民国十七年割的，而今留着个鸭屁股在头上，豆腐店老板的”步青；有“满口野话，爱哈哈大笑，会做呈子状子会打官司”的子渔；有“北京什么大学毕业，二十七八岁，如今是在省城中学当教员”的叔鸿；有“中学二年级就辍学的，在家乡干反日运动露天讲演的青年”云川；有“一脸烟色，是个落魄的小政客，曾在安武军里当过司书”的石堂；有“穿一身月白竹布，褂腰上系一根‘通海’，胯下拖着络须，快近三十岁，‘三江党’同志”的逸生；有“苦心经营着每文斋改良私塾”的五十多岁的敏斋；有“民国三年江南师范毕业生”的义庄办的小学校长翰芝；还有“五十多岁，镶个金牙齿在口里，脸上有几点黑麻子”的四区区长绍轩：——这是五光十色的一大群，吴先生还他们各人一个身份，各人是一个“典型”，不但各人的形容思想各如其人，连各人的“用语”也很富于“典型”的色调，这是一幅看不厌的“百面图”！还不止此。吴先生又从“人物”的典型描写中透露出农村破产的复杂的真相！这一班人除了做讼师的子渔，当区长吃公事饭的绍轩，把持义庄的柏堂，差不多没有一个不喊着“穷”！从这一班人的谈话中，作者就展示了全幅破产中的农村。

这样长，这样包罗万象似的，这样有力地写出了十多个典型人物的“速写”，似乎还没有见过。

我们将这《一千八百担》和《天下太平》比较，就不能不说《天下太平》差得多。《天下太平》是正规的短篇小说的形式了，“人物”只有两三个，然而除了主角王小福写得还好，其余二三个配角都不大行；全篇的故事其实也简单，然而反不如《一千八百担》那样紧凑；全篇字数比《一千八百担》少了将近一半，然而我们读去反觉得拖沓冗长。

即使拿这《天下太平》跟另一篇“速写”体的《黄昏》比较，也还是《黄昏》好得多。《黄昏》的字数又比《天下太平》少了一半多，《黄昏》又是简直没有故事的，然而《黄昏》有的是错综缭乱的人生的侧影，——这些侧影互相映射，成功了不下于《一千八百担》那样巨大篇幅里所展示的农村穷困的写真，这些侧影像电光似的在篇中掠过，然而在我们读者脑膜上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痕。《黄昏》的字数虽然比《天下太平》少了一半多，但是我们读了却觉得醇厚充实胜过《天下太平》。并且《黄昏》中写花尽了家产而靠打鱼，偷鸡摸鸭过活的家庆膏子，写桂花嫂子丢了七只鸡，三太太喊魂，松寿针匠夫妇的吵架，写敲锣筑堰，写桂花嫂子砍刀板咒，——这一切，都只轻轻的几笔，然而我们的印象比《天下太平》王小福的悲剧要深得多；我们读过后掩卷静思的当儿，仿佛还听得桂花嫂子砍刀板“朋的”“朋的”惨厉而凄凉的声音。

我们还可以将两篇短短的并不属于农村破产题目下的来比较一下。

这就是那篇《金小姐与雪姑娘》和《卍字金银花》。这两篇都可以说是描写恋爱的（虽然后者不能说是只描写了恋爱），《金小姐与雪姑娘》用的是正规的短篇小说的形式，而《卍字金银花》却是“速写”，但又是后者比前者写得好多了。“金小姐是被这社会取了封建传统的毒害给沦落了的，雪姑娘是被这社会取了资本主义的方式给蹂躏践踏成污泥的！我是个被遇养支配在一个懦弱可耻的人格中的人，对于这杀人的社会，毫不能拿出力量予以摧毁；只拘守着自己的命运，静候历史车轮的推进。……”（《西柳集》一一九页）这是《金小姐与雪姑娘》全篇的柱意。这是用“第一人称”写的，主角是金小姐，雪姑娘，以及那个“我”。然而在“人物”描写上，我们觉得只有那个“我”是“客观的存在”；金小姐已经是附属于“我”的叙说中的一个“半实在”的“人物”，至于雪姑娘则除了前半篇中那个“我”的回忆，以及后半篇中突然地出现又突然地隐去那样“插图”似的描写外，她只是个影子似的，一个“抽象的存在”。我们不能直接感觉到有雪姑娘这么一个“人物”，我们对于她的一切感觉，几乎全是由那个“我”的叙说里间接得来。即如后半篇中雪姑娘突然出现以后，作者是用正面的描写了，雪姑娘“本人”是带到我们面前来了，然而那五六页的“雪姑娘登场正戏”却不知怎地总觉得看去不精采，我们对于这位“被这社会取了资本主义的方式给蹂躏践踏成污泥的”女子本该有的同情心，却不能被强烈地唤起来，——不，我们也许感得她有点恶俗。而且我们又总觉得即在此五六页内，雪姑娘这“人物”还是透过那个“我”的视线间接地在我们面前出现。

再看《卍字金银花》这小小的“速写”，可就完全不同了。这也是用的“第一人称”，笔调上和《金小姐与雪姑娘》也大致仿佛，这里头所写的女子也是“被这社会取了封建传统的毒害给沦落了的”，可是我们在《金小姐与雪姑娘》那一篇期望而不得的感情的激动，在这《卍字金银花》里却意外

地得到了。吴先生在这里也像《黄昏》似的只用了轻轻几笔就把一个可爱的女郎的悲惨的身世——封建传统毒害对于这位可爱的女郎的压迫，很有力地写了出来。他也只用了五六页的篇幅（二千字光景）写这受难中的少妇的“天真可爱的过去”，——这是一个回叙，然而多么轻灵自然，并且一个天真可爱十一二岁的女孩子就活现在我们眼前，是一个血肉的活人！这一“回叙”，像一道电光似的照亮了眼前这受难中的少妇的悲惨身世，更不用再多费笔墨就引起了我们对于这少妇的强烈的同情，以及对于封建传统的刻骨的憎恶了。在“速写”体上，吴先生常常能够创造出这样惊人的“神奇”来！

我想我已经比较得够了。要是你细心读了《西柳集》，你不会感觉不到这一点。但是为什么“速写”体写得那么好的吴先生对于“非速写的”——连绵发展着的故事，弄弄就会碰壁呢？

这一个问题，我还回答不来。倘说写了《一千八百担》（虽则也是速写体）的吴先生除了短短的“速写”就无所措手足，那是不合理的！我们从《一千八百担》知道吴先生有精密的组织故事的能力。所以《西柳集》中诸篇“速写”体的无例外的美妙，或者可以在吴先生的自序里得一点消息。在《西柳集》的序里，吴先生这样诚恳地对我们说——

在学校里读书，生活很是干枯，每喜于闲暇时候，自己练习作文。……这里收集的几篇东西，有的似乎是小说，有的其实不是；但都多少说了点故事。内容的五颜六色，正展露着现代一个知识青年如我者之真实的灵魂。写法和所用的文字底调子，也都不甚相同。那是因为自己还在练习的原故。

各篇次序都是依照写作的先后编排的。前面几篇，实在幼稚得见不得人；后面几篇稍稍进益了一点子。本想好好挑选一下的；苦于写的不多，经不起严格的挑选。但愿不久能有较裕的时间，再用心写点象样的出来。

我们知道，要写一篇连绵发展的故事，即使不很长，事先的“构思”往往比写作的时间会多上几倍。并且那一段时间里，需要全神贯注。倘使一会儿要掰了书包去上课，一会儿要做课题，一会儿读历史，一会儿又是古典诗词，那是不能够把一件连绵发展的故事“构思”得精密的。“速写”则不然，哪怕是长到二万多字的《一千八百担》，因为其中动作的发展不是连续性的，构思的时间可以少些，就是半途常常被别的事情岔断，也还不要紧；即使写作的时候时时岔断，也还不要紧。这种经验，我猜想凡来是写过多少的人总都有的罢？吴先生大概很吃了想得正入劲忽而上课钟又响了的亏罢？这是顶可能的一回事。然而这种环境上的困难并不能阻止一个人的创造才能的发挥，吴先生的《天下太平》比起《金小姐和雪姑娘》来，已经好得多，不过他的“速写”体的几篇光芒更觉炫耀罢了。

最近听说吴先生的学校生活已告一段落，而为生活所迫，他将去教书了。听说他有写一个长篇小说的计划；他是“在一个宗法社会生长的，廿余年中，眼望着那社会塌台，也很明白它是怎么塌台的”，他计划中的长篇就打算包罗了二十年中的社会变化。他打算分四部写，“五四”前为一本，“五卅”前为一本，“九一八”前后各一本；他将“从经济上潮流上的变动说明这些人物的变动和整个社会的变动”。他的“这些人物”将是他最熟悉的亲戚本家或邻舍。他打算“多花几年时光，慢慢的写，慢慢的修改”。他担心的就是“做了事”以后也许更没有时间来写了。这个我们也替他担心的！我们希

望他会对付出一点时间来！

在这里把吴先生想做的事先来发表，是冒昧的；但热望着的我们很喜欢报告读者不是“再没有人殚精竭虑用苦工去认真创作”像某先生的武断，虽则吴先生实在也是“家境不好”的。

（原载 1934 年 11 月 1 日《文学》3 卷 5 号）

“健康的笑”是不是？

—

前些时候，张天翼先生发表过一部长篇小说《洋泾浜奇侠》（连载《现代》杂志）。这是一部“幽默”的讽刺的作品，多少有点摹仿《吉诃德先生》。这是张天翼先生有意想来“幽默”一下的作品。

我们在张天翼先生的初期作品中，例如短篇集《从空虚到充实》，也常常看到片段的“幽默”。张天翼先生的作风里本来就不缺少了“幽默”的成分，但他有意想来“幽默”一下的《洋泾浜奇侠》却不能不说是失败的作品。这一部小说的头几章，并不怎样坏，可是到后边就不免带点儿“油腔”了。

然而这不是因为张天翼先生没有“幽默”的才能。他有的！我们相信“幽默”的作品也和其他风格的文艺作品一样，需要真切深刻的生活经验，而且是在“哭不得，只好笑”的当儿把苦辣的生活从反面表现。——所谓“含泪的苦笑”就是。自然，我并不以为“幽默文学”只限于这么一个境界，“幽默文学”还有并非“苦笑”而是“善意的谑笑”的，例如，马克吐温（Mark Twain）和契可夫的一些作品，还有“觉得什么都不行的毒辣的冷笑”，例如新近得了诺贝尔文学奖的意大利戏曲家小说家比兰台罗，——他的“冷笑”可就不卫生得很；粗说起来，“幽默”同而所以“幽默”者不同之故，还不是受了时代和环境的决定，还不是受了个人生活经验的染色么？不过我们在本文中姑且只就上述第一种“幽默”来作为论据。

既然是“苦笑”了，有时就不能“勉强”。勉强的“笑”，——假笑，常使人肉麻（我们现在市场上颇有些“幽默”是只好归入这一类的），但勉强的“苦笑”，——未成熟的“苦笑”，就会使人感得无味。《洋泾浜奇侠》就在这上头出了毛病。我在上面说过，张天翼先生写这部小说多少有点摹拟《吉诃德先生》。“摹拟”并不一定坏。也并不是因为“摹拟”，故而就坏了。问题是在张天翼先生太粘住了“洋泾浜”三字做文章。要是我们仔细一考察，就知道所谓“武侠小说”者，虽然产地是“洋泾浜”，但成为一种社会现象，成为一部分落后民众的“理想”的所谓“武侠迷”，却在中国内地的各处，而不在“洋泾浜”，——至少“洋泾浜”不是个主要的地方。在“洋泾浜”找“奇侠”，差不多就等于大世界新到什么三只脚的猪或是什么“大头的小孩子”，只是一般小市民的好奇心的满足。这材料是比较的薄弱，然而张先生拉长了做，于是写到后来就成为勉强的“苦笑”。

再者，我们说张天翼先生的《洋泾浜奇侠》“摹拟”了《吉诃德先生》，也无非以为张先生打算写一部《吉诃德先生》那样的小说罢了。《吉诃德先生》的作者塞万提斯写那小说的动机并不和张天翼先生一样。塞万提斯有意要讥笑的，不是那位“悲哀姿态的骑士”吉诃德，而是那时候盛行的“骑士文学”（武侠小说）。《吉诃德先生》第一部出世时有作者的一篇序，很“幽默”地挖苦着那时候的“骑士文学”。对于那“骑士制度”本身，塞万提斯倒是很怀恋的。然而张天翼先生却不是那么一回事。他是憎恨“武侠迷”的，他是用了“幽默”的形式去写他正面的意思的，可是讽刺的幽默的作品主要是从后面说，你从正面说，就更加难以写得好。《洋泾浜奇侠》一开头你就把那主人公的“全身”看得雪亮了，你已经知道他是何等样的人，因而你再去看下去时无非看他闹出多少“笑话”罢了。这一点读者方面的“心理”，一

一只准备看书中的主人公再闹出些什么笑话，是张天翼先生自己惹出来的，他自己惹的事，只好自己来收场，结果也就无意中自己弄成了为要叫人“笑”而编造“笑料”。于是书中主人公的一幕一幕的动作只成了“笑料”，失却了“发展中的人物”的意义，于是全书的苦辣的社会意义也在“笑料”中隐晦了；于是最后因为“笑”的太多，读者笑不出来了。

我所谓《洋泾浜奇侠》是失败的作品，就依据了这样的检讨。然而我们并不因此否定了张天翼先生的“幽默”的天才。他有的！读了他最近的短篇集《移行》我这确信就有了例证了。

二

《移行》内共收短篇九个，大多数（恐怕全是）《洋泾浜奇侠》以后的作品。

九篇中间，除了作为集子名的《移行》，以及《保镖》，《朋友俩》，——共三篇，此外六篇，占全书三分之二以上的篇幅，大体可以说是“幽默”的笔调。尤其是第一篇《包氏父子》和最后一篇《欢迎会》是张天翼先生最好的“幽默”作品，——哦，即使说是近年来“幽默”潮中最杰出的作品，也不算过分罢。

正像我们上面说过的那样，张天翼先生的作品无论是什么题材，无论他用的是怎样的笔调，总有些章段是颇“幽默”的；现在，他的《移行》，《保镖》，《朋友俩》等三篇也保有他这特性。但虽则颇多“幽默”的成分，这三篇并不是“幽默”的作品。《移行》写时代的某种典型的青年——感情上想把生活过得“合理”些（那时的热情倒也真而且纯），但因为只是热情的冲动而没有思想上的认识，所以受了些刺激便消极了，碰到了引诱也便抵抗不住了。这样的题材，有许多作家应用过。张天翼先生在这篇《移行》中也不过重复一下，没有多大的精采。他写那女主角桑华在两条生活路的交界处徘徊不决时的苦闷暴躁，大概是很费了些苦心，可是正像他在这篇小说中点缀着的唱昆曲的胖子似的，人们从风送来的曲调声中“想到那胖子在哭丧着脸榨出这些腔调，还淌着汗，脖子上的青筋有三分来高”（《移行》页二二三），我们也觉得张先生虽然写的认真，我们却一面代他吃力，一面也感得他吃力不讨好。（自然，我也明白张先生在这儿有他写不好的别的原因，例如下笔时的拘束。）

《保镖》写来就比《移行》“松动”得多了。我们并没感得张先生在那里“淌着汗”，“青筋有三分来高”，“榨出那些腔调”了，我们看见张先生又轻松又灵敏地写出了那个“保镖”的阴狠，以及那位“被保者”的“蠢笨”——然而我们同情这个蠢笨的人。我们爱这人。张先生嘻皮笑脸地把他的题旨表现得非常清楚。

《朋友俩》是张先生爱用的儿童做主角的一篇轻松的故事。周妈的儿子小胖子尽管在雪地里打滚，弄得全身衣服都湿透，尽管在大雪天里被差出去买橘子，冻肿了的手背裂缝出血，然而他不生病，至多肚子疼一回，泻几次。然而太太的儿子期期“给包得像粽子，只露出两只眼睛，奶妈提个脚炉挨着他”，躲在那关紧了窗，火炉生得很旺的客厅里——“特别包厢”里，看小胖子在院子里搓雪丸子扔雪丸子，可就生了病，——据说是白天着了凉了。那个在雪地里“打把式”给期期看的小胖子肚子泻着还被差出来给期期买橘

子，可是他泻了一会也就好了，而那个连风丝儿也没碰着的期期却就此病了死了，德国医生也不中用。记得冰心女士在小说《分》里借一个屠户的初生的孩子表示了这样的意思：“我们好比路旁的青草，踏不死。”小胖子也就是这样的“青草”。

三

此外的六篇不妨说大体是“幽默”色彩很浓厚的作品。

但是也有个分别。

像题为《笑》的这一篇，即使张先生开始写的时候还是他那照例的嘻皮笑脸的神气，但愈写下去他的脸皮便愈绷愈紧，终至于那位被侮辱被欺骗的发新嫂“又抓起一把茶壶来要摔的”时候，我们想象得到作者的张先生大概一点笑意也没有。

因为《笑》是写一个土豪九爷勒逼发新嫂（一个为了丈夫被抓到九爷跟前讨情的乡下女人）出卖她的“贞操”，并且勒逼这个可怜的女人像出卖肉体的娼妓似的朝他笑，“笑一个！——不笑不行！”而且后来九爷达到了目的，给她一块假洋钱的时候，还要“笑一个，笑一个才给你！”而且后来那女人没奈何在茶店里找着了九爷请他换一块好的的时候，还是要“笑一个”！——自然，即使发新嫂当真“笑一个”，也不会当真就换给她的。是这样的故事，谁要能够“幽默”地写出来，那才是怪事！

然而《笑》跟《保镖》又不同。在《保镖》，作者大概并没有给故事穿一件“幽默”外套的意思，他直捷地叫那位“保镖”打一个代表坏人的白脸。在《笑》呢，作者大概为了某种方便计，打算从侧面写，所以开始的时候那位九爷是鼻子上涂着粉，颇有点“小丑”的样子。但是题材限定了这不能用“小丑”当主角的，而作者亦看得清楚，所以结果是一群露出牙齿狞笑的恶鬼围住了一个可怜牺牲品。在发新嫂这面的痛苦的心理是描写得异常出色的。

《笑》，不能归在“幽默”的账上去。

那是《我的太太》和《直线系》两篇，“幽默”的味儿更加多。

这两篇的主人公全是些“失去了过去的黄金时代”的没落的人们。然而两个“型”。在《我的太太》中，那位“从前”的小姐始终不能忘记她“过去的黄金时代”，她时常哭，她的唯一的声诉是：“我一生一世……我从前……我一生一世没煮过饭，我向来……我向来……”（《移行》页九六）她那穷光蛋出身的丈夫，虽然“上代可一点不含糊是念书做官的：太公做过一任知府，爷爷在京城里当都老爷”（页九一），但到底远了，到他身上只是个“老相”罢了，所以他就没有“从前”，也不专想“从前”，他得了两块多钱的犒赏就买了一只鸡一斤肉打算快快活活过年了。（页一）他不像他太太那样永远不肯忘记“从前”就把“现在”的自己弄瘦弄成了病。他固然也找牛半仙什么的看过相（页九七），然而他不像太太似的整天叹着“命苦”。

《直线系》里的敬太爷和敬太太就另是一种“型”了。败完了家当的敬太爷是什么都能忘记的，——除了他的“官派”，因为还有一个穷无可归跟他同住在坏屋子里的“从前”的老家人高大在那里做敬太爷不忘记“官派”的资料。敬太爷两三日没得吃饿急了的时候，也能把“眼睛一闭，眼角上就给挤出一颗一颗的水”（页一二三），于是也想起“从前”，但他只觉得“都

像一个梦”，“呃，从前未免太远了点儿：那是在前一辈子的事。他只要想起前几天那些好日子，他肚子里就得有种酸不像酸，甜不像甜的回味。前几天他太太跟他三相公还待他那么好——讨来的东西，总得分给他点儿吃的，他不像现在这么挨得难受。可是这也是前一辈子的事了。……”（页一二四）他关心的是“现在”。敬太太也不是死记住了“从前”的，她也不怨什么“命苦”。她关心的是“现在”藏在她身上——裤裆里的一张二十枚的铜元票（买东西还得打六折）不被敬太爷偷去。（页一三三）连饭都没得吃的人自然没有空工夫去想“从前”或怨“命苦”了。他们已经是完全麻木的人了。

张天翼先生写这两种“失去了黄金时代”的人都用了“幽默”的笔调。他对于这两种人一样的不同情（他们也值不得同情），但在前者——《我的太太》，他的“幽默”是轻松的淡笑；在后者——《直线系》，他用了凛凛的冷笑。而这不同，也是多少被不同的题材所决定。因为在《直线系》中，他不但写了没落的人，他更主要的写了可惊地衰败的乡村以及连敬太爷他们身上的破衣服，屋里的估过只值二百文的破桌子都要的一群可怜见的“强盗”。

和《我的太太》一样是轻松的淡笑的，还有那篇《温柔的制造者》。

这里写的是一位自以为“有聊”而其实很“无聊”，自以为“生活”需要他而其实“生活”已经唾弃他，自以为“生活充实”而其实却很“空虚”的大学教授什么的中年男子——老柏。他用“那个”二字来代替了“恋爱”二字，为的他“一提起爱呀恋的那些字眼总怕肉麻”。（页一九一）他的“人生观”是“除开两性间的那个，还有更重大的东西”。（页二一）然而他——“一个做了两个孩子的父亲的角色”（页二一），却还要“那个”。他的对手是“比他小十一岁。本来他不过受了她哥哥托付，对孩子似地照着着她。他像个做爸爸的：他禁止她拍粉涂口红，指导她看些什么课外书。可是后来——他们那个起来”。（页二一）他对朋友们说：“我们的那个是很第亚来克谛克的，她进步得很快。我们将来……我现在叫她先认识认识这世界，叫她……然后走上这条必然的路。”（页二一）他和她，每天——或者隔一天罢，在公园里会见，手携手走着；“于是背书似地告诉她：他反对小姐少爷式的‘那个’，他反对喝水论的‘那个’。顶标准的‘那个’应当建在僚友关系上面：两口子走着一样的步子，能合作，‘这就是说，配偶要是个同志。’”（页一九五）对啦，“她现在已经在跟他合作：他计划着一部分分析中国社会结构的大著作，她就自告奋勇要给他整理一部分材料。”（页二一）“不过她着手很慢”，有时他问起时，“她一下子想不起来”问的是什么。（页二一）

然而事情还有糟的：她每回见着他，就“需要温柔”——亲嘴。她轻轻叹口气说：“我什么事也干不下，只是想着你……”（页二一）她又嫌他不打扮：“你故意这么随便的，我知道。你把我当回事。”她怕他的“那个”会幻灭，（页一九七）于是他每次又得“解释”给她听：“总而言之是这样：正确的那个是不至于幻灭的。……”（页一九四）他两手捧起她的脸来，“你很有希望，你将来……我们将来……是的，我们的那个能促进我们的工作。……”（页一九五）

但是事实上相反。她“自告奋勇”要代他整理的材料永没有整好的希望，

她连他指点她看的课外书也不曾翻动过；而他呢，每次回到寓处，——十点钟了，他看见“许多信没回。《劳工法》的讲义得赶快往下写。他还得跟许多人去谈话。桌上还放着一个学生写的关于远东情势的文章，他压根就没翻开来过”。（页二 二）甚至为了她“那个”之故他发心要写的一篇“恋爱论”的初稿也是“一直耽搁了两个多星期”。（页二 三）他下课回来只想到写信，想到把讲义干下去，然而，女的来了电话，“约好的是今天”。他每次很晚回来，在洋车上打盹。“一想到什么事都没做，他就着急起来。有时候想发脾气，可是不知道这应当怪自己，还是应当怪别人。”（页二一二）他觉得真糟糕：“她要温柔：除了温柔就没有世界似的。人身上怎么出得那么多温柔呢。精力总得用在更重要的一方面呀。”

终于在某一晚，他宣言说：“我真得做点事，我真得……我那儿的，……暖，这么下去怎么办——什么都丢了，要紧的事……”（页二一四）于是他们商量好“隔些时别见面罢”。分手时候，“他们亲了很多嘴，……不止三十五个。”（页二一五）老柏回家去坐在洋车上，心里想“解放了，对不起”。但“他心脏忽然酸疼起来，他几乎要叫洋车打回头”。（页二一六）他对自己说，“对不起，请克制一下。”这才没有叫洋车打回头。“第二天他什么也不想，只安排着回来之后做些什么事。可是有时候也会触到‘那个’上面去。”“真糟糕，”他说，“谁都以为自己的那个是对的，是了不起的。老张，你说惭愧不惭愧。可是我和她在生活上……”他点上一支烟，坐到桌子边。咂一下嘴，他轻松地嚷了起来：“对不起，得做点工作了。是的，得做点正经事。是的，是的，对不起。暖。”（页二一六）

这就是老柏的“第亚来克谛克”恋爱的故事。那个女的，固然是生活空虚，而且“生铁闷得儿”之至；但这位老柏先生除了骗人自骗的一套“公式”外，实在也是个生活空虚的人。他在给人“温柔”的时候，觉得他的正经事全被“制造温柔”所耽误，但既“解放了”以后，他又想到“那个”。这样一种人是现时代的特产！张天翼先生很“幽默”地给表现出来了，可是你读这篇的时候，你也许不笑；你读过后一回想，你就一定要笑。读过后能叫你忍不住笑的，是“幽默文字”的最上乘。果戈理的作品的“幽默”大都全是如此。张天翼先生在这《温柔的制造者》，庶几近之。

四

但是《移行》集中最好的两篇，在我看来是《包氏父子》和《欢迎会》。

像《温柔的制造者》那样的作品，它的材料根本就是“幽默的”。然而《包氏父子》和《欢迎会》都是很严肃的题材，（说不定又有人要来“批评”道：题材有什么严肃不严肃？那么，让我先来多说几句罢。我是指《包氏父子》和《欢迎会》这两篇里的题旨倘使从正面表现出来一定叫某些人大惊小怪的。）张天翼先生也用了“幽默”的笔调写将出来。

《包氏父子》里的老包——刘公馆的三十多年的老用人，省下钱来，还借了债，给他的儿子包国维进中学。老包自然有他“美梦”：儿子读完了书，做官，自己便是老太爷。他也不知道儿子究竟读些什么书，成绩单上有五个“丁”，只有一个“乙”——那是什么“体育”，小包得留级，这一点，老包倒也晓得。这一位将来要做“官”的儿子在家里架子大得很；老包和他的朋友——刘公馆的大司务之类，自然很敬重这位未来的大老官。小包的“体

育”是考到了“乙”等的，他的“美满的梦”是补到一名正式的篮球员，于是在某次赛球中大出风头，于是他所单恋着的什么安淑真就能够容易到手了。他常到篮球队长郭纯的家里玩。郭纯是一个阔少爷，有许多西装，他接待这位老穿一件自由呢棉袍的蹩脚同学就好像少爷们养一个帮闲。故事开场的时候，老包正在走头无路凑不起钱来缴学费等等。中间有一项“制服费”二十元。老包想想上学期刚做了一套，还是挺新的，或者求求学校的办事人，将这二十元免了罢。可是不行！总算硬赖掉了一笔到期的债，这才把儿子的一切“费”都缴清了。阴历过年那天，小包去上学，老包在刘公馆的门房里敷衍债主陈三癞子，中人是剃头店老板戴老七。债主和债户和中人磨到四点钟光景，忽然小包的学校里送一封信来给“包国维的家长”，请马上到学校里去。陈三癞子恐怕老包溜走，也跟了去，还有中人戴老七。到了校里才知道小包跟另一同学受那位阔同学——篮球队长郭纯的唆使，将又一同学打伤了。郭纯是跟那被打的学生争夺一个女同学。受伤者的家长要求赔偿医药费，老包如何拿得出？学校又将小包开除了，学费不肯还，制服已经量好身材定做去了，制服费也不肯还。老包跪下去求，都不中用。就在那学校的办公室里，他“忽然瞧见许多黑东西在滚着，地呀天的都打起旋来”。他喊着“包国维开除了，开除……赔钱……”就一屁股坐到了地下。（页九五）

你读这一篇故事的时候，你看了老包那种寒伧的样子，小包那种瘪三神气，你忍不住时时要笑的；但是读完以后你闭了书想一想，你把书本子拍一下，再想笑也笑不出来了。因为你从那个可怜的老包——“向上爬论”的信仰者，想到了世上许多那样望子成名的糊涂虫，许多那样拿着学校的空头支票的父母；你从那混账的小包想到了世上许多那样的“青年”中学生；你从那小包的学校就想到了许多“缴费”要缴在银行，开学在阴历大年夜——这样形式主义的教育机关！这不是一些可笑的问题了！《包氏父子》跟《温柔的制造者》恰恰相反；后者你读时也许不笑，回头一想就得笑起来，但前者你读时一定要笑，读过后就一定笑不出。“幽默的作品”就有这第二种的风格！

《欢迎会》和《包氏父子》就是同一样的风格。本刊第三卷第三号书评《两本新刊的文艺杂志》曾经介绍过这《欢迎会》的上半篇，现在我们可以不必重述，只讲这篇小说的结束罢。这篇的结束是体育主任兼编剧兼导演兼后台主任赵国光先生的“杰作”——理想派，也就是未来派，也就是爱国派的话剧《还我河山》第一幕因为“后台”手续的错误把剧中卖国贼的“台词”让剧中的爱国英雄念了去，于是第三幕也只得将错就错的演下去了（因为第一幕中那个饰卖国贼的学生因为不能上台一怒就走了）。这可闹出事来。万巡视员大不高兴。结果，赵国光和扮演的学生都大倒其霉。好好的“欢迎会”变成了“得罪会”了。

我们读这篇《欢迎会》时，一定忍不住笑的；然而读过后也一定笑不出。并非我们会对于那位“理想派，也就是未来派，也就是爱国派”的剧作者赵国光的无辜有什么同情，也并非我们会对于那位神经衰弱的万巡视员有什么不高兴，实在是因为这篇小說的题材是非常严肃的（对不起，又一个严肃）。张天翼先生是把一个重大的问题用了“幽默”的调子写出来。

也许有人以为当差的借债给儿子读书不是常有的事罢？也许有人以为演剧读错了“台词”尤其是想象的罢？然而像老包那样的心理，那样的遭遇，却是普遍的。像《欢迎会》中那样的“误会”也是很普遍的。尤其是那“不

通”的剧本却也是实际上被当作“通”，而且普遍。

写得夸张一点，也许是。然而“幽默文学”是不忌夸张的！

五

从《二十一个》到这短篇集《移行》，我们看出了张天翼先生的发展的过程来了。我们觉得他到目前为止，他的短篇比他的长篇好。他写紧张壮悲的场面，也不及他写“幽默”的好。他的最大的才能在用轻松明快的笔调写人生的一断片，——一个小事件，他就能使你笑，使你笑过后不得皱眉头。他的能拈取很小一点来写一篇小说，有几分跟沈从文先生相似，然而他的着眼处却比沈从文深得多远得多了。

近来“幽默”的盛行，是有时与地的必然原因在内，不是“偶然”的。张天翼先生之倾向于多写“幽默”，自然也不是偶然的。据我看来，现在“幽默的作品”，比张先生《移行》里几篇更成功的，似乎还没有。

一九三四年十二月

（原载 1935 年 2 月 1 日《文学》4 卷 2 号）

《玄武门之变》序

用历史事实为题材的文学作品，自“五四”以来，已有了新的发展。鲁迅先生是这一方面的伟大的开拓者和成功者。他的《故事新编》，在形式上展示了多种多样的变化，给我们树立了可贵的楷模；但尤其重要的，是内容的深刻，——在《故事新编》中，鲁迅先生以他特有的锐利的观察，战斗的热情，和创作的艺术，非但“没有将古人写得更死”，而且将古代和现代错综交融，成为一而二，二而鲁迅先生这手法，曾引起了不少人的研究和学习。然而我们勉强能学到的，也还只有他的用现代眼光去解释古事这一面，而他的更深一层的用心，——借古事的躯壳来激发现代人之所应憎与应爱，乃将古代和现代错综交融，则我们虽能理会，能吟味，却未能学而几及。

但历史题材的作品，近年来也颇多了。大部分是钩稽史实，各就所见而加以新的解释；一方面既要谨守“字字有来历”的信条，而另一方面则又思不为古事所拘，驰骋其想象，吹进些现代的气息。这，可以说是继承着《故事新编》的“鲁迅主义”，而又意识地要加以“修正”的；这或者也可以尝试，可是就现在所见的成绩而言，终未免进退失据，于“古”既不尽信，于“今”亦失其攻刺之的。

另有作者，则思忠于事实。务要爬罗剔抉，显幽阐微，还古人古事一个本来面目。这也是脚踏实地的办法。这在艺术的能动的作用上，自然差些，但作为青年认识古人古事之一助，却是有它的站得稳的立场的。宋云彬先生的这一册短篇集，就是在这方面努力的结果。

作者用力之劬，以及态度的谨严，到处可见。这里十六篇，都是为《新少年》半月刊写的，因刊物的读者对象的关系，故事的形式和内容都务求平易；然而却并不空洞。《新少年》的读者在历史教科书上知有“禅让”，有“变法”等等，然而所得的观念总不免模糊，读了这里的故事，他们至少可以多明白一点。所以也许有人将因其平易而忽视之，但我以为这在少年读者中自有其被爱好的理由的。

我尤其喜欢的，是《两同学》、《刘太公》、《玄武门之变》等篇。我希望云彬先生再多写些，将历史上所有重要的古人古事都还它一个本来面目（虽然只能做到比较近于本来），并且扩充而成为一部故事体的中国史，那正是我们目前很需要的工作。

一九三七年四月

（选自宋云彬著《玄武门之变》，1937年4月，上海开明书店版）

关于《新水浒》 ——一部利用旧形式的长篇小说

—

利用旧形式的长篇小说，似乎还不多见，谷斯范先生的《新水浒》第一部《太湖游击队》，因此是值得我们注意的。我读到他的作品，最初尚在一九三八年夏天，那时我在香港编《文艺阵地》，屈轶兄寄了谷的短篇小说集来，并谓作者尚有利用旧形式的长篇在写作中，排日刊于《译报》。这长篇便是我们所见的《新水浒》第一部了。但短篇集却是新形式的，当时我以幸遇新友的喜悦心情读完，并写了点读后感，在《文艺阵地》上发表，现在我还记得有一篇写青年徒步往延安求学的，虽系“想象之作”，但热情而富于诗意，充分闪烁着才能的光芒，给我很大的感动。于是我渴望读到他的连载于《译报》的长篇。

但后来我也就离开香港，到新疆去了；关山万重，音讯阻滞，不但所谓《新水浒》者，无从得读，连谷斯范先生的消息也得不到了，不但谷的消息，乃至内地文艺同志们的努力的劳绩，也不大容易看到了。我于是感到了“离众索居”的寂寞，感到自己学殖将要一天一天荒芜了。时间稍久，自己意识到不复是文艺圈子里的人了，但是谷斯范先生没有忘记我，从万里外的“江南”——安徽无为县的江边，将《新水浒》第一部的原稿给我寄了来了，这该是如何的喜悦呢，然而同时也感到惶恐，因为谷斯范先生盼望我读了以后，能就“通俗化的用语、结构、人物描写……”等具体问题，提出一些意见，作为他写第二部第三部时的参考。

从他的信中，我知道他于一九三八年十月间，离开了上海，干战地记者的工作，《新水浒》因此中辍，但终于在一个决心之下，争取机会，在去年（一九三九年）二月间往浙西敌后跑了一趟，补充了一点材料，至七月，又往襄樊一带工作，又于战地小饭铺的豆油灯下，断续写作，十月，在襄江边的古城——老河口，整整写了一个月，才完成了《新水浒》的第一部——《太湖游击队》。这便是眼前这部长篇产生的过程。

二

《新水浒》第一部——《太湖游击队》，从这题名上，也就可以猜想到它的内容不外是描写江南敌后，太湖地区的游击战争的；但作为书中主要背景的，却是名为“双桥”的一个镇，介于嘉兴、吴兴之间，公路未通，水路则纵横交错，离开那三万六千顷的太湖，约有一站多路。作者告诉我们：当一九三七年十月，国军向西撤退，太湖东岸诸市镇一时陷于混乱状态，敌人兵力不敷分配，除在交通线上的重要据点驻有守备队外，余皆无力顾及，于是东自苏嘉铁路，西至京杭国道，这一带“鱼米之乡”，遂成为游击队活动的大好场所，然而这些游击队，或为旧保安队的化身，或为土匪变相，民众工作不做，本身纪律不讲，他们像蝗虫似的，白吃了这里，便换到那里去，成为了真正的“游吃队”了。这种现象，继续了一年光景，经过了惨痛的教训，方才由血腥的经验中产生了民众武力的真游击队，渐渐在敌人后方起了作用了。

所以可说这部小说的主题，便是：游“吃”队如何变成真正的游击队。我们且看作者用了这样的形象，来表现这个主题。他告诉我们：游击队之改造成功，是由于下列诸人物之共同努力：

（一）黄团附，曾在罗店作战，后来与团长一同带着不过一营的人，从苏嘉路撤退，暂驻双桥镇。他是他这一“团”的军官中最能认识游击战之重要的一个，他因团长的英雄主义太强，无法克服，所以讨了个差使，要去联络那出没于太湖内的“苏浙皖游击队”，后来他就是新生的“太湖游击队”的队长。此人心地光明，性格温和，办事谨慎，惟略嫌优柔寡断。

（二）徐明健，洋行买办的儿子，家庭的纠葛使他与父亲不和，在中学时代是一个自暴自弃的花花公子，后因在恋爱问题上受了刺激，到北平进了大学，在几次爱国运动的浪潮中思想改变起来。“七七”以后参加了“孙殿英的游击队”，然后又回上海，那时沪战正剧，他那时在浦东的家（父亲早已去世）空无一人，他再参加了一个队伍，后来大军西撤，他流落在嘉兴，几乎饿死，辗转又进了一个分子复杂的“应时而生”的游击队——那真是一支游“吃”队，头脑是贪污成性的旧公安分局局长，干部是营混子以及莫名其妙的改行的店员，士兵则为各式各样的散兵游勇。徐明健在这游“吃”队中当一名秘书，算是做政治工作的，然而什么也不能做，他又缺乏政治经验，所以队伍中间虽然不乏真正想要抗日的分子，他也不能把他们组织起来，实现他的改造游“吃”队的理想。但是后来由于许多条件的配合，把那个队伍从贪污狡诈的赵章甫（大队长，本为某处公安分局局长）手里转到黄团附手里以后，徐明健方才着手于士兵的政治教育工作。

（三）罗三爷，地主，“仗义疏财”的员外式的人物，办了个小小的农场；苏嘉沦陷后，他的“罗家庄”以自主的姿态苟安一时，也曾办了个六七十壮丁、十几条破枪的自卫团，可是没有人在好好训练。罗三爷是抗日的，可是缺乏政治头脑，不知道如何积极地干；他的唯一表现就是不与镇上的伪组织维持会来往。然而他虽不理伪维持会，伪维持会却要理他。于是经过了一场官司以后，这位“员外”也就下海干游击队了，他带着他的几十名壮丁加入了新成立的“太湖游击队”，与黄团附、徐明健共事了。

（四）胡林，木匠出身，好打不平的好汉，在一家老小被敌人杀害以后，他立定主意投军报仇，然而未有门路，兵未当成，先作难民，其后经过了“义勇壮丁队”的桥梁，进了那驻在双桥镇的中央军残部，后来成为“太湖游击队”的干部。

以上四人，只有胡林是民众中间产生的出色人物，他在难民收容所时，据说是群众的领袖，但他之所以得“爱戴”，也无非因为他膂力过人，且“从不欺侮弱小”罢了；后来他的表现，似乎也仍是江湖上好汉一套。作者借这四位来代表各阶级的进步势力，跟贪污分子、顽固分子、投机分子作了斗争。胜利是落在进步势力这一边。

三

如上所述，《新水浒》主题之正确，是毫无疑问的，但是艺术形象颇嫌不够，则亦无庸讳言。所以然之故，在于那几位代表进步势力的人物的性格，实在是太单纯了一点。黄团附、徐明健、罗三爷、胡林，这四个人物，来自不同的阶层，他们在抗日这点上，是共同的，也因为要求抗日，这才要求进

步，而摆在他们面前的最切要的求进步的课题，是改造他们那游击队，这也是他们共同之点——这都是作者自己给表现了的；可是在这些以外，他们一定也有些不同点，因为游击队既然占有了地区，行政上、经济上一些具体问题总得有个办法，这些办法是依照什么原则定了出来，并且又如何取得他们中间的共同，换言之，作者已经暗示了“太湖游击队”的改造经过，将使一个敌后抗日根据地在双桥出现，但是这个抗日政权的性质、方向，作者初无一语道及，作者并未使他书中的代表进步势力的人物在这上头（当然不是抽象的讨论，而是在各种具体问题上反映出来）表示了他们的同中之异，然后又从“异”中取得了共同点。

正因为作者忽略了这方面的表现，所以黄团附等四人的性格便显得太单纯了，而这太单纯是颇损害了作品的形象性的。而且也正因为性格的太单纯，又有害了人物的真实性；我们特别感到罗三爷、胡林两个人物太像了旧小说中的“员外”或“庄主”以及“七侠五义”流的人物，其故亦不外乎此吧？！因为我觉得不但罗三爷不该那样单纯，就是胡林也不会是那样单纯的。

倒是在反派人物方面，作者赋予了比较复杂的性格。最显明的例子，是那位“六师爷”，其次，就要轮到王尔基与赵章甫了。这三个人物，也是代表三个阶层的落后分子的，而赵章甫之由混迹于抗战阵营，经过了找人（进步势力）磨擦而失败，而终于投降敌人，做起什么“剿匪司令”来，正指出了顽固分子的必然的归结。

四

《新水浒》是一部利用旧形式的长篇小说，所以我们在这一点上再来说几句，也是需要的。

首先，在通俗化这点上，作者是做到了。用语、句法、结构，都是中国式的，没有欧化的气味。作者在这方面，似乎采取了两条战线的斗争：一面他力避欧化，一面他也力避中国旧章回小说中惯用的滥调套语，这些滥调套语，其实也已经不是现代活人的口语（或表现方式）了。我以为作者这一个方针是很对的。又在“字汇”方面，旧章回小说从来不避文言文的字汇，而且用得相当多，这些文言文的字汇，倘非滥调（那是没有生动的表现力的），便不通俗，这是旧章回小说最要不得的一面，现在《新水浒》对于文言文的字汇，也是极力避免了的。我以为作者这一个方针也很对。但这样一来，势非创新不可。字汇固可采自大众口头，句法则有待自制。作者在这上头，似乎贡献不多。这自然一则因为是草创之作，二则此书背景在太湖流域，属于所谓吴语区域，大众口语大抵有声无字，即使能掇采入文，于一般读者亦扞格难通。若使书中人物，都说北方话，当然亦是一个办法，然而对于“地方色彩”又有损了。所以作者使他的人物都用了夹有地方语的普通话（不是北方话），但我尚觉得“吊吊我的胃口”之类的地方语，仍未必为一般读者所了解。中国方言之多，实为大众化途径上一个颇难处理的问题。虽然由于中国市民文艺发展的历史的传统之故，所有的旧章回小说几乎全用了北方话（这里说“几乎”，因为清末的章回小说已有夹用地方语的了），而且教育了南方人的“南腔北调”，但是像《海上花》一类小说内的“倌人”如果不操“苏白”，大概会减少了不少的生动和真实吧？所以，方言文学之应否发展，实在也是文艺向大众化进行中一个不能回避的问题。我以为方言文学的发展与

大众化之推进，两者有其辩证的关系，而使矛盾统一的枢纽，则为新文字的普遍推广。因为惟有使用新文字，方能使有声无字的方言写在纸上，惟有方言文学的发展，乃能使各地方言交流融会，取精用宏，形成了未来新中国的全国性的新的“普通话”。而大众化的用语问题，到那时也就解决了。这是一件艰巨的工作，然而不是不可能的工作！

至于在此时，方块字尚为一般阅读的工具，则多量使用夹有地方语的所谓普通话，自亦不失为一法。

五

《新水浒》的作者似乎又力避“回叙”与“心理描写”，这也是值得讨论的问题。一般地说来，“回叙”与“心理描写”，是与“通俗化”不相宜的，然而也未必尽然。问题在怎样使用。以“回叙”而论，书中人物在出场以前的经历，是可以“回叙”的，不过不宜太长，而且要放在适当的地位，以免阻碍了故事的联系性。旧章回小说每将一个人物的“回叙”放在一章之首。其实“回叙”这手法，本属迁就理解力较低的读者的一种方法，而且也是小说技术发展尚在初阶段时一种简便的手法。文艺技术之发展，本与一般读者文化水准之高低，相应而相倚。文化水准较低的读者，其感觉钝，联想力差，高度的技巧不易领受；同样，文化水准较低的社会，自亦不易产生高度技巧的文艺作品（从外输入是例外）。就今日中国大众的文化水准而言，通俗作品中应用“回叙”，以便交待清楚，似乎还是需要的。但自然这“迂回”不宜太大，太大了会使读者迷路，遗失了故事发展的线索。

至于“心理描写”，通常是认为属于高度技巧的范畴了，然而即使是通俗的作品吧，完全没有心理描写，事实上亦未必如此。大众能够领受的旧小说，便是或多或少有些心理描写的；并且心理描写越深刻的作品，越为大众所喜爱。《三国演义》与《水浒》就是富有深刻的心理描写的。问题是在于你的心理描写是具有丰富的形象性的呢，或是只把抽象的概念来堆砌。搬弄一些抽象的词句，只能算是“心理的叙述”，不是“描写”；大众自然讨厌那样的“心理的叙述”。《新水浒》并不是完全没有心理描写，不过我总觉得还可以多些。

六

我对于《新水浒》的意见，且如上述。正如作者自称，这是“草创之作”，优点固有，缺点也还不免。然而我相信，无论如何，这本书在利用旧形式的实践过程中，将是一部值得纪念的作品；它的成功与失败之处，将是可宝贵的经验与借镜。也是因为这样想，我所以写出了我的意见，聊作有志于此道者的参考而已。

一九四一年六月十一日

（原载 1940 年 6 月 25 日《中国文化》1 卷 4 期）

读《北京人》

读了《北京人》以后，首先，我想起了曹禺先生以前写的四个剧本。如果说《雷雨》是打算表现出资产阶级家庭中的以及“事业”上的矛盾，《日出》是打算描写金融资本家的投机性及其不可避免的失败，那么，《原野》是由都市到了农村，作者所要表现的，似乎是一群同命运的人儿为什么要那样仇杀——这一问题（我以为倘从好的方面去看《原野》，就只有这样提问题，而且要把这问题看作剧本的主题）。这三个剧本都是写在抗战以前的。

《蜕变》是取了抗战的题材了，我只看过演出，尚未读过脚本，听说演出的台本因为经过检查，和原作颇有出入，作者自己也不满意。但倘使大体不失原样，则在此一剧中，曹禺的处理题材的手法，形象思索的过程，特别是提问题的方式，和他以前的三个剧本是大有不同的。这两者，孰优孰拙，不是现在所要讨论，这里只是带便提起而已。

可是在《北京人》，作者又回到了从来一贯的作风。这宁是可喜的。《雷雨》和《日出》的重心，都在暴露那些荒淫、贪婪，然而命定要没落的一群的生活，同时，和这对照的，也写到（如在《雷雨》）或暗示（如在《日出》）了光明的前进的一面。这黑暗中的光明，在《雷雨》中还是一个形象，但在《日出》中却只剩了一个概念或理想，现在在《北京人》中，这是一个象征了，——就是那位人类学家袁先生当作四十万年前的原人“北京人”的现代标本，野人似的大汉，据说是一个“顶好的机器工匠”，然而又是哑巴，又是思想意识情绪都很像“原始人”的一个人，在剧本中以“北京人”名儿出场的那个“怪人”！

曾皓一家，不必说是属于没落的封建阶层。曾皓的那个曾经留学外国学化学的女婿也是这样的人物，只有他的孙媳瑞贞是例外。这一群人物，写得非常出色，每人的思想意识情感，都刻划得非常细腻，非常鲜明，他们是有血有肉的人物，无疑的，这是作者极大的成功。而和曾家一群人同住的，那个人类学家袁先生和他的女儿袁园，则是一个鲜明的对照。两方面的生活，思想意识，都像黑与白似的截然不同，断然是两个世界，这是任何人一眼都看了出来的。但是，也正因为是那样显明的一个对照，也正因为曾家父子、夫妻、翁婿这一群怎样看世界以及人与人的关系是被表现得清清楚楚的，所以我们不免要问道：作为曾家的鲜明对照的袁家父女，他们对于社会人生，人与人的关系，到底抱定了怎样一个看法？换言之，他们的思想意识，在我们这个社会里，相当于哪一类人？自然，袁先生是一个科学家，但科学家也不是能够脱离了他所处的社会的群的关系而成为一个抽象的人物的。从这一点看，袁氏父女的外形虽然那样鲜明，而他们的“内容”却颇费猜详。这一对人物，倘在现实生活中出现时，将是一个“奇迹”，而在剧本中，则是一个哑谜了。

其次，曾皓这一家，当然不是在沙漠上，而且由于他一家之决定的没落，我们可以断言，围绕于他家的社会的一切，正在剧烈变动的过程中；事实上，作者也已经暗示了一二，曾家的邻居有纱厂的暴发户杜家，瑞贞这一对小夫妻各有他们的和曾家人不同的学校同学，更不用说，还有同院住的袁先生。但是，除了袁先生的“奇迹”似的存在外，杜家和瑞贞他们的同学在剧本中只有极少极少的带便提起，而且在剧情上，杜家不过是曾家故事发展中的一个条件，而瑞贞他们口里提起的同学（其实倘没有幕前的详细说明，我们几

乎感不到)，则亦不过用作他们的思想何以有点不同了说明罢了。究竟在“养心斋”以外的世界是怎样一个世界，是什么变化在进行着？我们还不能得到一个明晰的印象。杜家和瑞贞的同学不能唤起一个丰富复杂的联想。

最后，在那作为象征的“北京人”的身上，也似乎有些哑谜颇费猜详。首先，“北京人”既是象征，他象征了什么？从剧本上，我们可以得到一个印象，和一个假想。印象是什么呢？这是一个在思想意识情绪上近于“原人”的人物，这是从作者的笔下直接感到的。然而他又是一个“象征”，向光明的“象征”，于是我们不得不问，作者的暗示，难道是要从“复归于原始”中找到光明么？据闻作者曾经在给朋友的信中，表示了并不是这个意思。我们细读剧本，也相信他不是。于是来了一个假想：“北京人”是象征了劳动人民群众的。作者用袁先生的嘴巴介绍“北京人”是“顶好的机器工匠”，似乎是一个暗示。而在最后一幕，这个“哑巴”开口，带领瑞贞和愫小姐斩关而出，似乎又是一个暗示。如果我们接受了这一个假想，那么，一方面看来问题似乎简单，而另一方面看来却又转为复杂了。因为现代劳动人民群众的思想意识情绪不是“原人”那样的，而在剧本上这一点却颇为强调，而且因此，这光明的“象征”对于观众亦将是一个哑谜，尤其对于比较落后的观众，则将产生违反了作者本意的感想。

以上三点，是《北京人》中未能圆满解答的问题。但这并不是说，因为有了这一些，《北京人》的优点，它的成功的人物描写，它的对于封建的旧制度和人物的暴露和讽刺，就此失了光彩。在这方面，曹禺先生的光荣的努力和成功，依然是值得钦佩的。曾家一家人的无色彩的贫血的生活，就像一个槌子，将打击了观众的心灵，使他们战栗，当然亦将促起他们猛省，用更深刻一点的眼光来看看他们周围的社会和人生。不，绝不能估低《北京人》的价值，估低它的社会意义。但是也正因为如此，我以为沉默便是冷淡，而客气又同于敷衍，所以率直地说出了我的感想，不知贤明的作者和贤明的观众读了以后觉得怎样。

（原载 1941 年 12 月 9 日香港《大公报·北京人 公演特辑》）

关于《李有才板话》

前些时候读过马烽和西戎的《吕梁英雄传》，觉得很好，曾经写过一点读后感，现在再把读了《李有才板话》以后的感想也写一点罢。

《李有才板话》是赵树理写的一个中篇小说。赵树理也是解放区的新作家，他的第一篇为人所知的短篇小说《小二黑结婚》在一九四三年发表之后，立刻在群众中获得了大量的读者，“仅在太行一个区就销行达三四万册。群众并自动将这故事改编成剧本，搬上舞台。”（引见周扬：《论赵树理的创作》）继《李有才板话》之后，他又发表了长篇小说《李家庄的变迁》。

我也读过《小二黑结婚》，可惜还没借到《李家庄的变迁》。这一篇小文打算只说一说《李有才板话》，因为这个中篇当然可以视为赵树理（到目前为止）的代表作。

《李有才板话》写的是解放区的农民“为实行减租减息，为满足民生民主的正当要求而斗争，这个斗争在抗战期间大大地改善了农民的生活地位，因而组织了中国人民抗敌的雄厚力量。抗战胜利以后，减租减息与反奸、复仇、清算的斗争结合起来，斗争正在继续深入发展。这个斗争将摧毁农村封建残余势力，引导农民走上彻底翻身的道路。……它正在改变农村的面貌，改变中国的面貌，同时也改变农民自己的面貌。这是现阶段中国社会的最大最深刻的变化，一种由旧中国到新中国的变化。”（引见周扬：《论赵树理的创作》）。《李有才板话》写农民与地主的斗争，而斗争则围绕在改选村政权与减租两个问题上。为什么发生“改选村政权”这问题呢？因为阎家山的地主阎恒元利用了村里的落后的农民和落后的工作干部，通过了在作村长的他的私人，而把持了村政权；并且愚弄着那个年青、热情，但是没有经验，犯了主观主义，官僚主义的章工作员（区派来的）；又打击、分化、收买农民中的积极分子。村政权既然这样的不民主，那自然要发生贪污，使得减租只是个名目，农民依然受地主的剥削。结果是县农救会主席（一个长工出身的人）偶因公事到这村里来，看见村公所像个衙门，村长及工作干部居然都有官架子，觉得不对，于是他取了群众路线（和农民们住在一起，同饮食，帮他们打谷），得到农民们的信任（相信他不会“官官相护”而帮地主阎恒元一党），弄清楚了阎等的不法和奸诈，鼓励农民开大会改选村政权并清算了阎恒元这一伙。《李有才板话》让我们看见解放区的农民生活改善的斗争过程和真相，使我们知道此所谓“斗争实在温和得很，不过开大会由群众举出土劣地主的不法行为与侵占他人财产的证据；同时也许地主自己辩护。近来有些人一听到“斗争”两字便联想到杀人流血，种种恐怖（这都是听惯了反动派的宣传之故），遂以为“改善农民生活”乃理所当然，而用“斗争”手段则未免“不温和”；哪里知道解放区的“斗争”实在比普通的非解放区的地主老爷下乡讨租所取的手段要“温和”了千百倍呀！地主老爷下乡讨租不但带着武装，而且往往一言不合（佃户的对答稍欠恭敬，或稍稍申诉自己的痛苦）就打佃户，乃至带回县里关起来。两者相比，谁是“温和”谁不温和，亦就可以了了。我还疑心《李有才板话》所写，尚不免夸张。事实上恐怕还要温和些，恐怕地主欠农民那笔帐，不会算得那么清楚，事实上是地主该吐还十块钱的时候能够吐出七块八块也就算了；地主们之狡猾和一钱如命，我是知道得很深刻的。

《李有才板话》是一部新形式的小说（这是和章回体的《吕梁英雄传》

不同的)，然而这是大众化的作品。所谓“大众化”，可以从下列诸点得到证明：第一、作者是站在人民立场写这题材的，他的爱憎分明，情绪热烈，他是人民中的一员而不是旁观者，而他之所以能如此，无非因为他是不但生活在人民中，而且是和人民一同工作一同斗争；第二、他笔下的农民是道地的农民，不是穿上农民服装的知识分子，一些知识分子那种“多愁善感”，“耽于空想”的脾气，在作者笔下的农民身上是没有的；第三、书中人物的对话是活生生的口语，人物的动作也是农民型的；第四、作者并没多费笔墨刻划人物的个性，只从斗争（就是书中故事）的发展中表现了人物的个性；第五、在若干需要描写的地方（背景或人物），作者往往用了一段“快板”，简洁、有力、而多风趣，——这也许是作者为要照顾到他这小说的题名（李有才板话），但是，我们试一猜想，当这篇小说在农民群众中朗诵的时候，这些“快板”对于听众情绪上将发生如何强烈的感应，便知道作者这一新鲜的手法不是没有深刻的用心的。

由于两种努力的汇合与交互影响，解放区的文艺已经有了新的形式。这两种努力，一方面是和广大人民生活且战斗在一起的革命的小资产阶级作家为要真正服务于人民而毅然决然不以本来弄惯的那一套自满自足，而虚心向人民学习，找寻生动朴素的大众化的表现方式，另一方面是在民主政权下翻了身的人民大众，他们的创造力被解放而得到新的刺激，他们开始用那“万古常新”的民间形式，歌颂他们的新生活，表现他们的为真理与正义而斗争的勇敢与决心。《李有才板话》是这样产生的新形式的一种。无疑的，这是标志了向大众化的前进的一步，这也是标志了进向民族形式的一步，虽然我不敢说，这就是民族形式了。

（原载 1946 年 9 月 29 日《群众》12 卷 10 期）

《呼兰河传》序

一

今年四月，第三次到香港，我是带着几分感伤的心情的。从我在重庆决定了要绕这么一个圈子回上海的时候起，我的心怀总有点儿矛盾和抑悒，——我决定了这么走，可又怕这么走，我怕香港会引起我的一些回忆，而这些回忆我是愿意忘却的，不过，我忘却之前，我又极愿意再温习一遍。

在广州先住了一个月，生活相当忙乱；因为忙乱，倒也压住了怀旧之感，然而，想要温习一遍然后忘却的意念却也始终不曾抛开，我打算到九龙太子道看一看我第一次寓居香港的房子，看一看我的女孩子那时喜欢约了女伴们去游玩的蝴蝶谷，找一找我的男孩子那时专心致意收集来的一些美国出版的连环图画，也看一看香港坚尼地道我第二次寓居香港时的房子，“一二·八”香港战争爆发后我们“避难”的那家“跳舞学校”（在轩尼诗道），而特别想看一看的，是萧红的坟墓——在浅水湾。

我把这些愿望放在心里，略有空闲，这些心愿就来困扰我了，然而我始终提不起这份勇气，还这些未了的心愿，直到离开香港，九龙是没有去，浅水湾也没有去；我实在常常违反本心似的规避着，常常自己找些借口来拖延，虽然我没有说过我有这样的打算，也没有人催促我快还这些心愿。

二十多年来，我也颇经历了一些人生的甜酸苦辣，如果有使我愤怒也不是，悲痛也不是，沉甸甸地老压在心上，因而愿意忘却，但又不忍轻易忘却的，莫过于太早的死和寂寞的死。为了追求真理而牺牲了童年的欢乐，为了要把自己造成一个对民族对社会有用的人而甘愿苦苦地学习，可是正当学习完成的时候却忽然死了，像一颗未出膛的枪弹，这比在战斗中倒下，给人以不知如何的感慨，似乎不是单纯的悲痛或惋惜所可形容的。这种太早的死，曾经成为我的感情上的一种沉重的负担，我愿意忘却，但又不能且不忍轻易忘却，因此我这次第三回到了香港想去再看一看蝴蝶谷这意念，也是无聊的；可资怀念的地方岂止这一处，即使去了，未必就能在那边埋葬了悲哀。

对于生活曾经寄以美好的希望但又屡次“幻灭”了的人，是寂寞的；对于自己的能力有自信，对于自己的工作也有远大的计划，但是生活的苦酒却又使她颇为悒悒不能振作，而又因此感到苦闷焦躁的人，当然会加倍的寂寞：这样精神上寂寞的人一旦发觉了自己的生命之灯快将熄灭，因而一切都无从“补救”的时候，那她的寂寞的悲哀恐怕不是语言可以形容的。而这样的寂寞的死，也成为我的感情上的一种沉重的负担，我愿意忘却，而又不能且不忍轻易忘却，因此我想去浅水湾看看而终于违反本心地屡次规避掉了。

二

萧红的坟墓寂寞地孤立在香港的浅水湾。

在游泳的季节，年年的浅水湾该不少红男绿女罢，然而躺在那里的萧红是寂寞的。

在一九四一年十二月——那正是萧红逝世的前年，那是她的健康还不怎样成问题的时候，她写成了她的最后著作——小说《呼兰河传》，然而即使在那时，萧红的心境已经是寂寞的了。而且从《呼兰河传》，我们又看到了

萧红的幼年也是何等的寂寞！读一下这部书的寥寥数语的“尾声”，就想得见萧红在回忆她那寂寞的幼年时，她的心境是怎样寂寞的：

呼兰河这小城里边，以前住着我的祖父，现在埋着我的祖父。

我生的时候，祖父已经六十多岁了，我长到四五岁，祖父就快七十了，我还没有长到二十岁，祖父就七八十岁了。祖父一过了八十，祖父就死了。

从前那后花园的主人，而今不见了。老主人死了，小主人逃荒去了。

那园里的蝴蝶，蚂蚱，蜻蜓，也许还是年年仍旧，也许现在完全荒凉了。

小黄瓜，大矮瓜，也许还是年年的种着，也许现在根本没有了。

那早晨的露珠是不是还落在花盆架上。那午间的太阳是不是还照着那大向日葵，那黄昏时候的红霞是不是还会一会工夫会变出来一匹马来，一会工夫变出来一匹狗来，那么变着。

这一些不能想象了。

听说有二伯死了。

老厨子就是活着年纪也不小了。

东邻西舍也都不知怎样了。

至于那磨坊里的磨官，至今究竟如何，则完全不晓得了。

以上我所写的并没有什么幽美的故事，只因他们充满我幼年的记忆，忘却不了，难以忘却，就记在这里了。

《呼兰河传》脱稿以后，翌年之四月，因为史沫特莱女士的劝说，萧红想到新加坡去。（史沫特莱自己正要回美国，路过香港，小住一月。萧红以太平洋局势问她，她说：日本人必然要攻香港及南洋，香港至多能守一月，而新加坡则坚不可破，即使破了，在新加坡也比在香港办法多些。）萧红又鼓动我们夫妇俩也去。那时我因为工作关系不能也不想离开香港，我以为萧红怕陷落在香港（万一发生战争的话），我还多方为之解释，可是我不知道她之所以想离开香港因为她在香港生活是寂寞的，心境是寂寞的，她是希望由于离开香港而解脱那可怕的寂寞。并且我也想不到她那时的心境会这样寂寞。那时正在皖南事变以后，国内文化人大批跑到香港，造成了香港文化界空前的活跃，在这样环境中，而萧红会感到寂寞是难以索解的。等到我知道了而且也理解了这一切的时候，萧红埋在浅水湾已经快满一年了。

新加坡终于没有去成，萧红不久就病了，她进了玛丽医院。在医院里她自然更其寂寞了，然而她求生的意志非常强烈，她希望病好，她忍着寂寞住在医院。她的病相当复杂，而大夫也荒唐透顶，等到诊断明白是肺病的时候就宣告已经无可救药。可是萧红自信能活。甚至在香港战争爆发以后，夹在死于炮火和死于病二者之间的她，还是更怕前者，不过，心境的寂寞，仍然是对于她的最大的威胁。

经过了最后一次的手术，她终于不治。这时香港已经沦陷，她咽最后一口气时，许多朋友都不在她面前，她就这样带着寂寞离开了这人间。

三

《呼兰河传》给我们看萧红的童年是寂寞的。

一位解事颇早的小女孩子每天的生活多么单调呵！年年种着小黄瓜，大矮瓜，年年春秋佳日有些蝴蝶，蚂蚱，蜻蜓的后花园，堆满了破旧东西，黑

暗而尘封的后房，是她消遣的地方；慈祥而犹有童心的老祖父是她唯一的伴侣；清早在床上学舌似的念老祖父口授的唐诗，白天翻着老祖父讲那些实在已经听厌了的故事，或者看看那左邻右舍的千年如一日的刻板生活，——如果这样死水似的生活中有什么突然冒起来的浪花，那也无非是老胡家的小团圆媳妇病了，老胡家又在跳神了，小团圆媳妇终于死了；那也无非是磨官冯歪嘴忽然有了老婆，有了孩子，而后来，老婆又忽然死了，剩下刚出世的第二个孩子。

呼兰河这小城的生活也是刻板单调的。

一年之中，他们很有规律地过活着；一年之中，必定有跳大神，唱秧歌，放河灯，野台子戏，四月十八日娘娘庙会……这些热闹隆重的节日，而这些节日也和他们的日常生活一样多么单调而呆板。

呼兰河这小城的生活可又不是没有音响和色彩的。

大街小巷，每一茅舍内，每一篱笆后边，充满了唠叨，争吵，哭笑，乃至梦呓。一年四季，依着那些走马灯似的挨次到来的隆重热闹的节日，在灰黯的日常生活的背景前，呈显了粗线条的大红大绿的带有原始性的色彩。

呼兰河的人民当然多是良善的。

他们照着几千年传下来的习惯而思索，而生活；他们有时也许显得麻木，但实在他们也颇敏感而琐细，芝麻大的事情他们会议论或者争吵三天三夜而不休。他们有时也许显得愚昧而蛮横，但实在他们并没有害人或自害的意思，他们是按照他们认为最合理的方法，“该怎么办就怎么办。”

我们对于老胡家的小团圆媳妇的不幸的遭遇，当然很同情，我们怜惜她，我们为她叫屈，同时我们也憎恨，——但憎恨的对象不是小团圆媳妇的婆婆，我们只觉得这婆婆也可怜，她同样是“照着几千年传下来的习惯而思索而生活”的一个牺牲者。她的“立场”，她的叫人觉得可恨却又更可怜的地方，在她“心安理得地化了五十吊”请那骗子——云游道人给小团圆媳妇治病的时候，就由她自己申说得明明白白的：

她来到我家，我没给她气受，那家的团圆媳妇不受气，一天打八顿，骂三场，可
是我也打过她，那是我给她一个下马威，我只打了她一个多月，虽然说我打得狠了一点，
可是不狠哪能够规矩出一个好人来。我也是不愿意狠打她的，打得连喊带叫的，我是为
她着想，不打得狠一点，她是不能够中用的。……

这老胡家的婆婆为什么坚信她的小团圆媳妇必得狠狠地“管教”呢？小团圆媳妇有些什么地方叫她老人家看着不顺眼呢？因为那小团圆媳妇第一天来到老胡家就由街坊公论判定她是“太大方了”，“一点也不知道羞，头一天来到婆家，吃饭就吃三碗”，而且“十四岁就长得那么高”也是不合规律，——因为街坊公论说：这小团圆媳妇不像个小团圆媳妇，所以更使她的婆婆坚信非严加管教不可，而且更因为“只想给她一个下马威”的时候，这“太大方”的小团圆媳妇居然不服管教——带哭连喊，说要回“家”去——所以不得不狠狠地打了她一个月。

街坊们当然也都是和那个小团圆媳妇无怨无仇，都是为了要她好，——要她像一个团圆媳妇。所以当这小团圆媳妇被“管教”成病的时候，不但她的婆婆肯舍大把的钱为她治病，（跳神，各种偏方），而众街坊也热心地给她出主意。

而结果呢？结果是把一个“黑忽忽的，笑呵呵的”名为十四岁其实不过十二，可实在长得比普通十四岁的女孩子又高大又结实的小团圆媳妇活生生“送回老家去”！

呼兰河这小城的生活是充满了各种各样的声响和色彩的，可又是刻板单调。

呼兰河小城的生活是寂寞的。

萧红的童年生活就是在这种样的寂寞环境中过去的。这在她心灵上留的烙印有多么深，自然不言而喻。

无意识地违背了“几千年传下来的习惯而思索而生活”的老胡家的小团圆媳妇终于死了，有意识地反抗着几千年传下来的习惯而思索而生活的萧红则以含泪的微笑回忆这寂寞的小城，怀着寂寞的心情，在悲壮的斗争的大时代。

四

也许有人会觉得《呼兰河传》不是一部小说。

他们也许会这样说：没有贯串全书的线索，故事和人物都是零零碎碎，都是片段的，不是整个的有机体。

也许又有人觉得《呼兰河传》好像是自传，却又不完全像自传。

但是我却觉得正因其不完全像自传，所以更好，更有意义。

而且我们不也可以说：要点不在《呼兰河传》不像是一部严格意义的小说，而在它于这“不像”之外，还有些别的东西——一些比“像”一部小说更为“诱人”些的东西：它是一篇叙事诗，一幅多彩的风土画，一串凄婉的歌谣。

有讽刺，也有幽默。开始读时有轻松之感，然而愈读下去心头就会一点一点沉重起来。可是，仍然有美，即使这美有点病态，也仍然不能不使你眩惑。

也许你要说《呼兰河传》没有一个人物是积极性的。都是些甘愿做传统思想的奴隶而又自怨自艾的可怜虫，而作者对于他们的态度也不是单纯的。她不留情地鞭答他们，可是她又同情他们；她给我们看，这些屈服于传统的人多么愚蠢而顽固——有时甚至于残忍，然而他们的本质是良善的，他们不欺诈，不虚伪，他们也不好吃懒做，他们极容易满足。有二伯，老厨子，老胡家的一家子，漏粉的那一群，都是这样的人物。他们都像最低级的植物似的，只要极少的水分，土壤，阳光——甚至没有阳光，就能够生存了，磨官冯歪嘴子是他们中间生命力最强的一个——强的使人不禁想赞美他，然而在冯歪嘴子身上也找不出什么特别的东西，除了生命力特别顽强，而这是原始性的顽强。

如果让我们在《呼兰河传》找作者思想的弱点，那么，问题恐怕不在于作者所写的人物都缺乏积极性，而在于作者写这些人物的梦魇似的生活时给人们以这样一个印象：除了因为愚昧保守而自食其果，这些人物的生活原也悠然自得其乐，在这里，我们看不见封建的剥削和压迫，也看不见日本帝国主义那种血腥的侵略。而这两重的铁枷，在呼兰河人民生活的比重上，该也不会轻于他们自身的愚昧保守罢？

五

萧红写《呼兰河传》的时候，心境是寂寞的。

她那时在香港几乎可以说是“蛰居”的生活。在一九四〇年前后这样的大时代中，像萧红这样对于人生有理想，对于黑暗势力作过斗争的人，而会悄然“蛰居”多少有点不可解。她的一位女友曾经分析她的“消极”和苦闷的根因，以为“感情”上的一再受伤，使得这位感情富于理智的女诗人，被自己的狭小的私生活的圈子所束缚（而这圈子尽管是她咒诅的，却又拘于惰性，不能毅然决然自拔），和广阔的进行着生死搏斗的大天地完全隔绝了，这结果是，一方面陈义太高，不满于她这阶层的知识分子们的各种活动，觉得那全是扯淡，是无聊，另一方面却又不能投身到农工劳苦大众的群中，把生活彻底改变一下。这又如何能不感到苦闷而寂寞？而这一心情投射在《呼兰河传》上的暗影不但见之于全书的情调，也见之于思想部分，这是可以惋惜的，正像我们对于萧红的早死深致其惋惜一样。

（原载 1946 年 10 月 17 日上海《文汇报》，原题为《萧红的小说——呼兰河传》，后由作者改名）

茅盾主要著译书目

[创作书目]

- 幻灭（中篇小说）1928年8月，上海，商务印书馆
动摇（中篇小说）1928年8月，上海，商务印书馆
小说研究ABC（理论）署玄珠，1928年8月，上海，世界书局
欧洲大战与文学（理论）署沈雁冰，1928年11月，上海，开明书店
追求（中篇小说）1928年12月，上海，商务印书馆
中国神话研究ABC（理论）署玄珠，1929年1月，上海，世界书局
骑士文学ABC（理论）署玄珠，1929年4月，上海，世界书局
现代文艺杂论（理论）1929年5月，上海，世界书局
神话杂论（理论）1929年6月，上海，世界书局
野蔷薇（短篇小说集）1929年7月，上海，大江书铺
六个欧洲文学家（理论）1929年9月，上海，世界书局
虹（长篇小说）1930年3月，上海，开明书店
蚀（《幻灭》《动摇》《追求》三部曲）1930年5月，上海，开明书店
西洋文学通论（理论）署方璧，1930年8月，上海，世界书局
希腊文学ABC（理论）署方璧，1930年9月，上海，世界书局
北欧神话ABC（理论）署方璧，1930年10月，上海，世界书局
宿莽（短篇小说集）署M.D，1931年5月，上海，大江书铺
三人行（中篇小说）1931年12月，上海，开明书店
路（中篇小说）1932年5月，上海，光华书局
子夜（长篇小说）1933年1月，上海，开明书店
春蚕（短篇小说集）1933年5月，上海，开明书店
话匣子（散文集）1934年2月，上海，良友图书印刷公司
汉译西洋文学名著（理论）1935年4月，上海，中国文化服务社
速写与随笔（散文集）1935年12月，上海，开明书店
泡沫（短篇小说集）1936年2月，上海，生活书店
多角关系（中篇小说）1936年5月，上海，文学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讲话（理论）1936年6月，上海，开明书店
印象·感想·回忆（散文集）1936年10月，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
创作的准备（理论）1936年11月，上海，生活书店
烟云集（短篇小说集）1937年5月，上海，良友图书印刷公司
炮火的洗礼（散文集）1939年4月，上海，烽火社
腐蚀（长篇小说）1941年10月，上海，华夏书店
劫后拾遗（中篇小说）1942年6月，桂林，学艺出版社
文艺论文集（理论）1942年12月，重庆，群益出版社
白杨礼赞（散文集）1943年2月，桂林，柔草社
见闻杂记（散文集）1943年4月，桂林，文光书店
霜叶红似二月花（长篇小说）1943年5月，桂林，华华书店
耶稣之死（短篇小说集）1943年6月，重庆，作家书屋
茅盾随笔 1943年7月，桂林，文人出版社
怎样练习写作（理论）1944年10月，重庆，文风书局

委屈（短篇小说集）1945年3月，重庆，建国书店
第一阶段的故事（长篇小说）1945年4月，重庆，亚洲图书社
时间的记录（散文集）1945年7月，重庆，良友复兴图书印刷公司
清明前后（剧本）1945年10月，重庆，开明书店
生活之一页（散文集）1947年3月，上海，新群出版社
苏联见闻录（散文集）1948年4月，上海，开明书店
杂谈苏联（散文集）1949年4月，上海，致用书店
茅盾文集（1-10卷）1958年3月至1961年11月，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夜读偶记（理论）1958年8月，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
跃进中的东北（散文集）1958年10月，北京，作家出版社
鼓吹集（理论）1959年1月，北京，作家出版社
反映社会主义跃进的时代，推动社会主义时代的跃进！（理论）1960年10月，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鼓吹续集（理论）1962年10月，北京，作家出版社
关于历史和历史剧（理论）1962年11月，北京，作家出版社
读书杂记（理论）1963年8月，北京，作家出版社
茅盾评论文集（上下册）1978年11月，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茅盾诗词 1979年11月，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
脱险杂记（散文集）1980年1月，香港，时代图书有限公司
茅盾近作（理论）1980年5月，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
茅盾论创作（理论）1980年5月，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锻炼（长篇小说）1981年5月，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
我走过的道路（回忆录，上中下册）1981年10月至1988年9月，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少年印刷工（中篇小说）1982年4月，上海，上海少年儿童出版社
茅盾书简（初编）1984年10月，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
茅盾全集（1-40卷）未出齐，1984年后，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茅盾诗词集 1985年4月，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茅盾古典文学论文集 1986年12月，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茅盾书信集 1987年10月，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
茅盾书信集 1988年3月，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
茅盾作品经典（1-5卷）1996年6月，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
子夜（手迹本）1996年6月，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
中国现当代文学茅盾眉批本文库（1-4卷）1996年7月，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附：
中国寓言初编 署沈德鸿编撰，1917年10月，上海，商务印书馆
衣食住（知识读物）署沈德鸿编撰，1918年4月，上海，商务印书馆
大槐国（童话）署沈德鸿编撰，1918年6月，上海，商务印书馆
千疋绢（童话）署沈德鸿编撰，1918年6月，上海，商务印书馆
负骨报恩（童话）署沈德鸿编撰，1918年7月，上海，商务印书馆
平和会议（童话）署沈德鸿编撰，1918年9月，上海，商务印书馆
驴大哥（童话）署沈德鸿编撰，1918年11月，上海，商务印书馆

蛙公主 (童话) 署沈德鸿编撰, 1919年1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兔娶妇 (童话) 署沈德鸿编撰, 1919年1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书呆子 (童话) 署沈德鸿编撰, 1919年3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树中饿 (童话) 署沈德鸿编撰, 1919年4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牧羊郎官 (童话) 署沈德鸿编撰, 1919年4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一段麻 (童话) 署沈德鸿编撰, 1919年5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飞行鞋 (童话) 署沈德鸿编撰, 1920年10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庄子 署沈雁冰选注, 1926年1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淮南子 署沈雁冰选注, 1926年3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楚辞 署沈雁冰选注, 1928年9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一集 编选, 1935年5月, 上海, 良友图书印刷公司

红楼梦 (洁本) 叙订, 1935年7月, 上海, 开明书店
中国的一日 编选, 1936年9月, 上海, 生活书店
现代翻译小说选 编选, 1946年10月, 上海, 文通书局
谈最近的短篇小说 编选, 1958年7月, 北京, 作家出版社
一九六一年短篇小说欣赏 选讲, 1961年11月,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译作书目]

狮骡访猪 (童话) 署沈德鸿, 编译, 1918年8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寻快乐 (童话) 署沈德鸿, 编译, 1918年11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怪花园 (童话) 署沈德鸿, 编译, 1919年1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海斯交运 (童话) 署沈德鸿, 编译, 1919年7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金龟 (童话) 署沈德鸿, 编译, 1919年10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倍那文德戏曲集 西班牙倍那文德著, 署沈德鸿译, 1925年5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希腊神话 署沈雁冰, 编译, 1925年10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雪人 (短篇小说集) 匈牙利莫尔纳等著, 1928年5月, 上海, 开明书店

他们的儿子 (中篇小说) 西班牙柴玛萨斯著, 1928年6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一个人的死 (中篇小说) 希腊帕拉玛兹著, 1928年11月, 上海, 商务印书馆

近代文学面面观 (理论) 丹麦侣赤等著, 译著, 1929年5月, 上海, 世界书局

文凭 (中篇小说) 俄国丹青科著, 1932年9月, 上海, 现代书局

百货商店 (长篇小说) 法国佐拉著, 据《太太们的乐园》改译, 1934年3月, 上海, 新生命书局

桃园 (短篇小说集) 土耳其哈里德等著, 1935年11月, 上海, 文化生活出版社

战争 (中篇小说) 苏联铁霍诺夫著, 1936年3月, 上海, 文化生活出版社

回忆·书简·杂记 (散文集) 挪威别尔生等著, 1936年7月, 上海, 生活书店

复仇的火焰（中篇小说）苏联巴甫林科著，1943年6月，重庆，新知书店

人民是不朽的（长篇小说）苏联格洛斯曼著，1945年6月，重庆，文光书店

高尔基（传记）苏联罗斯金著，合译，1945年6月，昆明，北门出版社

团的儿子（中篇小说）苏联卡泰耶夫著，1946年10月，上海，万象书店

苏联爱国战争短篇小说译丛 苏联彼得罗夫著，1946年10月，上海，永祥印书馆

俄罗斯问题（剧本）苏联西蒙诺夫著，1947年9月，上海，世界知识社

